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历史科学概论

 **eBOOK**
网络资源 非卖品

绪 论

历史科学概论是高等院校历史系历史专业的一门基础理论课，《历史科学概论》教材即是根据这门课程的教学需要编写的。

《历史科学概论》教材的教学对象主要是高等院校历史系的学生，它的中心任务是在唯物史观指导下，从历史认识论、历史方法论的角度帮助、引导学生跨入历史研究领域。

根据特定的服务对象和任务，《历史科学概论》应有自己特定的内容。

顾名思义，历史科学概论应是概要地论述历史科学，亦可以说是“历史科学学”。那么，以历史科学作为研究对象的历史科学概论究竟应该“概论”些什么内容呢？

首先，历史科学概论应该说明什么是历史科学，这就包括关于历史科学的对象、任务、特征、作用以及对承担历史研究任务的历史科学工作者的要求，等等。

其次，历史科学概论还要论述历史科学的认识特点、研究方法，主要回答怎样对客观历史进行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研究。这是历史科学概论的重点。每一门学科，因为研究对象不同，除去必然符合一般的认识规律和一般的把握研究对象的方法外，都有本学科认识上、方法上的特点。历史科学是在唯物史观指导下研究人类社会已往运动发展具体过程的社会科学，当然也有其认识上的特点。要从事历史科学研究，就应该懂得并掌握这些认识上的特点。不仅如此，既然历史科学要具体阐明人类社会历史的运动规律，总结人类改造社会的经验、教训，那就还有一个如何正确把握有关客观历史事实和规律的研究方法的问题。这个问题又可以分为两方面：一方面是理论方法，主要是唯物史观的展开和运用的方法论问题；另一方面是辅助性、技术性、考证性方法，主要是搜集、整理历史资料的方法论问题。比较而言，前者更需要抽象思维的能力，因而困难更大，但也更重要。

再次，历史科学概论还应解释历史编纂的一般原则，说明如何以恰当的形式反映历史研究的成果，达到进行历史研究的社会目的。

总之，历史科学概论主要就是概论历史科学是怎样的一门社会科学，应该怎样从事历史科学的研究以及怎样进行历史科学著作的写作。

这些认识是我们通过教学实践和实际编写、修改教材逐渐摸索出来的。过去，我们在本书初版“说明”中曾写道：“教学实践证明，这门课程对于历史系学生是非常必要的。一个大学历史系学生，不仅要有比较丰富的历史知识，更重要的是还要能够独立地分析研究历史问题。这门课程对于实现这一要求具有重要的意义。”按照这一想法，我们认为，考虑历史科学概论教材的内容、体系，应该落脚到培养学生独立分析研究历史问题的能力上来，而在我们看来，历史科学概论如果包含上述三个部分的内容，尤其重点突出第二个部分的内容，对于培养学生独立分析研究历史问题的能力想来是会有好处的。

当然，由于历史科学概论这门课程设置时间不长，教材刚刚编出几种，实践经验还不够丰富，因而不可能将这门课程的全部问题、特别是关于这门课程的内容和体系一下子讲清楚，大家对这些问题有不同认识也是自然的，这都有待于在教学实践过程中，在反复切磋讨论中，逐渐解决。局限于我们的经验，有些问题想在这里作一点初步的讨论。

历史科学概论既然是历史科学的概论，那么，它当然与历史科学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历史科学以客观的人类社会历史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历史科学概论要从认识特点、研究方法上说明历史科学工作者是怎样研究人类社会历史的，因此，二者都与客观的人类社会历史相联系，也就是说，离开客观的人类社会历史，既没有历史科学，也无所谓历史科学的认识论问题、方法论问题。但是，二者又有区别。历史科学的重点在于具体地反映人类社会历史的客观过程，而不在于说明自己的认识论观点和研究方法；历史科学概论恰恰与此相反，它的重点在于总结历史科学的认识论特点和研究方法，说明如何科学地研究历史，而不在于说明历史本身是什么，具体地陈述人类社会历史的客观过程。

在历史科学与历史科学概论的关系上，只看到联系，或者只看到区别，都是不合适的。只看到联系，把历史科学与历史科学概论的不同研究对象混同起来，都去反映客观历史过程，这在实际上等于取消了历史科学概论，或者，会把历史科学概论搞成史不象史、论不成论的四不象。但是，过分强调区别也不行。因为历史科学概论研究的是历史科学的特殊的认识问题、方法问题，而这些问题正是包含在研究客观历史的过程之中，如果把历史科学和历史科学概论截然分开，似乎以历史科学作为自己研究对象的历史科学概论和研究客观历史毫无关系，那就会抹杀历史科学概论在论述认识论、方法论上的特点，就会无的放矢，陷入一般认识论、方法论原则的空谈，从而也在实际上取消了历史科学概论。所以，在历史科学概论中谈到对于客观历史的研究是自然的，只是它不是着重于对客观历史的某一具体现象发表具体意见，而是着重于结合某些具体历史现象的探讨，研究历史科学工作者怎样才能正确反映历史实际，运用怎样的方法才能正确揭示历史规律、评价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理论联系实际才会表现理论的活力。历史科学概论只有通过联系历史科学工作者对于客观历史的认识过程、研究过程，才能具体显示它的认识论、方法论意义。

历史科学概论既然是历史科学的概论，那么，它必然又与历史唯物主义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我们把马克思主义史学称之为历史科学，就是因为它是在科学的历史观——历史唯物主义指导下的历史学，也可以说历史科学研究的根本理论、根本方法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因此，研究历史科学的认识论、方法论是不可能脱离历史唯物主义指导的，否则，对于认识论、方法论的研究就会失去科学性质，就不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认识论、方法论。但是，承认历史科学概论与历史唯物主义相联系，却绝不等于在历史科学概论中简单重复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因为，历史唯物主义是对人类社会历史运动规律的最一般抽象，它既不能代替对各个国家、各个地区、各种方面、各种层次具体历史过程的具体说明，同时，作为方法也要在具体说明各种历史过程时具体展开。历史唯物主义本身即包含着反对将它公式化、绝对化、凝固化的要求。历史科学概论正应当反映这种要求，它要研究的正是历史唯物主义作为历史科学的理论和方法在具体运用于历史研究时如何展开、如何深化的问题。担心历史科学概论会和历史唯物主义重复是可以理解的，但因此走向另一个极端，以为在历史科学概论中阐明历史唯物主义的具体运用也是不必要的，恐怕不合适。任何社会科学，只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就其认识论、方法论而言，总是和历史唯物主义相联系的，总带有历史唯物主义具体展开的性质，不过这不是简单重复，由于研究对象的矛盾性质不同，具体展

开的方法所表现的特殊性也不同。比较而言，因为历史科学是从总体上把握人类社会历史的运动过程，因此，较之以某一特定社会现象为对象的其他社会科学，从认识论、方法论上来说，它涉及历史唯物主义诸原理的运用，因而和历史唯物主义更显得接近。所以，在历史科学概论中，从认识论、方法论的角度去论述历史唯物主义在历史研究中的具体运用是完全必要的。这不仅将会推进历史科学研究，而且将会丰富、发展历史唯物主义理论。

认识论和方法论是一致的。研究历史认识，并不排斥研究历史唯物主义作为方法运用的问题。研究历史认识不仅应当从本体论、认识论方面研究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而且应当从方法论方面，即从如何以正确的方法反映历史客观规律方面研究主体和客体之间的关系。只有这两方面都得到正确说明，历史认识才能算得上得到解决。所以，强调历史科学概论主要研究历史认识，和研究历史唯物主义具体运用不但不矛盾，而且应该说，只有这样做，才能把唯物主义认识论在历史研究领域里贯彻到底。历史唯物主义本身就是一种贯彻于社会历史领域中的彻底的唯物主义认识论，这应该是不言自明的。

从与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科学的关系上说，历史科学概论是连接历史唯物主义与历史科学的中介、桥梁、过渡环节，它体现着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和历史科学研究实际相统一。为了使历史科学概论不脱离实际，在加强对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研究的同时，必须联系历史科学的实际，及时地、不断地研究、总结历史科学所提出的认识论、方法论问题。从这一点来说，历史科学概论和马克思主义史学史的关系特别密切，同时，即使是已往的旧的史学所留下的认识论、方法论以及历史编纂等方面的经验，也值得在历史科学概论中总结。当然，历史科学概论又和史学史有区别，史学史作为史学的一个分支学科，主要任务是历史地而不是逻辑地阐明史学发展的过程，它会涉及具体时代、具体史家的历史认识、历史方法，但不是一般地探讨在历史唯物主义指导下的历史认识论、方法论。史学史从内容到形式侧重于史，历史科学概论从内容到形式侧重于论。

在研究历史科学概论的对象、内容、体系诸问题时，不应采取绝对化、模式化的封闭态度，历史科学概论是随着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历史科学、史学史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史学史以及其他社会科学的发展而发展的，它的内容与体系将会随着这种发展而不断有所变化，在一个时期内历史研究中提出的重要的认识论、方法论问题，历史科学概论应当及时反映，及时从理论和方法上进行探讨，这正体现着历史唯物主义不断和历史研究实际相结合的精神，体现着历史科学概论的认识论、方法论意义。人们在科学领域内的认识能力是不断发展的，各门学科就其与历史科学相关之处而言，其方法都值得历史科学吸收、运用；而且，方法问题也不单是历史唯物主义展开的问题，象最近受到大家重视的历史比较研究法、历史计量研究法、历史系统研究法以及控制论的方法、模糊数学的方法等等，都可以在具备一定条件时，以概论的形式写进历史科学概论之中。当然，这也不是说历史科学概论的范围无限宽泛、内容无所取舍，它有自己的特定的重点，又有自己的特定的概论形式，它吸收许多专门学科的研究成果，却不能代替这些专门学科的建设。历史科学概论的编纂方法应和它是历史专业学生跨入研究领域的桥梁相适应。最后，还要说明，我们采用历史科学概论一语，是考虑到它不是侧重于讲史料处理和历史编纂的史学概论；同时，它也不是中国封建史学概论、中国近代史学概

论或其他具体的中外史学概论，那些，总带着史学史的性质。我们是把历史科学概论作为马克思主义史学概论来理解的。

说 明

《历史科学概论》是教育部委托山东大学历史系和云南大学历史系合作编写的高等院校历史专业基础理论课教材。

这部教材的主要内容是概述关于历史科学的理论、方法和一般知识。通过这部教材的讲授，帮助学生联系历史研究的实际，逐步学会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理论方法，同时，也相应地使学生掌握一些研究历史所必备的知识技能。简单地说，这部教材是历史系学生跨入研究领域的入门或向导。

教学实践证明，这门课程对于历史系学生是非常必要的。一个大学历史系学生，不仅要有比较丰富的历史知识，更重要的是还要能够独立地分析研究历史问题。这门课程对于实现这一要求具有重要的意义。

多年来，国内尚未出版过这类教材，教育部抓紧填补这项空白，很有必要。但是由于我们水平所限，一时还不能将这项工作做得完全令人满意，希望大家在使用过程中多提意见，共同扶植它尽快完善起来。

一般地说，本教材放在大学二年级使用较好。因为，这时学生已有一些中国通史和世界通史的知识，也学了一些基础理论课，正需要加强分析研究问题的能力，及时开设这门课程是很必要的。授课时数以36—54学时为宜。由于这门课程设置时间不长，教材又属新编，究竟怎样做更合适，有待逐步实践。

这部教材的编写工作是从1978年做起的。由主编、副主编草拟编写提纲，广泛征求意见后，进行了修订。然后由编者按提纲分头执笔编写，主编负责通稿。1980年印出各章的征求意见稿。1981年印成试用本，在部分高等院校试用。1982年统一修订后正式出版。编拟提纲时，参考了1965年山东大学历史系史学概论小组编写的《史学概论教学大纲》；在反复修订过程中，许多兄弟院校、科研单位的专家、教师热情支持，积极帮助；教育部还专门组织了两次审稿会，征集了许多宝贵意见，这都推进了我们的工作，这里，谨向领导和同志们表示深切的谢意。

附：各章执笔人：

第一章 项观奇（山东大学。其中第二节系根据复旦大学姜义华同志所拟提纲扩写。）

第二章 项观奇（其中第二节主要采自中国人民大学胡绳武同志的《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形成》一文。）

第三章 项观奇

第四章 葛懋春（山东大学）

第五章 谢本书（云南大学）

第六章 熊锡元（云南大学）

第七章 项观奇

左文华（云南大学）

第八章 庞朴（《历史研究》杂志社）

葛懋春

第九章 葛懋春

第十章 徐文德（云南大学）

第十一章 蔡葵（云南大学）

第十二章 张知寒（山东大学）

第十三章 郭圣铭（华东师范大学）

各章成稿后，由项观奇同志协助主编葛懋春同志对全书作了通稿和修订。

此外，还有下列同志为本书做了许多工作：云南大学的王玉笙、朱惠荣、龚佩华，山东大学的蔡凤书、郭金安、李志、李继祥等。本书在写作过程中，曾广泛吸收有关著述的研究成果，不一一说明，谨此致谢。

编者

1982.11.18

再版说明

这次修订再版，主要增写了“绪论”（由项观奇执笔）和第十四章“当代国外几种史学方法述评”。目前，同学们十分关心国外史学研究的动向，尤其注意其方法论问题，我们约请北京大学范达人同志增写第十四章，就是为了满足同学们在这方面的要求。这次修订工作是由葛懋春、项观奇负责进行的。

编者

1984 . 11 . 18

历史科学概论

第一章 历史和历史科学

第一节 历史 历史学 历史科学

什么是历史

历史，广义地说，是指一切事物已往的运动发展过程，它可以分为自然发展史和人类社会发展史。自然发展史比起人类社会发展史时间久远得多、范围广大得多。但是，通常我们并不广义地使用历史这一概念，我们所讲的历史，一般是指人类社会发生、发展的历史，即与自然界互相依赖、互相制约的人类社会已往的运动发展过程。

历史是客观存在的，不是可以凭主观愿望随意改铸的；历史是过去的人类的活生生的活动，不是断烂朝报、流年老账的堆砌。要把客观历史过程同历史的记录区分开来。李大钊在《史学要论》中反复讲过这个道理：

吾人自束发受书，一听见“历史”这个名词，便联想到二十四史，二十一史，十七史，史记，紫阳纲目，资治通鉴乃至 Herodotus, Grote 诸人作的希腊史等等。以为这些便是中国人的历史，希腊人的历史。我们如欲研究中国史，希腊史，便要在这些东西上去研究；这些东西以外，更没有中国史希腊史了。但是历史这样东西是人类生活的行程，是人类生活的联接，是人类生活的变迁，是人类生活的传演，是有生命的东西，是活的东西，是进步的东西，是发展的东西，是周流变动的东西；他不是些陈编，不是些故纸，不是僵石，不是枯骨，不是死的东西，不是印成呆板的東西。我们所研究的，应该是活的历史，不是死的历史；活的历史，只能在人的生活里去得，不能在故纸堆里去寻。

可见，我们若要研究历史，象二十四史、《资治通鉴》，乃至其他各种历史记录，都是非常重要的历史资料，需要广搜精选、考订整理。但是，它们无论怎样重要，毕竟只是历史的记录，而不是历史本身。以前许多人为历史下定义，都是为历史的记录下定义，它的主要缺陷在于把人们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对历史上客观存在的反映和历史上的客观存在混为一谈了。

人类社会的历史大约已有二、三百万年的时间，就是从文字产生后算起，也已有数千年的时间。这一漫长的人类社会的运动发展过程，是整个物质世界运动发展过程的一部分，是和自然界的发展联系着的，并且象自然界一样遵循着一定的客观规律。但是，比较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运动形式，人类社会则是一种更加高级、更加复杂的运动形式。我们以人类社会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自然要注意、要研究这种运动形式的基本特点。

人被称为“万物之灵”。有意志、有目的地进行活动，是人类创造自己历史的显著特点。在自然界中，运动是由一些盲目的、不自觉的力量在相互作用中实现的。但是，人类历史却不同。恩格斯指出：“人们通过每一个人追求他自己的、自觉期望的目的而创造自己的历史，却不管这种历史的结局如何，而这许多按不同方向活动的愿望及其对外部世界的各种各样影响所产生的结果，就是历史。”这一特点不是使人类历史变得简单易解，相反，倒是增加了它的复杂性。我们看到，尽管每个投入历史活动的人都有自觉的目

的，但是，历史的运动却常常不是完全按照人们的个人目的确定最终结局的。例如，雄才大略的秦始皇，希图子孙后代永世为帝，结果却是二世而亡；谭嗣同具有“我自横刀向天笑”的英雄气概，却被善于耍弄两面派手法的袁世凯出卖；希特勒、墨索里尼、东条英机，神气一时，大有踏平世界之势，但是，历史的结果却是人民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社会主义阵营的出现……所以，尽管人们有意志、有目的地投入历史活动，但却不能据此去解释历史。竖看数千年的文明史，常常使人百思不解：善良的劳动群众渴望美好生活，但却难于摆脱人间地狱；凶残的剥削者鱼肉人民，但却高踞于人间天堂。叱咤风云的一代英雄倒下了，卑鄙无耻的侏儒小人得胜了。复杂多变的政治斗争，既有胜利也有失败；精心编织的阴谋诡计，既能得逞也会破产。刚刚听过美丽动听的和平言词，却又看到一代人在战争中流血。历史的运动既有缓慢渐进的平静岁月，也有瞬息万变的风暴时期。还有那绝妙的诗篇，神奇的绘画，迷人的音乐，奇迹般的科学发明……人们就是这样自觉而又盲目、主动而又不能自控地创造自己的历史。确如列宁所说：“据说，历史喜欢作弄人，喜欢同人们开玩笑。本来要到这个房间，结果却走进了另一个房间。”

但是，这毕竟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我们也不能不看到，人们的思想、目的等，在人类历史发展的过程中，决不是不起任何作用的、绝对不能实现的。人们逐步认识着世界，改造着世界，永无止境地向前发展。从低矮简陋的草屋，到耸入云霄的摩天大楼；从粗笨的石斧，到灵巧的机器人；从曲折朦胧地表达自己利益要求的奴隶起义、农民起义，到高举科学理论旗帜的无产阶级革命……人们的思想、目的总是逐步趋向于符合客观实际，逐步付诸实现，从而逐步创造真正的人类历史。这就是恩格斯说的：“人离开狭义的动物愈远，就愈是有意识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不能预见的作用、不能控制的力量对这一历史的影响就愈小，历史的结果和预定的目的就愈加符合。”可见，人类的思维活动并没有减少人类历史的偶然性。人们在从事历史活动时，既可表现为某些个别意向与历史结局不相符合，又可表现为某些个别意向与历史结局趋向符合，并因而延缓或加快历史的进程，这就造成了历史活动的特殊的复杂性。

以往的众多的历史学家、思想家，看到了人类历史活动的这个特点，但却无力认识这个特点。可见，承认这个特点，承认这个特点所带来的历史偶然性，并善于发现这种偶然性始终服从于内在的规律性，这是研究人类历史必须予以充分注意的。

要做到这一点，就要求我们透过人类的纷繁复杂的精神活动，看到人类区别于动物界、并最终同自然界划分开来的基本特点——人类从事物质生产劳动。人们都会想到，有了人，也就开始有了历史。可是，人是怎样产生的呢？人是在劳动斗争中产生的。劳动促使人类脱离了古代猿类，脱离了动物界，走上独立发展的道路。恩格斯科学地解释过这一点：

人也是由分化产生的。不仅从个体方面来说是如此——从一个单独的卵细胞分化为自然界所产生的最复杂的有机体，而且从历史方面来说也是如此。经过多少万年之久的努力，手和脚的分化，直立行走，最后确定下来了，于是人就与猿区别开来，于是音节分明的语言的发展和头脑的巨大发展的基础就奠定了，这就使得人和猿之间的鸿沟从此成为不

可逾越的了。手的专门化意味着工具的出现，而工具意味着人所特有的活动，意味着人对自然界进行改造的反作用，意味着生产。狭义动物也有工具，然而这只是它们躯体的四肢，蚂蚁、蜜蜂、海狸就是这样；动物也进行生产，但是它们的生产对周围自然界的作用在自然界面前只等于零。只有人才给自然界打上自己的印记，因为他们不仅变更了植物和动物的位置，而且也改变了他们所居住的地方的面貌、气候，他们甚至还改变了植物和动物本身，使他们活动的结果只能和地球的普遍死亡一起消失。由此可知，物质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赖以产生、赖以发展的最基本的运动形式。比起讲“人是万物之灵”，更深刻的是富兰克林的名言：“人是制造工具的动物”。正是在生产劳动的基础上，人类社会才获得如此巨大的进步，才能够从过着“构木为巢，以避群害”，“钻燧取火，以化腥臊”的艰难生活的原始人群，进入到学会利用各种巨大能源，掌握各种先进科学手段，使自然界越来越多地置于人类控制之下的现代社会。正是为着有效地从事生产劳动，不断地推动生产发展，并谋求以新的生产方式代替旧的生产方式，从而更好地解决人类吃、喝、住、穿所需要的生活资料，人类才以伟大的奋斗精神，演出过一幕幕惊天动地、波澜壮阔的历史场面，才以汗水和血水为代价，创造出自然界永远无法比拟的生动、丰富、辉煌的历史内容。离开了生产劳动，就没有人类社会；离开了生产劳动矛盾运动的规律，就无法科学认识人类社会形态依次演进的历史。所以斯大林说：“社会发展史首先是生产的发展史，是许多世纪以来依次更迭的生产方式的发展史，是生产力和人们生产关系的发展史。”

以生产活动为基本特征的人类社会历史，具有无比丰富、无比复杂的层次性，人们在各种层次的社会关系中从事着各个方面的活动，从而构成了一个庞大的、五光十色的、有机联系着的系统。这个系统的运动过程，也就是人类社会历史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不断发展的过程。在阶级社会中，以剥削和被剥削经济关系为基础展开的各种形式的阶级斗争最为显著、最为深刻，影响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推动着社会历史前进。

历史，是人类社会的历史，它是由人们的有声有色的活动构成的，又是在各色各样的社会关系中实现的。横看，它由人们经济的、政治的、思想的等等关系所构成，有无限丰富的内容，竖看，它波浪起伏，前呼后拥，永不停顿地向前。

什么是历史学

明白了什么是历史，就很容易明白什么是历史学。历史学是一门关于人类社会以往运动发展过程的学问。一般说来，它包括历史过程的记录、历史经验的总结、历史规律的探讨和历史发展趋势的预见。

史学的历史是非常古老的。人类自从开始创造自己的历史，同时，也便开始记忆、总结、探讨自己的历史。那些依赖笨拙的方式留下的半是神话、半是记忆的传说，可以说是史学的童年。

民族学的材料告诉我们，即使是处于原始社会阶段、尚不知道使用文字的人们，也能以各种方式记下本氏族、本部落的历史，并常常以琅琅上口的诗歌形式讲授这些历史。例如，摩尔根在《古代社会》一书中，就记述了印第安人记忆、传授自己历史的生动情景：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73—374页。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35页。

易洛魁人对于哀悼会议、对于该会议中在新首领授职之后所举行的庆典，极感兴趣。他们满怀热诚地从各个非常遥远的地区成群结队赶来参加这种会议。……他们提出许多事物来教导新就职的首领，其中有一些古老的贝珠带，按照他们的说法，关于联盟的组织 and 原则已“传授给”这些贝珠带，因此便把这些贝珠带加以宣读或解释一番。一位巫师（不一定是首领中的一人）将这些贝珠带一条接着一条拿起来，在两组首领们之间来回踱着，同时宣读这些贝珠带上所记录的事绩。按照印第安人的观念，这些贝珠带通过一位讲解人就能把当年传述给它的章程、条规和事例原原本本复述出来，只有贝珠带是这些章程等等的唯一记录。他们把紫贝珠串和白贝珠串合股编成一条绳，或者用各种颜色不同的贝珠织成有图案的带子，其运用的原则就是把某一特殊的事情同某一串特殊的贝珠或某一个特殊的图案联系起来；这样，就能对事件作出有系统的排列，也能记得准确了。这种贝珠绳和贝珠带是易洛魁人唯一可以目睹的史册；但是，它们需要一些训练有素的讲解人，那些讲解人能够根据各串或各种图案将其所隐含的记录表白出来。鄂农达加部有一位首领（霍一诺一韦一纳一托）被任职为“贝珠带的守护者”，另外还给他推举了两名助手，这两人也需要同这位首领一样熟悉讲解贝珠记录。这位巫师在讲解这些贝珠带和贝珠绳的时候，就把联盟形成的历史原原本本地讲出来了。他把历史传说从头到尾全部复述一遍，遇到其中重要的部分就要引用这些贝珠带中所包含的记录来加以证实。因此，推举首领的会议也就成了一次教导民众的会议；它使联盟的组织、原则及其形成的历史在易洛魁人的心中保持常新的概念。解放初，在我国西南地区，有些尚未学会使用文字的少数民族，也以类似的方式记忆本族的历史。他们有一根记事的木棍，发生大事，刻一长划，发生小事，刻一短划，循着这一道道划痕，即可讲出一部生动的历史。由此可知，我国古代关于“结绳记事”、“刻木记事”的记载，是有根据的。历史学大概就是这样发轫的吧。这样流传下来的历史，从内容上说，人事被神的影子掩盖着，被神的力量主宰着。这是那个时代意识形态的特点。人们认为神创造了世界，创造了人类。所以，中国古代的传说，例如伏羲氏、燧人氏、神农氏的伟大创造，黄帝与蚩尤的逐鹿中原，等等，就蒙上了浓重的神的色彩。从形式上说，这类历史常常是以诗歌的形式传唱的。这也不难理解，如梁启超所说：“最初之史，用何种体裁以记述耶？据吾侪所臆推，盖以诗歌。古代文字传写甚不便，或且并文字亦未完具，故其对于过去影事之保存，不特记录而特记诵。而最便于记诵者，则韵语也。”象《诗经》中，有些篇章即属这类传唱，例如：

《玄鸟》篇中说：“天命玄鸟，降而生商，宅殷土芒芒。古帝命武汤，正域彼四方。方命厥后，奄有九有。商之先后，受命不殆，在武丁孙子。武丁孙子，武王靡不胜。龙旂十乘，大糈是承。邦畿千里，维民所止。肇域彼四海，四海来假，来假祁祁。景员维河，殷受命咸宜，百禄是何。”《长发》篇中说：“濬哲维商，长发其祥。洪水芒芒，禹敷下土方，外大国是疆。幅陨既长，有城方将，帝立子生商。……”

《生民》篇中说：“厥初生民，时维姜嫄。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弗无子。履帝武敏歆，攸介攸止，载震载夙，载生载育，时维后稷。……诞实匍匐，克岐克嶷，以就口食。蓺之荏菽，荏菽旆旆，役禾旆旆，麻麦幪幪，瓜瓞唼唼。诞后稷之穡，有相之道。芾厥丰草，种之黄茂。实方实苞，实种实稷，实发实秀，实坚实好，实颖实栗，即有邰家

杨东莼等译：《古代社会》上册，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137—3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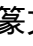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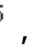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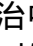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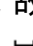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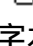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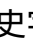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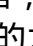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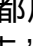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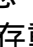



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载《饮冰室合集》专集第 16 册，第 8 页。

室。……”

《公刘》篇中说：“笃公刘，匪居匪康，乃场乃疆，乃积乃仓，乃裹场粮，于橐于囊，思辑用光。弓矢斯张，干戈戚扬，爰方启行。……笃公刘，既薄既长，既景乃冈，相其阴阳，观其流泉。其军三单，度其隰原，彻田为粮。度其夕阳，豳居允荒。……”

这些朴实、简洁、有韵的诗唱，为我们记述了商、周先民艰苦创业的生动情景，是研究那一时期历史的宝贵史料。古代希腊传唱的著名史诗《伊里亚特》、《奥德赛》，古代印度传唱的著名史诗《罗摩衍那》、《摩诃婆罗多》也都属于这一类具有宝贵史料价值的传说。

文字的产生，标志着人类历史的巨大进步。有了文字，严格意义的历史学才从原始、质朴的神话传说中发展起来。

祖国史学的辉煌成就，是举世闻名的。考“历史”一词，虽出现于清末，但“史”字在遥远的古代是指史官，却是确定无疑的。史字，篆文作。许慎在《说文解字》中释为“史，记事者也。从又，持中。中，正也。”段王裁引《玉藻》左右史之言解释记事，以“君举必书，良史书法不隐”解释中正。但“又”既为右手之义，则中字似应指具体实物。所以，吴大澂在《说文古籀补》中称：“史，记事者也，象手执简形。古文中作，无作者。推其意盖以当作，即之省形。册为简策本字，持中即执简册之象也。”江永则认为为官府之簿书。“凡官有簿书谓之，故诸官言治中受，小司寇断庶民讼狱之，皆谓簿书，犹今之案卷也。此字本义，故掌文书者，谓之。”王国维又有另外的解释，他认为为古盛算之器。口作盘形，|象柄，古时算与简策本同物，故盛算之，亦用以盛简。因而字本义，指手持盛算之器记事之人。这些解释虽有歧义，但大体可以看出，字系指秉持簿册、职掌记事的史官。文献记载也说明了这一点。周代的史官已有大史、小史、内史、外史、左史、右史、御史等名目，不仅王朝有史官，诸侯之国，卿大夫之家也有史官。史官的建置，说明记录历史已成为当时的大事，史籍由此而丰富起来。孟子所称“晋之乘，楚之梲杌，鲁之春秋”；墨子所称“周之春秋，燕之春秋，宋之春秋”，以致有所谓“百国春秋”，都反映了用编年体记载历史的方法已被广泛采用，渐成制度。而“书”、“志”、“典”、“记”一类历史文献留存下来，则反映记述重大政治事件、保存重要典册、档案，已渐属史家的职责。

不过，这时的历史学，不仅形式极简单，而且内容也偏重记录，还谈不上历史经验的总结、历史规律的探讨、以及历史发展趋势的预见。相反，史学依然和神学纠缠在一起，尤其是因为这时人类已跨入阶级社会阶段，史学作为统治者实行精神统治的工具，已开始借用神学为自己的历史活动制造根据。

以后，随着经济文化的进步，历史学日趋发展，体例多样化了，内容广泛了，不仅注意历史经验的总结，而且在各种观点指导下探讨历史的规律。这样，才产生了象《史记》、《资治通鉴》等具有代表性的历史著作。

历史学在欧洲发生的也很早。历史这个词在英语为 History，法语为 Histoire，意大利语为 Storia，三者同出于希腊语的 Historia，其初意为

“征问”、“问而知之”。这是从希腊古代爱奥尼亚人以求真精神从事“纪事”发展起来的。在此基础上，公元前五世纪时，“史学之父”希罗多德写了著名的《历史》（亦称《希波战争史》），修昔底德写了著名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波里比阿写了著名的《通史》，翻开了欧洲历史学的光辉的第一页。

历史学属于意识形态的范畴，在数千年文明史中，它是人类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历史学以人类社会的运动过程作为自己研究的对象、反映的对象，它所涉及的范围是十分广泛的，包括的内容是十分丰富的。它既不象哲学那样高度抽象，又不象经济学、法学等侧重从一个方面横向解剖人类社会，它要从诸方面的联系中、从纵的历史过程中，反映人类社会是如何产生、如何发展的。人类社会中的一切现象都有其自身的历史的过程，历史学要对这诸方面过程进行纵向研究，这就是各种专门史。但是，仅仅做到这一步还是不够的，历史学还必须从总体上考察人类社会的运动过程，这就是概括了各种专门史研究成果的通史或断代史。

为了使历史著作能够较好地反映人类社会的实际运动过程，历史学家总要相应地创造出各种著史的体例。例如在中国古代，历史学家就创造了编年体、纪传体、纪事本末体等各种形式，以求既能阐明历史发展的连续性，又能反映历史活动的广阔性。历史即是发展，即是运动，即是过程，要使历史著作尽可能地符合历史实际，历史学家直到现在依然在反复思考、反复摸索史著体例的问题。

在阶级社会里，历史学具有鲜明的阶级性，都是为一定阶级服务的。中国古代的封建史家就很明确这一点，“资治”往往是他们治史的第一要义。“史者，所以明夫治天下之道也。”“夫史者，所以纪政治典章因革损益之故，与夫事之成败得失，人之邪正，用以彰善瘅恶，而为法戒于万世。是故圣人之经纶天下，而不患其或蔽者，惟有史以维之也。”因此，历代统治者十分重视修史，把它作为实行精神统治的一大支柱，并立于官府，从政治上给予保证。这是历史学获得发展，历史著述格外丰富的一个原因，同时，也是历史学具有明显的阶级局限性，更多地受一个时代政治影响的重要原因。历史在发展，历史学也在发展。历史学作为上层建筑的一部分，是由经济基础决定的，是随着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的。集中反映这一点的首先是历史观。历史观是历史学的灵魂，它反映着每一时代人们对历史运动的根本看法。不论是和神话杂糅在一起的历史传说，还是最简单的成文史记载，其中都已包含着历史观的萌芽，只是还很幼稚、很朦胧罢了。随着历史学的发展，历史观就逐渐系统化、理论化了，在历史学中的地位也越来越重要，可以说，没有历史观就没有系统的历史学。历史学是一门社会科学，它是在一定的历史观指导下，通过一定的体裁，运用严谨、生动的文字，去反映人类社会运动发展的过程。

什么是历史科学

我们通常把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学称之为历史科学。

历史科学和以往的各种历史学有着显著区别。

曾巩：《南齐书序》。19

戴名世：《南山集·史论》。

首先，指导理论不同。历史科学所以能被称之为真正的科学，关键在于它是以科学的唯物史观作为理论指导去研究人类社会历史的。以往的各种历史学都没有能够做到这一点，历史的阶级的局限使以往的历史学无法从根本上摆脱唯心史观，因而也就不能正确地反映历史，使历史学体系达到科学的程度。

其次，阶级属性不同。以往的历史学，都是掌握在剥削阶级手中，为剥削阶级服务的；历史科学是属于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的，是为人民服务的。以往的历史学，以剥削阶级的利益要求为转移，总会有意无意地歪曲历史、篡改历史；历史科学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没有任何阶级私利和偏见需要掩饰，相反，倒是要求尊重历史实际，如实地反映人类历史运动发展的过程。所以，历史科学能够被称为真正的科学，又是与它的无产阶级属性相一致的。

我们指出历史科学与以往历史学的区别，却不是说历史科学是凭空产生的，同以往的历史学没有任何关系。历史科学的产生，是人类社会进步的必然结果，同时，也是对以往旧的历史学批判继承的结果。历史科学和以往的历史学之间没有一条截然分开的鸿沟。以往的历史学不仅在考订史料、编纂形式乃至语言文字的运用等方面为历史科学提供了许多可学习、可借鉴的东西，就是历史理论和方法方面，在唯心史观的笼罩中，也包含有许多带有科学性的因素，理应为历史科学所吸收。历史科学是一门不断发展的社会科学，象任何科学一样，它不是一个封闭的静止的教条主义模式，过去、现在和将来，它都要吸收一切科学研究成果，其中也包括吸收非马克思主义历史学在一些具体问题研究中提供的科学成果和科学方法。

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是历史科学的根本特点，在这个根本前提下，历史科学是会有不同学派存在的。不能认为历史科学既然是科学，就只能搞“一言堂”，只能提出一种见解，这种想法不符合历史科学的发展规律。人类社会生活无限广阔，即使同样遵循唯物史观，但限于理解、运用唯物史观的方式、能力不同，掌握史料的多寡、范围不同，在解释人类社会历史时，总会形成各自的特点，出现不同的意见。不同学派的存在，正是历史科学繁荣的表现，是促进历史科学发展的动力。历史的真理是在不同学派切磋、讨论中逐步达到的。

历史科学是一门社会科学，是无产阶级意识形态的重要组成部分。人类社会的历史是历史科学的研究对象。在唯物史观指导下，阐明人类历史的真实过程，总结各方面的历史经验，揭示历史发展的规律，预见历史发展的趋势，是历史科学的任务。

第二节历史科学在认识上的主要特点

认识对象的特点

历史科学所要认识的是人类社会已往的运动发展过程，这给历史科学在认识上带来了许多特点，需要从认识论的角度加以研究。

历史是客观存在的，是今天的人们无法改变的。历史不同于现实。现实能够将人类社会生活直接展现在我们面前，使我们在与之相接触的社会实践中，对它进行认识。历史却不是这样，历史既然是指已经过去的人类社会的运动发展过程，因此它不可能以其本来面目原封不动地直接展现在我们面前。作为认识对象，我们只能通过它所留下的各种残骸——考古发现的残骸或某些在现今生活中依然不同程度存在的残骸，以及带有各种主观烙印的文献记录，去研究它、认识它。例如，我们研究战国时期的商鞅变法，总希望能够如实地反映这场轰轰烈烈的改革活动，能够栩栩如生地向人们描述商鞅的才干、志向、性格，尤其是他的作为、功绩，还希望揭示出这场变法赖以发生的原因，已经达到的成就，以及它在历史上的地位，等等。但是，我们和那个时代毕竟已经相距两千余年了。我们见不到商鞅，见不到当时的秦国，见不到处在大变革中的当时的中国社会。我们希望反映的是活的运动的历史，但却不能见到活的运动的历史本身。我们在研究这段历史时，凭借的是诸如《商君书》、《史记》、《战国策》以及诸子等文献资料，也包括象秦简等重要的考古文物。我们就是通过这些资料，去认识商鞅、商鞅变法的。这是由历史科学认识对象本身的特点决定的，舍此无法认识历史。

可是，历史资料对于历史实际的反映，总要表现出一定程度的局限性。中国的古代史籍是十分丰富的，任何一个别的国家也比不得。许多人喜欢用“浩如烟海”、“汗牛充栋”去形容它。可是，真正研究历史时，还是常常感到资料缺乏，难于据此有限资料，窥见历史的全部本来面目。这是史学工作者和自己的认识对象之间的一种特殊矛盾。历史活动已经成为过去，无数曾经存在过的历史人物与历史事件，并没有留下足够的可供考察的痕迹，随着岁月的一次又一次冲刷，有些已经变得几乎无影无踪了。例如，关于夏代，从《史记》对殷代记载的可靠性来看，估计它对夏代的记载该是有根据的，可是，资料不够，史家们觅寻至今，还是说不准、说不清。别说现在，两千多年前的孔老夫子早就感觉到困难了：“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徵之矣。”足见，作为历史科学的研究对象，历史地形成了它比较难于认识的特殊困难。

历史活动是由有思维的人的活动构成的，表现出强烈的个别性、偶然性。尽管在这种个别性、偶然性的背后也隐藏着一般性、必然性，但比较其他科学研究的对象，要发现历史活动的一般性、必然性，有其特殊的困难。况且，历史科学并不是脱离具体历史事实，抽象地理论地阐述一般规律，作为它的一项任务，就是要记述历史，反映历史活动中确曾真实存在过的个别性、偶然性，抽掉了这些东西，等于抽掉了历史的血肉，历史也就不成其为历史了。有的资产阶级史学家认为：“自然科学与史学虽同以实质为根据，然研究时之观察，绝不相同。自然科学家之于实质，抱一种通概之眼光研究而组织之，以求得因果定律为止境。吾人之应用普通名词，即为此种概念之见端，如男女也，草木也，衣服也，凡所表示，皆具有共同之特点者也。通概所包愈广，则其所含之实质愈少。至物理学中之相对论，几可统括万象，故其中所有之

实质，排除殆尽。其为物也，弥漫于宇宙万有之中，不复有古今中外之别，此即用自然科学方法，研究实质所得之结果也。至于历史之实质，则纯以求异之眼光，研究而组织之。人类之始有专名，即为此种概念之发轫。如尧舜，如禹汤，凡此诸名，非表诸名之所同，乃表诸人之互异。史家对于已往之事迹。亦复如斯。如召陵之盟，城濮之战。其所致意者乃召陵城濮二役也。非古今所有之盟与战也。此自然科学之观察点与史学不同之大概也。”这种意见不承认史学可以“通概”当然不对，但它又包含一定的合理性，因为历史是以无数个个别性、偶然性构成其具体过程的，取消了个别性、偶然性，等于取消了历史、取消了历史科学。历史科学既要反映个性，又要揭示共性，这样处理个性与共性的关系，是历史科学的任务规定的，也是历史科学的认识对象的特点规定的。

历史过程川流不息，不会停止，也不会重演，不能人为地复制，也不能搬进实验室。这一点又不同于其他科学研究的对象。自然科学家可以一次又一次重复地观察、研究自己的研究对象。例如，动物学家为了了解某种动物，既可以找来一定数量的这种动物，进行观察，进行比较；又可以一只只地解剖、试验，反复研究，反复认识。社会科学虽然一般都不能将自己的研究对象搬进实验室，但却一般都能从大量的反复出现的事实中考察自己的研究对象。例如，经济学家总是从反复展开的经济运动现象中把握经济规律，法学家总是从反复出现的犯罪现象中提出法学理论。可是，历史学家面对的认识对象却与此不完全相同。要记述秦始皇的活动，评价秦始皇的地位，只有研究秦始皇。秦始皇的历史活动曾经是活生生的，可是现在已不复存在，并且无法复制，无法再造。当然，中国古代皇帝并非只有秦始皇一人，封建皇帝之间有其共性，可是作为历史科学的研究对象，谁也不能简单地把以后那些有作为的皇帝都概括为秦始皇的再版。这就可以看出，作为历史科学的认识对象，历史过程既意味着过去，又意味着任何历史现象都有强烈的个性，这就要求历史科学应该有把握自己对象的处理方法。

认识过程的特点

历史科学对于自己研究对象的认识过程，既不等于自然科学，也不等同于其他社会科学，有着自己的特点。

当然，历史科学对于历史的认识，从本质上看，是贯彻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的，这一点和任何科学并无区别，就其运用唯物史观来说，又和其他社会科学相同。但是，作为一门特定的具体的学科，由于自己的认识对象有许多特点，因而对于这一对象的认识过程也会有许多特点。

历史科学要反映历史发展过程。这有两方面的意思，一方面要反映出历史发展过程的规律性，另一方面又要反映出历史发展过程的具体的真实的景象。作为前者，它象其他社会科学一样，要运用唯物史观，对大量的、个别的、偶然的的历史现象进行综合分析、科学抽象。作为后者，它却不能象其他社会科学，可以撇开各种个别的、偶然的或者例外的现象，只进行逻辑概括。为了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历史科学工作者不能舍弃特定的历史时代、历史空间以及历史人物等等，不能忽略那些个别的、偶然的或者例外的历史现象。相反，倒是常常需要凭藉有限的、片断的、反映个别的、偶然的或者例外的

历史现象的资料，复原出繁纷复杂、波澜壮阔的历史活动场面，描绘出有声有色、跃然纸上的各种历史人物形象。这是其他社会科学所不具备的特点，而历史科学舍此便会落入苍白无力、干瘪空洞。

因此，在欧洲近代史学史上，曾发生过长期的史学是不是艺术的争论。史学当然不能等同于文学艺术。但是，这绝不排斥历史科学在其认识过程中包含着形象思维的若干特征，不然是难于将历史过程描述得真切动人的。中国史学很重视这个问题，象伟大的史学家司马迁即是善于运用形象思维记述历史事件、刻画历史人物的巨匠。在著名的《项羽本纪》中有这样一段：

项羽已杀卿子冠军，威震楚国，名闻诸侯。乃遣当阳君、蒲将军将卒二万渡河，救巨鹿。战少利，陈余复请兵。项羽乃悉引兵渡河，皆沉船，破釜，烧庐舍，持三日粮，以示士卒必死，无一还心。于是至则围王离，与秦军遇。九战，绝其甬道，大破之，杀苏角，虏王离。涉间不降楚，自烧杀。当是时，楚兵冠诸侯。诸侯军救巨鹿下者十余壁，莫敢纵兵。及楚击秦，诸将皆从壁上观。楚战士无不一以当十，楚兵呼声动天，诸侯军无不人人惴恐。于是已破秦军，项羽召见诸侯将，入辕门，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项羽由是始为诸侯上将军，诸侯皆属焉。

这段文字将楚兵的奋勇、项羽的气魄以及诸侯归附的过程，既生动又清晰地反映了出来。这是不能单靠逻辑思维完成的，一定要通过形象思维进行具体地描绘。

当然，历史科学运用形象思维与文学艺术是不同的。历史科学必须以事实为依据，以恢复历史的真象为目的，它不允许在历史材料的基础上，将许多历史人物糅合在一起，加以典型化，塑造出一个经过加工的文学形象，更不允许在叙事描写中运用夸张、虚构等文学手段。现代思维科学认为，人类主要有三种思维方式：逻辑思维、形象思维、直觉。历史科学的思维，实际上是兼有这三者特点的综合的思维过程。

历史科学要总结历史经验，探求历史规律，阐明历史趋向，主要依靠逻辑思维。这种思维过程，大体说来，也包括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两个阶段。

对于各种口头的、文字的、实物的等历史资料进行发掘、搜集、整理、辨伪、考订，以求复原具体的个别的历史事实，这可谓之历史认识的感性阶段。不过，这不是从实践中直接接触认识对象获得的感知。这一点也是由认识对象的特点决定的，因为除了考古所提供的部分资料或某些方面的历史遗骸的残存外，大量的历史现象、历史活动无法直接感知。这种间接获得的认识，当着主要反映历史运动的表象时，它还处在认识的初级阶段，还没有达到认识历史运动的本质，因而应该称之为感性认识阶段。这一认识阶段对于历史科学工作者来说，是十分重要的，它是理性认识的前提和基础。只有依赖大量的比较全面、完整的对于认识对象的感知，才有可能正确反映认识对象的本质。在研究历史时，我们强调大量占有资料，实际就是为了获得更多的感性认识，从而为下一步飞跃为理性认识作准备。我们重视考据，也是基于这一道理。考据可以帮助我们弄清间接获得的感性认识是否符合历史现象的实际，订正记述中可能发生的各种误差。

但是，历史的认识不能停留在感性认识阶段。以往有些史家把历史认识限制在感性认识阶段或者满足于感性认识阶段，这是一种误解。历史认识不能到此完结。例如，我们研究汉高祖刘邦，先是尽量搜集整理有关这一课题的材料，逐步地就能大致搞清刘邦的身世、性格和才干，一生的作为，以及

反映那个时代的各种现象，等等。但是，到了这一步，是否就已达到历史科学认识的要求了呢？恐怕还不能说。因为，这时的认识还是零散的、缺乏内部联系的感性认识，还仅只接触到刘邦历史活动的种种现象。要正确分析刘邦的历史作为，正确评价刘邦的历史作用和历史局限，只有依待理性认识。经过理性认识阶段，我们将有关刘邦的各种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才能获得关于评价刘邦的科学认识，才初步符合历史科学的要求。可见，要想从一大堆枯燥的故纸中，恢复历史上的辉煌灿烂的琼楼玉宇，感性知识提供的是砖石瓦块，只有理性认识才是砌墙架梁的建筑师。理性认识是历史科学认识自己对象的高级阶段。理性认识不是搬弄空洞的词句或套用现成的公式，它是以大量的经过严格整理的感性材料为基础，并经过对这些材料的分析、综合、归纳、演绎，从而揭示历史过程运动的规律性。有了理性认识，就能分清错综复杂的历史现象中的主要现象与次要现象，就能找出历史现象的重复性与常规性，科学说明历史是一个充满矛盾而又互相联系的过程。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区分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一般地说，感性认识较多地运用于微观研究，观察与考察历史的局部、细部；理性认识较多地运用于宏观研究，从大的角度，从全局和整体上探索历史发展的固有规律。所以，正确处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既注意微观研究，更注意宏观研究，对于推进历史科学的认识是至关重要的。把科学的抽象，理解为“空论”，是一种误解。言而无实为之空，但科学的抽象，不仅以事实为依据，而且反映出事实的内在的必然联系，因而是更深刻地反映事实。理性认识对于感性认识来说，是一次飞跃，在历史研究中，抽象思维的过程较之考实性认识的过程，显然更长远、更困难一些，在考实性认识中尚难避免七嘴八舌，在抽象思维中发生歧义更不足怪，所以，斥责抽象思维为“空论”，或者以为考实性的认识高于理论性的认识，实在是一种偏见，是不对的。就目前史学界的状况而论，忽视、贬低理论思维能力的倾向更值得注意。

历史科学的认识过程不是经过一次飞跃就可完成的，也是一个不断认识、不断发展的过程。历史科学在占有资料方面，有一点和其他学科不同，它更多地受客观条件的制约，不单单靠主观努力就能解决。要了解现实，我们不仅可以借助别人调查的资料，而且可以迈开双脚，直接去调查，越是勤奋，越能得到较丰富的资料，研究历史却不完全是这样。不仅对于远古的历史，我们常感资料缺乏，就是对于有些近代史的课题，我们竟也苦于资料不足。例如研究中国近代史上的太平天国运动，为着正确评价杨秀清，正确分析洪杨矛盾，弄清“逼封万岁”一事是必要的，可是，细考起来，尚有疑问，而现在资料又不足以解疑，这就带来了认识的困难。看到这一点，即应注意历史认识要想达到真理是颇不容易的，除了其他原因，历史资料存留的情况，就直接影响到历史认识的水平。至于企及历史认识可以一次完成，不需要修正，不需要发展，更是不切实际的幻想。正因为历史资料得之不易，因此，在历史认识的过程中，应以极大的力量尽可能广泛地搜集各种历史资料，特别是极为珍贵的第一手资料，借以为历史认识打下较为坚实的基础。不仅如此，随着时间的变化，研究手段的发展，还会发现许多新资料，这时，就要重新检验以往的认识，发展以往的认识，修正以往的认识，必要时还要有勇气推翻以往的认识。这样一次又一次地推进，历史认识才会渐渐符合历史实际。

在这里，要特别注意，历史资料固然不可能完整无缺地反映历史实际，但是，对历史资料范围和内涵的看法也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尽管有许多历史资料被无情的岁月吞没，不能不使我们在认识历史时感到困惑，但是，随着人们一代代认识能力的提高、视野的扩大、先进技术手段的发明，许多原先为人们忽略的东西也会进入历史资料的范围，许多尚未被发现的资料得以重见天日，这样，就使历史资料日益丰富、日益全面。历史认识应该适应自己认识对象的这种不断变化的情况。事实上，历史科学涉及的时间、空间都在不断扩大。从数千年有文字记载的历史，扩展到百万年以上的整个人类史；从狭小的国别史扩展到世界史；从单纯的个别门类的历史，扩展到人类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历史……认识的深度和广度在变化，作为认识材料的范围和结构必然发生相应的变化。

历史科学的认识过程，还与社会实践的发展密切相关，还有一个对于历史进行再认识的问题。因为，人的认识能力从来不是凭空产生的，它是历史的产物，是随着社会实践的进步而进步的，这种情况当然会影响到人们对于历史的认识。可以说，历史认识过程中主观与客观的矛盾以及这一矛盾解决的程度与方式，归根结底，还是取决于社会实践。社会实践在发展，历史观就会随之发展，历史研究的方法也会随之发展，这不仅引起认识对象方面的变化，而且引起认识结论方面的变化。具体说，就是对于历史现象的内在本质看得比过去更清楚了，对于各种历史事件之间的内在联系考察得更深入了，科学性越来越强，历史认识和历史实际愈加符合。有时，历史资料并没有多少发展，但在社会实践推动下，认识的角度、认识的高度都发展了，于是，一个看起来陈旧的课题，获得了新鲜的解释。这就是通常说的再认识。例如我们考察巴黎公社。当着经历了艰苦卓绝的武装斗争实践后，我们就会对巴黎公社运用暴力的得失成败，提出一些比较中肯的见解；可是，当我们经历了执掌政权、建设无产阶级国家的反复实践后，我们自然又会对巴黎公社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经验教训，提出一些新鲜的想法。在这一认识过程中，过去不被重视的材料，现在看到了它的价值，过去未曾提出的问题，现在从理论上重新作出了估价。这就是实践提高了人们认识能力的结果。

那种以为在一定的历史资料的基础上获得的历史认识应该永远一成不变的想法，是不符合认识规律的。对于历史现象的再认识，不是反复易变，不是不严肃，更不是历史无真理可言，这是一种合乎规律的认识过程。一部史学史告诉我们，历史认识的每一次重大进步或变革，总是以社会实践的重大进步或变革为基础的。从对于历史认识的神学体系，到注重人事的研究，直到唯物史观科学理论的诞生，都表现了社会实践对于历史认识的决定性影响。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产生后，这一认识规律并没有改变。对于中国历史上许多问题的反复认识证明，历史科学同样不能穷尽真理，社会实践不断发展，历史科学的认识过程也必然永无止境。

纯客观的历史认识是不存在的。这可以从两方面来理解。首先，历史科学是通过前人留下的历史资料认识历史的，而大量的主要的历史资料是文献记录，它本身就不是纯客观的，不是历史实际的简单映照或复写，而是人们对于历史实际所作的主观描绘或映写。它不能不受到认识者主观因素的制约与影响。就最为原始的历史档案与历史记录而言，无论是记述一个重大的历史事件，还是回忆某一历史人物的生平，都不能不处处表现出记述者所处的地位、接触历史事件的范围、观察事态发展时的角度以及知识水平、思想倾

向、个人经验、观察和理解事物的能力等等。因而，这种历史记录，往往或者比较忠实地或者蓄意歪曲地反映历史实际的一个侧面，都不会是纯客观的。其次，历史学家考察先前的历史遗迹或历史记录，除去必然受到这些资料自身的局限外，还会不可避免地受到历史学家自身时代、环境、教育、思潮、知识及个人性格等条件的制约。不承认这种制约是不符合实际的。历史科学工作者只是站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中运用一定历史观认识、研究历史，认识能力不是无限的，而是有限的；得到的真理不是绝对的，而是相对的。在一定的思想理论指导下，根据一定阶级的利益要求，运用一定的研究方法，这样获得的历史认识当然不可能没有局限性。历史认识是主观与客观既相矛盾又相统一的产物。人们在进行历史认识时，不仅通过自己的大脑与外界的各种历史资料交换信息，而且还要通过大脑进行具有创造性的逻辑思维、形象思维，把所接受的各种信息升华为有机的信息系统，这是一种发挥主观因素实行改造制作的工夫。那种标榜纯客观的研究，宣称不要任何理论指导，抹杀主观因素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否认自己认识能力和研究方法有一定局限，都是欺人之谈，那只会被最平庸的流行观点牵着鼻子走。

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率直地宣布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把唯物主义历史观作为自己认识历史的理论和方法，决不意味着要用主观意志去改铸历史，也不是用一般理论原则代替历史、剪裁历史，它正是要求严格地从客观历史事实出发，始终不渝地坚持科学态度，摆脱历来的各种剥削阶级的偏见和旧的历史观、方法论的局限，力求使主观认识最大限度地、不断地接近于真实地反映客观实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都非常重视历史，他们研究过许多历史问题，作过许多历史结论，这是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范例。但是，这些至今仍放光辉的具体结论，不可能绝对地与历史上的客观存在相统一。因此，今天的历史科学，在坚持运用唯物史观认识历史时，并不一定完全拘泥于他们当时基于特定的具体环境、有限的历史资料而作出的某些具体历史结论。反之，抛弃马克思主义这种反映现代人类智力发展最高水平的世界观、方法论，取消它在历史科学认识过程中的指导地位，那只能将人们的认识引向倒退。这是对人类智力进步的嘲弄，也是对历史自身的嘲弄。

历史实际是客观存在的，历史科学反映这一客观存在有其自己的特点。了解这些特点，自觉地运用科学的认识方法，从现象到本质，从局部到整体，从知之不多到知之较多，循环往复、永不止息地认识人类社会历史，这是历史科学工作者的重要任务，是发展历史科学的关键所在。

认识检验的特点

历史认识一经获得，能否检验其是否正确？如何检验其是否正确？

历史认识正确与否能够得到检验，只是，这种检验也有其自己的特点。

大家知道，在生产斗争、科学实验中获得的认识，通常可以得到比较直接的检验。例如每一个工厂都有产品检验机构，产品质量是否合格，用仪器测一测、量一量，立即有了答案。自然科学提出某种新的见解，也大多可以在实验室或生产实践中以及依靠各种科学设备进行计算或重复试验而得到检验。社会科学获得的认识，不能这样检验，它主要依靠社会实践进行检验。不过，象社会学、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等学科，它的结论正确与否，比较容易直接在社会实践中得到检验，历史科学的情况就复杂得多。

历史科学认识的是过去。过去的历史不再重复出现。因而不能倒回到往

昔的社会实践去检验，也无法用试验的方法去检验或证实当条件改变时历史事件将会发生怎样的变化。但是，既然历史科学揭示的是历史运动的规律、历史发展的趋势，那末，这种认识虽然不能被已经过去的社会实践所检验，却能在现实的社会实践中得到检验。例如，我们总结的历史经验，它是否靠得住，是否具有真理性，虽然不能拿到原来的历史环境中重新验证一次，但是，通过在现实生活中对于这种历史经验的运用，仍然可以找到答案。历史长河是不能割断的，过去并不是绝对的去。尤其是近现代史，它直接和现实的社会实践相联系，它的规律还在继续起作用，还在继续展开，因而对它的认识显然可以在今天的社会实践中得到检验。就是古代史，也不会和今天的生活没有一丝一毫的联系。今天的社会总是在以往社会所创造的物质的、精神的资料之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旧社会的许多东西，或者以发展的形态，或者以萎缩的形态，或多或少地存留着。因而，我们对古代历史的认识，依然能在一定程度上为现实实践所检验。例如，对于远古时代的氏族公社、农村公社的认识，人们起初是经过文献资料逐步形成认识的，这种认识虽然不能为已经逝去的远古历史所检验，但它却被对于直至近代尚存的各种公社遗迹的研究所检验，从而得到证实，得到修正，得到发展。可见，今天的社会实践在检验历史认识方面并非无能为力，只是具有自己的特点罢了。

今天的社会生活远较古代纷繁复杂。对于现实生活的认识，不仅能推动对于古代历史的认识，而且能间接检验对于古代历史的认识。在历史研究中常有这样的情形。当着我们在今天的社会实践中得到了某种新的认识时，不仅意味着对于现实生活的认识发展了，而且常常以此去检验我们对历史上问题的认识。例如对于党史上“左”倾错误的严重危害、社会根源及其教训，我们曾经作过分析、总结，取得了历史经验。这种认识对不对呢？在我们经历了建国后的新的社会实践，尤其是又犯了“左”倾错误后，我们对于这一问题的认识大大前进了，这时，对于党史上的“左”倾错误不仅会有新的体会，而且必然会检验过去的认识，修正或发展过去的认识。

承认社会实践在检验历史认识中的作用，既不能简单化、也不能排斥其他的方法。史料的检验，就是一种被广泛采用，行之有效的办法。随着人们认识能力的进步，在已经发现的历史资料的基础上，常常要反复认识、反复检验。因为，资料的多少虽无变化，但人的认识能力有了变化。过去不被重视的资料被重视了，过去未曾理解的资料现在理解了，因而结论必须重新验证，或补充，或修正，或推翻。新材料的发现对于历史认识的检验作用，更是不言而喻的。《史记》写了《殷本纪》，排出了殷代的世系。对不对呢？两千年过去了，一直未得到验证。甲骨文一出土，有了新的资料，经过史家考证，《史记》的说法得到了验证。再如关于《孙子兵法》的争论，作者是孙武，还是孙臆？是一部书，还是两部书？长期争执不下。因为检验的根据不足。银雀山《孙臆兵法》出土后，以往认识的正确与否立即有了不可动摇的结论。这充分证明了历史资料对于检验历史认识的重要作用。

由于历史的发展是不平衡的，因而不同地区、不同国度的历史还有相互检验的作用。当然这主要表现在探讨历史规律方面，而不包括订正具体的历史事实。众所周知的例子是民族学对于研究古代历史的意义。摩尔根对于印第安人社会状况的多年调查研究，终于揭开了原始社会氏族组织的秘密，这曾使得原先对于许多民族远古时代历史的理解，经历了一次全面的检验和再认识。这说明，某些落后民族正在经历的社会实践，具有再现历史，检验历

史认识的意义。所谓“活化石”，也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的。

我们从总体上认为历史认识可以得到检验，并不等于说每一项历史见解都立即可以得出正确与否的判断。不同意见的长期争论，限于资料和认识能力而暂时无法找到定论，都是经常发生的。例如，关于中国封建社会中资本主义萌芽发生于何时的争论，已经持续多年，但至今各家的意见还相距甚远，并且一时也难于统一。这是一种合乎规律的现象。人们对于历史的认识只能达到相对真理，它可以向绝对真理迈进，但绝不会穷尽绝对真理。历史认识同样是从相对到绝对，从片面到全面的无限发展过程。

历史是可以认识的。历史认识可以用社会实践加以检验，但是这种检验几乎是无止境的，通过一代一代的实践而产生的历史再认识，使历史认识愈来愈深刻。历史科学否定了历史的不可知论，它找到了一条通向历史真理的正确认识路线，沿着这条路线，靠着艰辛的劳动，就一定能换来前人所未曾开掘的崭新的科学认识，并且不断从一个高峰登上另一个高峰。

第三节 历史科学的作用

历史科学是无产阶级的社会科学，它以唯物主义历史观为指导，全面地、深刻地揭示了人类社会变化发展的规律，具体地、生动地反映了各个国家、各个民族历史发展的进程和特点，因而从一个重要方面为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认识世界、改造世界提供了革命的、科学的思想武器。无产阶级在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斗争中，在进行社会主义建设并争取共产主义未来的征途中，是不能没有历史科学的，发展历史科学对于推进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认识现在必须了解过去

马克思、恩格斯非常重视历史科学。在他们还很年轻，刚刚创立唯物史观的时候，就曾在著名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这样表示过：“我们仅仅知道一门唯一的科学，即历史科学。历史可以从两方面来考察，可以把它划分为自然史和人类史。……我们所需要研究的是人类史，因为几乎整个意识形态不是曲解人类史，就是完全撇开人类史。”马克思、恩格斯的学说就是对人类社会的历史作了深刻研究而提出的。马克思主义的每一步发展，它的列宁主义阶段，它在中国革命中形成的毛泽东思想，都是对于新的历史情况进行科学研究的结果。斯大林说：“无产阶级党要想成为真正的党，首先应当掌握生产发展规律的知识，社会经济发展规律的知识。这就是说，要在政治上不犯错误，无产阶级党在制定自己的党纲以及进行实际活动的时候，首先应当从生产发展的规律出发，从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律出发。”社会实践在发展，马克思主义在发展，历史科学也必将随之向前发展。

我们重视历史科学不是偶然的，我们是从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高度看待历史科学的作用的。人世间象自然界一样，一切事物都是作为一定的具体的历史过程而存在的。没有无历史的事物，也没有无事物的历史。我们要想认识世界，除了必须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研究现状外，又必须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研究历史。只有这样做，才是尊重客观世界发展的辩证法，也是尊重人们对于客观世界认识过程的辩证法。在这方面，革命导师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榜样。他们在指导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过程中，不仅亲自参加革命实践，对现状进行细密的调查研究，而且在探讨任何问题时，从不忘记历史的联系，从不忘记把探讨对象作为一个历史过程来考察，并且，从不忘记汲取有关的历史经验。因此，他们得出的结论完备而严整，经得起实践的反复检验。恩格斯就曾多次称道过，由于马克思谙熟法国的历史，因而能够对于法国所发生的一切重大政治事件，作出透辟的分析。在《马克思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 德文第三版序言》中，恩格斯讲过这样一番道理：

的确，这是一部天才的著作。紧接着一个事变之后，——这一事变象晴天霹雳一样震惊了整个政治界，……马克思发表一篇简练的讽刺作品，叙述了二月事变以来法国历史的全部进程的内在联系，揭示了12月2日的奇迹就是这种联系的自然和必然的结果，而他在这样做的时候对政变的英雄除了给予完全应得的蔑视以外，根本不需要采取别的态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0页。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35—136页。

度。这幅图画描绘得如此精妙，以致后来每一次新的揭露，都只是提供出新的证据，证明这幅图画是多么忠实地反映了现实。他对当前的活的历史的这种卓越的理解，他在事变刚刚发生时就对事变有这种透彻的洞察，的确是无与伦比。

但是要做到这一点，就需要象马克思那样深知法国历史……马克思不仅特别偏好地研究了法国过去的历史，而且还考察了法国当前历史的一切细节，搜集材料以备将来使用。因此，事变从来也没有使他感到意外。恩格斯的这段评论，令人信服地说明了掌握历史知识对于认识现实有极大的帮助。正因为这样，毛泽东同志在领导中国革命的进程中，也一再告诫全党，要重视研究历史，特别是要重视研究中国的历史。在整风运动中，毛泽东同志把是否注重研究历史，作为学风是否端正、党性是否完全的严肃问题提了出来。他尖锐批评了那种忘记祖宗，不注重研究历史的极坏作风，指出：“不要割断历史。不单是懂得希腊就行了，还要懂得中国；不但要懂得外国革命史，还要懂得中国革命史；不但要懂得中国的今天，还要懂得中国的昨天和前天。”毛泽东同志的这些意见至今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我们在现实中遇到的每一个重大问题，都迫使我们要从历史上寻求脉络。例如，当我们苦于封建主义的残余还存在于今天的现实生活之中时，不是迫使我们重新加深对于中国古代封建社会历史的研究吗？所以，历史是无法割断的。现实的问题常常包含历史的问题，历史的问题常常仍是现实的问题。认识现在必须了解过去，创造历史必须研究历史。客观事物的发展过程不会完结，反映客观事物发展过程的认识过程也不会完结。历史科学决非可有可无，作为认识世界的一个环节，它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

历史经验 可供借鉴

英国伟大的唯物主义思想家培根说过：“读史使人明智”。历史科学为我们提供了历史的经验和教训，使我们不仅能够避免重走前人已走的弯路，重犯前人已犯的错误，而且能够在运动的现在看到运动的未来，在艰苦卓绝、错综复杂的困难环境之中清醒地预见到光辉灿烂的胜利前景，使我们在创造历史的活动中变得更加聪明、更加自由、更加坚定。

人类从自己的童年就十分注意和尊重前人留下的历史经验。例如在著名的大禹治水传说中，鲧用湮法治水失败的教训和禹用疏导法治水成功的经验，实际包含着千百年间人类辛勤劳动、艰苦奋斗而获得的知识结晶，这个故事流传下来，就使人们多了一份和洪水斗争的经验。跨入文明社会后，历代统治者都想把史学作为“鉴往知来”的工具。他们设史官，修正史，力图寻求维护本阶级统治的历史经验。虽然从根本上说，由于他们受统治阶级立场的限制，不可能完全正确总结历史经验，但也不排除他们可以从某些历史现象中获得有益的认识，从而采取一些顺应历史要求的步骤，尤其在他们处于历史上升时期时，能够较多地做到这一点。汉初统治者把秦二世而亡作为自己的殷鉴，唐初统治者把隋二世而亡作为自己的殷鉴，都比较注意调整统治政策，比较注意爱惜民力，因而对汉唐盛世的出现起了促进作用。应该承认，历史经验在这当中是起了作用的。史学到了无产阶级手中，情况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历史研究成为真正的科学。有了历史科学，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借鉴历史经验，更成了一件经常的事情。例如，在抗日战争时期，当

着统一战线建立，党内又出现王明右倾机会主义错误时，毛泽东同志就拿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的经验教训告诫全党：“一九二七年陈独秀的投降主义，引导了那时的革命归于失败。每个共产党员都不应忘记这个历史上的血的教训。”在抗日战争即将获得胜利，我们的工作重心将要从农村转入城市并争取全国胜利时，为了防止党在胜利面前骄傲自满，毛泽东同志又拿李自成起义失败的教训告诫全党：“我党历史上曾经有过几次表现了大的骄傲，都是吃了亏的。……全党同志对于这几次骄傲，几次错误，都要引以为鉴戒。近日我们印了郭沫若论李自成的文章，也是叫同志们引以为鉴戒，不要重犯胜利时骄傲的错误。”今天，当人们谈论中国的希望所在时，也很自然要翻翻我们的历史，看看我们的历史经验。原来，正如鲁迅在《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一文中所说：“我们从古以来，就有埋头苦干的人，有拼命硬干的人，有为民请命的人，有舍身求法的人，……虽是等于为帝王将相作家谱的所谓‘正史’，也往往掩不住他们的光耀，这就是中国的脊梁。……要论中国人，必须不被搽在表面的自欺欺人的脂粉所诓骗，却看看他的筋骨和脊梁。自信力的有无，状元宰相的文章是不足为据的，要自己去看地底下。”

历史的经验是宝贵的，是值得注意的。无论哪个时代的人们，都不能事事直接经验，总要借助前人已经得到的间接经验，即历史的经验。幻想一切认识取自本身的实践，排斥历史上人们实践活动的意义，是愚蠢的，是不符合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当然，历史的经验毕竟是以往实践活动的经验，它可以作为借鉴，但不能代替对于现实的认识。在某种程度上，历史会以不同的形式重演、再现，因而历史经验有极大的现实意义。但是，历史是发展的，是不可能简单重复的，因而对待历史经验不能采取生搬硬套、形而上学的绝对化的态度。

历史是生活教科书

历史科学对于进行思想教育，陶冶一代新人，起着重要作用。可以说，历史是一部真实动人的生活教科书。

历史科学能够帮助人们树立共产主义世界观。历史科学正确说明了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性，揭示了共产主义一定会实现的历史必然性，它告诉我们，在这个历史时代，要想做一个时代的促进派，要想做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就必须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科学的信念，才是坚定的信念。历史科学能以令人信服的历史事实，驳倒各种腐朽没落的世界观，帮助一代新人毫不动摇地踏上历史必由之路。不仅如此，历史科学还向我们展现了许多光彩夺目的英雄形象，留下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使我们学有所依，做有所本，并且时时激励着我们的感情，增添着我们的力量。不用从遥远时代的斯巴达克或者陈胜、吴广讲起了，单就一百多年来的共产主义运动史来说，我们所能受到的教益、所能汲取的力量，不是无穷无尽吗？在这段历史中，从《共产党宣言》发出“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的伟大号召，到巴黎公社升起第一面无产阶级专政的红旗；从阿芙乐尔巡洋舰冲破西方黑暗的隆隆炮声，到工农红军迎接东方黎明的二万五千里长征，无产阶级为着争取共产主

《上海太原失陷以后抗日战争的形势和任务》，《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361页。

《学习和时局》，《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901—902页。

《鲁迅选集》下，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253页。

义的胜利，不惜用自己优秀儿女的鲜血和生命书写了人类历史上最为悲壮、最为光辉的一页。崇高的理想，高大的形象，将使一切反动小丑无地自容，将使一切碌碌无为的庸人感到羞愧，同时，也定将给无产阶级的后代子孙带来激情、勇气、信心和力量。“石在，火种是不会绝的。”同样，史在，火种也是不会绝的。

历史科学又是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极好教材。在我们古老悠久的历史上，曾经产生过许多反对阶级压迫、反对异族统治的革命英雄、民族英雄，曾经涌现过许多杰出的思想家、政治家、军事家、科学家、文学家、艺术家……由劳动人民的智慧和血汗浇灌的具有民族特色的中国古代文化是举世闻名的。学习这部历史，将会增强我们的民族自豪感，鼓舞起振兴中华的勇气。近百年中国落后了，受欺侮了，因而有“百年痛史”的说法，但这部历史留给我们的教益并不比辉煌的古代史留给我们的教益少。我们为什么会落后？我们为什么会挨打？为什么我们经历了一次又一次失败？为什么我们最终又能踏倒一切民族敌人而屹立于世界东方？……这些问题都能在我们的历史中寻到答案。了解祖国，将会更加热爱祖国。年轻的新中国大学生，面对中国的历史不能不发出这样的感慨：中国近代史充满了中华民族的血和泪，使人感伤、悲愤；但它同时也是一部充满了中国人民抵抗外来侵略的火和剑的历史，使人振奋、激昂……作为一个中国人，我们要奋发图强，拿出我们前辈与敌人浴血奋战的气概，为振兴中华做出新的贡献！为国家的富强，尽最大的努力！可见，历史科学在爱国主义教育上是很有力量的，它能粉碎那种低贱的崇洋媚外的蛊惑，它能帮助年轻一代真正懂得“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的真理，使他们愈加坚信中华民族有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能力，有把祖国建成社会主义强国的历史根据。

传播马克思主义清除历史唯心论

历史科学作为无产阶级意识形态的组成部分，对于传播马列主义的科学理论，清除史学领域中的唯心史观等错误观点起着重要作用。毛泽东同志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他们根据实际创造出来的理论，从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中抽出来的总结论。”很显然，要想学习和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不参加革命实际，不了解革命实际是不行的，同时，不研究历史实际，不了解历史实际也是不行的。试想，不了解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怎么能弄清历史唯物主义的道理？不了解资本主义社会产生、发展并走向灭亡的历史，怎么能弄清科学社会主义的道理？不了解一百多年来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怎么能弄清马克思主义在无产阶级革命斗争中不断发展的道理？……可见，为着使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不致变成僵死的教条或宗教式的神明，为着全面地、准确地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精神实质，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就必须重视历史科学，认真研究历史实际，弄清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赖以产生并深刻反映的历史内容，这是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正确途径。不仅如此，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传播的程度，整个社会思想革命化的程度，还与思想领域里唯物论和唯心论、科学和

鲁迅：“《题未定》草九”，《鲁迅全集》第6卷，第350页。

《整顿党的作风》，《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2页。

反科学的思想斗争密切相关。几千年来，剥削阶级史学思想系统统治着史学领域，诸如天命观、神学宗教观、英雄史观……各式各样的历史唯心主义观点，歪曲历史，欺蒙人民，构成维护剥削制度的精神支柱。这是一堆影响巨大的沉重的精神垃圾，而现代各式各样的资产阶级学者又借用新的包装、甚至借用马克思主义词句的包装，继续向人民兜售这些精神垃圾。因此，史学领域里的斗争是长期的，从丰富的人类文化遗产中区分精华和糟粕，清除精神垃圾，任务是艰巨的，努力完成这个任务是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义不容辞的职责。

第四节 历史科学的革命性与科学性

革命性与科学性相统一是历史科学的显著特点

历史科学的巨大作用，表明它具有强烈的革命性；它以唯物史观作为自己的坚实的理论基础，又具有严格的科学性。革命性和科学性内在地、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是历史科学区别于以往旧史学的显著特点。

为了弄清这个问题，必须弄清史学的阶级属性问题。在阶级社会中，史学具有鲜明的阶级性，从来都是阶级斗争的工具，都是为一定阶级的利益辩护的。读一下中外著名的史籍，研究一下中外史学史，我们就能清楚看到，以往的旧史学，尽管有高低优劣、进步反动之分，尽管其中的一些名著至今仍保持着极其宝贵的价值，但是就阶级性质而言，它们基本上都属于剥削阶级的史学。这是因为，那个历史时代的统治思想仅只是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思想，史学无法超越这种历史条件，并必然带着这种历史的局限。生产发展水平低下，剥削阶级的私利和偏见，使旧史学不可避免地都是以唯心史观为指导、以争取或维护剥削阶级的统治为目的的。所以，即使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在某些带有进步性的史著中，包含着或多或少的科学成分，但从整体上看，都谈不上革命性与科学性的统一。至于那些蓄意美化帝王将相的“家谱”，那些把历史捏造得最符合资产阶级利益的商品，充斥其中的更是对劳动者的诬蔑，对剥削者的颂扬，对奴隶们起义的诅咒，对社会改革、社会进步的仇视，在这种“曲笔”之下，史实被篡改，历史被颠倒，更无革命性和科学性可言了。

只有当史学掌握在无产阶级手中，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作指导，对全部人类历史重新进行研究，使历史研究真正成为科学时，革命性与科学性的统一才有可能真正实现。

历史科学是无产阶级的思想武器。资产阶级史学家一向宣称，“历史不是附属的，它是浩然独立，无所偏党的历史科学。”与这种欺人之谈相反，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公开申明它的无产阶级阶级立场，公开承认它是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一部分。这种鲜明的无产阶级阶级性，是历史科学的革命性与科学性统一的阶级基础。

道理十分清楚。一切剥削阶级史学家，由于维护本阶级统治的需要，都不可能真正做到客观地如实反映历史真实。有些人更是把“为尊者讳、为亲者讳、为贤者讳”作为他们不可逾越的戒条。与此不同，无产阶级是一个担负着彻底革命任务的阶级，它没有任何私利和偏见需要掩饰。正如恩格斯所说：“科学愈是毫无顾忌和大公无私，它就愈加符合于工人的利益和愿望。”

因此，无产阶级对于历史科学的要求恰恰是尊重史实，毫不隐讳地如实阐述人类历史运动发展过程。历史科学工作者只有对史实进行认真发掘、审慎鉴别的义务，决无对史实滥施斧砍、涂抹篡改的权利。这是一种科学的态度、科学的工作，但只有它才具有革命的力量。因为，恢复了历史的本来面目，正是对历史谎言的最有力批判。

以往的旧史学，不仅不能真正尊重史实，更不能尊重历史发展的规律性。他们要么把本阶级的“永恒统治”说成是历史的规律，要么干脆宣布历史只

胡哲敷：《史学概论》，中华书局 1935 年版，第 66 页。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1 卷，第 353 页。

是一堆偶然的現象，根本無規律可言。史學也因此無法成為科學。與此不同，歷史科學的根本任務之一就是揭示人類歷史運動發展的各方面的規律性，它被斯大林稱之為“同生物學一樣準確的科學。”這樣的科學性同無產階級的利益是一致的。無產階級要消滅資產階級和一切剝削階級，消滅階級劃分的基礎，使整个人類都得到解放。要完成這個歷史任務，必須對人類歷史的運動規律有科學的認識，並在此基礎上制定無產階級的綱領、戰略。歷史科學從這一方面給無產階級的鬥爭提供了認識世界、改造世界的科學理論武器，指明了歷史前進的方向。在這裡，我們不是看到革命性限制了科學性，恰恰相反，革命性要求着科學性，科學性保證了革命性。無產階級比較人類歷史上任何階級都更加與社會發展趨勢相一致，它的階級地位要求它以馬克思主義這一本質上是批判的、革命的理論作為自己的世界觀。從這一世界觀考察人類社會的歷史，從來不承認什麼“永恆的社會制度”、“永恆的階級統治”，而是客觀地揭示出從原始社會，經奴隸社會、封建社會、資本主義社會，向社會主義、共產主義社會過渡的一系列社會形態變化更替的過程。可是，這種歷史辯證法，對於幻想維護自己的“永世長存”統治的剝削階級及其史學，總是一種巨大的威脅。所以，不是無產階級的歷史科學不講科學性，而是剝削階級史學缺乏對於史學科學性的興趣和勇氣，正如列寧所批評的那樣，他們“拒絕科學，竭力蔑視任何概括，躲避歷史發展的一切規律。”

歷史科學的革命性，主要是指它所具有的戰鬥性質，是指它在無產階級整個革命事業中的地位、作用和意義。歷史科學的這種性質是不應該回避，不應該抹殺，不應該削弱的。這不僅從一般意義上說是這樣，如：歷史科學要徹底駁倒剝削階級史學對於歷史的歪曲和捏造，從根本上清算各種歷史唯心主義的謬論，把被顛倒的歷史重新顛倒過來；它應深刻揭示歷史進程的規律性，得出符合歷史發展方向的革命結論，為無產階級和群眾的現實鬥爭提供思想武器；它要透辟闡明群眾創造歷史的道理，研究並改寫全部人類社會歷史，鼓舞群眾繼承並發揚勇於革命的歷史主動精神，書寫人類歷史上更加壯麗的篇章……不僅如此，從當前整個世界所正經歷的迅猛變化，從國內為實現社會主義現代化所正經歷的巨大轉折和面臨的艱巨任務，都要求歷史科學必須適應時代的要求，以新的戰鬥風貌和宏偉氣度，儘快地、準確地說明國際、國內經濟、政治、思想文化等各个方面、各種關係變化、發展的規律性，從歷史科學的角度，為實現黨所提出的各个方面的任務做出自己的貢獻。這是現實對歷史科學提出的革命要求。

否認歷史科學的革命性，提出“為歷史而歷史”、“回到乾嘉去”之類的口號，都是不對的。因為這既不符合史學發展的實際，更不符合歷史科學的特點和時代對於歷史科學的要求。學以致用，從來都是人們對科學的基本要求——不管它表現得直接還是間接。科學也正是這樣發生發展的。任何社會科學，包括歷史科學，都不能例外。離開現實需要的研究、不講任何價值的研究，是不可思議的。即使乾嘉學派，雖然他們不得不遠離政治，但他們畢竟還是明白史學的价值以及考證對於史學的价值。他們是重視史學而後重視考證，曲折地反映了史學與現實的聯繫。可是，提出“為歷史而歷史”、“回到乾嘉去”這一類口號，其著重點恰恰在於否認史學與階級、史學與現

《聯共（布）黨史簡明教程》，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第 128 頁。

《又一次消滅社會主義》，《列寧全集》第 20 卷，第 192 頁。

实的联系，抹杀史学的作用和价值，把旧时代带给乾嘉学派的历史局限拿来作为束缚历史科学发展的框框，这正和历史学的发展走了相反的路。历史科学研究应当具有为今天的现实斗争、现实生活服务的革命目的，只有这样才能和历史唯物主义对于无产阶级历史使命，对于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理解相一致。革命性是历史科学的基本属性，是无产阶级的阶级品格在历史科学中的体现。

那么，强调历史科学的阶级性，以及由这种阶级性决定的革命性，是否会象资产阶级学者所认为的那样，这将损害史学的科学性呢？事情正相反，历史科学的无产阶级属性不仅要求历史科学应该具备革命性，同时要求历史科学应该具备科学性。马克思主义史学从来都把严格的科学性视为彻底的革命性的基础，强调二者必须统一。这正是无产阶级在历史科学以及其它社会科学领域中较之剥削阶级进步的、高明的地方。和一切丑化、诬蔑劳动人民的剥削阶级的历史观点不同，历史科学第一次正确反映了劳动人民在历史上的地位。它不仅热情歌颂劳动人民在推动历史前进中的作用，而且科学说明劳动人民所必然经历的逐渐进步、提高的历史过程，正确总结其中所包含的经验和教训。这种科学研究，不仅驳斥了剥削阶级对劳动人民的诬蔑，振奋起劳动人民创造历史的主动精神，而且帮助劳动人民去掉盲目性，增强自觉性，敢于斗争，善于斗争。

由此可见，历史科学的无产阶级属性，既对历史科学的革命性提出了要求，又对历史科学的科学性提出了要求。为了保持历史科学的革命性，必须着力于历史科学的科学性；只有坚持历史科学的科学性，才能体现出历史科学的革命性。革命性不是空洞的说教，不是愤怒的斥骂，它的基础、它的力量在于严密的科学性。

正确理解、处理革命性与科学性的关系

关于革命性和科学性的结合问题，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的成长过程中，是积累了一些经验教训的。曾经有过一种情形。在旧中国，在和国民党反动派的斗争中，有些开始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研究历史的进步史学工作者，在没有言论自由的条件下，有时选择一定的历史事件或一定的历史人物，采取“借古讽今”、“借古喻今”的手法，影射抨击当时的反动统治。显然，这种作法带着脱离历史实际的倾向，毕竟不是一种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的态度和作法。如同这些同志后来自己总结过的：“如果简单地借古人古事来类比今人今事，这就不是‘一切都依条件、地方以及时间为转移’的历史的观察社会现象的态度，而是古今不分，漫谈时事了。”这就“因‘借古说今’而损害了实事求是的历史观点。”这是十分中肯的意见。今天看来，这种作法的出现，从主观愿望上说，只是由于幼稚地简单地理解了当时提出的历史科学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的口号；从客观条件上说，也是由于反动的文化专制主义限制了言论自由的缘故，所以不能苛求前人。但是，由于这种作法离开了科学性，也就必然地削弱了革命性。它不仅会给资产阶级学者所谓历史可以随意雕琢并无规律可循的错误观点留下可钻的空子，而且，既然不科学，那就不仅曲解了历史，造成了对历史问题理解的混乱，从根本上说，还是背离了历史唯物主义理论，导致了历史唯心主义倾向，这就影响了无产阶级和

革命人民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和掌握，影响了现实的革命斗争。因而，随着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发展，这种作法被合理地摒弃了。

还有一种情形。在批判种种地主、资产阶级史学观点时，一部分同志对这种批判的革命性和科学性的理解，曾发生过一些偏差，尤其在建国之后的某些时期，由于受“左”倾思想的影响，这种偏差一度十分严重地干扰了历史科学的发展。例如：批判以往旧的史学体系是为地主、资产阶级树碑立传，这是正确的；但是，为着突出“反封建主义”，“反资本主义”，在评论具体的历史事件、具体的历史人物时，用满腔的义愤代替了冷静的分析，采取了一概打倒或一律颂扬的作法，却是不科学的。再如：打破剥削阶级史学的旧体系，力图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重新研究和编写全部历史，是完全必要的，是应该肯定的；但是，曾经出现过的那种简单的、片面的、形而上学的作法，切断了事物的彼此联系，割裂了历史的发展过程，用主观臆断去曲解复杂多变的社会现象，至多在“纪年”一类细微末节上做一点形式主义的文章，却是不足取的。再如：批判“史料即史学”、“史学无所偏党”的资产阶级史学观点，强调历史科学的无产阶级革命性原则，强调历史科学必须为无产阶级的现实斗争服务，当然是非常必要的；但是，将现代社会阶级斗争的状况涂写进古代社会的历史中去，把今人的思想硬填进古人的躯壳，不是从详尽的史料中引出科学结论，而是随心所欲、各取所需地玩弄史料，不尊重史实，甚至歪曲史实，这样生造出的“经验”、“规律”，不过是“六经注我”的翻版，当然无科学价值可言。再如：重视史学领域里的严重斗争，不断清除资产阶级史学观点对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影响，无疑是正确的；但是，由于政治生活中一个时期以来极左思潮的干扰，一些文章不是采取摆事实、讲道理的态度，以理服人，而是用对待敌人的态度，无限上纲，以势压人，以棍打人，搞得是非混淆，严重损害了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发展，严重破坏了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工作者队伍的建设，教训是沉重的。这些事例中所包含的经验教训，推进了我们对于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革命性和科学性辩证统一关系的认识，有助于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发展。我们庆幸能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研究历史，但是，我们不能将马克思主义变成装饰或教条，我们应该记住：“马克思的学说所以万能，就是因为它正确。它十分完备而严整，它给予人们一个决不同任何迷信、任何反动势力、任何为资产阶级压迫所作的辩护相妥协的完整世界观。”任何割裂了革命性和科学性有机统一的作法实质上都是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都是自觉不自觉地将历史研究引向唯心主义歧途，没有脱离科学性的革命性，也没有脱离革命性的科学性，彻底的革命性和严格的科学性的统一正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必备条件。

第五节 历史科学工作者的基本素养

历史科学工作者，担负着极其光荣而艰巨的职责。为着能够胜任这种职责，历史科学工作者应该具备一定的基本素养。

逐步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

没有理论，不能构成史学。史学决不仅仅是记录人类社会运动发展的过程。而是对人类社会运动发展过程的研究。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对于史家的要求是很高的。“古之所谓良史者，其明必足以周万事之理，其道必足以适天下之用，其智必足以通难知之意，其文必足以发难显之情，然后其任可得而称也。”看来，要作一名封建时代的良史，不搞理论研究也是不行的。“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这原是中国封建史家研究历史的传统。当然，不用说，时代限制了他们的理论和研究。

和一切剥削阶级的史学不同。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是为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服务的，它通过对于人类社会历史规律的科学研究，帮助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从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压迫下解放出来，从生产的不大发展的状况中解放出来。必将实现的革命任务，对历史研究提出了严格的科学要求。这一时代的阶级的要求，只有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才能达到。

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我们创立了唯一科学的历史观——唯物史观。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历史证明，任何偏离马克思主义的理论的倾向，都会给史学以及革命带来不良的后果。能否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能否掌握唯物史观，已经无可怀疑的成为能否对历史进行科学研究的关键。

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并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非下苦功不可。

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必须和参加无产阶级斗争实践相结合，只有这样，才能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理论是无产阶级的思想体系。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是在谋求无产阶级解放的奋斗中创立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同样道理，只有那些参加无产阶级斗争实践的、立志为无产阶级解放而奋斗的人才能更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这是已经被共产主义运动发展的历史充分证明了的。经验证明，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过程中，应该逐步树立共产主义信念，树立全心全意为无产阶级、为人民群众服务的人生观，坚定无产阶级立场；同时，又要通过实践、通过实际斗争检验自己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是否坚定，是否时时处处以无产阶级的利益和要求为自己的第一生命，是否敢于和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作斗争。一个优秀的历史科学工作者是不可能不关心政治、不关心无产阶级在现实生活中的利益和要求的。在现实斗争中背离马克思主义立场的人，在历史研究中就不可能正确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毛泽东同志曾反复告诫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不但要从书本上学，主要地还要通过阶级斗争、工作实践和接近工农群众，才能真正学到。”

今天看来，这依然是我们站稳无产阶级立场，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必由之路。

《南齐书·序》。

《史记》卷一百三十，《太史公自序》。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第504页。

要想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又必须认真读书。认真读书本是我们民族在创造自己的灿烂古代文化中形成的优良传统。在我们的史籍中，记载着许多认真读书取得突出成就的动人故事。这些故事所提供的经验告诉我们，读书有个方法问题，但决无不读自通的“捷径”，重要的倒是提倡苦读：既要达到一定的量——多读，又要保证一定的质——精读。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时，一些马克思主义基本著作是应该列入“必读书目”的，既要一本一本持之以恒地读下去，又要逐段逐句认认真真地读懂它，而且，不能企及一次完事，应该经常结合生活实际、研究实际提出的问题，反反复复地读。学而思，思而学，逐步领会马克思主义著作的精神实质，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这种读书方法和教条主义的读书方法是有着明确界限的。我们既反对把认真攻读经典著作一概斥之为“教条主义”，也反对在读书中确曾存在的教条主义毛病。在历史研究中存在过的“贴标签”的作法不就是一种教条主义吗？应当克服这种学风对我们的影响。只要我们学风端正了，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学习方法，就一定能够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学到手。

树立无产阶级史德

做人要讲品德，治史要讲史德。重视史德，在祖国的史学史上有很好的传统，我们应当继承、发扬这个传统。

无产阶级史德首先要求历史科学工作者必须端正治史的目的。历史研究工作是整个无产阶级革命事业的一部分，不是“为学术而学术”的消遣，更不是个人谋取私利的手段。历史科学工作者诚然有能力大小、水平高低之分，但是，如果在这个根本问题上不能端正态度，那就很难具备无产阶级史德，其“研究”工作就会走向邪路。清代著名史学家章学诚说：“能具史识者，必知史德；德者何？谓著书者之心术也。夫秽史者所以自秽，谤书者所以自谤，素行为人所羞，文辞何足取重？”这些话是很有道理的。人们常说，文如其人，其实，史更如其人。在封建时代，那种专门“持谄媚以偷荣”的史官或史家，从来都是把写史作为向最高统治者和豪门贵族换取名誉地位的手段。这种卑劣的史德，使他们在编修史著时，“用舍由乎臆说，威福行乎笔端”，“事每凭虚，词多乌有”，“曲笔阿时”，“谀言媚王”，留给后人的不过是秽史、伪录。相反，我们也看到，有些对劳动人民表示一定同情，政治上具有一定的远见卓识，并且不谋个人私利而以其本阶级长远利益为重的史官或史家，把写史看作是一种持大义、别善恶，为本阶级提供镜鉴的神圣事业，因而敢于面对史实，不避强御，无所阿容，结果为我们留下了“书法不隐”、“务在审实”的“信史”，并在其间闪烁着进步思想的光辉。一反一正说明史德的高下直接关系到治史的成败，这些经验教训很值得我们借鉴。新中国史学发展的道路是曲折的。回过头去看一看就会发现，只有那些尊重史实，崇信科学，德才兼备的史家，才为新中国史学的发展做出贡献；那种以政治风向为准，把史学作为敲门砖，专事“曲笔阿时”的丑行，即是史德的败坏，也是史学的末路。所以，一个正直的历史科学工作者应该重视史德的修养，应该把研究历史看成是一项神圣的事业，为着这个事业宁可花尽毕生的努力，宁可迎接任何牺牲，而绝无任何自私自利之心。具有这种无

章学诚：《文史通义》，《内篇·史德》。

刘知几：《史通》卷七，《曲笔》。

产阶级史德，才有可能在历史科学的研究中获得经得起检验的科学成就。

树立无产阶级史德，相当重要的是要做到实事求是，秉笔直书。中国的史家，自古以来就很重视这一条。《左传》上记载的齐国史官的故事早已为治史者传诵。当时齐国的崔杼杀了国君，“大史书曰：‘崔杼弑其君。’崔氏杀之。其弟嗣书，而死者二人。其弟又书，乃舍之。南史氏闻大史尽死，执简以往。闻既书矣，乃还。”这种忠于史官职守，据事直书，冒死以赴的精神，表现了高尚的史德，深受后世称赞，为历代优秀史家所继承。司马迁的《史记》就发扬了这个传统。《史记》，“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不仅敢于直书下层人民群众的某些历史活动，而且敢于直书统治者的虐民暴政，秦始皇、二世胡亥就受到无情揭露，即便是“今上”汉武帝，也讥其“所短为多”，特别在《封禅书》、《平准书》和《酷吏列传》、《匈奴列传》、《大宛列传》中。对汉武帝的愚昧荒唐，好大喜功，穷奢极欲，横征暴敛，都敢于“直笔无隐”。这种彰善瘴恶、书法不隐的优良史德，依然值得我们批判地继承。今天我们写史，同样应当不循私情，不因爱而溢其美，不因憎而增其恶。尤其不能趋炎附势，看风写史，随意编造历史。

这里，还有一个正确处理写史与现实政治、现行政策的关系的问题。无产阶级的政治，尽管表现了高度的灵活性，但从根本上说它是一种科学的政治、实事求是的政治，它不同于剥削阶级的阴谋和权术。从这一点看，秉笔直书和无产阶级统治应当是一致的。列宁说：“吹牛撒谎是道义上的灭亡，它势必引向政治上的灭亡。”讳避史实，是对真正的现实的无产阶级政治的破坏。史学不应该脱离无产阶级政治，从正确意义上说，这首先意味着史学应该是科学的，应该尊重事实，不然，它倒真的会脱离无产阶级政治，滑向资产阶级政治了。所以，在所谓“为政治服务”的借口下，鼓吹可以曲笔杜撰，是一种错误的看法。坚持无产阶级政治，坚持无产阶级史德，唯一正确的做法是，实事求是，秉笔直书。

培养多方面的基本功

无论研究哪一门科学，没有关于这门科学的基础知识，没有关于这门科学的基本功，都是无法在研究领域里自由驰骋的，要想取得研究成果，也是不可能的。但是，因为科学部门的性质不同，对基本功的要求也不同。历史科学以人类社会的运动发展过程作为自己的广阔的研究对象，由于它不象理、工、医、农等自然科学涉及的范围比较集中，因而对基本功的要求也不同于这些学科。我们认为，因为历史科学的研究范围比较广阔，它要求研究者必须具备多方面的基本功。

历史科学工作者应该有比较广博的知识。人类社会具有无限丰富的内容，没有比较广博的知识，显然无法适应对于这种无限丰富内容的研究。不管是社会科学方面的知识，还是自然科学方面的知识，都应该懂得一些。就社会科学方面说，不仅要懂得哲学、经济、政治、法律、文学艺术、宗教等等这些大的门类的知识，还应该具有这些门类中的一些具体学科的知识，还应该了解一些新兴的所谓“边缘科学”的知识。有一些知识看起来似乎不能

《左传》，襄公二十五年。

王鸣盛：《十七史商榷》。

《决不要撒谎！我们的力量在于说真话！》，《列宁全集》第9卷，第281页。

直接帮助专业研究，但它能丰富我们的思想，促进我们对于人类社会的理解，还是有用途的。在任何研究领域，过分狭窄的知识面，除了会产生形而上学，决不会带来科学成果。这样说，并不是提倡漫无边际地读书，更不是提倡泛泛而读、浅尝辄止。广博是与精深相对而言的，与精深有着辩证统一的关系。一般的说，面上的知识应以围绕着专业知识、不脱离专业知识为前提，并且，要随着专业知识深度和广度的扩大而有相应的扩大。所以，我们强调知识广博的重要性的同时，又强调知识面应该是有层次的、有轻重缓急的。任何一个从事历史科学研究的人，都会在自己的实践中，逐步懂得这个道理。

培养基本功，还有一个培养从事科学研究的基本技能的问题。

学会搜集、整理史料的本领，就是一项很重要的基本技能。可以这样说，没有这项本领，科学的历史研究是根本谈不到的。要学会这项本领，就必须学习史料学以及与史料学有关的目录学、版本学、古文字学、金石学等等多种辅助性学科，对于研究外国史来说，掌握一门或数门外语是必不可少的。掌握了这些知识和方法，就能够比较全面地搜集到进行科学研究所需要的史料，并对这些史料进行辨伪、校勘，确定其来源、年代和价值，为下一步的科学研究打下基础。中国史学在这方面积累了很多经验，清代的乾嘉学派就达到了很高的成就。对这些经验和成就低估或排斥都是不对的，尤其是青年史学工作者，更应特别注意继承这些遗产，以弥补自己的不足。搜集、整理史料不是一蹴而就的工作，它要靠日积月累的努力才能做好，例如做卡片、做摘要、做专题性质的资料汇编等等，都是被许多学者用来积累史料的一些行之有效的方法。但是，离开了手勤，方法仅是方法，只有肯下功夫，方法才能越用越活，达到积累史料的目的。

调查研究，是又一项重要的本领。研究社会科学，不会向社会做调查研究，是一辈子也不会理解社会的。不要以为研究古代史，就可以不去搞社会调查。研究现实，应该懂得历史，研究历史，也应该懂得现实。马克思说：“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这是一个真理。搞调查研究有一个态度和方法问题。必须眼睛向下，甘当群众的小学生，群众才肯讲真话——真的情形、真的想法。搞好调查提纲，找好调查对象，开调查会或个别专访，都是一些有利于达到预期调查目的的好方法。毛泽东同志对调查研究有过许多著名论述，调查研究已成为我们党正确认识世界的重要方法。这个方法对于我们研究历史，尤其是研究近现代史也会给予极大的帮助。

最后，还应该说到写作。写史学文章，写历史著作，应该写得让人们爱看。这当然不只是写作技巧问题，主要在于是不是掌握了大量的可靠的材料，是不是对这些材料经过分析后提出了新的突破性的见解。内容干瘪的东西，谁也不爱看。但是，这并不排斥写作的重要，有了好的内容，配合上好的形式，才显得更加完美。中国有句老话，叫做“文史不分家”。这是我们的传统。司马迁是伟大的史学家，但又是举世公认的伟大的文学家。《史记》中的许多篇章，都不仅是宝贵的信史，而且是生动感人的文学珍品，让人百读不厌、爱不释手。这种写史方法，值得我们好好学习和借鉴。历史文学和历史编纂学大有用武之地，但它不是随便可以搞得好的，非下苦功不可。每一个历史科学工作者都该下决心、花功夫，磨炼出一枝运用自如的生花妙笔。

一百年前，革命导师恩格斯就曾谆谆叮嘱无产阶级：“必须重新研究全

部历史，必须详细研究各种社会形态存在的条件，然后设法从这些条件中找出相应的政治、私法、美学、哲学、宗教等等的观点，在这方面，到现在为止只做出了很少的一点成绩，因为只有很少的人认真地这样做过。在这方面，我们需要很大的帮助，这个领域无限广阔，谁肯认真地工作，谁就能做出许多成绩，就能超群出众。”一百年来，恩格斯的话始终教育着、鼓舞着广大进步的史学工作者。无论在中国、在外国，进步的史学工作者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艰苦的斗争中，一步一步推动着历史科学的发展，为无产阶级谋求人类解放的斗争做出了应有的贡献，成绩是不能低估的。历史正在继续前进，历史科学必将继续发展。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我们应该加强各方面的锻炼和修养，又红又专，德才兼备，争取做“超群出众”的无产阶级史学工作者，争取为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做出许多成绩”。

第二章 唯物史观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第一节 唯心史观的主要缺点及其根源

唯心史观的主要缺点

史学的历史是非常悠久的，遗产是无比丰富的。但是，从反映人类远古经历的神话传说，到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的近代资产阶级史学，人们关于人类社会历史的认识，始终未能超出唯心史观的思想体系。历史观是史学的灵魂。为着推进历史科学的发展，弄清唯物史观对于认识人类社会历史的重大意义，就要了解唯心史观的缺点及其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人们无法超脱唯心史观的原因。

列宁揭露了已往以唯心史观为指导的历史理论的两个主要缺点：“第一、以往一切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发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历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

列宁的话是对历史理论发展史的正确概括。就拿中国古代的封建史学来说，传统悠久，世代相续，留下的史籍浩如烟海，梁启超形容说：“幼童习焉白首而不能殫。”但是，在这些史籍中，有哪一种曾以当时的社会生产方式去解释历史事变的原因和进程呢？有哪一种曾确切地考察过人民群众所处的社会条件以及由这样的社会条件决定的历史活动的状况呢？没有，一种也没有。充斥其中的高大无比的形象是帝王将相、圣人贤者，他们被神话成感天而生、应天而王的天之骄子，是上帝在人间的代表，是神的意志的体现，他们的活动就是历史的内容，他们的思想动机决定着历史的方向；至于人民群众，不过是渣滓，是“贼”、“盗”、“匪”、“寇”，只配遭受史家们的口诛笔伐。这种杂糅了天命论的唯心史观，根本不承认历史的客观规律性，一笔抹煞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在欧洲，最初也是把人类历史的运动解释为神灵的意志的表现。尤其在中世纪，史学更完全是神学的婢女。例如大主教奥古斯丁的观点便是这方面的一个典型。在他看来，世界上除了上帝之外，再没有什么实在的东西存在，除了上帝的启示之外，再没有什么人类的现实历史。在他的《上帝之城》中，一部人世间的历史被曲解为上帝意志的表现，一切历史事件都应从天意去解释，神学完全成了史学的主宰。当着人们逐步批判、摆脱神学历史观后，又陷入了“意见支配世界”的唯心史观，他们从人的思想动机、观念文化去解释历史活动的发生和变化，并且，常常归结为个别英雄人物的思想动机起着决定作用。在他们看来，人区别于动物的界限在于思维活动，离开了思想动机是无法解释历史的，于是，众多的思想家，包括许多唯物主义思想家，在认识人类社会历史时，总是陷入束手无策的地位，只能在唯心史观的范围内兜圈子。

当然，我们也应看到，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人们对于社会历史的认识，虽然在整体上未超出唯心史观的体系，然而已经有一些史学家、思想家

《卡尔·马克思》，《列宁全集》第21卷，第38页。

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自序》。

曾经试图用发展的观点，甚至某些带有唯物主义倾向的观点解释社会历史现象，从而推进了人们对社会历史的认识，为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创立提供了思想资料。例如在中国古代，《管子》一书中即提出了“仓廩实则知礼节，衣食足则知荣辱”的著名观点，随后，伟大的史学家司马迁在《史记》中，不仅承认了这一观点，而且专门写了《货殖列传》，描述了“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壤壤，皆为利往”的经济活动，注意到了人们的经济地位与政治地位的关系，这是从经济方面探讨人类历史发展的初步尝试。到了东汉，王充又继承了这一传统，他在《治期》篇中说：“夫世之所以为乱者，不以贼盗众多，兵革并起，民弃礼义，负畔其上乎？若此者，由谷食乏绝，不能忍饥寒。夫饥寒并至而能无为非者寡；然则温饱并至而能不为善者希。传曰：‘仓廩实，民知礼节；衣食足，民知荣辱。’让生于有余，争起于不足。谷足食多，礼义之心生；礼丰义重，平安之基立矣。”这种“为善恶之行，不在人质性，在于岁之饥穰”的看法，难道不是更接近于历史实际的一种论断吗？这一倾向，在两千余年的封建社会里是逐渐发展着的，到了明末清初，著名的思想家王夫之，已经有了社会进化的观点，并且认为这种进化不是意志决定的，而是“在势之必然处见理”，“势既然而不得不然，则即此为理矣。”这就承认了历史发展的内在规律性。在欧洲，同样的情形也存在过，尤其到了近代，一些思想家的历史观更逐步趋向唯物主义。普列汉诺夫曾在《论一元论历史观之发展》一书中精彩论述了这一过程。他从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思想家霍尔巴赫、爱尔维修等人由于“人及其一切意见是环境和主要地是社会环境的产物”这一唯物主义的命题与其“环境及其一切属性是意见的产物”这一唯心主义的命题的矛盾，正确说明了这些思想家在“尝试”“以人类的物质需要来解释人类的社会智慧的发展。”他还说明了复辟时代的法国历史家已经看到“为着解释某一国家的政治生活，不仅要研究它的土地关系，而且要一般地研究它的一切财产关系。”这样，他们比上一世纪的思想家又前进了一步。可是，在财产关系的起源问题上，他们或则止步不前，或则从“法权关系”、“征服”、“人的本性”去寻求解决矛盾的钥匙，结果又回到唯心主义的观点上去。随后的空想社会主义者依然在这种唯物主义观点与唯心主义体系的矛盾中作着循环，而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黑格尔虽然有巨大的历史感，虽然其思想发展与世界历史的发展紧紧平行着，甚至在他的思想体系中已经有历史唯物主义的萌芽，可是这一切是在唯心主义的形式中颠倒着存在的。就这样，人类对于自身历史的认识在逐渐进步着，唯物主义的科学成分在逐渐增加着，但是，终究未突破唯心主义体系。

唯心史观长期存在的原因

那么，为什么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关于人类社会历史的认识一直未能突破唯心主义的思想体系呢？

这并不是偶然的。历史的认识只能伴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毛泽东同志说：“在很久的历史时期内，大家对于社会的历史只能限于片面的了解，这一方面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社会的历史，另一方面，则由于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人们能够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了解，把对于社会的认识变成了科学，这只是到了伴随巨大生产力——

大工业而出现近代无产阶级的时候，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毛泽东同志科学地说明了，唯心史观能够在数千年间在史学领域里占取统治地位，是有深刻的阶级根源、社会历史根源和认识根源的。

唯心史观的阶级根源是剥削阶级的偏见。自原始公社解体后，人类社会的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如何解释这部历史，与各对立阶级的利害直接相关。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为了维护其阶级利益，总是把剥削制度说成是永恒的、千古不变的，并且为之制造“君权神授”一类的理论信条，这就必然导致唯心史观。不仅如此，剥削阶级垄断了精神生产的权利，而把全部繁重的物质生产的任务堆压在劳动人民的肩上，这种不合理的狭隘分工造成了剥削阶级的畸形心理，他们总要夸大精神生产的作用，贬低物质生产的作用，抹杀劳动人民在创造历史中的贡献。所以剥削阶级鼓吹和坚持唯心史观是毫不奇怪的。

唯心史观长期存在还有社会历史原因。在资本主义的大机器生产出现以前，生产规模一直比较狭小，真正的近代意义的自然科学尚未发展起来。这种生产力状况，不仅限制着人们对自然的认识水平，也限制着人们对社会历史的认识水平。同时，与生产的不够发达相适应，资本主义社会以前阶级斗争不是被严格限制在等级规定中，就是蒙上了浓重的隐蔽的曲折的政治思想形式，真正的经济关系、阶级关系却被弄得模糊了。所以，恩格斯认为：“在以前的各个时期，对历史的这些动因的探究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它们和自己的结果的联系是混乱而隐蔽的，在我们今天这个时期，这种联系已经非常简单化了，因而人们有可能揭开这个谜了。”

唯心史观还有赖以长期存在的认识根源。社会历史现象和自然现象不同，在自然界是一些盲目的力量不自觉地相互作用着，在社会历史领域里却是有意识的人自觉活动着，特别是一些具有不同性格、才智、意志的英雄人物的活动更对历史发生明显影响，这就形成了认识人类社会历史规律的特殊困难，当人们尚无力克服这种困难的时候，就很容易片面夸大思想动机、夸大英雄人物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从而陷入唯心史观。

所以，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唯心史观在史学领域里长期占有统治地位是一种必然的历史的现象。了解这种必然性，弄清唯心史观的根本错误及其产生的根源，将有助于我们认识以往史学的发展过程和规律性，更好地批判继承以往的史学遗产。

《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0页。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343页。

第二节 唯物史观的创立

十九世纪四十年代，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了唯物史观。唯物史观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它把人们对社会历史的认识，从唯心史观的统治下彻底解放出来，它给社会历史的研究提供了唯一科学的理论和方法，从而使历史学成为一门真正的科学。

唯物史观创立的历史条件

唯物史观诞生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并不是偶然的，它是历史发展的产物。

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开始，无产阶级已经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1831年和1834年，法国里昂纺织工人的起义，1836年到1848年英国的宪章运动，1844年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的暴动，都是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历史力量而行动的表现。无产阶级为了自己和全人类的彻底解放，迫切地要求科学地预见社会发展的趋势，并以这种预见为基础，科学地制定革命的纲领以及战略和策略。唯物史观的诞生，适应了无产阶级阶级斗争实践的这一迫切要求。

无产阶级是历史上最彻底的革命阶级，它的革命目标是消灭一切剥削形式，而不是以一种剥削形式代替另一种剥削形式。它是社会发展客观要求的最彻底的表达者，它对未来根本无所恐惧；它能够摆脱一切剥削阶级的偏见，敢于彻底地揭示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同时，无产阶级是一个用自己的劳动和革命活动来直接参加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阶级，它的阶级特点决定了它能够正确地理解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这样，唯物史观的诞生就具有了坚实的阶级基础。

唯物史观的创立，又是与资本主义社会的大机器生产以及由这种生产所决定的阶级关系状况密切联系着的。在这以前，社会生活的物质基础和在这个基础上形成的阶级关系和阶级斗争，还被各种各样宗法的、宗教的以及其他种种外壳掩盖着。这种状况，决定了人们想探求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及其规律几乎是不可能的。大机器生产则彻底地改变了这种状况。因为大机器生产，不仅给人们一种支配自然的巨大的能力，而且建立了生产劳动的社会化组织。这种社会化组织使阶级关系日益简单化、明朗化，使社会发展的经济根源明显地暴露出来。而且资本主义的大机器生产打破了地方的和民族的闭塞状态，扩大了人们的眼界，使人们有可能把各个地区、各个民族的历史联系起来加以比较研究，发现其共同性、重复性，从其中找出一般规律来。恩格斯在论述引起马克思和他自己对唯物史观最初认识的那种历史条件时说：“从采用大工业以来，就是说，至少从1815年签订欧洲和约以来，在英国，谁都知道，土地贵族和资产阶级这两个阶级争夺统治的要求，是英国全部政治斗争的中心。在法国，随着波旁王室的返国，同样的事实也被人们意识到了；……而从1830年起，在这两个国家里，工人阶级即无产阶级，已被承认是为争夺统治而斗争的第三个战士。当时关系已经非常简单化，只有故意闭起眼睛的人才看不见，这三大阶级的斗争和它们的利益冲突是现代历史的动力，至少是这两个最先进国家的现代历史的动力。”“但是这些阶级是怎样产生的呢？初看起来，从前大规模的封建土地占有制的起源，还可以（至少首先是）归于政治原因，归于暴力掠夺，但是这对于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来

说就不行了。在这里，显而易见，这两个大阶级的起源和发展是由于纯粹经济的原因。而同样明显的是，土地占有制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正如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斗争一样，首先是为了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政治权力不过是用来实现经济利益的手段。”这就是说，由于大工业生产所引起社会阶级关系的简单化和明朗化，已经使人们可以明显地看出社会物质资料的生产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决定作用；看出阶级的产生和发展是物质生产发展的结果；看出社会领域中的一切斗争都是在生产中占有不同地位的集团、阶级为争夺经济利益而进行的阶级斗争。这就是说，在这样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人们要科学地说明社会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及其规律性已经成为可能了。

同时，唯物史观的形成，还与当时整个哲学和社会科学发展的水平密切联系着，是直接 从 1842 年到 1845 年德国哲学革命中诞生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回顾这一时期德国哲学领域中的斗争时说：“这是一次革命，法国革命同它比起来只不过是儿戏；这是一次世界斗争，在它面前狄亚多希的斗争简直微不足道。在瞬息间一些原则为另一些原则所代替，一些思想勇士为另一些思想勇士所歼灭。在 1842 年至 1845 年这三年中间，在德国所进行的清洗比过去三个世纪都要彻底得多。”这样的评价丝毫没有夸张之处。在这短短的三年内，黑格尔庞大的哲学体系解体了。费尔巴哈一下子恢复了唯物主义，而马克思和恩格斯通过革命的实践批判地接受了黑格尔和费尔巴哈哲学中的合理内核，创立了崭新的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把人类对自然界和社会历史的认识提高到空前的高度。

唯物史观思想的初步产生

马克思和恩格斯早年都接受了黑格尔哲学的影响，接近于青年黑格尔派，但却始终不同于青年黑格尔派。青年黑格尔派是资产阶级激进主义者，自由资产阶级的代表。他们虽然批判基督教和普鲁士国家，希望实行资产阶级的民主改革，但却害怕人民群众的革命行动，认为批判就是一切，幻想专制的普鲁士国家自动起来改革。马克思和恩格斯则是彻底的革命的民主主义者，他们一开始登上政治舞台，就不是为资产阶级的利益而斗争，而是为全体人民的利益而斗争。他们不仅敢于对封建主义进行无情的批判，而且对劳动人民的苦难抱着深厚的同情，重视并支持反对反动势力的一切群众斗争。正是这种彻底的革命的民主主义立场，决定了马克思和恩格斯能够在革命实践过程中，迅速地 完成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从革命的民主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转变。

马克思从四十年代初就开始走上为争取改造现实而积极进行政治斗争的道路。他在费尔巴哈影响下，通过革命斗争的实践，抛弃了思辨哲学，一步一步地在唯物主义道路上前进。早在 1842 年 1 月末所写的《路德是施特劳斯和费尔巴哈的仲裁人》一文中，马克思就向思辨神学家和哲学家指出：“假如你们愿意明白事物存在的真相，即明白真理，你们就应该从先前的思辨哲学的概念和偏见中解放出来。你们只有通过火流（双关语：德文 Feuerbach 字面的意思是‘火流’而译音是‘费尔巴哈’，译者注）才能走向真理和自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245—246 页。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19 页。

由，其他的路是没有的。费尔巴哈，这才是我们时代的涤罪所。”

马克思从一开始参加政治斗争，就竭力主张哲学必须为政治服务。认为哲学应该从批判宗教，转向直接批判政治；哲学不应该是世界之外的遐想，而应是双脚站在地上；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的精华，应该和自己时代的现实世界接触并相互作用。马克思在担任《莱茵报》主编时，正是这样投身革命实践的，这对于他创立唯物史观有着重要意义。从1842年5月到1843年3月，马克思在《莱茵报》所发表的一系列的论文，表明他已站在彻底的民主主义的立场上，以哲学为武器，代表被剥削群众，对反动势力进行无情的揭露和批判，并且在某些问题上，提出了符合历史唯物论的观点。如在《关于出版自由和公布等级会议记录的辩论》中，他已看出了不同的社会利益决定不同的政治立场；不同的政治立场，对出版自由采取不同的态度。另外，他还看出了政治制度决定于社会关系。他引证了一个报告人如下的一段话：“时间不可遏止地向前推移，必然会产生现有立法中尚无适当规定的新的重大的兴趣或者提出新的要求。每当这样的时刻，就必须制定新的法律来调整这种新的社会状态”。接着就说：“这是真正的历史观点”。

当然，尽管马克思这时在某些具体问题上，具有了接近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但总的说来，他还没有从黑格尔关于国家与法的观点中解放出来。他所使用的哲学武器还是遵从黑格尔的法哲学和国家哲学；他对反动势力的分析与批判还是根据正义的引申。他还是处在一个由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由民主主义向共产主义转变的阶段。不过，革命实践的要求，使他不能不研究面临着的社会现实问题。而对这些问题的研究，则又促使他在社会领域内逐步抛弃唯心主义走上唯物主义。通过参与莱茵省议会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和关于摩塞尔农民情况的论战，使他深感自己对社会经济问题认识不足，从而推动他加强对社会经济问题的研究。马克思后来回忆说：“1842至1843年间，我担任《莱茵报》的主编，第一次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害发表意见的难事。莱茵省议会关于森林盗伐和地产细分的讨论，当时莱茵省省长夏培先生和《莱茵报》之间关于摩塞尔农民情况的公开论战，……最初推动我去研究经济问题。”

同时，通过《莱茵报》时期的革命实践，特别是经历了反动的普鲁士国家对《莱茵报》的迫害，使马克思愈来愈清楚地看出了：国家并不具有黑格尔把它当作绝对精神的体现而强加给它的那种合理性；不是绝对精神决定历史的发展，而是经济和社会关系在历史发展中有着巨大的作用；不是宗教批判和政治批判就能改造国家，而是只有根本地改造社会才能达到改造国家的目的。这样，就使得马克思深深地感觉到要达到改造国家的目的，就必须彻底弄清楚国家的本质、作用，以及它与社会的关系。而要弄清楚这些问题，就需要重新审查自己先前从黑格尔那里接受过来的对国家和社会的看法。因此，当他被迫退出《莱茵报》编辑部之后，就开始了黑格尔的法哲学的分析和批判工作。

为了做好这次批判工作，马克思认为预先必须弄清楚现代国家发展的政治方面和社会历史方面，以及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和现代资产阶级的本质。为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33—34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93页。

《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2页。

此他认真地研究了英国、法国和德国的历史。结合着历史的研究，他又研读了马基雅弗利的《论国家》、卢梭的《社会契约论》以及孟德斯鸠的《法的精神》等政治理论著作。同时，为了使自己的批判建立在巩固的哲学基础上，马克思又兴奋地研读了费尔巴哈的《关于哲学改造的临时提纲》。他以费尔巴哈对宗教和思辨哲学的批判，以及为费尔巴哈翻转过来的、对意识与存在关系的理解，作为这次分析批判的出发点。他完全同意费尔巴哈所指出的人不是抽象思维的存在物，而是感情的、具体的存在物；但又不同意费尔巴哈把人看成为消极的自然的本质。他认为费尔巴哈过多地注意自然，过少地注意政治。也就是说，费尔巴哈仅考察了人和自然的关系，而没有考察人和社会的关系。事实上，人不仅和自然有关系，而且还是生活在社会关系之中，并且是能通过自己的行动改变外部世界的能动因素。他保留了黑格尔的关于历史辩证发展过程的理解，但他又不把这个过程理解为绝对精神的体现，而是理解为精神和物质、人和外部世界不断相互作用的过程。这样，马克思既克服了黑格尔的思辨哲学的缺点，又克服了费尔巴哈的不彻底的唯物主义的缺点；不但把自己对黑格尔的法哲学的批判放在可靠的基础上，而且为建立新的世界观开辟了一条道路。

针对黑格尔的国家哲学，马克思按照费尔巴哈翻转黑格尔关于思维与存在之间关系的榜样，从根本上给予毁灭性的批判。马克思指出，不是国家决定家庭和市民社会，恰恰相反，而是家庭和市民社会决定国家。他说：“家庭和市民社会是国家的真正构成部分，是意志所具有的现实的精神实在性，它们是国家存在的方式。家庭和市民社会本身把自己变成国家。它们才是原动力。可是黑格尔看来却刚好相反，它们是由现实的理念产生的。”

马克思对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是唯物史观形成的一个极为重要的步骤。在此以前，一切旧的国家观点（包括黑格尔在内），都把国家看成是决定性的要素，而市民社会则被看成是被决定的要素。这种观点，从表象上看来，似乎是正确的。因为市民社会的一切要求都需要通过国家的意志，用法律的形式取得人人应遵守的效力。根据这种观点，人们就会很自然地产生了把国家看成是社会历史发展动力的唯心主义的观点，因而也就不可能对历史作出科学的说明。马克思通过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就找到了理解人类历史发展的锁钥。恩格斯在《卡尔·马克思》（1869）一文中谈到马克思通过分析和批判黑格尔的观点所做出的结论时说：“马克思从黑格尔的法哲学出发，结果得出这样一种见解：要获得理解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的锁钥。不应当到被黑格尔描绘成‘整个大厦的栋梁’的国家中去寻找，而应当到黑格尔所轻蔑的‘市民社会’中去寻找。”

当然，当马克思在1843年写《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一书时，还只能算是刚刚知道了究竟到什么地方去寻找这把锁钥，至于真正找到这把锁钥，并用它来打开人类历史的大门，还有待于进一步的革命实践。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一书中，马克思通过资产阶级社会和资产阶级国家的分析与批判，已经看出了“被剥夺了一切财产的人们和直接劳动即具体的劳动等级”，“是市民社会各集团赖以安身和活动的基础。”但是，还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1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721—722页，注91。

《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110页。

没有看出无产阶级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还没有成为一个共产主义者。不过，通过这次批判所取得的对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之间的关系的正确理解，和根据这种理解初步树立起来的社会历史观点，却已是符合无产阶级的利益，而不再符合资产阶级的利益了。

和马克思一样，恩格斯从一开始他的社会政治生活，就表现出自己是一个民主主义者。这一点可从他在十九岁时发表在《德意志电讯》上的《乌培谷河来信》中得到充分证明。他在该文中有力地揭露了德国资产阶级和僧侣的蒙昧与伪善，怀着深厚的同情描写了工人和手工业者在残酷剥削之下的贫困生活，从而尖锐地抨击了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

恩格斯曾接受过在当时德国哲学革命中起过重大作用的、《耶稣传》一书的作者施特劳斯的影 响。作为一个无神论者，恩格斯以文学、特别是他所喜爱的政治诗为武器，参加过青年黑格尔派的政治斗争，但他又不满足于青年黑格尔派的单纯批判哲学，而是怀着强烈的革命行动的愿望。不过，这一点不是象马克思那样通过哲学而是通过文学的形式表现出来的。恩格斯不满于青年黑格尔派的抽象批评的倾向，在 1842 年发表的《评亚力山大·荣克的德国现代文学讲义》中也曾表现出来。这篇文章主要是批判“青年德意志”这一文学团体和荣克的“中庸”派妥协哲学。但在其中，通过肯定黑格尔哲学中经常想在主体与客体、精神和实体、人和周围环境建立联系的倾向，也批判了和“青年德意志”派具有同样主观主义思想的青年黑格尔派。

正是由于在对待革命的实际行动这一重要点上，恩格斯和青年黑格尔派分子存在着分歧，所以尽管他热情地参加了“自

由人”的活动，但是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就终于和“自由人”决裂了，并在当时广为流行的空想共产主义思潮影响下，走上了共产主义。1842 年 11 月，当他离开德国前往英国曼彻斯特从事商业活动时，已经满怀着共产主义的情绪了。当然，他这时的共产主义思想，还有浓厚的空想色彩。

英国是大机器工业的故乡，是当时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其社会内部构造比法国和德国都更为分明。那时其他任何国家都不可能象英国那样如此清楚地看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尖锐对立。同时，在三十年代末开始的工人运动——宪章运动，在四十年代初正进入了它的高潮。恩格斯恰在这时来到英国，就获得了研究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的最好场所，从而有力地促进了他的唯物史观的形成。

恩格斯到英国后，立即就投入了当时的工人运动，并开始了对英国社会状况的研究。从 11 月 29 日到 12 月 22 日，他在《英国来信》的标题下，连续为《莱茵报》写了五篇通讯。从这里，可以看出恩格斯的革命实践及其敏锐的观察能力使他的观点有了飞快的进步。

从分析英国的社会经济和阶级关系出发，他指出尽管英国社会的表面状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第 493—518 页。

参阅科尔纽：《马克思恩格斯传》，三联书店 1963 年版，第 248—273 页。

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第 522—523 页。

“自由人”是居住在柏林以鲍威尔为首的一批青年黑格尔分子所组成的小团体。

这五篇通讯是：《英国对国内危机的看法》（1842 年 11 月 29 日）、《国内危机》（1842 年 11 月 30 日）、《各个政党的立场》（1842 年 12 月 19 日）、《英国工人阶级状况》（1842 年 12 月 20 日）、《谷物法》（1842 年 12 月 22 日）。载《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第 544—559 页。

况显得十分复杂，但归根到底，只不过是代表不同阶级利益的各个政党之间的相互斗争。他指出，代表土地贵族利益的托利党、代表金钱贵族即工商业阶级利益的辉格党，和代表工人阶级利益的宪章派，是英国的三大政党。英国社会生活中的重大事件，都是通过这三大政党之间复杂的斗争来进行的。恩格斯运用阶级观点，通过对环绕着谷物法的斗争，深刻地揭露了托利党和辉格党的阶级本质。同时，也正确地分析了这一斗争在英国的阶级关系中所产生的影响。

恩格斯分析了英国社会的经济结构和阶级关系，论证了工人阶级已经成为英国社会中最强大的阶级力量。他怀着深切的同情参加并且描写了英国的工人斗争以及英国的宪章派和社会主义者的活动。他指出宪章派的合法革命思想，是使它所领导的许多次工人运动一开始就被镇压下去的重要原因。但是他说：“然而无产者从这些事件中间还是得到了好处，那就是他们意识到了用和平方式进行革命是不可能的，只有通过暴力消灭现有的反常关系，根本推翻门阀贵族和工业贵族，才能改善无产者的物质状况。”

从无产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革命日益临近的观点来研究英国的经济、政治和阶级关系，使恩格斯不仅加深了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理解，而且也使他清除了空想共产主义思想对他的影响，日益把自己的共产主义思想建立在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基础之上。

通过革命的实践和对英国现状的深入研究，也使恩格斯迅速地抛弃唯心主义，开始确立起自己的唯物主义历史观。当然这种历史观并不是一下子就完全确立起来的。恩格斯已经看出了反映不同经济利益的各阶级之间的斗争在英国发生了巨大影响，可又一度认为物质利益在历史上不能成为独立的主导因素，世界历史终究是最高原则即观念支配的。他说：“对于一个执迷不悟的不列颠人，无论如何也讲不明白在德国已经是不言而喻的一点，那就是所谓物质利益在历史上从来也不会是独立的主导的目的，而总是有意无意地为指出历史进步方向的原则服务。”但是，随着他积极地参加英国工人阶级的实际斗争，并不断加深对英国社会、特别是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使他日益认识到不是观念，而是作为产生现代阶级对立基础的经济事实，是历史发展中的决定因素。继为《莱茵报》所写的几篇通讯之后，他在1843年又写了《伦敦来信》和《大陆上社会改革运动的进展》两篇文章。从这里，可以看出他的观点在不断地前进。

1844年是对于马克思和恩格斯唯物史观形成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

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的巴黎是资产阶级革命和文化的中心。这里是十八世纪“第三等级”用以反对封建统治阶级时使用的最尖锐的思想武器——唯物主义哲学的故乡。这里自从1789年以来，曾经多次地进行过巨大的阶级搏斗，它使复辟时期的法国历史学家能够看出这一革命的深刻的社会根源，写出把“第三等级”的阶级斗争追溯到中世纪的历史著作。这里自从十九世纪初年以来，曾经产生过各种各样空想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学说，并在这时开始和工人运动发生关系。在这里有着具有革命传统和阶级觉悟的、人数众多的无产阶级；自从1830年资产阶级取得统治地位后，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

《国内危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550—551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546—547页。

同上书，第569—574、575—593页。

之间的阶级斗争在日益加剧。共产主义在这里已经不是一种抽象的理论，而是无产阶级阶级斗争的具体目标。这一切都等待着伟大的天才进行高度的科学概括。

1843年11月，马克思来到了巴黎。正象英国的生活对恩格斯的唯物史观的形成有着重要影响一样，巴黎生活也对马克思的唯物史观的形成起了巨大的促进作用。如果说，恩格斯首先是通过熟悉并分析批判英国社会的经济生活，开始确立起他的唯物史观；那末，马克思则首先是通过法国社会政治生活，特别是对阶级斗争的观察与研究，实现了自己向唯物史观的转变。

马克思到巴黎后，怀着为彻底解放全人类而探寻锐利的理论武器的伟大理想，积极开展革命活动。他一方面经常出入于革命工人的住宅区；一方面投身于法国革命史和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理论的研究。他勇猛奋发，常至数夜不眠。正是这种孜孜不倦的努力，使他能够吸收十九世纪以来就出现的阶级斗争的观点，抓住了唯物史观的基本线索。

1844年1月发表在《德法年鉴》上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表明马克思把唯物主义应用于分析社会历史问题已取得光辉成就。在该《导言》中，马克思把德国的落后状况同英、法两国的状况进行了对比，得出了这样的结论：正象封建制度已经过了时一样，资本主义制度也是过了时的。因此，必须进行反对资本主义的斗争。正因为德国应该批判的封建制度，在其他各国（特别是英、法两国），已经成了历史的陈迹，而且历史的发展已经提出了消灭德国所梦想实现的资本主义制度，所以单单批判德国的封建制度，就远远不够了。但是，对德国封建制度的批判，仍然还有它的意义。因为“对德国政治现实的斗争就是对现代各国的过去的斗争，而过去的回音依然压抑着这些国家。这些国家如果看到，在它们那里经历过悲剧的 *ancien régime*〔旧制度〕，现在如何通过德国的幽灵在演它的喜剧，那是很有教益的。”

马克思认为，就德国来说，对宗教的批判，实际上已经结束。因为“反宗教的批判的根据就是：人创造了宗教，而不是宗教创造了人。”“但人并不是抽象的栖息在世界以外的东西，人就是人的世界，就是国家，社会。”因此，历史的任务，为历史服务的哲学任务，就是在彼岸世界的真理消逝以后，确立此岸世界的真理。“于是对天国的批判就变成对尘世的批判，对宗教的批判就变成对法的批判，对神学的批判就变成对政治的批判。”但是，“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

马克思根据对欧洲各国历史发展的观察和对德国阶级状况的分析，认为在德国可能实现的是解放全人类的彻底的革命，而不是资产阶级的革命，他认为“在法国，部分解放是普遍解放的基础；在德国，普遍解放是任何部分解放的 *conditio sine qua non*〔必要条件〕。”因为，在德国不消灭一切奴役制，任何一种奴役制都不可能消灭。德国不从根本上开始进行革命，就不可能完成革命，而要完成这样的革命，就必须形成一个不彻底解放全人类就不能解放自己的阶级——无产阶级。事实上，这样一个阶级在德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56页。

同上书，第452—453页。

同上书，第460页。

同上书，第465页。

国正随着工业的发展而开始形成起来。这样，做为革命武器的哲学，就应该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应该把哲学当做自己的精神武器。“德国人的解放就是人的解放。这个解放的头脑是哲学，它的心脏是无产阶级。”

马克思的这篇文章，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它表明马克思这时已最终地转到唯物主义和共产主义。

马克思在这篇文章中不仅指出了资本主义制度是已经过了时的必然要灭亡的制度，而且指出实现推翻这一制度的物质力量是无产阶级。他第一次清楚地表述了阶级斗争的观点，把阶级斗争看成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力量，并提出了革命的理论必须与群众的革命实践相结合这一马克思主义的原理。不过，马克思的这些结论，在当时还不是通过全面地系统地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经济结构得出的，而是通过革命实践活动，通过运用锐利的辩证分析方法从分析批判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生活得出来的。

在这方面，恩格斯做了一个重要的甚至带有决定意义的补充。恩格斯在同一期《德法年鉴》上发表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通过运用政治经济学的方法，研究英国工业发展状况，批判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从而得到了和马克思完全相同的结论。

恩格斯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中，用社会主义的观点、辩证的方法研究了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指出它所产生的的一切矛盾现象，都是资本主义私有制统治的必然结果。

恩格斯批判了资产阶级经济学，指出它是为资本主义制度及其基础辩护的一门完整的发财致富的学问。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把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说成是天然合理的制度。为了替资本主义辩护，他们美化自由贸易，把它说成是各民族和每个人之间团结和友谊的纽带，把竞争视为自由的表象，是自由贸易和自由经济的基础。恩格斯揭穿了这些谎言。他指出在资本主义的经济制度下，由于自由贸易和竞争的发展，所造成的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象大瘟疫一样，一次又一次地给社会带来严重的灾难。指出在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下，由于竞争和垄断的不可避免性，必然造成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间日益严重的对立。这种对立势必导致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消灭私有制建立起共产主义社会。

恩格斯的这篇文章，给了马克思很大的启发，它从政治经济学上帮助马克思克服了对资产阶级社会、对无产阶级和共产主义还存在着的一些抽象的理解，推动他去对政治经济学进行研究。后来，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把恩格斯的这篇文章，称之为“批判经济学范畴的天才大纲”。

《德法年鉴》仅仅出版了一期就停刊了。此后，马克思通过对政治经济学和法国革命史的研究，恩格斯通过对英国工人阶级状况深入的调查和研究，继续发展了自己的观点。当1844年夏，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巴黎会见时，他们已各自独立地形成了唯物史观的基本观点。1885年，恩格斯在他所写的《关于共产主义者同盟的历史》一书中，回忆1844年夏他同马克思在巴黎会见时，是这样写的：“我在曼彻斯特时异常清晰地观察到，迄今为止在历史著作中根本不起作用或者只起极少作用的经济事实，至少在现代世界中是一个决定性的历史力量；这些经济事实形成了现代阶级对立所由产生的基础；

这些阶级对立，在它们因大工业而得到充分发展的国家里，因而特别是在英国，又是政党形成的基础，党派斗争的基础，因而也是全部政治历史的基础。马克思不仅得出同样的看法，并且在《德法年鉴》（1844年）里已经把这些看法概括成如下的意思：决不是国家制约和决定市民社会，而是市民社会制约和决定国家，因而应该从经济关系及其发展中来解释政治及其历史，而不是相反，当我1844年夏天在巴黎拜访马克思时，我们在一切理论领域中都显示出意见完全一致，从此就开始了我们共同的工作。”

唯物史观的基本形成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取得关于人类社会历史初步的共同看法后，立即开始为奠定他们这一新的革命理论扫清基地。这一工作的成果，具体体现在他们为了批判当时共产主义运动在德国的敌人——思辨唯心主义而写的《神圣家族》一书中。

在《莱茵报》时期的后期，青年黑格尔派就发生了严重的分裂。其中一部分人，包括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内，不满足于抽象的批判，认为单靠批判并不能改造普鲁士国家，他们参加了实际的革命斗争，成为激进的、多少怀有共产主义情绪的青年黑格尔分子。一部分人，仍然坚持批判就是一切，组成以鲍威尔为首的所谓“自由人”小集团，并展开了对激进派的进攻。鲍威尔攻击激进分子，说他们没有骨气，放弃了他们一贯的对国家的崇拜，而掉过头来歌颂共产主义，坐待它会给自己带来幸福。鲍威尔站在“自由人”的立场上，说“自由人”决不用社会崇拜和人民崇拜来代替对国家的崇拜。声称他们反对威胁个人绝对自由的暴政，不管是宗教或国家的暴政还是“群众”的暴政。他把群众性的政治运动和社会运动，看成是精神、即自我意识的敌人，主张精神应该成为独立的、绝对的、自主的自我意识，应该摆脱一切可能限制它自由的东西。为此，他不但拒绝参加激进分子卢格所办的《德法年鉴》的工作，而且在1843年12月创办《文学总汇报》，来对抗《德法年鉴》。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神圣家族》一书，就是针对鲍威尔的《文学总汇报》的言论进行批判的。

当然，马克思和恩格斯对鲍威尔的《文学总汇报》进行批判，并不仅仅是为了进行反击，而主要的是因为鲍威尔等人所宣传的思辨唯心哲学，是革命思想传播和革命运动开展的严重障碍。同时，马克思和恩格斯之所以首先集中力量批判思辨唯心主义，还因为想通过这一批判，来彻底肃清这种思辨唯心主义过去对自己的影响，并在批判过程中尝试自己新树立起来的唯物主义的武器；“叙述自己的肯定的观点，以及对现代哲学和社会学的肯定的见解。”

在《神圣家族》一书中，马克思和恩格斯彻底地揭露了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实质及其对革命的危害性。他们在《思辨结构的秘密》一书中指出：黑格尔唯心主义的思想就是认为苹果、梨子、草莓等等是从一般“果实”的抽象观念发展来的。这个抽象的。“果实”就变成了真实的苹果、梨子、草莓的本质，而实际的苹果、梨子、草莓，都不过是这个本质的简单的表现。这样一来，抽象的观念就产生了具体的东西，精神就产生了物质。这样，马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92页。

《神圣家族·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8页。

马克思和恩格斯就十分生动而形象的揭穿了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的实质。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黑格尔将人们自己的思维过程人格化为绝对理念的形态，而在这个理念中寻找一切现象的解答，这样，唯心主义就把自己引入了死胡同。要走出这个死胡同，就必须彻底地抛弃唯心主义。马克思、恩格斯指出，这种唯心主义荒谬和有害之处，在于它把“现实的、客观的、在我身外存在着的链条变成只是观念的、只是主观的、只是在我身内存在着的链条，因而也就把一切外部的感性的斗争都变成了纯粹观念的斗争。”但是，无产阶级却“非常痛苦地感觉到存在和思维、意识和生活之间的差别。他们知道，财产、资本、金钱、雇佣劳动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远不是想象中的幻影，而是工人自我异化的十分实际、十分具体的产物，因此，也必须用实际的和具体的方式来消灭它们”。

在这部著作中，马克思和恩格斯通过批判思辨哲学对无产阶级和工人运动的轻视，差不多已经完全形成了关于无产阶级解放全人类的历史使命的观点。他们指出，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存在着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立。这两个对立的方面，使资本主义社会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资本主义的私有制为了保存它自己的存在，就不得不保持自己的对立面——无产阶级的存在。但是，从无产阶级来说，它为了自己，就不能不消灭使它成为无产阶级的对立面，即资本主义的私有制。事实上，资本主义社会内部所固有的规律，已经正在把这个制度推向灭亡，而把这个制度推向灭亡的力量则是这个制度所制造出来的无产阶级。“无产阶级在获得胜利之后，无论怎样都不会成为社会的绝对方面，因为它只有消灭自己本身和自己的对立面才能获得胜利。随着无产阶级的胜利，无产阶级本身以及制约着它的对立面——私有制都趋于消灭。”“无产阶级由于其本身的存在必然在历史上有些什么作为。它的目的和它的历史任务已由它自己的生活状况以及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的整个结构最明显地无可辩驳地预示出来了。”在这部著作中，马克思和恩格斯还彻底地批判了青年黑格尔派的代表——布鲁诺·鲍威尔的“自我意识”的哲学观点；指出这种观点实际上是黑格尔哲学的反动，是德国唯心主义哲学的倒退。黑格尔看出了历史发展的必然性和规律性，但是，他却把历史发展的最后动力，归之于先世界而存在的“绝对精神”、“绝对理性”。布鲁诺·鲍威尔反对这种“绝对精神”、“绝对理性”，认为把理性当作某种抽象的、绝对的力量是错误的。但是，在黑格尔的哲学里是把历史上的任何规律性，都归之于绝对理性的。现在鲍威尔虽然否定了绝对理性，但却把历史上的统治力量归之于人的自我意识、永远变化着的人的理性。但是，如果是这样，那末，人的自我意识、永远变化着的理性，有没有发展的规律呢？它的发展变化是由什么东西决定的呢？这些都是鲍威尔所不能回答的。这样，实际上，就是重新回到了法国启蒙学者所说的“意见支配世界”的观点上来。可是，如果“意见支配世界”，那么，支配世界的，即推动历史前进的便应该是那些批判旧意见创立新意见的人。事实上，鲍威尔等也正是这样想的。鲍威尔等不但把自己装扮成历史的创造者，自封为创造一切的“哲学领袖”，而且诬蔑人民群众是历史前进的障碍。他们提出了一种极为奇怪的思想：“到现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05页。

同上书，第66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44页、45页。

在为止，历史上的一切伟大的活动之所以一开始就是不成功的和没有实际成效的，正是因为它们引起了群众的关怀和唤起了群众的热情。换句话说，这些活动之所以必然得到悲惨的结局，是因为作为它们的基础的思想是这样一种观念：它必须满足于对自己的表面了解，因而也就是指望博得群众的喝采。”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这种极其荒诞的思想进行了批判。他们在批判鲍威尔等对群众的蔑视时，深刻地指出了广大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历史活动是群众的事业，随着历史活动的深入，必将是群众队伍的扩大。”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的思想，乃是最深刻、最重要的唯物史观的原理之一。

另外，在这部著作中，马克思和恩格斯已开始接触到生产方式在社会发展中的决定作用这一唯物史观的基本思想。在批判鲍威尔轻视自然界和工业时，他们指出：要真正认识一个时期的历史，就必须去认识这个时期的“工业和生活本身的直接生产方式”。历史同自然科学和工业是不能分开的，历史的发源地并不是在天上的云雾中，而是在尘世的粗糙的物质生产中。在唯物史观的形成过程中，为它打下牢固基础的，还有与《神圣家族》一书差不多同时完成的恩格斯的《英国工人阶级的状况》。恩格斯在该书的《序言》中说：“工人阶级的状况是当代一切社会运动的真正基础和出发点”，这部书的目的在于“给社会主义理论，同时给那些认为社会主义理论有权存在的见解提供坚实的基础，为了肃清 pro et contra〔赞成和反对〕社会主义理论的一切空想和臆造”。二十四岁的恩格斯，在这部著作中，突出地表现出他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有了透彻的了解；表现出他熟练地运用辩证法的能力；他不但科学地说明了资产阶级的必然兴起，而且也科学地说明了它的必然没落和灭亡；他不仅生动地描写了资本主义制度给无产阶级所带来的严重苦难，而且也令人信服地论证了无产阶级是一个有远大前途的阶级。列宁在论述这部著作时说：

“在恩格斯之前已经有很多人描写过无产阶级的痛苦，并且指出了帮助无产阶级的必要。但是，恩格斯第一个说明了无产阶级不只是一个受苦的阶级，而且它所处的那种可耻的经济地位，无可遏止地推动它前进，使它去争取本身的最终解放。而战斗的无产阶级是能够自己帮助自己的。工人阶级的政治运动必然会使工人阶级认识到，他们除了社会主义之外，再没有别的出路。另一方面，社会主义只有成为工人阶级的政治斗争的目标时，才能成为一种力量。”

《神圣家族》和《英国工人阶级的状况》这两部著作的内容，表明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完成了向唯物主义的过渡以后，他们的唯物史观在迅速发展着。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唯物史观的系统说明，是从《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开始的。

马克思、恩格斯引鲍威尔的话（原载《文学总汇报》），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02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04页。

同上书，第191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278页。

《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列宁全集》第2卷，第6—7页。

1845—1816年的欧洲,由于经济危机,出现了日益成熟的革命形势。1845年初,马克思由于在法国的革命活动被逐,迁居布鲁塞尔,同年春,恩格斯也到了这里。这时,他们已经广泛地展开了革命活动。1846年2月,马克思在布鲁塞尔发起成立“共产主义通讯委员会”,建立了和英、法、德诸国有组织的无产阶级的联系。同时,还进行着反对空想社会主义的斗争。在这样的形势面前,为了把各国无产阶级用正确的观点武装起来,就要求马克思和恩格斯科学地论证自己的理论。这就是《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写作的目的。

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和恩格斯把辩证法和唯物主义结合成一个统一的不可分割的整体,用它来分析社会生活和社会历史,创立了唯物史观。

费尔巴哈哲学的出发点是人,但却是抽象地、非历史地考察人。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六条中指出:“费尔巴哈把宗教的本质归结于人的本质。但是,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实际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和恩格斯正是从“人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这一基本点出发,展开了对历史的唯物主义考察。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彻底地解决了资产阶级思想家们经过了长期的探讨但却不能解决的那个问题,即人类历史运动的根本原因究竟是什么。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是人们为了要创造历史,首先必须能够生活。为了要生活,就需要衣、食、住及其他东西,因此,这些满足人们生活需要的资料,乃是一切历史活动的基本条件。这样,马克思和恩格斯就终于找到了社会历史运动发展的根本原因。恩格斯后来在评论这一重大的发现时说:“历史破天荒第一次被安置在它的真正基础上;一个很明显而以前完全被人忽略的事实,即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就是说首先必须劳动,然后才能争取统治,从事政治、宗教和哲学等等,——这一很明显的事实在历史上应有的权威此时终于被承认了。”从这里出发,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作了初步的表述:

“这种历史观就在于:从直接生活的物质生产出发来考察现实的生产过程,并把与该生产方式相联系的、它所产生的交往形式,即各个不同阶段上的市民社会,理解为整个历史的基础;然后必须在国家生活的范围内描述市民社会的活动,同时从市民社会出发来阐明各种不同的理论产物和意识形式,如宗教、哲学、道德等等,并在这个基础上追溯它们产生的过程。这样做当然就能够完整地描述全部过程(因而也就能描述这一个过程的各个不同方面之间的相互作用)了。”

如果把上述关于唯物史观基本原理的初步表述和马克思在1859年出版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一书中对唯物史观基本原理的经典性论述加以比较,那末,我们不难看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唯物史观,这时已经初步形成了。当然,在某些基本概念上,这时还是用不太确切的术语来表达的。例如,生产关系这个概念在这里就是用“交往形式”这一术语来表达的。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提出了生产关系必须和生产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页。

《卡尔·马克思》,《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第123页。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42—43页。

力的性质相适应这一重要的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

马克思、恩格斯指出，人为了要生存就必须进行生产，要生产就必须结成一定的关系，即社会关系。“社会关系的含义是指许多个人的合作”，而这种社会关系的性质，是“根据个人与劳动的材料、工具和产品的关系”决定的。一定的社会关系，即生产关系（“交往形式”）的总和是在一定时期的生产力的基础上产生的，它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并构成生产力发展的条件，其后又逐渐成为阻碍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和生产力发生矛盾。马克思、恩格斯说：“按照我们的观点，一切历史冲突都根源于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的矛盾。”“生产力和交往形式之间的这种矛盾（正如我们所见到的，它在以往的历史中曾多次发生过，然而并没有威胁这种形式的基础）每一次都不免要爆发为革命，同时也采取各种附带形式——表现为冲突的总和，表现为各个阶级之间的冲突，表现为意识的矛盾、思想斗争等等、政治斗争等等。”

马克思和恩格斯根据生产关系必须和生产力的性质相适应的这一基本原理，在这部著作中，对人类历史进行了系统的研究，指出了自有国家以来的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史。“国家内部的一切斗争——民主政体、贵族政体和君主政体相互之间的斗争，争取选举权的斗争等等，不过是一些虚幻的形式，在这些形式下进行着各个不同阶级间的真正的斗争。”这种阶级斗争的中心问题，始终是旧的统治阶级要保持统治，而新的阶级要夺取政权。一切在生产过程中占统治地位的阶级，“这个阶级的由其财产状况产生的社会权力，每一次都在相应的国家形式中获得实践的观念的表现，因此一切革命斗争的锋芒都是指向在此以前实行统治的阶级的”“每一个力图取得统治的阶级，……都必须首先夺取政权”。这些阶级的区分，起源于社会财富和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不同的所有制形成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各个不同的社会经济形态的演变都有其客观规律。在每一个社会经济结构内部，随着生产力的增长，一种社会制度必然为另一种社会制度所代替。从一种社会经济形态转变为另一种社会经济形态，是不会在没有人的参预的情况下自动进行的。阶级社会内部所特有的不可调和的矛盾必须表现为阶级斗争，而阶级斗争就要引导到革命和社会制度的变革。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前资本主义的各个社会经济形态（按他们当时所使用的术语，就是部落所有制、古代公社所有制和国家所有制、封建的或等级所有制），进行了简短的分析，指出了它们已经经历了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马克思和恩格斯特别着重地分析了资本主义的经济形态，详细地论述了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制度形成的历史过程。他们令人信服的指出，当时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在这个阶段上产生出来的生产力和交往手段在现存关系下只能带来灾难，这种生产力已经不是生产的力量，而是破坏的力量（机器和货币）。”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3页。

同上书，第25页。

同上书，第83—84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8页。

同上书，第78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8页。

同上书，第77页。

因此，必须彻底地推翻这一制度，建立起新的适合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新的社会制度——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

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共产主义对我们说来不是应当确立的状况，不是现实应当与之相适应的理想。我们所称为共产主义的是那种消灭现存状况的现实的运动。这个运动的条件是由现有的前提产生的。”而实现这个运动的最重要的条件，就是在资本主义社会内部，形成了一个“必须承担社会的一切重负，而不能享受社会福利”的阶级——无产阶级。这个阶级的地位，决定了“从这个阶级中产生出必须实行根本革命的意识，即共产主义的意识”。马克思、恩格斯揭示了共产主义革命的伟大世界历史意义：“革命之所以必须，不仅是因为没有任何其他的办法能推翻统治阶级，而且还因为推翻统治阶级的那个阶级，只有在革命中才能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才能建立社会的新基础。”

《德意志意识形态》是一部思想内容非常丰富的著作，其中关于唯物史观的探讨占着主要的地位。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部著作中，对唯物史观基本原理的各个方面，都进行了探讨，阐发了深刻的思想。这部著作标志着作为共产主义世界观的一个主要构成部分的唯物史观，这时已经基本上形成了。

唯物史观的检验与发展

唯物史观这一新的理论在 1844—1845 年由马克思和恩格斯提出时，还是一个科学的假设，它是否正确还必须在实践中加以检验。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初步系统化了他们的观点之后，就立即把它放在实践中加以运用。马克思和恩格斯通过对阶级斗争的总结与对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使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得到不断地丰富和发展。同时，阶级斗争和科学研究的实践，也不断地证实了唯物史观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

为了科学地论证唯物史观，把无产阶级的革命理论放在牢固的基础上，就必须彻底地揭开资本主义社会的秘密，论证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无产阶级的历史革命。为此，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就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完成了对德国思辨哲学的批判之后，就着手加强这方面的研究。1847 年，马克思为批判蒲鲁东的唯心主义政治经济学而写的

《哲学的贫困》，和同年十二月在布鲁塞尔德意志工人协会所作的讲演（这次讲演的内容，1849 年 4 月以《雇佣劳动与资本》为题，在《新莱茵报》上连续发表），表明他在这方面的研究已取得了巨大的成果。

《哲学的贫困》一书，对唯物史观的确立有着重要的意义。在这部著作中，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如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都得到了较《德意志意识形态》更为明确的阐述。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说：“我们见解中有决定意义的论点，在我的 1847 年出版的为反对蒲鲁东而写的著作《哲学的贫困》中第一次作了科学的、虽然只是论战性的表述。”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中，马克思为了使工人群众深刻而科学地了解自己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所处的雇佣奴隶地位，他用较在《哲学的贫困》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3 卷，第 40 页。

同上书，第 78 页。

同上书，第 78 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3 卷，第 10 页。

中更为系统的、通俗的形式，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关系的实质，从而使作为阶级斗争学说的基础的经济关系，得到了有力的科学论证。

在加强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同时，马克思和恩格斯积极地投入了现实的革命斗争。他们的活动，在当时的无产阶级运动中，迅速产生了巨大影响。他们使原来以空想共产主义学说为指导思想具有密谋性质的无产阶级的组织——正义者同盟，接受了自己的观点，改组成为共产主义者同盟，并于 1848 年 2 月公布了由他们起草的作为这个组织的纲领的《共产党宣言》。

在《共产党宣言》中，唯物史观的基本思想被用来说明全部历史，它象一条红线一样贯穿着整个《宣言》。这个基本思想是：每一个历史时代的经济生产和由此必然产生的社会结构构成这个时代的政治史和思想史的基础；与这种情况相适应的是（自原始公共占有制解体时起）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史，即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的被剥削阶级和剥削阶级，被统治阶级和统治阶级之间斗争的历史；这一斗争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已达到使被剥削和被压迫阶级即无产阶级，如果不同时把整个社会永远从剥削、压迫和阶级斗争中解放出来，也就不可能把自己从资产阶级剥削和压迫下解放出来的地步。

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和恩格斯揭示了资产阶级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辩证法；论证了无产阶级的历史地位决定了无产阶级伟大的历史使命是消灭私有制，建立公有制，消灭资本主义旧社会，建立共产主义新社会。同时，马克思和恩格斯也论证了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争得统治权是无产阶级完成这一伟大历史使命的唯一道路。虽然在《宣言》中并没有使用无产阶级专政的提法，但这种思想却贯串着整个《宣言》。

《共产党宣言》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在 1848—1849 年革命以前的那一时期内所完成的一切科学研究和政治斗争经验总结的最高成就。在《宣言》中所阐明的关于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经过一个多世纪以来的革命实践已经证明是完全正确的。列宁对《共产党宣言》的内容曾有过极为精确的概括。他说：“这部著作极其透彻鲜明地叙述了新的世界观，叙述了包括社会生活在内的彻底的唯物主义，叙述了辩证法这一最全面最深刻的发展学说，叙述了关于阶级斗争、关于共产主义新社会的创造者无产阶级所负的世界历史革命使命的学说。”

当马克思和恩格斯写《共产党宣言》的时候，欧洲大陆已处在规模巨大的阶级斗争即将爆发的前夜。紧跟着《共产党宣言》的公布，在法国就爆发了推翻七月王朝的二月革命，接着，德国、波兰、奥地利、匈牙利和意大利的人民也都相继发动了革命，形成了 1848—1849 年的革命洪流。

马克思和恩格斯怀着极大的热情，来迎接这个革命的高潮，他们参加并且领导了当时的德国革命。

1848 年德国的三月革命爆发后，马克思和恩格斯回到了德国。由于当时德国经济落后，工人政治觉悟不高和共产主义者同盟组织松懈、人数不多，规定了无产阶级唯一正确的策略，应该是积极参加资产阶级革命，和革命派的左翼结成联盟，力争把资产阶级革命进行到底，以便为社会主义革命创造条件。根据这一策略，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极为困难的条件下，创办了《新莱茵报》，作为活动与宣传的阵地。在《新莱茵报》上，他们运用唯物史观来分析当前的政治事件，令人信服地揭示出这些事件的实质都是尖锐的阶级斗

争的表现，同时，又不断根据广大群众革命实践中的丰富经验进行理论概括，使作为唯物史观核心的阶级斗争的学说，在 1848—1849 年的革命过程中，得到了有力的论证。

1848—1849 年的革命，由于资产阶级背叛了人民的利益而失败了。在革命失败的最初期间，马克思和恩格斯还怀着期望革命再次迅速爆发的心理。但是，当他们在 1850 年春天着手研究了整个四十年代的经济史，发现“正是 1847 年的世界贸易危机才产生了二月革命和三月革命；自 1848 年中期开始逐渐重新到来而在 1849 年和 1850 年达到全盛的工业繁荣，乃是重又坚固的欧洲反动统治所由促成的动力”。于是，就抛弃了革命的高潮不久即将来临的想法，并得出结论：“新的革命只能紧接着新的危机发生。但是，它的到来也如后者的到来一样是必不可免的。”此后，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暂时繁荣，进入了欧洲各国政治的反动时期。在欧洲反动势力猖狂的情况下，马克思和恩格斯始终坚信反革命的胜利是暂时的。他们认为应该利用新的革命高潮到来之前的间歇时期，总结革命经验，发展革命理论，积蓄无产阶级的革命力量，提高无产阶级的政治理论水平，使其有充分的准备去迎接革命民主主义和无产阶级运动新高潮的到来。

为了总结革命运动的经验，马克思和恩格斯写了《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德国农民战争》、《德国的革命与反革命》、《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等光辉著作。

《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和《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是马克思运用唯物史观分析一定历史时期政治事变的经典性著作。前者可以说是从社会经济原因揭示 1848 年至 1850 年法国政治历史内在联系的第一次尝试，而后者对路易·波拿巴的反革命政变的剖析则成为前者的续篇。在这两部著作中，马克思对这一时期法国政治事变的内在联系作了迄今尚无人超越的那样深刻而周到的分析和阐述。在这里，马克思运用法国这一段时间的历史检验了他所发现的历史观的正确性，并且通过对法国革命经验的总结，使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特别是关于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得到了丰富和发展。

在《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中，马克思提出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它可以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创造力，并因而加快历史发展的进程。同时，他还明确地提出了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后必须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并指出专政在政治、经济和思想方面的任务是：“把这种专政作为必经的过渡阶段，以求达到根本消灭阶级差别，消灭一切产生这些差别的生产关系，消灭一切和这些生产关系相适应的社会关系，改变一切由这些社会关系产生出来的观念。”马克思的这种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在《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和完善。在这里，他以法国历史为例，揭示了资产阶级国家的本质，指出一切资产阶级革命都不是破坏旧的国家机器而是不断加强它，使之更加适合剥削和镇压被剥削阶级。马克思论证了无产阶级革命决不能保留旧的国家机器，而首先必须集中自己的全部力量，彻底地打碎它、摧毁它，建立起自己的新的国家机器。这样，马克思就在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问题上得出了最重要的结论。

《马克思恩格斯文选》（两卷集），莫斯科中文版，第 1 卷，第 97 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7 卷，第 104 页。

如果说，马克思在《1848年至1850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和《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中，从理论上总结了法国革命的经验，运用法国的历史检验了唯物史观的正确性，那么，恩格斯在《德国农民战争》和《德国的革命与反革命》中，则从理论上总结了德国革命的经验，用德国的历史检验了唯物史观的正确性。

《德国农民战争》，是运用唯物史观把历史研究与现状密切结合起来的卓越范例。它是和总结1848—1849年德国革命经验的任务密切相联的。恩格斯说：“德国1525年革命和1848—1849年革命间的类似之处，是异常显眼的，以致使我当时不能完全不谈到它。”恩格斯在比较了这两次革命之后，指出德国人民这两次革命的失败是由于十六世纪的市民阶级与十九世纪的德国资产阶级叛卖了它们的同盟者农民群众所造成的。他论证了农民革命的可能性和农民自己不能把革命进行到底的特点，得出了无产阶级革命必须与农民结成巩固联盟的结论。

在《德国的革命与反革命》中，恩格斯对当时德国的社会经济条件、各阶级的状况，它们在革命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以及革命失败的原因，都做出了科学的分析和论证，充分显示出唯物史观巨大的思想力量。

同时，在以上几部总结革命经验的著作中，关于唯物史观的一些基本原理，如经济基础在历史上的决定作用，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阶级与政党的关系，某一阶级的代表人物和思想方面的代表人物与这个阶级群众的关系问题等等，都得到了阐明和具体化。

为了证实和发展唯物史观，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总结革命经验之后，还认为建立一套揭示资本主义社会运动规律和将它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社会的严谨的经济理论，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为此，他们在1850年就开始恢复了由于参加1848—1849年革命而中断了的政治经济学研究。如果说，在1848年以前马克思把注意力放在从哲学上来论证无产阶级的世界观，1848—1849年间致力于政治思想的研究，那么，在五十年代到六十年代则把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提到了首要的地位。恩格斯除了协助马克思注意政治经济学的研究外，为了革命工作的实际需要，则把他的主要精力放在军事科学、各民族的语言学和历史学方面。

马克思和恩格斯在革命低潮时期除从事理论工作外，为了保持对群众和舆论施加革命影响，他们还经常针对当时有关欧洲、亚洲、美洲各国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工人运动、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的反侵略斗争等重大事件，写下了大量的政治评论。通过这些政论，马克思和恩格斯具体化了并且发展了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

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革命政论和他们的理论研究工作是密切结合着的。他们根据自己科学研究的成果为报刊写政治评论，而写政论也使他们经常密切注意经济和政治生活中的各种事件，为科学研究工作搜集和积累资料。如马克思为《纽约每日论坛报》所写的政治评论中所引用的经济资料，就有很多被应用于《资本论》中。

经过对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并根据大量的文献资料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状况进行了研究，而且研究了与政治经济学有关的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之后，马克思在1857年8月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最严重的时刻，开始正

式动笔写作政治经济学的巨著。1859年，马克思出版了使政治经济学革命化的著作——《政治经济学批判》。

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得到了经典性的说明：“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

继《政治经济学批判》之后，马克思于1867年出版了《资本论》。在这部科学巨著中，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社会形态的活动规律和发展规律做了极为详尽的分析。他使资本主义的社会关系的全部领域都豁然展现在人们的面前。“他使我们有可能看出社会经济的商品组织怎样发展，怎样变成资本主义组织而造成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这两个对抗的（这已经是在生产关系范围内）阶级，怎样提高社会劳动生产率，并从而带进一个与这一资本主义组织的基础处于不可调和的矛盾地位的因素。”这就是《资本论》的骨骼。可是，“马克思并不以这个骨骼为满足，并不以通常意义的‘经济理论’为限；他专门以生产关系说明该社会形态的结构和发展，但又随时随地探究适合于这种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使骨骼有血有肉。……这一著作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作为活生生的东西向读者表明出来，将它的生活习惯，将它的生产关系所固有的阶级对抗的具体表现，将维护资产阶级统治的资产阶级政治上层建筑，将资产阶级的自由平等之类的思想，将资产阶级的家庭关系都和盘托出。”这就是说，马克思运用唯物史观研究一定的社会形态，即资本主义社会形态所取得的结果，已经全面地证实了唯物史观。

唯物史观作为一个科学的假设，自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由马克思和恩格斯提出来之后，经过了1848—1849年革命以来阶级斗争的实践，和马克思、恩格斯运用它来分析一定时期的具体历史事件，使它的基本原理已经得到不断地证实、丰富和发展。但是，作为社会形态发展规律学说的唯物史观，在它还未被用来全面地分析一个具体的社会形态得到证实之前，总还不能算是一个经过科学检验全面证实了的理论。而《资本论》的出版，则使它得到了全面的强有力的论证。因此，列宁说：“自从《资本论》问世以来，唯物主义历史观已经不是假说而是科学地证明了的原理，在没有另一种想科学地说明某种社会形态（正是社会形态，而不是什么国家或民族甚至阶级等等的的生活习惯）是活动和发展的尝试以前，在没有另一种想象唯物主义一样把‘有关事实’排列得秩序井然、把某种社会形态生动地描绘出来并给以极科学的解释的尝试以前，唯物主义历史观始终是社会科学的别名。……是唯一的科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83页。

列宁：《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21页。

学的历史观。”

唯物史观创立后，马克思、恩格斯并未满足于已经达到的认识成果，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后，他们通过批判地吸收达尔文与摩尔根的研究成果，科学地解释了人类起源和原始社会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和丰富了唯物史观。唯物史观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是人类对于自身历史开始科学解释的伟大飞跃。随着历史的进步，实践的发展，唯物史观一定会得到不断的检验和发展。

第三节 创造性地运用唯物史观

唯物史观对历史研究的指导意义

唯物史观的创立，宣告了唯心史观在关于人类社会历史认识中占统治地位的局面的彻底结束。正如恩格斯所说：“人们的意识决定于人们的存在而不是相反，这个原理看来很简单，但是仔细考察一下也会立即发现，这个原理的最初结论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关于一切历史性的东西的全部传统的和习惯的观点都被这个原理否定了。政治论证的全部传统方式崩溃了”。有了唯物史观，在研究人类社会历史时，才有可能避免唯心史观的那些主要缺点。首先，唯物史观正确说明了历史发展的终极原因。“在此以前，社会学家不善于往下探究象生产关系这样简单和这样原始的关系，而径直着手探讨和研究政治法律形式，一碰到这些形式是由当时人类某种思想产生的事实就停留下来；结果似乎社会关系是由人们自觉地建立起来的。”与此不同，“唯物主义继续深入分析，发现了人的这些社会思想本身的起源，也就消除了这个矛盾”。这就是说，思想的进程取决于事物的进程的唯物主义结论，纠正了唯心史观本末倒置的缺点，为科学探究历史运动的规律找到了可靠的基石。其次，唯物史观把历史的发展归结为社会形态有规律的更替过程。“在此以前，社会学家总是难于分清错综复杂的社会现象中的主要现象和次要现象（这就是社会学中的主观主义的根源），不能找到这种划分的客观标准。唯物主义提供了一个完全客观的标准，它把‘生产关系’划为社会结构，使我们有可能把主观主义者认为不能应用到社会学上来的一般科学的重复律应用到这些关系上来。当他们还局限于思想的社会关系（即通过人们的意识而形成的关系）时，始终不能发现各国社会现象中的重复性和常规性，他们的科学至多不过是记载这些现象，收集素材。一分析物质的社会关系（即不通过人们意识而形成的社会关系：人们在交换产品时彼此发生生产关系，他们甚至没有意识到这里存在着社会生产关系），立刻就有可能看出重复性的常规性，就有可能把各国制度概括为一个基本概念，即社会形态。只有这种概括才使我们有可能从记载社会现象（和从理想的观点来估计社会现象）进而极科学地分析社会现象”。第三，唯物史观所以能够区划社会形态，正确说明社会形态的发展是一个自然的历史过程，根据在于它“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以往持唯心史观的某些史学家、思想家，虽然也提出过历史是一个有规律的过程的思想，但是，他们在解释这一过程的规律性时，却从人们的理性或从“绝对精神”去寻求根据，因而找不到正确答案。唯物史观与此相反，它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去认识生产关系发展的水平，从生产关系、社会关系的状况去认识思想关系的状况，这样关于社会历史发展的终极原因，和由这一终极原因所带来的一系列层次性的变动，全能得到科学说明，这样才能把人类社会历史看作和自然界一样，是一个可以认识的自然历史过程。第四，

《卡尔·马克思 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527页。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19页。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20页。

和一切蔑视劳动人民群众的唯心史观不同，唯物史观认为，既然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生产方式发展的历史，那么，它首先应该是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人民群众的历史。人民群众是人类历史的创造者，是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认为英雄创造历史的错误被纠正了，历史恢复了本来的面目，劳动人民群众恢复了在历史上应有的地位。最后，唯物史观第一次提供可能使关于社会思想史的研究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和那种从思想解释思想的唯心史观划清了界限。如同列宁所说：“只有关于思想的进程取决于事物的进程的唯物主义结论，才是唯一可与科学的心理学相容的结论。”唯物史观不仅正确揭示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根源于社会存在，而且，正确说明了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在怎样的条件下发挥怎样的反作用。资产阶级社会学家把唯物史观歪曲为否定社会意识能动作用的经济唯物论是没有任何根据的。总之，由于唯物史观的创立，人们找到了科学解释人类社会历史的理论武器，这就为真正的历史科学的诞生奠定了基础。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是首先动用唯物史观解释人类社会历史的典范。他们重视历史研究，并始终把唯物史观作为进行这一研究的指南，他们不仅给我们留下了许多宝贵的历史著作，而且，给我们留下了关于如何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方法。以他们的创造性理论和历史研究工作为起点，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一步一步发展起来了。一百多年来，无论在中国或在外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运用唯物史观重新研究全部人类社会的历史，批判了唯心史观的谬误，根据大量可靠的史实，阐明了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把剥削阶级史学家颠倒了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历史科学成了无产阶级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有效的思想武器。和以往的剥削阶级的史学相对比，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成绩和胜利充分证明了唯物史观战无不胜的力量。

在唯物史观指导下中国历史科学的发展

在唯物史观指导下，中国历史科学取得了辉煌的成绩，并具有自己的特点。

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是在五四运动时期适应中国革命的需要产生的，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批判各种封建的、买办的、资产阶级的史学流派的过程中，在为中国革命斗争服务的过程中，同时，也是在不断克服自身的不足之处，不断提高科学研究水平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始终坚持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正确方向，这是中国历史科学从一开始就表现了强大战斗力的根本原因，也是中国历史科学赖以产生并能得到胜利发展的根本原因。

值得中国历史学界永远纪念、并不断从中吸取教益的是，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诞生，是与以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李大钊为代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理论和实践活动分不开的。李大钊不仅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先驱者，而且是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开创者。他不仅怀着极大热情在五四运动前后将马克思主义介绍到中国，而且最先将唯物史观应用于史学研究，尤其在史学理论方面建树最多。自1920年起，李大钊在北京大学、女子高等师范等高校开始开设“唯物史观研究”、

“史学思想史”、“史学要论”等课程，并先后发表了《唯物史观在现

代史学上的价值》、《研究历史的任务》等论文，特别是于1924年出版了《史学要论》一书，这是我国的第一部马克思主义史学概论。在这些论著中，李大钊对以往的旧的历史观进行了深刻批判，他说：“神权的、精神的、个人的、退落的或循环的历史观可称为旧史观，而人生的、物质的、社会的、进步的历史观可称为新史观”；他批评旧史观指导下的旧史学“简直是权势阶级愚民的器具。”只有新的唯物史观才是“奋兴鼓舞的历史观，乐天努力的人生观”。李大钊运用唯物史观对历史研究提出了一系列崭新的见解，他明确了历史研究的对象，指出历史“不是些陈编，不是些故纸”，而是“人类生活的行程”，“是有生命的东西”，“进步的东西”，“发展的东西”，“简明一句话，历史就是人类的生活并为其产物的文化。”同时，李大钊还明确了历史研究的任务，“我们研究历史的任务是：一、整理事实，寻找它的真正的证据；二、理解事实，寻出它的进步的真理。”对于后一点，李大钊在《史学要论》中做了尤为深刻的阐发，他批评了那种以为史学只研究特殊史实而不能“综合全般的历史以求得一普遍的理法”的谬说，指出“史学既与其他科学在性质上全无二致，那么历史科学当然可以成立。史学的要义有三：（一）社会随时代的经过发达进化，人事的变化推移，健行不息。就他的发达进化的状态，即不静止而不断的移动的过程以为考察，是今日史学的第一要义。（二）就实际发生的事件，一一寻究其证据，以明人事发展进化的真相，是历史的研究的特色。（三）今日历史的研究，不仅以考证确定零零碎碎的事实为毕乃能事；必须进一步，不把人事看作片段的东西；要把人事看作一个整个的，互为因果，互有连锁的东西去考察他。于全般的历史事实的中间，寻求一个普遍的理法，以明事实与事实间的相互的影响与感应。在这种研究中，有时亦需要考证或确定片段的事实，但这只是为于全般事实中寻求普遍理法的手段，不能说这便是史学的目的。”这些论述，讲出了历史认识的特点，讲清了整个历史研究的任务和考证在这当中的地位，就在今天，仍对我们具有启发、指导的意义。那么，如何探寻历史发展的“理法”呢？李大钊热情地宣传了唯物史观，他指出，唯物史观“其一是说人类社会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经济的构造。这是社会的基础构造。一切社会上政治的、法制的、伦理的、哲学的，简单说，凡是精神上的构造，都是随着经济的构造变化而变化”。同时，“在经济构造上建立的一切表面构造，如法律等，不是绝对的不能加些影响于各个的经济现象，但是他们都是随着经济全进路的大势走的，都是辅助着经济内部变化的，就是有时可以抑制各个的经济现象，也不能反抗经济全进程的大势”。“其二是说生产力与社会组织有密切的关系。生产力一有变动，社会组织必须随着它变动”。同时，又指出：“历史的唯物论者，既把种种的社会现象不同的原因总约为

《史观》，《李大钊选集》，第289页。

《唯物史观在现代史学上的价值》，《李大钊选集》，第338页。

《时》《李大钊选集》，第488页。

以上均见《史学要论》。

《研究历史的任务》，《李大钊选集》，第484页。

《我的马克思主义观》，《李大钊选集》，第186页。

同上书，第193页。

《我的马克思主义观》，《李大钊选集》，第186页。

经济的原因，更依社会学上竞争的法则，认许多组成历史明显的社会事实，只是那直接，间接，或多，或少，各殊异阶级间团体竞争所表现的结果。他们所以牵入这竞争中的缘故，全由于他们自己特殊经济上的动机”。还指出：“马氏并非承认这阶级竞争是与人类历史相终始的，他只把他的阶级竞争说应用于人类历史的前史，不是通用于过去、现在、未来的全部”。李大钊还论述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批判了英雄创造历史的观点，指出“历史的纯正的主位，是这些群众，决不是几个伟人”。“一切过去的历史，都是靠我们本身具有的人力创造出来的，不是那个伟人圣人给我们造的，亦不是上帝赐予我们，将来的历史亦还是如此”。“无论何人，应该认识民众势力的伟大，在民众本身，尤应自觉其权威而毅然以张用之”。李大钊对于唯物史观的正确理解和积极宣传，不仅在中国革命史上是有划时代意义的，而且在历史学发展的进程上也是有划时代意义的。这是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起点。正因为在一系列根本观点上和旧的唯心史观划清了界限，李大钊力主对已往的全部历史要“重作”、“改作”，并在《史学要论》中提出了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许多方法论问题。李大钊是一位伟大的革命巨匠，他是从明确的革命目的看待历史科学的价值的。他充满激情地说：“过去、现在、未来是一线贯下来的。这一线贯下来的时间里的历史的人生，是一趟过的，是一直向前进的，不容我们徘徊审顾的。历史的进路纵然有一盛一衰、一衰一盛的作螺旋状的运动，但此亦是循环着前进的，上升的，不是循环着停滞的，亦不是循环着逆返的，退落的，这样子给我们以一个进步的世界观。我们既认定世界是进步的，历史是进步的，我们在此进步的世界中，历史中，即不应该悲观，不应该拜古，只应该欢天喜地的在这只容一趟过的大路上向前行走，前途有我们的光明，将来有我们的黄金世界。这是现代史学给我们的乐天努进的人生观”。《史学要论》一书即是以这样的信念结尾的：“吾信历史中有我们的人生，有我们的世界，有我们的自己，吾故以此小册子为历史学作宣传，煽扬吾人对于历史学研究的兴趣，亦便是煽扬吾人向历史中寻找人生寻找世界寻找自己的兴趣。”李大钊关于治史目的的论证是十分明确的，也是十分正确的。李大钊在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建立上，有开创之功，他在史学理论上的贡献，他所指明的治史方向，直到今天仍不失其价值。以李大钊的理论工作为起点，毛泽东、周恩来、蔡和森、邓中夏、瞿秋白等，都运用新的科学的历史观，呼应着大革命时代的需要，写出了一系列宣传唯物史观，研究中国近代历史，鼓舞工农运动的历史论著，充分体现出这一时期中国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战斗作用。

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后，进入了 1927—1937 年的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也随之发展到新的阶段。在这一历史时期，和国民党反动派军事上的“围剿”相配合，文化战线上也出现了反革命“围剿”，

同上书，第 187 页。

同上书，第 189 页。111

《孔道西的历史观》，《守常文集》，第 75 页。

《孔道西的历史观》，《守常文集》，第 75 页。

李大钊：《要自由集合的国民大会》，1920 年 8 月 17 日《晨报》。

《现代史学的研究及于人生态度的影响》，《李大钊选集》，第 506 页。

《现代史学的研究及于人生态度的影响》，《李大钊选集》，第 508 页。113

但是，和在军事战线上的斗争一样，刚刚诞生的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不仅没有在“围剿”中被扼杀，而是在“围剿”中锻炼了自己，取得了发展。当时，中国思想理论战线展开了关于中国社会性质、中国社会史问题、中国农村性质的“三大论战”，这都与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命运息息相关，是政治斗争在思想理论战线上的反映，它不仅涉及对中国古代历史、近代历史的理解，更涉及对当前中国革命性质、对象、任务、前途的理解。与史学界关系特别密切的是关于中国社会史问题的论战。这一论战主要围绕三个问题展开：一是什么是亚细亚生产方式，中国历史上有没有存在过这一生产方式的时期；二是中国历史上有没有经过奴隶社会；三是关于中国封建社会的特点及其分期问题。这些问题在当时提出来，是有强烈政治性的，它关系到马克思主义是否对认识、改造中国具有指导意义的问题，也关系到对由封建社会发展而来的近代中国的认识问题以及对正在进行的中国革命的认识问题。尽管在辩论中，有五花八门的奇谈怪论出现，有些人打着学术研究的招牌，但其用心却是否认马克思主义适用于中国，否认中国共产党人所从事的事业的正义性、合理性和必然胜利的前途。面对这种挑战，一批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站了出来，以自己的科学研究成果，证明了马克思主义对于史学研究的指导意义，说明了中国历史和世界各国历史一样循着一定的规律发展，论证了中国自鸦片战争后已转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从而有力地驳倒了各种反马克思主义、假马克思主义的谬说，宣传了中国共产党的纲领、路线，从理论上、思想上武装了群众，这是反对文化“围剿”的胜利，也是对革命事业的推动。

在这场斗争中，无论是旅居日本的郭沫若，还是战斗在国内的吕振羽、李达、何干之等都作出了巨大贡献，而尤以郭沫若的成就最大。郭沫若是自青年时代即投身革命的卓越的无产阶级文化战士，他那稀世的才华，火一样的热情，使他时时合着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战斗的节拍，不断从大手笔端迸发出各种形式的作品，其深远影响就是敌人也不得不承认。他一生著述如林，在诗歌、戏剧、小说、史学、考古、古文字学等多方面都有杰出的贡献。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郭沫若旅居日本，和国内的斗争相呼应，亦如他自己所说：“对于未来社会的待望逼迫着我们不能不生清算过往社会的要求”，“认清清楚过往的来程也正好决定我们未来的去向”，郭沫若开始了古史研究。自1928至1929年两年中，他先后发表了《易经时代的社会变革及其思想的反映》、《中国社会之历史发展阶段》、《诗书时代的社会变革及其思想的反映》、《卜辞中之古代社会》、《周金中的社会史观》等论文，1930年汇编成《中国古代社会研究》一书出版。郭沫若以唯物史观为武器，以全新的内容和体系，重新解释中国古代的历史，别开了中国历史研究的新局面，这些工作确实在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发展史上竖起一座里程碑，对当时的史学界、理论界，乃至对中国革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郭沫若的功绩足以证明他是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奠基者。郭沫若身处异国，生活极其困苦，环境极其险恶，但在同志、朋友的帮助下，他以惊人的毅力和速度，相继出版了《甲骨文字研究》（1931年）、《殷周青铜器铭文研究》（1931年）、《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1932年）、《金文丛考》（1932年）、《卜辞通纂》（1933年）、《古代铭刻汇考》（1933年）和《殷契萃编》（1937年）等多种著作，这些著作在学术上的价值已是公认的了，其意义正如范文澜所形容的：“郭

老曾用不多的功夫，研究甲骨文、金文，把这个阵地占领过来，不然的话，资产阶级搞这一部分的学者，不知道要表现多大的骄气。这个经验是值得学习的。”在这一历史时期，对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建立立下不朽功绩的还有吕振羽。正是“三大论战”所提出的尖锐问题吸引了正从事经济学著述和教学的吕振羽，他说：“我之来参加中国社会史研究和论争的动机，完全由于感觉这一问题很重要，已迫切的需要解决。其次，深深的感觉一般中国史研究者——尤其是那些冒充‘辩证论’的‘历史家’们——大多不是如实地在履行着实验主义的方法，便又陷入了机械论的歧途。结果虽然给我们提出了一些问题，但不曾替我们解决了问题。对历史事实的混淆颠倒，徒然又替中国史蒙上一层新面具。因此使我不能不冒险来尝试。”由于吕振羽早已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又有研究经济史的根底，所以他一旦转入研究历史，颇能游刃有余，多有创见。他首先奉献给读者的是1934年出版的《史前期中国社会研究》，和郭沫若一样，吕振羽写作此书的目的：

“第一只在给无人过问的史前期整理出一个粗略的系统，引起大家来研究；第二只在说明中国社会的发展过程，和世界史的其他部分比较，自始就没有什么本质的特殊，而是完全有其同一的过程。”吕振羽十分明确地将批判矛头对准歪曲、攻击马克思主义的胡适、李季、陶希圣之流，捍卫了马克思主义这个放诸四海而皆准的真理。从学术上说，吕振羽的工作带有拓荒性质，填补了中国原始社会研究的空白。翦伯赞在1938年曾这样评价过此书的成绩：“吕振羽的这一大胆的尝试，不管其正确性达到何种程度，但把中国历史研究的领域，突破了

‘阶级社会’的界限，从殷代再提前到先阶级的原始时代，因而把‘历史怀疑主义者’在中国历史上所设定的封锁线，也彻底毁灭了。在这一点上，吕振羽对于在先阶级社会史的研究上，是尽了一个开辟的任务。”此书之后，吕振羽又不懈努力，1936年出版了《殷周时代的中国社会》，首倡殷代奴隶社会说和西周封建社会说，前者已为较多学者承认和发展，后者至今仍不失其学术价值。为着夺取中国思想史研究这一旧势力颇盛的阵地，剥掉陶希圣之流的学术伪装，1937年吕振羽出版了《中国政治思想史》一书，它以战斗的风貌、一新耳目的内容，把几千年间中国历史上的哲学流派，理出一个井然有序的发展过程，此书曾受到毛泽东的重视。应该指出，吕振羽的这些工作，曾受到他的良师益友李达的帮助和支持。李达作为一位优秀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哲学家，不仅帮助、影响吕振羽走上革命道路，而且关心、支持吕振羽的历史研究工作，李达为《史前期中国社会研究》一书所作的序文，即是这种战斗友情的历史佐证。

到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1937—1949年），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进入了发展阶段。在这艰难而伟大的战争岁月里，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马克思主义史学队伍已经成为哲学社会科学战线上的一支强大的生力军。这支队伍面对民族危亡和反动派的倒行逆施，运用手中犀利的史笔，不

《范文澜历史论文选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版，第227页。115

《史前期中国社会研究·初版自序》。

同上。

见《史前期中国社会研究》，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4页。

翦伯赞：《历史哲学教程》，1939年新中国书店版。

仅深刻地说明了祖国光辉灿烂的前天和昨天，而且科学地勾画出祖国美好的明天，大大鼓舞了中国人民争取革命胜利的信心。这一时期的科学研究水平比以前草创阶段成熟多了。众多的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的涌现和一大批丰硕史学成果的收获，充分说明了这一点。郭沫若出版了《青铜时代》、《十批判书》、《甲申三百年祭》等；范文澜出版了《中国通史简编》、《中国近代史》（上册）等；吕振羽出版了《中国社会史诸问题》、《简明中国通史》等；翦伯赞出版了《历史哲学教程》、《中国史纲》第一、第二卷等；邓初民出版了《社会史简明教程》、《中国社会史教程》等；侯外庐出版了《中国古代社会史》、《中国古代思想学说史》、《中国近世思想学说史》、《中国思想通史》第一卷（杜国庠、赵纪彬参加编写）等；胡绳出版了《帝国主义与中国政治》；李平心出版了《中国近代史》等……这蔚为大观的历史科学著述，说明“中国学人已经超出了仅仅于仿效西欧的语言之阶段了，他们自己会活用自己的语言而讲解自己的历史与思潮了”，“他们在自己的土地上无所顾虑地能够自己使用新的方法，掘发自己民族的文化传统了。”的确，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从它的诞生，到它的发展，都是适应着中国革命的需要，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运用于研究中国历史，从中国历史实际出发，以唯物史观为指南，具体地阐明中国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在这种科学研究的基础上写出的具有中国风格的史著，从内容到形式，都发生了极大的革命，使人们耳目为之一新。这些科学著作证明了，中国的历史决不是一个个王朝兴衰更替的简单重复，而是和世界各地的历史发展一样，按照不同社会形态，有规律、有特点地由低级向高级循序演进，大体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等社会发展阶段。同时，科学解释了中国历史的发展不是“天命”决定的，不是帝王将相意志决定的，而是依靠千百万劳动群众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推动的；于是，从陈胜吴广起义到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农民革命运动，恢复了自己在历史上应享的地位，从秦皇、汉武到康熙、光绪对于历史的作用得到了正确评价，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所积累的宝贵的祖国文化遗产受到了应有的重视和批判地继承。

新中国的成立，使中国的历史科学取得了新的进展。广大史学工作者自觉地学习并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理论作为自己工作的指南。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的队伍大大加强，从中央到地方，以及许多高等院校都设立了历史、考古等研究机构，数以万计的史学工作者在这些机构中进行着分门别类的研究工作。经过他们的辛勤劳动，一大批通史，断代史和专史相继出版，各种历史刊物相继创办，并且标点校勘了《二十四史》、《资治通鉴》等大型著名史籍，汇编了一大批历史资料丛书，关于中国近代史的几套资料丛书就是其中比较突出的成就。在党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指导下，科学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加，曾经对中国历史上的许多问题展开热烈讨论，例如中国古代奴隶制社会和封建制社会的分界问题，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阶段问题，近代史分期问题，中国封建社会的农民战争问题，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形式问题，汉民族形成问题，中国资本主义萌芽和资本主义发展的问题，历史人物评价问题等等。通过这些问题的讨论，大大推进了我们对于中国历史的研究，大大提高了我们对于唯物史观准确理解的程度和具体运用的能力。

中国历史科学的胜利发展又一次证明，唯物史观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只有创造性地将唯物史观具体运用于历史研究的各个领域，才能避免将唯物史观变成僵死的教条，才能不断清除唯心史观的影响，从而把历史科学纳入健康发展的轨道，发挥它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应有的作用。

必须创造性地运用唯物史观

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创立，使关于人类社会历史的研究走上了科学的道路，从而造成了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健康发展的基本趋势。但是，这并不是说，这条道路是平坦易行、没有任何曲折的。近现代史学史表明，在这条道路上，一直存在着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对立和斗争，只有不断和唯心史观划清界限，克服唯心史观的影响，善于创造性地将唯物史观运用于历史研究的各个领域，才能逐步推进历史科学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之后，在人们普遍承认必须以唯物史观为指导研究历史的情况下，却存在着种种唯心史观的倾向，乍看起来，这是难于理解的，但是，联系到各种形式的唯心史观的影响，联系到我们政治生活中某些不正常状况的影响，加上我们对于唯物史观理解上的局限和运用上的偏差，某些唯心史观研究倾向的存在就是不难理解的了。因此，经常发现这些错误倾向，不断从方法论上加以探讨和总结，是提高运用唯物史观能力的必不可少的一环。

结合我国历史科学发展的实际，特别是结合建国以来历史科学发展的实际，强调创造性地运用唯物史观是必要的。

创造性地运用唯物史观的立足点是坚持唯物史观。唯物史观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要求我们从人类的物质生产活动去解释人类社会的运动发展。经验表明，历史研究中的唯心史观倾向正是和这种基本要求相违背的。那种在不正常的政治生活中滋生的不正常的“风派”学风自不待言。“风派”学风不以历史事实为出发点，不以探求历史规律为目标，它把“古为今用”的口号曲解为替某些人的“意图”和左倾政策的“需要”拼凑“历史根据”，它的极端发展就是那种不惜让古人穿上现代的服装，学着现代人的腔调，从事现代的斗争，扮演现代的角色影射史学。影射史学集中暴露了不从事实际出发，而以主观臆断为准的史学研究的唯心史观本质。这种学风已经受到史学界的鞭挞和唾弃。在总结三十年来史学战线上的经验教训时，对于那种“政治论证”的唯心史观倾向，也需要从理论上划清界限。“政治论证”的方法是传统的资产阶级的认识方法，它的基本特点是把人们的政治思想、政治活动看作是社会历史发展变化的最后根源。这是一种典型的唯心史观。因为这种认识方法有较大的影响，无产阶级革命导师曾不止一次地揭露过它的根本错误。可是，在建国后的某些时期，这种错误的认识方法却以新的形式严重影响着我们的史学研究工作。它主要表现为，离开历史的具体的经济条件，仅仅从路线、政策、阶级斗争、劳动人民起义以及社会革命等方面去论述历史的发展变化。从形式上看，这种论证方法似乎贯彻了阶级分析，重视了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的反作用，突出了劳动人民在革命中的地位，宣传了暴力革命对于促成社会变革的巨大作用，但是，由于这种论证是在脱离历史上具体的经济条件下进行的，是离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具体矛盾分析而得出的结论，因而它总是从自己所标榜的唯物史观滑向唯心史观。例如，在研究春秋战国年间政治制度方面由分封制向中央集权制的转化时，许多史著往往从法家的思想，新兴地主阶级在各国所实行的变法，秦始皇的作为以及劳动

群众的斗争和愿望去寻求其中的原因，至于决定这一切的经济原因，却被不同程度地忽略了。这种从政治、思想诸方面去解释政治制度变革的论证方法，显然不能正确说明从分封制向中央集权制转化的历史规律性。因为，作为上层建筑，无论是分封制还是中央集权制，都是伴随着一定的经济发展状况必然产生的，又都是伴随着一定的经济发展状况必然消灭的，它们被历史地合理肯定与被历史地合理否定，最终的根据在于经济发展状况之中；尽管它们的运动变化的在个人的、阶级的思想和政治活动中实现的，但是，这些个人的、阶级的思想和政治活动不过是经济关系的集中反映和表现。因此，不去详尽地研究当时经济发展的状况，揭露政治、法律、意识据以存在的物质根源，而采取“政治论证”的方法，只能在唯心史观的圈子里打转转。同样的情况，在关于农民战争问题，历史人物评价问题，以及其他一些重大历史问题的研究中，均有反映，直接影响了历史科学的健康发展。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必须强调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重要意义，必须批判各种唯心史观的研究倾向，尤其是要批判“政治论证”的研究方法，揭露它和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毫无共同之处，实质上是一种唯心史观的研究方法。

提出创造性地运用唯物史观又是针对史学领域里的教条主义而来的，史学领域里教条主义的主要特征表现为把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理论观点简单化、绝对化、公式化，完全背离了从史实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唯物辩证方法。这种倾向最初是由于幼稚地、简单地理解唯物史观而发生的，以后，随着现实生活中的阶级斗争扩大化而日趋发展，直至被搞到极其荒谬的地步。教条主义的史学研究方法是一种很坏的学风，危害十分严重。它使一些同志在研究问题时，不是实事求是，不是先占有大量的材料，不是具体分析具体历史现象所包含的具体矛盾，而是采取断章取义的方法，随意剪裁甚至曲解史料，为自己所要论证的观点填补例证。在这些同志看来，最有力的论据不是在史实之中，最科学的结论不是来自具体的辩证的分析，而是一切都应以本本为转移，以引证权威的片言只语为满足，根本取消了生动活泼的独立思考和史学研究的唯物论基础。这样的例子很多。例如，有些同志在研究农民战争问题时，往往不是从一个时代的既定的经济状况、阶级力量对比出发，引用大量的综合的资料，作具体的切合实际的分析，而是抽取一两件个别的、片断的材料，回避或歪曲其他一些材料，简单地套用某种流行的公式，例如先说阶级矛盾尖锐，危机四伏，农民起义终于爆发；继之则就农民起义的口号、纲领，说明它的反封建性质；最后从农民阶级的局限性解释农民起义必然失败，并论及农民起义或多或少推动了历史前进。这种教条主义的“以论带史”的研究方法将生动的丰富多彩的农民斗争史变成了千篇一律的刻板的公式，乍看起来，似乎有理，但实际上，根本不能具体解释任何一次农民起义所包含的具体特点。对此，恩格斯有过严肃批评：“如果不把唯物主义方法当作研究历史的指南，而把它当作现成的公式，按照它来剪裁各种历史事实，那末它就会转变为自己的对立物。”教条主义的史学研究必然是主观主义的，理论脱离实际的。针对这种倾向，我们强调创造性地运用唯物史观，也就是说，要把唯物史观理论和客观历史实际结合起来，坚持对具体的历史现象作具体的分析，从中抽象出符合客观历史实际的规律来。

历史科学的任务是通过历史的现象认识历史的本质。史学史告诉我们，

认识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不能依靠其他的思想武器，只有唯物史观才是唯一科学的历史观，只有它才能指引我们从复杂的历史现象中揭示出历史的规律性来。创造性地把唯物史观和具体历史实际结合起来，就一定会带来历史科学的健康发展。

第三章 科学分析社会基本矛盾

唯物史观科学地说明了人类社会矛盾运动的特点，正确地把人类社会的历史划分为不同社会形态更替的过程。在唯物史观指导下，具体地研究各个国家、各个民族历史上社会基本矛盾发展变化的情况，反映各个国家、各个民族历史上所曾经历过的社会形态，是历史研究的一项重要内容。史学发展实际证明，这是一项不可回避的、但又十分艰巨的研究任务，有许多问题亟待从方法论上加以解决。

第一节 物质生产活动是一切历史活动的基础

坚持生产方式有规律演进的观点

唯物史观揭示了一个简单、明显但以前完全被忽略的事实，即人类要生存，要发展，要从事各种政治的、思想文化的活动，首先必须进行生产劳动，以便解决吃、喝、住、穿等生计问题。根据这个事实，唯物史观认为，物质生产活动是人类的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历史活动的基础。“研究社会历史规律的关键，不应该到人们的头脑中，到社会的观点和思想中去寻找，而要到社会在每个特定历史时期所采取的生产方式中，即到社会的经济中去寻找……历史科学的首要任务是研究和揭示生产的规律，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的规律，社会经济发展的规律。”

物质生产活动是由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构成的。研究物质生产活动，实质是研究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形式和过程。生产力反映着人们在生产中同自然界的关系；生产关系反映着人们在生产中彼此结成的关系。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的性质和发展的要求，它们之间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构成了具体的历史的生产方式，反映着人类从事物质生产活动的具体的历史的水平。大体说来，原始社会的、奴隶社会的、封建社会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即是物质生产活动的几种形式，也即是社会经济形态循序演进的几个时代。这些一般状况，是人类社会的物质生产活动的共同规律。

以各种面目出现的资产阶级学者，不承认物质生产活动是社会变化发展的基础，更不承认物质生产活动的客观规律性。在我国解放前，有些学者公然声称唯物史观关于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循序演进的规律不适用于中国。他们提出：“社会演化之真因维何？即人类内心之动机是已。”“探求定律，非史家之责也。”他们用以和唯物史观对抗的是诸如“生物史观”、“生机史观”、“唯生史观”、“人文史观”等五花八门的唯心史观。这些唯心史观的共同特征都是离开物质生产活动去生造人类历史发展变化的原因。在外国，直至现在，资产阶级学者依然不断地以各种所谓“新发现”、“新理论”否定生产方式更替演进的客观规律，并且，常常拿第三世界一些国家的历史做文章，表现出这些伪科学的强烈政治性。这套谬论，在我国史学界已无人公开兜售，但是，清除它们的影响，与它们作持久的顽强的斗争。仍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

必须具体分析生产方式的特点

对于物质生产活动规律的承认，并不能代替对于生动丰富的具体史实的研究。事实上，背诵或叙述关于生产方式的理论一点也不困难，但是联系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实际就可以看出，真正将这些理论运用得好，真正能够正确分析判断某种具体的生产方式，那却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众所周知，同样承认唯物史观，同样承认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变化更替的规律，但具体到中国古代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分期问题上，意见就很不一致，早晚竟相差千余年，而且，争论至今，仍难一致。这种现象的发生，一方面是由于社会历史

《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人民出版社 1975 年版，第 135 页。

何炳松：《通史新义》自序，商务印书馆 1930 年版。

的复杂造成的，另一方面也与我们把握理论的解剖刀不稳有关。对于后者，我们是总结一些经验的。

唯物史观告诉我们，要想确定历史上的某种具体的生产方式的性质，必须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两个方面作分析。但是，经验证明，由于国情不同，时代不同，这种分析决不是以某种固定模式去硬套历史史实，而必须以具体的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例如，在西欧，古代希腊、罗马是从铁器时代进入奴隶社会的，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曾经作过概括和论述；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些研究和论述变成解释奴隶制生产方式的僵死公式，那就无法认识中国是从青铜时代进入奴隶社会的史实，更无法认识中国古代奴隶社会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系统一方面的具体形式、具体特点。事实上，由于各方面的历史条件不同，包括生产力发展状况不同，因此，从生产关系方面说，古代希腊、罗马的奴隶制生产关系与中国古代的奴隶制生产关系，以及与古代东方一些国家的奴隶制生产关系，都有很大差异，都有许多各自的特点。如果抹杀这些差异和特点，那奴隶社会的历史，除了单调的骨骼而外，再也没有生动的内容了；如果把古代希腊、罗马的奴隶制生产关系作为固定模式，那其余诸国的奴隶社会的历史一定会被宰割和歪曲。所以，我们在具体研究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时，当然不应忘记普遍规律，但更重要的是要善于从丰富生动的具体史实中，探寻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具体的统一形式。

研究历史上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必须花费巨大的劳动。就以研究生产力而言，不仅需要社会历史知识，而且需要自然科学知识。马克思说过：“动物遗骸的结构对于认识已经绝迹的动物的机体有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的遗骸对于判断已经消亡的社会经济形态也有同样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这就告诉我们，研究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是判断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重要步骤。这种研究是需要自然科学知识的。例如，同样是铁器，但所反映的冶铁水平并不一定相同，所反映的制造工具的进步程度也不一定相同，这就需要运用自然科学的知识进行细心研究。象我国古代，在战国秦汉时期，冶铁水平即已达到相当高的程度，这对当时的生产力有什么意义？反映了生产力已发展到什么阶段？都需要认真探讨，可是我们对此说明得还很不够。不仅如此，劳动资料包含着丰富的内容，既要进行广泛研究，又要善于抓住重点。马克思也曾指出：“在劳动资料中，机械性的劳动资料（其总和可称为生产的骨骼系统和肌肉系统）比只是充当劳动对象的容器的劳动资料（如管、桶、篮、罐等，其总和一般可称为生产的脉管系统）更能显示一个社会生产时代的具有决定意义的特征。”可见要想对劳动资料的不同作用做出正确的区分、真正弄清某种机械性的生产工具的作用，弄清它所赖以产生的生产环境，弄清它所凝结着的生产经验和生产技能，弄清它所显示的社会生产力，实在殊非易事。另外，抽象出来的生产力的要素是简单的，但任何一种具体的生产力都包含着多方面的复杂的因素。要认识历史上的某种具体的生产力，仅研究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还是不够的，还要注意人们的能动作用，还要研究人们的劳动组织形式和人们已经获得的生产知识、科学知识，还要认真全面地把工业、农业、畜牧业、手

《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工业、商业等等各方面的关系生产力的材料搜集起来，加以综合分析。即使象地理环境这样一种因素，尽管它不直接加入劳动过程，只是为劳动过程的进行提供必需的物质条件，但它实际上在许多方面都影响着生产力的发展。比方说，对于人类社会的较低发展阶段，生活资料的自然资源的状况发生的影响较大；对于人类社会的较高发展阶段，劳动手段的自然资源的状况发生的影响较大，并且，这些影响的大小是变动的，是与人类认识和改造自然的能力成反比的。可见，研究历史上的生产力，并不是一件简单的工作，但是，作为历史研究的基础，又是一件非做不可的工作。过去，由于我们对这种研究工作重视不够，有一点简单化、模式化的倾向。同时，又由于我们历史科学工作者往往缺乏丰富的自然科学知识，所以对中国、对外国历史上生产力的发展状况都有些若明若暗，这种状况的造成一些重大的历史问题长期难于解决的一个原因。当然，研究历史上的社会生产力，经常遇到的困难就是缺乏材料，但是，正因为有这样的困难，才更需要我们善于利用各门具体学科的知识去挖掘材料，并且能够正确分析这些材料，从而提高科学研究的水平。

再看研究生产关系的问题。生产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都是社会的生产。研究人们的生产活动，不仅要研究人们同自然界的关系，而且要研究人们之间的关系——生产关系。只有弄清了与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才能正确认识物质生产活动所处的发展阶段，才能正确判定社会经济形态的性质，才能科学解释一切历史活动赖以发生的基础。有这样一种情形，在分析历史上的某种具体的生产关系时，不是从当时的具体的生产力状况去认识生产关系，而是脱离生产力，仅仅从“定义”所规定的“方面”去硬套生产关系，好象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截然分开的两个事物，可以离开生产力去解释生产关系。这是一种错误的方法。一定的生产关系适应一定的生产力，犹如形式和内容一样，离开具体内容的抽象形式并不具体存在，离开具体生产力的抽象生产关系也并不具体存在，只有从具体的生产力出发，抓住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统一性，看看这种生产力对劳动的方式有何影响；在一定的劳动方式下，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会是一种什么形式；这些又怎么和一定的财产占有形式相统一等等，从而从这些活生生的有机联系中去科学说明具体的生产关系。还有一种情形也值得注意。历史上的具体的社会经济形态的性质，是由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的，但是，当时存在的却并不一定是单一的生产关系，而是常常交织着旧的生产关系的残余和新的生产关系的萌芽；在幅员辽阔的文明古国，生产发展的不平衡性更是势所必然，在这些情况下，决不能采取抓住一点不及其余的形而上学方法，而应该从不同的生产关系中，找出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从而确定占主导地位的生产方式。毛泽东同志说：“在复杂的事物的发展过程中，有许多的矛盾存在，其中必有一种是主要的矛盾，由于它的存在和发展，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的存在和发展。”这就告诉我们，探讨占主导地位的生产关系，主要是探讨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生产关系存在和发展的生产关系，至于“规定或影响”的形式，当然会呈现出许多复杂特点，这又需要具体分析、具体解释。总起来看，由于具体的历史条件总是不同的，生产关系必然表现出各种复杂的形态，在研究这些形态时，不应从公式出发，而应从史实出发，并且，为了克服研究中的困难，还需要从理论上不断探讨、不断总结，在掌握社会生产方式循序演进

的基本规律的基础上，概括出一些为确定生产关系的具体形态所需要的具体范畴和法则。这一点，在研究前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时，尤其应注意，因为历史科学发展的实际已证明，过分简单的模式，不但解决不了问题，反而会给解决问题制造障碍，这一点在前资本主义社会的许多问题上，包括奴隶制社会与封建制社会的分期问题上，表现得很明显，是问题长期不得解决的理论方面的原因。有时看起来是引用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话，其实，恰恰是用僵化的模式曲解了原意。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著作中，理论和方法本是十分灵活的，处处面对事实，从事实中抽象，而不是从先验的公式出发。在他们的笔下，特定的生产关系总是活生生的、有个性的、与一定的具体的生产力联系着的。这一点值得我们学习，值得我们比较系统地重新去读一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原著，以便丰富、打开我们那由于种种原因而僵化、半僵化的头脑。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是人类社会发展变化的基础。我们不仅要研究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具体统一形式，而且，必须研究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是怎样统一的，从而弄清生产方式是怎样变化更替的，弄清社会经济形态是怎样变化更替的。在这里，我们依然不应满足于复述唯物史观关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辩证统一的原理，而应着重了解如何在历史研究中贯彻这些原理。例如：我们都知道，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必须适合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但是，在研究具体历史过程时，我们往往只注意将这一原理贯彻于社会大变动时期，却不注意将这一原理贯彻于社会平稳发展时期。历史事实证明，生产力的巨大变革不是一朝一夕完成的，必然有一个量变的积累过程，必然会出现部分质变的发展阶段，和生产力的这种发展状况相适应，生产关系的稳定也是相对的，它也有量变的积累过程，也会出现部分质变的发展阶段。在经过一次又一次的矛盾运动，越过一个又一个发展阶段后，新的生产关系才终于形成，旧的生产关系才终于腐朽，生产方式的革命变革时刻才会到来。联系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里封建生产方式存在不同发展阶段的历史实际，我们不难弄懂这个道理。不然的话，只讲社会大变动时期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不讲社会平稳发展时期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把有机联系着的整个历史进程切断了，把历史发展的基础抽掉了，其结果必然导致唯心史观的错误倾向。所以，把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辩证统一的原理，贯彻于整个历史过程的研究之中，对正确说明生产方式的变化更替是十分必要的。

总之，科学分析历史上的具体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统一，从而科学说明那个历史时代的物质生产方式，这是我们进行历史研究工作的首要前提。马克思说：“各个人借以进行生产的社会关系，即社会生产关系，是随着物质生产资料，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而变化 and 改变的。生产关系总合起来就构成为所谓社会关系，构成为所谓社会，并且是构成为一个处于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社会，具有独特的特征的社会。”“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在弄清物质生产方式，也就是弄清社会经济形态发生发展过程的基础

《雇佣劳动与资本》，《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6卷，第487页。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9页。

上，人类社会形态矛盾运动的规律，人们从事的各种活动，例如阶级的活动，政治、军事、法律的活动，宗教、哲学、文学艺术的活动等等，才能得到科学说明，历史研究才有了牢固可靠的唯物主义基石。

第二节 辩证分析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唯物史观阐明了人类社会形态是由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对立统一构成的，是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中发展的。

在历史研究中，不论研究任何社会形态，从确定社会形态的性质，到分析社会形态内部各种错综复杂的社会现象，都离不开研究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统一形式和矛盾运动规律。几十年来，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工作者在这方面给我们留下了许多宝贵的经验，大大丰富了历史科学的研究方法，但是，也留下了一些需要继续探讨和研究的问题，有待于我们共同努力去解决。这里，主要对着某些曾经存在过的关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关系的形而上学观点，探讨一下如何在历史研究中辩证地分析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关系的问题。

从经济基础去说明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是每一个历史科学工作者熟知的道理，可是，正如在上一章中指出的，在有的著述中，在解释历史上的某种具体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时，仅仅从意识形态、政治斗争去寻找政治的、法律的等上层建筑变革的原因，因而犯了“政治论证”的错误。事实上，历史上的任何一种上层建筑的性质，总是由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的，在阶级社会里，又是由与经济关系相统一的阶级关系的性质决定的。不仅如此，同一性质的上层建筑，究竟会采取怎样的形式，也是由经济基础的特点决定的。例如，以中国古代的奴隶制度和希腊、罗马的奴隶制度相比较，虽然就上层建筑的性质而言，都是奴隶制上层建筑，都是维护奴隶制生产方式、体现奴隶主阶级利益要求的；但是，就上层建筑的形式而言，其间明显地表现出差异性，这种差异性发生的原因，正是植根于中国古代的奴隶制生产方式与希腊、罗马的奴隶制生产方式相比，各自独具特点。所以，研究历史上某种上层建筑发生、发展的历史，是离不开对于经济基础的研究的，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这一原理，一旦贯彻于历史研究中去，便具有非常丰富的内容。这就需要细心分析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联系的具体形式。恩格斯在《德国农民战争》一书的《序言》中曾经这样描述过他在研究德国农民战争历史时所运用的方法：“我是打算指明：当时德国的政治制度，反对这一制度的起义，以及当时那个时代的政治的和宗教的理论，并不是当时德国农业、工业、水陆交通、商业和货币流通所达到的发展程度的原因，而是这种发展程度的结果。这个唯一唯物主义的历史观不是由我，而是由马克思发现的，这个历史观还见于他在同一个《政治经济评论》杂志上发表的论述 1848—1849 年法国革命的著作，以及《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一书。”我们应当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光辉著作中学习他们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科学研究历史的方法，并且，从实际运用这个方法的过程中提高运用这个方法的水平。

要把辩证分析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关系的方法贯彻始终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关系，这也是每一个历史科学工作者熟知的道理。但是，只要接触历史研究的实际，我们也会发现，有些

同志在解释历史上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运动变化时，却忽视了这一点。真实存在的辩证统一的有机联系往往被简单的模式割裂了。针对这种情况，我们在这里特别强调，既应承认在同一种社会形态内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是辩证统一、矛盾运动的，又应承认在一种社会形态代替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过程中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是辩证统一、矛盾运动的。

任何一种社会形态从它产生开始，到它灭亡为止，始终处于矛盾运动状态之中，这一矛盾运动的过程即是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辩证统一的过程。我们分析社会形态的发展变化，主要是分析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和上层建筑的发展变化，并从这些发展变化中分析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辩证统一的关系。可是，在有些历史著作——如某些通史著作中，却不注意揭示这种辩证运动过程，它们习惯于分别描述各个时期的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的发展状况，把历史切成几大块，但却没有注意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统一关系，去解释这些不同的历史现象之间的内部联系，去说明历史发展过程的规律性、阶级性。例如，中国的封建社会十分漫长，无论是经济基础，还是上层建筑，都有一个发展过程，都呈现出段落性。如果我们不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去揭示这种段落性，而仅仅满足于按照王朝更替去分别叙述经济制度、政治制度等等是怎么一种状况，这就不能达到认识中国封建社会运动发展规律性的目的。十分明显，弄不清在同一种社会形态中经济基础发展的阶段性，也就弄不清同一种社会形态中上层建筑发展的阶段性，既看不到由于经济基础的变化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化，也看不到上层建筑的变化对经济基础变化的影响，这种不讲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在某一社会形态内部矛盾运动的方法，排斥了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显然是不科学的。按照这种方法，即使罗列一大堆历史现象，或者将历史生硬地切成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几个大块，依然不能正确阐明一种社会形态的存在形式和运动发展过程。所以，研究任何一种社会形态，必须研究其内部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关系。只有这样，才能进而说明一种社会形态代替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过程。

历史事实一再表明，一种社会形态代替另一种社会形态不是简单的、绝对的“一刀切”，而是一个历史过程，我们必须尊重历史实际，如实地反映这个过程。一般地说，在我们的一些历史著作中，往往比较注意社会形态更替过程中所发生的革命斗争或革命后所发生的复辟反复辟斗争，对于这时期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剧烈的矛盾运动阐述得比较充分。这是应该的。但是，对于政治革命尚未发生、新的社会形态尚未确立以前的一段时期内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复杂的矛盾运动研究得不够，甚至给人一种错觉，在新的经济基础得以确立以前，是不能讲上层建筑对其发生反作用的。其实，这并不符合历史实际。历史实际告诉我们，一种新的经济基础的产生和发展，并不是在一朝一夕之间完成的，更不是脱离上层建筑的条件发展起来的，而是随着新的经济关系因素的产生和发展，与之相适应的新的上层建筑的因素也在产生和发展，这完全是一种辩证统一的关系，是一种矛盾运动的过程。没有这个过程，就不会有社会形态实行转变的革命过程。这类历史事例可以举出许多，就以西欧资本主义社会代替封建主义社会来说，如果不是伴随着新兴阶级在政治上的一系列成就，新的经济关系因素的发展和新的经济基础的最终确立是很难想象的，一场波澜壮阔的资产阶级革命的发生和社会形态的最终实现更替也是很难想象的。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

中，曾就资产阶级如何发展，如何取得全部政治权利作过深刻说明：“资产阶级的这种发展的每一个阶段，都有相应的政治上的成就伴随着。它在封建领主统治下是被压迫的等级，在公社里是武装的和自治的团体，在一些地方组成独立的城市共和国，在另一些地方组成君主国中的纳税的第三等级；后来，在工场手工业时期，它是等级制君主国或专制君主国中同贵族抗衡的势力，甚至是大君主国的主要基础，最后，从大工业和世界市场建立的时候起，它在现代的代议制国家里夺得了独占的政治统治。”仔细琢磨这一段论述，可以看出资本主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最终确立起来，决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不能单单归之于一场革命，它们曾经有过一段辩证运动的历史过程。所以，我们强调在一种社会形态代替另一种社会形态的全过程中，始终要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统一关系去分析研究问题，并且，完全应该把质量互变规律作为十分有用的分析方法，帮助我们区分社会形态演进的阶段性。

注意复杂性克服片面性

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既不是以纯粹状态存在的，也不是以孤立状态存在的。由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辩证统一形式构成的人类社会形态也是这样。前面讲过，在我们观察历史上的某种具体的经济基础时，我们看到的并不是一种纯粹的生产关系，而是在一种生产关系占支配地位的情况下，或者保留着旧的生产关系的残余，或者产生着新的生产关系的萌芽。在我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旧的奴隶制的生产关系残余曾长期存在；在欧洲资本主义社会确立后的相当长的时间里，封建制生产关系的残余也曾依然存在；至于在近现代殖民地国家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封建制生产关系残余相结合，甚至和奴隶制生产关系残余相结合的现象，更是十分普遍。面对这些复杂的历史现象，我们既要善于认识占支配地位的生产关系怎样决定着经济基础的基本特征和性质，以及怎样规定、影响着其他次要生产关系的形态和特点；又要善于认识由于经济基础的这种复杂构成状况，怎样决定着上层建筑的特殊构成形式，以及怎样制约着上层建筑的特殊运动形式。并且，通过对这些复杂的矛盾关系的具体分析，概括出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辩证统一、矛盾运动的形式，科学解释具体的社会形态存在和发展的具体规律性。

另外，我们还不能忽视历史传统对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巨大影响。马克思说过：“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一切已死的先辈们的传统，象梦魇一样纠缠着活人的头脑。”这些承继下来的条件和传统，在不同民族、不同国家里是很不相同的，它们虽然总是被现实所改造，但它们又必然地影响着现实，影响着现实的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形式，给特定的社会形态打上特定的历史传统的印记。谁都明白，传统是一种巨大的力量，这种力量既可能作为动力，推动着历史前进；也可能作为惰力，阻碍着历史前进，这就需要研究和分析。今天，我们正进行着社会主义建设，正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奋斗。我们既需要发扬中华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光荣传统，又需要清除压在中华民族身上的“因袭的重担”（鲁迅语）。例如在两千多年间日积月累的封建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2—253页。

《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第121页。

专制主义传统，不仅是中国在近代落后的一个原因，而且其残余至今仍然存在于我们现实生活之中。因此，在历史研究中，从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科学说明封建专制主义的来龙去脉及其在历史上的不同地位，对于清除封建思想残余，实现无产阶级的现实政治任务，也是十分必要的。所以，不仅科学研究本身需要注意历史传统的影响，不然不能正确说明复杂的历史现象；而且，作为总结历史经验，为现实斗争服务，注意历史传统的影响又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历史现象的复杂性，还常常表现在外部条件对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影响上。这种影响，有的是经过文化传播、交通往来实现的，有的是经过民族间的斗争、国家间的斗争实现的。影响有轻有重，轻则在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形式上打上外部条件的烙印，重则改变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进程，不管轻重，我们在研究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时，必须正确认识外部条件的作用。在我们中国历史上，无论在古代，还是在近现代，这类史实是经常可见的，如果不考虑异族入侵的影响，就不能正确说明中国历史上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发展变化的实际状况。各民族是在互相影响中发展的，孤立存在的现象十分罕见，尤其在近现代，世界已经连成一片，取他民族之长，为我民族所用，已成为历史的要求。在这种情况下，研究历史时，寻找外部条件对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发展变化予以影响的规律性，不仅是科学的，而且是有重要现实意义的。

如何辩证地分析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对立统一关系和矛盾运动规律，是历史研究的一项十分重要的课题。关于这个问题，恩格斯在晚年曾多次向一些学习马克思主义的新手作过解释，至今仍使我们倍觉亲切和深刻：“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的因素，那么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的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由胜利了的阶级在获胜以后建立的宪法等等，各种法权形式以及所有这些实际斗争在参加者头脑中的反映，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的观点以及它们向教义体系的进一步发展。这里表现出这一切因素间的交互作用，而在这种交互作用中归根到底是经济运动作为必然的东西通过无穷无尽的偶然事件（即这样一些事物，它们的内部联系是如此疏远或者是如此难于确定，以致我们可以忘掉这种联系，认为这种联系并不存在）向前发展。否则把理论应用于任何历史时期，就会比解一个最简单的一次方程式更容易了。”

第三节 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

人类的历史是一部人们自觉活动的历史，其中那些最为光辉灿烂的篇章，似乎都是思维着的精神运用神奇的巨笔描绘的。难怪以往的哲学家，不管在自然科学的研究领域里怎样坚持着唯物主义，可是一旦踏进社会科学的研究领域时，都不能不承认精神力量的决定作用了。但是，瑰丽的思想之花，毕竟是根植于物质生产方式的土壤之上的。夸大思想的作用，决不是一种科学的思想，颠倒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只会带来对于整个人类社会历史的颠倒。如果说，历史的局限曾造成人们必然这样错误地思考过，那么，历史的发展又赋予了人们正确地思考的前提。科学地解释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的任务，伴随着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得到了彻底的解决。马克思主义告诉人们：“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这个唯物史观的观点，科学解释了人类创造历史的自觉活动的真正规律，正确说明了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的辩证统一过程，从根本上粉碎了陈旧的唯心史观的观点。这样，也就为研究历史上的精神活动开辟了一条正确的途径：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

在我们循着这条途径进行科学研究时，还应该看到，自从马克思主义产生以来，关于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及其各种形式的研究，已经获得许多成果。我们必须尊重这些成果，吸收这些成果，运用这些成果，推进我们对于历史上社会意识的研究。这些成果，一般在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教科书中都有比较详尽的论述，因此，我们在这里只要强调一下继承这些成果的重要性，而不必对这些成果再作重复论述了。

我们着重研究的是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时所遇到的具体理论方法问题。社会意识现象是极其复杂的，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更有其特殊的困难，从史学理论的角度看，我们正是需要研究这些特殊的困难，解决这些特殊的困难，强调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目的也是为了克服这些特殊的困难。

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

强调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实质是强调在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时，必须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唯物史观的基本观点。马克思指出：“我们判断一个人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同样，我们判断这样一个变革时代也不能以它的意识为根据；相反，这个意识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

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是由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决定的，是历史上的社会存在的反映。科学分析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即科学分析历史上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辩证统一形式构成的物质生产方式，以及和这种物质生产方式相适应的社会关系——尤其是在一定历史阶段存在的阶级关系，是科学分析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基础。这个道理是能够被历史事实证明的。在人类历史上，有绚丽多彩的精神文明的高涨时期，但是，这种精神文明的高涨，哪一次不是伴随着物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8页。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9页。

质文明的高涨发生的？在人类历史上，又有许多激烈的思想意识形态方面的鏖战，但是，那战场、那武器，哪一次不是由物质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提供的？诸子百家争鸣的出现，文艺复兴运动的发生，激烈的革命口号，虚幻的宗教欺骗……等等，这一切思想上的冲突，最终只能从当时的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冲突中得到科学的解释。这样说来，我们在研究历史上的具体的社会意识时，仅仅注意意识形态范畴里的分析和研究，而不注意和经济事实的联系——常常是隐蔽的曲折的联系，就是很不科学的了。事物有真象和假象、现象和本质，社会意识在这方面更呈现出错综复杂的特点，如果离开经济关系，只去扑捉“善”或“恶”的言词，那就永远解释不了社会意识的真实本质。

我们还应注意到，在分析社会物质生产方式对于社会意识的决定作用时，决不能忽视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对于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的影响。本来，生产力即是物质生产方式的不可分割的内容，讲社会存在，当然不应脱离生产力。但是，由于生产力主要反映着人们对自然界认识和改造的能力，而我们又偏重于社会意识所反映的生产关系、阶级关系的分析，所以不太注意生产力对社会意识的影响。其实，人们的社会意识是十分明显地受生产力发展水平制约的。翻开思想史，这类例子比比皆是。象春秋战国时代朴素唯物主义哲学的巨大进步，显然与当时生产力的发展有关，如“人定胜天”思想的出现，完全是人们征服自然活动进步的反映。至于那一整套创建中央集权的官僚国家机器的政治要求，更是以当时生产力开辟的物质基础为前提的。所以，研究社会意识的发展和进步，不能脱离对于生产力的发展的研究。正因为如此，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当着阐明辩证法思想必然战胜形而上学的“历史理由”时，着重肯定了十九世纪自然科学上三大发现的决定作用。这在分析社会意识的方法论方面给我们以启示。总之，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决定着历史上的社会意识。人类的思维之花总是物质生产活动开辟的水源和沃土培育的，总应该从物质生产活动中寻根究底。

正确解释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

强调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也是为了正确认识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资产阶级学者攻击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认为它抹杀了人们的精神活动，抹杀了精神活动在社会生活中的积极作用。这是一种有意的歪曲。唯物史观和一切机械唯物主义划清了界限。恩格斯就曾尖锐批评那种号称“马克思主义”而实际把马克思主义庸俗化了的人。他说：“……思想家的一个荒谬观念，这就是：因为我们否认在历史上起作用的各种思想领域有独立的历史发展，所以我们也否认它们对历史有任何影响。这是由于把原因和结果刻板地、非辩证地看作永恒对立的两极，完全忽略了相互作用。这些先生常常故意忘却，当一种历史因素一旦被其他的、归根到底是经济的原因造成的时候，它也能够对周围的环境甚至对产生它的原因发生反作用。”恩格斯的话说明了唯物史观充分重视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能动作用。但是，唯物史观又对在历史研究领域里长期存在的那种夸大社会意识作用的唯心史观持批判态度。唯心史观把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看成绝对的

东西，看成决定历史发展的根本力量，它不仅不能解释这些社会意识为什么能够产生，而且不能解释这些社会意识为什么能够发生作用和怎样发生作用。与唯心史观不同，唯物史观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正确解释了社会意识的产生以及社会意识发生作用的原因和过程。因此，在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时，必须将唯物史观贯彻到底。

多年来，由于在现实生活中存在着夸大思想政治路线作用和不能正确处理思想、路线、政策与社会存在关系的偏向，因而对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带来不良影响，甚至出现了用“儒法斗争”解释两千多年中国历史的怪事，不加限制地大讲思想路线正确与否决定历史上的一切，滑进了唯心史观的泥坑。在这种情况下，在历史研究中，坚持唯物史观，坚持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正确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就具有拨乱反正、正本清源的意义。

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是在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的矛盾运动中产生、发展的，并且是在这种矛盾运动中发扬能动作用的。因此，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主要是研究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和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矛盾运动过程。只有这样的研究，才能科学说明人类历史的有规律的运动和人们的自觉的活动绝不是彼此排斥的，而是内在地联系着的。历史事实告诉我们，历史上的社会存在的状况，首先是人们进行物质生产活动的状况，在阶级社会里，还包括阶级斗争的状况；这种状况不仅决定着当时人们的社会意识，而且，当时的社会意识又反过来影响着这种状况的存在和发展，也就是说，人们在认识和改造自然界的同时，人们也认识和改造着生产关系、阶级关系、社会关系，一句话，认识和改造着整个社会。承认在整个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伴随着物质生产方式的发展，社会意识也在相应地发展，并且相应地发挥能动作用，这既不违背唯物史观，恰恰是坚持唯物史观。

在我们具体研究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矛盾运动过程时，我们立即看到，不同阶级、不同性质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所产生的作用是不同的。这些不同的社会意识显然是由社会存在的不同方面、不同力量决定的，并且影响着这些不同方面、不同力量之间的斗争。当我们剖析这些不同方面、不同力量之间的斗争如何表现为生产方式矛盾运动中、阶级矛盾运动中新与旧、进步与反动之间的斗争时，我们即可以认识不同阶级、不同性质的社会意识对于历史发展所起的不同作用。可见，评价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作用，不是按照社会意识的主观夸张，而是按照社会存在提出的客观要求。只有那些在历史上曾经促进当时物质生产方式的发展和变更，促进当时先进阶级、先进社会势力的斗争，促进当时社会进步的社会意识，才可称为对社会存在的变革、对人类历史的前进发挥过积极的能动作用。正因为如此，在社会形态更替过程中，反映新的物质生产方式要求的新的社会意识的能动作用，尤其明显和巨大。正如斯大林同志所说：“……在新生产力成熟以后，现存的生产关系以及体现这种关系的统治阶级就变成‘不可克服的’障碍，这只有通过新兴阶级的自觉活动，只有通过这些阶级的暴力行动，只有通过革命才能被扫除。在这方面特别明显地表现出新社会思想、新政治设施和新政权的巨大作用，它们的使命就是用暴力消灭旧生产关系。在新生产力同旧生产关系冲突的基础上，在社会新的经济需要的基础上产生新的社会思想，新思想组织和动员群众，群众团结成为新的政治大军，建立起新的革命政权，并且

运用这个政权，以使用暴力消灭生产关系方面的旧秩序，建立新秩序。”我们对革命思想在革命时期的巨大作用的肯定评价，并不排斥社会意识在其他历史时期也能发挥积极作用。历史不是沿直线前进的，有革命的高涨，也有平稳的发展，还有暂时的低落。在后两种情况下，只要社会意识有助于促进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的发展，有助于解放生产力，也应得到肯定评价。尤其是那些在旧势力得逞于一时的困难环境中倡导社会进步的社会意识，其历史作用更不可低估。总之，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是在历史上的社会存在提供的基础之上发挥作用的，也是在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规定的范围之内发挥作用的，因此，不管历史上的社会意识呈现出多么抽象、曲折、虚幻的形态，都应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去评价它的真实的作用。

注意社会意识之间的继承和影响

强调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不仅不否认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相互继承和影响，而且能够正确分析这种继承和影响。唯物史观认为，社会意识尽管是由社会存在决定的，但是，社会意识一经产生，就会在一定条件下具有相对独立性。中国的儒家思想、欧洲的基督教思想、印度的佛教思想、阿拉伯的伊斯兰教思想，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尽管社会的物质生产方式、社会的形态发生了变更，它们却一直侵蚀着人们的灵魂，产生着极大的社会影响，这是社会意识具有相对独立性的明显例证。正因为社会意识有这样的特点，因此我们在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时，必须注意这种社会意识受到其他形式的社会意识影响的情况和对于以往思想资料的继承的情况。

但是，我们考察这些继承和影响的情况，不能离开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观点。例如，孔子的思想，曾在两千余年的封建社会里产生极大的影响，但是，我们承认这种影响，却不等于认为两千余年间的各阶段的封建思想都只有原封不动继承孔子思想的结果。实际上，在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不管当时的思想如何标榜自己宗师孔子，但它本质上仍是当时的社会经济关系、阶级关系的反映，它已经按照当时的历史条件的需要将孔子思想改造加工过了。这就说明，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所接受的影响，归根到底，还是要研究历史上的社会存在，只有弄清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考察当时社会阶级斗争的条件，才能弄清当时需要什么以往的思想资料，实际可以接受什么以往的思想资料，而不被那些打着召唤亡灵旗号的思想家所蒙蔽。

另外，我们在考察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互相影响时，不仅要研究不同形式的社会意识——例如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哲学等等——之间的相互影响，而且要研究不同阶级的社会意识之间的相互影响。这种相互影响是客观存在的。在阶级社会里，每一个历史时代的统治思想总是统治阶级的思想，这种思想不能不对被统治阶级发生影响；而在整个历史长河中，革命的或反动的阶级一般也会对以往的革命的或反动的阶级的思想资料进行继承；至于个人的思想状况所受到的影响就更为复杂了。这是社会意识复杂的地方。为了避免“超阶级”的错误观点，同时，又能避免简单化的倾向，从根本上说来，还是要从当时的社会存在去解释当时的一定的社会意识的本质，并科学分析在这种社会存在的条件下这一定的社会意识所可能受

到的其他社会意识影响的程度。

研究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有许多特殊的困难，但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给我们找到了一条不至于在精神世界的迷宫里兜圈子的正确道路，这就是从历史上的社会存在解释历史上的社会意识。我们应当沿着这条正确的道路，推进我们对于历史上的社会意识的各种复杂运动形式的研究。

第四章 正确运用阶级分析方法

阶级斗争在近代社会中的作用问题，是资产阶级思想家提出来的。马克思、恩格斯批判继承了前人这方面已有的科学成果，把它发展到一个新阶段，并用以说明整个阶级社会的历史。本章着重说明经典作家在这方面的新贡献，以及运用阶级分析方法研究历史必须注意的几个问题。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理论的新贡献

资产阶级学者关于阶级斗争学说的贡献与局限

自从原始社会瓦解以后，全部阶级社会的历史，都是剥削阶级与被剥削阶级、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之间斗争的历史。阶级和阶级斗争的事实，早已为近代历史学家所承认。自从采用大工业时起，由于社会生产力的迅速发展，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力量有了明显的增长。在先进的英、法资本主义国家里，占有土地的贵族和资产阶级之间夺取统治权的斗争，以及在 1830 年以后无产阶级参与争夺统治权斗争的事实已经愈来愈明显，因而只有故意闭起眼睛的人才看不见阶级斗争是推动近代历史发展的动力。从法国空想社会主义者到复辟时期历史学家们都指出过阶级斗争是理解中世纪以来法国历史的钥匙。

圣西门早就讲过“有产者”和“无产者”阶级之间的阶级关系，并以阶级斗争去解释法国革命的进程和结局。他甚至把新的工业制度和旧的封建制度，看作是资产阶级同封建贵族进行斗争的经济基础。

圣西门的历史观点几乎全部为其义子奥古斯丹·梯叶里所继承。作为自觉捍卫资产阶级利益的历史学家，梯叶里明确地提出要写除掉贵族和僧侣以外的全体人民的历史。他认为编写那些同贵族进行斗争过的农奴、纳税者、有产者儿女的历史，即市民与庶人的历史，比起书写高贵人们和国王的历史更有意义，他把十七世纪英国革命史，直接解释为第三等级反对贵族斗争的历史。

与梯叶里同时代的米涅同样认为：阶级利益对于社会发展具有很大的影响，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利益，决定着社会发展的进程。他清楚地意识到法国革命中不同政党的斗争只是不同阶级利益的反映。

法国历史学家基佐更是把社会关系、各阶级间关系看作是政治关系的基础。他指出：要了解政治制度，就必须研究这个社会各阶层及其相互关系，要了解这些不同的社会阶层，就应当理解土地关系的性质。

但是资产阶级学者却没有科学地说明阶级产生和发展规律，他们的阶级斗争理论归根到底还是唯心的。梯叶里用征服来解释阶级、等级的起源，基佐则借助人性来说明财产关系等等，都暴露出资产阶级阶级斗争学说的局限性。

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斗争学说的新贡献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批判地继承了前人阶级斗争的理论，把阶级斗争观点奠定在唯物史观的基础上，用生产的发展来解释阶级的起源和阶级关系的变化。马克思在总结阶级斗争学说发展的历史时指出：“无论是发现现代社会中有阶级存在或发现各阶级间的斗争，都不是我的功劳。在我以前很久，资产阶级的历史学家就已叙述过阶级斗争的历史发展，资产阶级的经济学家也已对各个阶级作过经济上的分析。我的新贡献就是证明了下列几点：（1）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2）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3）这个专政不过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和进入无产阶级社

会的过渡……”

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的主要贡献就在于它认为阶级的产生、发展、灭亡是由一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的。一定的社会经济发展、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改变决定着不同的阶级结构。阶级是个历史现象，是在原始社会末期才产生的。原始社会人们只能用石器以及后来出现的弓箭之类简单的生产工具，联合起来用集体力量去同自然界及猛兽作斗争。在共同集体劳动基础上形成的只能是生产资料和生产产品的公有制。那时社会既没有可供剥削的剩余产品，没有生产资料私有制，当然也就不存在什么剥削和阶级。

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由于人们使用金属工具，出现了畜牧业、农业、手工业以及这些生产部门彼此间的分工，此时已有可能在个人之间、各个部落间交换剩余产品，因而氏族内部的氏族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以及其他担任公职的人员，就有可能利用自己的职务之便，攫取特权，侵占一部分公共财产，并利用氏族、部落之间的冲突和战争的机会发财致富。同时，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已能提供日益增多的剩余产品，因而吸收新的劳动力作为剥削对象已经是有利可图的事了，一度被杀掉的战俘，就逐渐被用作剥削的对象，随着社会财产不平等现象的发展，氏族、部落内部穷人和富人的不断分化，于是穷人也逐渐沦为奴隶。从此，人类就由无阶级社会向第一个阶级对抗社会——奴隶制社会过渡。自由民和奴隶、贵族和平民的斗争是奴隶社会阶级斗争的基本特征。可见，阶级的出现，奴隶社会的阶级构成，都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

生产力是生产方式中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是生产发展过程中的决定力量。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着生产关系的性质，从而也决定着剥削制度、阶级结构的变化。代替奴隶制的封建制，以及代替封建制的资本主义制度，归根结底都是由一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的。“随着新生产力的获得，人们改变自己的生产方式，随着生产方式即保证自己生活的方式的改变，人们也就会改变自己的一切社会关系。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不仅如此，生产力的高度发展，还为最后消灭阶级创造了物质基础。总之，根据生产力的不同水平、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来考察阶级的产生、阶级结构的变化和阶级的最后消灭，是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理论和资产阶级的阶级学说的一个根本区别。资产阶级历史学家不敢承认阶级存在，特别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划分，只跟生产发展的特殊阶段有关；他们从来也没有认识到生产力发展水平，最终决定着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着社会阶级关系的变动，以及阶级的消灭。他们只是从歌颂资产阶级对封建贵族的斗争，肯定某一历史阶段阶级斗争的事实罢了。同时，他们也不敢正视并承认资本主义社会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矛盾，以及在这一矛盾基础上产生的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最后必将导致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导致无产阶级专政的建立，从而为消灭阶级、埋葬剥削制度创造了经济、政治、思想条件。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的阶级立场，使他们并非偶然地否认资本主义、资产阶级统治、剥削制度的历史暂时性。只有把建立共产主义，消灭一切阶级，解放全人类看作是无产阶级历史使命的马克思主义者，才能把历史辩证法和阶级斗争学说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用生产的发

《致约瑟夫·魏德迈》（1852年3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333页。

马克思：《哲学的贫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44页。

展来解释阶级斗争发展的必然趋势。恩格斯在概括历史唯物主义这个中心思想时曾经指出：“用‘历史唯物主义’这个名词来表达一种关于历史过程的观点，这种观点认为一切重要历史事件的终极原因和伟大动力是社会的经济发展、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改变、由此产生的社会之划分为不同的阶级，以及这些阶级彼此之间的斗争”。

第二节 阶级分析方法的基本要求

坚持阶级分析必须重视研究经济关系

在史学领域中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首先必须重视研究历史上阶级和阶级斗争赖以存在的经济关系，揭露隐藏在政治思想斗争背后的，而最终起着决定作用的阶级的物质利益，把经济史研究摆在重要地位。

阶级本身是个经济范畴，阶级就是指那些与特定的生产关系、剥削制度相联系的，在经济上处于不同地位的社会集团。列宁在概括阶级的本质时指出：“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他明确认为阶级是由经济关系中“四个不同”，特别是由对生产资料的关系不同所决定的。“阶级差别的基本标志，就是它们在社会生产中所处的地位，因而也就是它们对生产资料的关系。”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研究阶级社会的阶级斗争历史时，总是着重揭露产生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经济关系；研究反映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的阶级斗争规律；指出各个阶级在政治、思想上的斗争归根到底是由于各个阶级不同的经济利益所决定的。马克思的《资本论》，列宁的《俄国资本主义发展》、《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等经典著作，都是着重从经济上来阐明资本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的特点和规律的。恩格斯在批判唯心史观时指出：“旧的、还没有被排除掉的唯心主义历史观，不知道任何基于物质利益的阶级斗争，而且根本不知道任何物质利益；生产和一切经济关系，在它那里只是被当做‘文化史’的从属因素顺便提到过。”

应该肯定，由于解放初期广大史学工作者积极学习马克思主义，认真投入对唯心史观的批判，因而他们比较重视运用生产方式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理论来探讨社会经济史中的有关问题。五十年代初期史学界关于中国奴隶制和封建制分期的讨论，亚细亚生产方式问题的讨论，中国资本主义萌芽问题的讨论都说明了这一点。一九五八年以后，由于理论界片面夸大政治等上层建筑对社会发展的作用，于是史学论坛上出现了离开阶级斗争据以存在的经济基础，片面地大讲特讲历史上的政治、思想因素的决定作用。事情正象恩格斯指出过的那样，生产和一切经济关系，都只是在谈政治斗争、思想斗争时，当作从属的因素顺便提到过。1890年恩格斯在论及历史科学的任务时指出“必须重新研究全部历史，必须详细研究各种社会形态存在的条件，然后设法从这些条件中找出相应的政治、私法、美学、哲学、宗教等等的观点。”他批评法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很少有人下一番功夫去钻研经济学、经济学史、商业史、工业史、农业史和社会形态发展史。”恩格斯要求马克思主义

《伟大的创举》、《列宁全集》第29集，第382—383页。

《社会革命党人所复活的庸俗社会主义和民粹主义》，《列宁全集》第6卷，第233页。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29页。

《致康·施米特》（1890年8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432—433页。

者详细研究各种社会形态存在的条件，研究各部门经济史，然后才有可能对政治等思想观点作出科学的说明。列宁在阐述俄国社会主义知识分子理论工作方向时，同样强调“具体地研究俄国经济对抗的一切形式，研究他们的联系及其一贯的发展，凡是这种对抗为政治史、法制特点和传统理论偏见所掩盖的地方，都应加以揭露。这个工作应当把我国现实作为一定生产关系的体系来给以完备的说明，应表明劳动者在这个体系下遭受剥削和剥夺的必然性，并指明经济发展所昭示的摆脱这个制度的出路。”如果说，一九五八年以后，我国史学界一度对经济史研究有所忽视的话，那末，在林彪、“四人帮”统治时期，那就根本谈不上任何历史科学研究了。他们根据篡党夺权，泡制反革命影射史学的要求，大肆叫嚷要以儒法斗争为基本线索来改编历史，他们不但抹煞儒法斗争的特定的经济的、阶级的内容，而且公开把儒法两家思想斗争看作是全部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这是对历史唯物主义的猖狂挑战，是他们唯心史观的大暴露。无论从清算林彪、“四人帮”唯心史观谬论，还是从发展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着眼，都有必要重新强调把阶级斗争和特定的生产方式、经济结构联系起来进行深入的研究，把社会经济史研究提高到更重要的地位。

具体分析阶级、阶级斗争的特殊性，反对唯成分论

阶级社会中的各个阶级，既然在生产关系中的所处的地位不同，有着不同的物质生活条件，从而形成了各阶级的特殊利益，特殊的思想习惯、心理气派等等。各阶级成员对于社会历史上重大事件，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基本问题，都会有不同的看法和处理方针。统治阶级总是要制定一套维护他们利益的法律和制度，组织一定的机构并扶持那些为他们存在而辩护的各种意识形态。而被统治阶级在长期斗争实践中，也逐渐形成保卫自己利益的组织等等。在阶级社会中，不仅人民的言行，而且社会的政治、经济、思想方面的观点、制度，都体现一定阶级的要求。因此，在历史研究中运用阶级分析方法，按照阶级社会本来的样子去考察历史现象，必然要求我们学会从任何一种有关道德、宗教、政治和社会的言论、声明和诺言中，从纷繁的政治、经济制度上，揭示出它所体现的特殊阶级的利益；学会从阶级斗争的角度去考察历史人物言行的性质，分析历史事件的社会意义，估计它的阶级作用。列宁说：社会科学的研究，“必须牢牢把握住社会阶级划分的事实，阶级统治形式改变的事实，把它作为基本的指导线索，并用这个观点去分析一切社会问题，即经济、政治、精神和宗教等等问题。”

研究阶级社会历史应该具体分析各个社会的阶级构成、社会的基本阶级矛盾，分析这个基本阶级矛盾在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特点，找出矛盾双方在具体斗争中的关系。同时，还要在同一社会的各种矛盾中全力抓住主要矛盾，分清对抗性矛盾，非对抗性矛盾等等。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的灵魂。在研究阶级社会各个阶级代表人物言行，或各阶级所发动的重大事件时，重要的是要具体分析什么样的具体的阶级背景、利益、动机促使人物、事件的出现。在这方面不能简单地用一般的阶级性的套语来代替。而是要求我们充分估计到阶级斗争现象的复杂性，防止公式化、简单化。历史研究中的唯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274页。

《论国家》，《列宁全集》第29卷，第434页。

成分论，应该说是这种错误倾向的重要表现。

对于历史上出现的各种政治思潮及其代表人物进行阶级分析，主要是从当时当地的阶级斗争具体事实出发，考察某种政治思潮及其代表人物活动对哪个阶级有利，指出它们的阶级作用。列宁说：“要是一下子看不出的哪些政治集团或者社会集团、势力和人物在为某种提议、措施等等辩护时，那就应该提出‘对谁有利’？的问题。”我们在研究某些思想家、政治家言行时，当然要估计到他们个人出身、家庭条件对他们言行的影响，但是决不能孤立地、静止地用个人出身、成分来解释他一生的言行。因为个人出身、成分对一个思想家、政治家的影响，决不是千篇一律的，在不同人身上会具有很不同的情况。同样出身、成分的人，甚至兄弟之间，都可能有各种不同的思想、政治倾向。例如，我们对孔子思想进行阶级分析，主要是把孔子思想体系放在当时鲁国及春秋末年整个阶级斗争背景下考察，看看孔子活动时代的主要阶级矛盾是什么，决定当时社会进步的主要阶级力量是什么，阶级斗争中基本政治问题是什么，孔子是怎样回答这些问题的，他的这些回答所构成的思想体系总的倾向，到底对哪个阶级有利，这些思想对当时的社会发展到底是促进，还是阻碍等等。至于孔子的父母是谁，他的个人出身及成分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他的言行，当然是可以研究的。不过，如果认为通过考证，肯定孔子出身于平民，不是贵族，然后就下结论说“他的革命性正由他的阶级成分上来”。显然是把阶级分析简单化了。孔子是否是平民还是一个未决问题。姑且算他是平民成分，那也只是问题的开始，还必须进一步阐明他的阶级出身、家庭政治地位、经济条件、父母教育等等对孔子世界观形成的具体影响，而不能根据他的平民出身，就推论出他一定革命。因为平民成分的人，有革命的和革命的。要说明某某人为什么革命，单讲他的成分并不能回答：为什么同样成分，会有根本不同的政治倾向？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的家庭成分都不是无产阶级，马克思的父亲是律师，恩格斯的父亲是资本家，列宁的父亲是一省的教育总督，他们自己的出身也并非工人，但却是举世公认的无产阶级革命领袖。说他们是无产阶级的优秀代表人物，是就他们所发现、所论证的思想体系，以及他们的实践活动体现了无产阶级的利益，而根本不是依据他们个人出身、成分来判定的。那么为什么出身于资产阶级或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家庭的人，能够参加反对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呢？马克思、恩格斯依据阶级斗争规律对这一问题作出了科学回答：“工业的进步把统治阶级中的整个整个的阶层抛到无产阶级队伍里去，或者至少也使他们的生活条件受到威胁。他们也给无产阶级带来了大量的教育因素。”“在阶级斗争接近决战的时期，统治阶级内部的、整个旧社会内部的瓦解过程，就达到非常强烈、非常尖锐的程度，甚至使得统治阶级中的一小部分人脱离统治阶级而归附于革命的阶级，即掌握着未来的阶级。所以，正象过去贵族中有一部分人转到资产阶级方面一样，现在资产阶级中也有一部分人，特别是已经提高到从理论上认识整个历史运动这一水平的一部分资产阶级思想家，转到无产阶级方面来了。”知识分子，不是一个独立的阶级，而是以其知识为一定阶级服务，并分别属于不同阶级的。一个思想家的思想体系及其行为的阶级属性，主要看其言行的总倾向对哪个阶级有利，为哪个阶级服务。他的

《“对谁有利？”》，《列宁全集》第19卷，第33页。

《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1页。

言行体现的阶级要求，同他的个人阶级出身可能一致，也可能不一致，甚至根本相反。以阶级出身来判断历史上思想家、政治家言行的阶级性，实际上是按照主观主义和形而上学的公式来剪裁历史，把马克思主义阶级斗争学说当作套语。

全面估价剥削阶级的历史作用

坚持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要求我们对剥削阶级的作用进行全面估价，不能以阶级义愤代替科学研究。

要对历史上剥削阶级作出评价，首先就遇到评价阶级活动的基本标准问题。过去史学界有人认为：剥削和被剥削，统治和被统治，就是评论历史上各阶级作用的基本标准。凡属剥削阶级，统治过劳动人民的帝王将相，既然都无例外地压榨过劳动人民，为争夺统治权进行不断的斗争，并给人民带来无穷的灾难，因而应该予以全盘否定，甚至在历史书上可以一笔勾销他们的名字。

对于剥削阶级的剥削和劳动人民的苦难，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当然不能无动于衷，抱着客观主义的态度，而应深入地研究，揭露产生它的历史根源，阐明剥削形式变化及其最后灭亡的规律性，考察剥削阶级活动同劳动人民的关系等等。但不能简单地以剥削作为判定剥削阶级历史作用的唯一标准，不加区别地对历史上的剥削阶级一律否定。

对历史上剥削阶级作用进行实事求是地估价，重要的是遵循马克思的教导，根据阶级的存在只跟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的理论，去分析一定阶级的活动的经济根源，考察它们的言行对生产力发展所起的实际作用。毛泽东同志说过：“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政党是一定阶级的代表，评价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的标准，完全可以用来评论历史上各阶级的历史作用。判断历史上各阶级功过的主要标志不是剥削与否，而是要看它们对当时生产力起什么作用，是促进呢，还是阻碍。历史上的奴隶主、地主、资产阶级是剥削阶级，压榨过劳动人民，但它们在一定时期所维护的剥削制度，曾经是同生产力发展水平基本相适合的，一度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增长。在奴隶制代替原始公社制，封建制代替奴隶制，资本主义制代替封建制的过渡时期，以及新制度刚确立阶段，新兴剥削阶级曾经是革命力量，甚至是革命方面的领导力量。“历史上奴隶主阶级、封建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在它们取得统治权力以前和取得统治权力以后的一段时间内，它们是生气勃勃的，是革命者，是先进者，是真老虎。”战国时期，新兴地主阶级推行的变法运动，取消奴隶主贵族政治特权，对旧意识形态的全面抨击；英、法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资产阶级对封建专制主义进行的激烈斗争，对地主阶级的打击等等，都生动地表明新兴剥削阶级，在一定时期是生气勃勃的先进势力。它们那时所捍卫的经济和政治制度，所论证的道德和哲学原则，所创作的文学和艺术，都曾不同程度地有利于社会的进步，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共产党宣言》等著作中都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28页。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190页。

对一定时期的剥削阶级的历史作用作过明确的肯定。恩格斯指出：“马克思了解古代奴隶主，中世纪封建主等等的历史必然性，因而了解他们的历史正当性，承认他们在一定限度的历史时期内是人类发展的杠杆；因而马克思也承认剥削，即占有他人劳动产品的暂时的历史正当性”。至于“资产阶级在历史上曾经起过非常革命的作用”这一点，更是经典作家多次提到的。

对于中国历代封建王朝所实行的某种改良政策，也应实事求是地进行具体分析。新的封建王朝刚建立时，地主阶级中取得胜利的新集团，窃夺了农民战争的胜利果实，击败了地主阶级中异己的集团，但是新的统治集团内部争夺政权的斗争、权力和财产再分配的矛盾却激化了。由于旧王朝末期封建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的尖锐对抗，封建经济受到很大破坏，战争过程中农民大批伤亡、流徙，统治阶级在镇压农民、剪除异己力量的斗争中耗费了大量人力物力，整个地主阶级经济实力大大削弱。因此，在旧王朝废墟上刚建立的新王朝所面临的迫切问题是：恢复和振兴封建农业经济，从发展生产中扩大财源，强化其经济政治实力，以达到长治久安的目的。要做到这点，新的统治集团就必须调整对农民的政策，从暴力镇压转到和平“安抚”。实行某种吸引农民回到土地上来的办法，使农民有条件进行再生产，给予农民以某种经济利益，改变旧王朝末期以及后来战争过程中那种无限加重农民负担，竭泽而渔的政策。这就是历史上的所谓减轻刑罚、轻徭薄赋、与民休息的政策。这些政策无疑是为了维护整个地主阶级的利益，它既有利于农村中的地主恢复封建经济，也有利于巩固新兴王朝的统治。很显然这种相对缓和农民统治的政策，不是什么由于地主阶级对农民的仁慈，而是客观条件促成的。即旧王朝无限制剥削遭到覆灭的事实，新王朝建立后面临只有恢复农业经济，才能扩大其剥削来源，巩固其政治统治的政治、经济条件决定的。新王朝初期，地主阶级中新的统治集团用不同于旧王朝的改良政策，既然促进了当时经济的恢复，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因而应该给予一定的肯定的评价。不能因为它是统治阶级实行的，为了长远的剥削利益，为了将来从农民那里捞取更多的赋税等等而加以全盘否定。在阶级社会里，剥削阶级政策，任何时候都是从其剥削利益出发的。要求剥削阶级实行一种放弃剥削的政策，不仅是幻想，而且是背离阶级分析观点的。关键在于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要善于区别：历史上剥削阶级的哪些政策是有利于生产力发展，哪些政策则是阻碍生产力发展。回避分析这一基本问题，用统治阶级政策反正是为了剥削，为了巩固其统治，“天下乌鸦一般黑”等等来代替对具体政策的具体分析，显然是无济于事、无补于认识历史真相的。

马克思主义者肯定新兴剥削阶级在一定时期维护新生产关系，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作用，同时也指出剥削阶级的历史局限性。新兴剥削阶级所维护的新生产关系毕竟是剥削制度，剥削阶级总是力图对劳动者进行最大限度的剥削以满足其无尽的贪欲。新的剥削制度，就其主要方面是促进生产力发展来说，确实是劳动人民走向最后解放的进步阶梯。但新的剥削制度，既然仍以剥削劳动人民为基础，那么，它就不可能不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不可能不引起劳动者对剥削阶级的反抗和斗争。在阶级社会中生产的发展、社会的进步，都是在阶级矛盾斗争中实现的。正如恩格斯指出的

《法学家的社会主义》，《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557—558页。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3页。

那样：“由于文明时代的基础是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剥削，所以它的全部发展都是在经常的矛盾中进行的。”“一个阶级的任何新的解放，必然是对另一个阶级的新的压迫。”马克思主义者肯定新兴剥削阶级的历史作用，同时也揭露它残酷剥削劳动人民，从而激起人民反抗的事实。在这方面，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许多著作，已经为我们树立了典范。例如，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对奴隶制、奴隶主阶级的评价，在《论国家》中对农奴制、封建地主阶级历史作用的分析，在《共产党宣言》中对资产阶级一分为二的估价，都是实事求是地对待剥削阶级的。众所周知，马克思、恩格斯曾多次高度地肯定新兴资产阶级的革命作用，但这并不妨碍他们在阐明资本主义发展规律时，无情地揭露资产阶级对劳动者的血腥剥削，马克思的《资本论》用大量事实说明：资产阶级发家史同时就是劳动者被剥夺的历史。“对直接生产者的剥夺，是最残酷无情的野蛮手段，在最下流、最龌龊、最卑鄙和最可恶的贪欲的驱使下完成的。”资本就是“从头到脚，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应该强调指出：马克思主义者对待剥削阶级，既应肯定它的历史进步性，又应给予正确的历史批判。而后者，正是马克思主义者超过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的地方。马克思在分析资产阶级历史学家有意掩盖资产阶级血腥历史的局限性时指出：“使生产者转化为雇佣工人的历史运动，一方面表现为生产者从隶属地位和行会束缚下解放出来；对于我们的资产阶级历史学家来说，只有这一方面是存在的。但是另一方面，新被解放的人只有在他们被剥夺了一切生产资料和旧封建制度给予他们的一切生存保障之后，才能成为他们自身的出卖者。而对他们的这种剥夺的历史是用血和火的文字载入人类编年史的。”

《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01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30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829页。

第五章 辩证考察人类历史的运动过程

第一节 掌握历史发展的辩证法

掌握历史辩证法的重要性

人类历史是一个川流不息、万古常新的辩证运动过程。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尊重历史发展的辩证法，科学地揭示了历史发展的最一般的规律。

对于马克思主义来说，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不可截然分开的。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恩格斯曾经明确指出：“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马克思主义向研究者提供的具有普遍意义的并非具体问题的具体结论，而是研究问题的指导方法。唯物辩证法就是这种带普遍意义的指导方法。所以，恩格斯又指出：“辩证法的规律无论对自然界和人类历史的运动，或者对思维的运动，都一定是同样适用的。”唯物辩证法作为历史研究方法论来说，它不是用来证明现成真理的简单工具，而是研究历史现象和过程的指导线索，是认识客观真理的方法。

唯物辩证法运用于认识、研究人类社会的历史，形成历史发展的辩证法。历史辩证法深刻地反映了人类社会历史运动形式的特点，它和唯物主义历史观是完全统一的、不可分割的。可以说，只有坚持唯物史观，才能真正符合历史辩证法；只有坚持历史辩证法，才能彻底贯彻唯物史观。因此，在历史研究工作中，尊重历史发展的辩证法，已成为坚持唯物史观的一个基本要求。

历史辩证法承认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以及唯物辩证法的诸范畴，在人类社会历史中普遍地存在，要求运用这些规律和范畴去辩证地考察人类社会历史的运动过程。

矛盾形成历史运动

人类社会是在充满着矛盾中前进的，矛盾形成历史运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贯穿于人类社会历史的始终。自阶级社会出现以后，奴隶和奴隶主、农民和地主、无产者和资产者，一句话，被剥削者和剥削者之间的斗争，贯穿在阶级社会的全部历史发展之中。这就是说，人类社会和自然界一样是在不断运动着的，是作为一个历史过程而存在的。在人类社会历史中，没有一成不变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除了不断地发生、发展直至最后消灭的过程，除了无穷的由低级逐步进到高级的运动过程，我们看不到任何东西是静止的、永存的。

人类社会的发展变化，主要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展。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阶级之间的矛盾，新与旧的矛盾及其发展，使新的社会制度代替旧的社会制度，推动着人类社会历史不断前进。

矛盾的存在是普遍的、绝对的，然而矛盾的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之中，共性寓于个性之中，一般寓于个别之中。就人类社会历史而言，统一性（共同规律性）寓于多样性（特殊性）之中。用形而上学的观点看问题，往往把一般和个别割裂开来，只承认历史发展的个性、特殊性，不承认历史发展的一

《致威纳尔·桑巴特》（1895年3月11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第406页。

《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65页。

般规律性。近代中国资产阶级学者梁启超，在其《中国历史研究法》中就否认社会历史发展有客观的共同规律可寻。他认为，社会历史同自然界中的现象不同，社会上只存在一个个、一件件的特殊事物，不会有反复出现的共相，因而不存在共同的规律性。他说：“自然科学的事项，常为普遍的；历史事项反是，常为个性的”。“自然科学的事项，常为反复的、完成的，历史事项反是，常为一度的，不完成的。……天下从无同铸一型的史迹。”这样，“自然科学可以有万人公认之纯客观的因果律，而历史盖难言矣。”何炳松在其《历史研究法》一书中也说：“夫人类之特异生活，日新月异，变化无穷。故凡属前言往行，莫不此往彼来，新陈代谢。此历史上所以不能有所谓定律也。盖定律以通概为本，通概以重复为基。已往人事，既无复现之情，古今状况，又无一辙之理。通概难施，何来定律乎！”梁启超、何炳松等人不懂得矛盾的普遍性寓于特殊性的道理，他们把自然现象和历史现象绝对对立起来，否认不同国家和地区历史的发展在本质上存在着共同规律性。固然，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比起自然现象来表现了更多、更复杂的特殊性，但是这只是普遍性展开的形式不同，不等于不存在普遍性。

唯物主义历史观揭示了人类社会历史的最一般规律性，亦即最高的统一性，但同时，唯物主义历史观又承认这种规律性、统一性是和人类社会历史的具体多样性、丰富性联系在一起的。而且，这种统一性和多样性的连结，又依不同条件、不同范围，可以作多层次的研究。就整个人类历史发展过程而言，从统一性上看，迄今为止，大体上可以分为五种社会形态，即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各个国家、民族和地区，在其历史发展过程中，尽管千差万别，然而它们之间总是存在着一定的重复性和常规性，即某些共同的特征和规律。所以列宁指出：“一分析物质的社会关系，立刻有可能看出重复性和常规性，就有可能把各国制度概括为一个基本概念，即社会形态。”例如，不管是美国、英国、法国、日本或西德，虽然在历史传统、政治体制、风俗习惯等方面各有特色，然而它们都存在着一些共同的基本特征：资本家榨取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由自由竞争到垄断的发展；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治制度等。这些基本的共同特征，决定了它们都属于资本主义的社会形态，这是从世界史范围里宏观看到的统一性。

当然“世界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丝毫不排斥个别发展阶段在发展的形式或顺序上表现出特殊性，反而是以此为前提的。”世界历史发展的共同规律只能大体上反映各个国家和民族历史发展中最本质的东西，各个国家和民族历史的发展还各有自己的特殊性，这就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多样性。例如，在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几个共同阶段中，有的国家和地区没有经过奴隶制或封建制。即使在同一种社会形态中，各个国家和地区也有着巨大的差异。希腊奴隶制不同于罗马奴隶制；欧洲封建制与东方封建制有着明显的不同；中国封建专制主义不同于欧洲庄园统治；中国古代的农民战争不同于欧洲中世纪的农民战争；中世纪的欧洲皇权在教权之下，而中国封建社会里的教权则在皇权之下；中国的文学艺术在封建社会的上升时期已相当繁荣，而欧洲艺术的巨大发展则在封建社会末期的文艺复兴时代，等等。离开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20页。
列宁：《论我国革命》，《列宁选集》第4卷，第690页。170

了各个国家、民族和地区的历史特点，世界历史发展的统一性就无从谈起。然而，只有把握了世界历史发展的统一性，才能更好地说明各个国家、民族和地区历史的特殊性。

矛盾的普遍性反映出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矛盾的特殊性展现历史发展的无限丰富的内容。历史的发展总是以个别的特殊的历史现象展开的。我们能够抽象矛盾的普遍性，但它作为规律和本质、并不具体存在，而是寓于矛盾的特殊性之中。例如，我们经过抽象可以找到奴隶社会的一般概念，然而在历史实际中则很难找到这种最一般、最纯粹的奴隶社会。我们能够看到的是具体的奴隶社会，如古代希腊、罗马的奴隶社会，古代东方的奴隶社会等，它们以自己特殊的矛盾形式表现出奴隶社会最一般的规律。

矛盾形成历史运动。而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历史在其运动过程中，以自己的特殊矛盾形式，反映着人类社会发展的客观的共同规律性。

历史发展中的渐进与飞跃

历史发展总是由量的积累发展到质的变化，由渐进引起飞跃；而质变又引起新的量变，这种不断地循环往复的质量互变，构成了历史无限多样的发展过程。量变与质变、渐进与飞跃的相互联系，表现为历史发展的连续性与阶段性的统一，进化与革命的统一。

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缓慢的发展几乎表现为停滞状态。但是，无可否认，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仍然处于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从领主经济向地主经济的演变，从诸侯割据向封建专制集权主义的变化，从战国时期的百家争鸣到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变迁，从陈胜、吴广的揭竿而起到太平天国的雄踞大江南北，这些都是长期的封建社会各方面逐步变化的表现。然而，量变是质变的准备，质变将使历史发生根本性的变化。正如列宁指出：“资本主义自己替自己造成了掘墓人，自己造成了新制度的因素，但是，如果没有‘飞跃’，这些单个的因素便丝毫不能改变事物的总的状况，不能触动资本的统治。”这就是说，任何一个社会制度，即使它已经到了腐朽、没落的阶段，如果没有革命斗争，它也不会自行“飞跃”的。扫帚不到，灰尘照例不会自行跑掉。

量变和质变不是简单地依次顺序地以纯粹的形式出现，它们常常是相互交错的。在量的发展变化过程中常常存在部分质变，这就使历史的发展呈现出阶段性来。量变与部分质变准备着事物的根本变化。部分质变的事例，在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过程中是随处可见。例如，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的形成，象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分析的，经过了资本主义简单协作、工场手工业和大机器工业三个阶段，这些阶段都有部分质变的性质。从自由资本主义到帝国主义阶段，是资本主义自身的一次深刻的部分质变。由领主经济到地主经济，由劳役地租到实物地租再到货币地租的转化，也是封建社会内部的部分质变。

部分质变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有的表现为个别属性的消失或产生，但事物的根本性质未变；有的表现为局部发生质变，但全局性质未变。部分质变的矛盾形式也是不一样的，有的是经过缓慢的发展，有的是经过激烈的震荡，有的是自下而上的动乱，有的则是自上而下的改革等。

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飞跃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大体上可以归纳为两类，即爆发式和非爆发式，也就是革命与改良（改革）。敌对阶级之间矛盾的解决，在多数情况下采取了爆发式的飞跃（革命），表现为剧烈的外部冲突。而非敌对阶级之间矛盾的解决，则常常采取非爆发式的飞跃（改良或改革），即一般不发生剧烈的外部冲突。尽管飞跃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但是不管飞跃采取什么形式，都是事物发展过程的转折点，即渐进过程的中断，旧东西的死亡和新东西的产生。恩格斯指出：事物“从一种运动形式转变到另一种运动形式，总是一种飞跃，一种决定性的转折。”

当然，作为历史研究，我们不能只满足于爆发式飞跃与非爆发式飞跃的区别，也不能把一定历史条件下的飞跃形式当作任何历史条件下的飞跃形式。例如，为了实现资产阶级取代封建主义的历史任务，尼德兰、英国、法国是通过激烈斗争的革命形式实现的，在日本、德国、俄国则出现了类似的自上而下的改革。在同样性质的历史飞跃过程中，在不同国家和地区，新兴阶级的自觉程度，纲领、政策、口号的明确程度，人民群众参加斗争的程度，阶级阵线清晰或复杂的程度，以及是否发生了武装斗争或武装冲突发展的程度等，都会因历史条件的不同而不同，这就造成了历史转变过程中飞跃形式的差别。正视这些差别，分析和研究这些差别，乃是历史研究的任务。

历史发展是螺旋式的上升运动

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不断地经历否定之否定的过程，总是以一个否定另一个的方式彼此联系着，推动着社会向前发展。马克思说：“一切发展，不管其内容如何，都可以看做一系列不同的发展阶段，它们以一个否定另一个的方式彼此联系着。比方说，人民在自己的发展中从君主专制过渡到君主立宪，就是否定自己从前的政治存在。任何领域的发展不可能不否定自己从前的存在形式。”历史总是不断否定过时的东西，逐步地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列宁说：“发展似乎是重复以往的阶段，但那是另一种重复，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否定之否定’），发展是按所谓螺旋式而不是按直线式进行的”。这种发展是有客观的规律可寻的，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的规律性，决定着历史发展的总趋势、总方向。

当我们承认历史向前发展受其自身的客观规律所支配的同时，我们也承认历史的发展不是也不可能是直线上升的。历史运动始终是螺旋式的、波浪式的前进上升运动。这种前进上升的道路是曲折的、迂回的。恩格斯说：“历史常常是跳跃式地和曲折地前进的”。列宁也说：“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的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历史在其向前发展的过程中，迂回曲折以至暂时倒退，是可能的，有时是难以避免的。这种历史的倒退或重演，并不简单是“历史的循环”。“历史循环论”歪曲或否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而这里所讲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5页。173

《道德化的批判和批判化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9页。

《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4页。

《卡尔·马克思 政治经济学批判 *122页。

《论尤尼乌斯的小册子》，《列宁选集》第2卷，第851页。

的历史的倒退或重演，从属于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并为客观规律性所包含。

历史向前发展过程中的曲折、迂回，表现是多方面的。首先，可能发生于新旧社会交替时期，新兴社会势力有一个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的成长、锻炼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由于新旧势力的悬殊，新兴力量在斗争中暂时受到挫折是难以避免的。这种挫折所提供的经验教训，往往又成为新兴力量前进的阶梯。在资本主义社会取代封建社会的历史大变动时期，历史发展的迂回曲折在英国和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过程中，都有突出的表现。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开始于1640年，到1688年才稳定下来。在这四十八年中，既出现了克伦威尔的统治，也出现了旧王朝的复辟。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爆发于1789年，到1875年才稳定下来。在这八十六年中，交织着革命与倒退，进步与反动，共和与帝制，内战与外战，征服外国与投降外国等一连串的动荡和曲折。

历史发展过程中的曲折，还可能发生于一个社会形态内部，这是由于腐朽势力的垂死挣扎和倒行逆施的结果。例如，东罗马帝国在查士丁尼统治阶段，就企图以武力在欧洲强行复辟奴隶制。查士丁尼以武力攻占了汪达尔王国、东哥特王国，占领了意大利中南部、西班牙东南部以及地中海的许多岛屿。查士丁尼武力所到之处，便恢复奴隶制，将土地、奴隶和隶农重新还给罗马贵族和教会。查士丁尼的反动，维持了数十年之久。而在中世纪后期，欧洲出现了农奴制强化的历史状况，徭役的庄园发展了，劳役地租加强了，封建主可以不带土地出卖农民，农民的经济状况和法律地位普遍地恶化。恩格斯把中世纪后期农奴制的强化，称为“第二次”农奴制，“普遍地再施行”的农奴制。

造成历史的曲折，还有许多社会因素。诸如民族之间的互相攻伐，尤其是落后民族对先进民族的攻伐，可能使历史走一段弯弯曲曲的道路。中国古代社会经济的发展几遭波折，原因之一就是与处于边疆地区的经济文化较落后的民族入主中原有关。这些落后民族经济文化发展程度较低，入主中原后，对中原地区经济文化发展带来严重破坏。待到消化了消极因素后，历史才又从原先已经达到的水平上前进。这样的弯路多了，历史前进的步伐就被大大地推迟了。当然，从另一方面说，边疆兄弟民族入主中原，对于这些比较落后的民族自身的进步，以及对于中华民族的同化与融合，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但是，这却是以整个中国的历史走了一段曲折的道路为代价的。

在历史发生急剧变化时，还会发生这样的现象，即运动总是先沿着惯性方向作一段过度的滑行，然后才回到历史给它安排的位置上来。这种摆动，也体现了历史前进与曲折的辩证统一。恩格斯在1895年为《法兰西阶级斗争（1848年—1850年）》一书所写的导言中对此有十分精辟的论述：“在第一次大成功之后，胜利的少数通常是发生分裂，其中一部分人满足于既经达到的成就，另一部分人则想继续前进，提出一些新的要求，这些要求是——至少是部分地——适合于广大人民群众的真正或臆想利益的。在个别的场合，这些较急进的要求确实也曾见诸实现，不过大部分都只实现很短一个时期：较稳健的党派重又占得上风，并把最近的成果——全部或局部地——化为乌有；于是战败者就开始高叫有人叛变，或者把他们的失败归咎于偶然性的原因。实则情形多半是这样：在第一次胜利时获得的成果，只是由于较急进党

派取得第二次胜利才会巩固下来；当这点一经达成，因而使当时必须实现的事情获得实现时，急进派及其成绩就又重新退出舞台。”恩格斯认为：“在从17世纪英国大革命起的所有一切近代革命中，都暴露了这些似乎是与任何革命斗争分不开的特征。”

历史是不断前进的，但是，这种前进却又必然伴随着曲折和迂回。反过来说，尽管历史有许多倒退和曲折，但是，历史发展的总方向仍然是向前的。从这种历史发展的总趋势来说，倒退是没有出路的，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历史发展的必然与偶然

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即必然性，常常需要通过大量的偶然事件表现出来。一般说来，偶然性在历史发展中不居支配地位，对历史的发展只起加速或延缓作用；而必然性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则居支配地位，对历史发展的前途和方向起着决定作用。

但是，历史的必然性却需要通过历史的偶然性来为自己开辟道路。这就是说，历史的必然性是通过无数偶然事件来表现自己的。历史科学的任务就在于，在看来一团混乱的各种偶然事件中，发现历史的必然性，即规律性。由于必然性是隐藏在无数偶然现象中起支配作用的，因而单凭感官是不可能直接把握的，因为赤裸裸的必然性并不存在。与必然性相比，任何偶然性都是相对的，任何现象都是带有偶然性的。1976年“四·五”运动的爆发带有很大的偶然性，如果不是由于周恩来同志的不幸逝世，如果不是恰逢清明节，它的爆发可能是另外的形式，但它所包含的人民群众同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生死搏斗却带有必然性。正如恩格斯所说“在表面上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这种偶然性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蔽着的规律支配的，而问题只是在于发现这些规律。”

必然性通过偶然性表现出来，这就使历史发展的进程不是单调的，而是具有丰富、生动的内容。例如，同样是资产阶级议会制度，英国和美国不一，法国和日本不同；同样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有的保留了皇帝，有的没有皇帝；而即使是保留了皇帝的资产阶级国家，日本天皇与英国女皇，显然也不尽相同。大量的偶然事变使历史的发展显得丰富多彩。中国历史上无数次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从陈胜、吴广起义直到太平天国、义和团运动，情形就很不一样，起义爆发的直接原因不一，起义的规模大小不一，结局也不完全一样，许多偶然事件使这些农民起义表现得千差万别、丰富多彩。尽管偶然性一般说来对历史的发展不起决定性的作用，但是，我们仍然不能漠视它的意义。马克思指出：“如果‘偶然性’不起任何作用的话，那末世界历史就会带有非常神秘的性质。这些偶然性本身自然纳入总的发展过程中，并且为其他偶然性所补偿。但是，发展的加速和延缓在很大程度上是取决于这些‘偶然性’的，其中也包括一开始就站在运动最前面的那些人物的性格这样一种‘偶然情况’。”

历史事件的必然性与偶然性的差异，有时被解释为历史事件发生的原因（根本原因）和导因（事件的直接导火线）的不同，或者说是远因与近因的

马克思：《法兰西阶级斗争（1848年—1850年）》单行本，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6—7页。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3页。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1871年4月17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93页。179

不同。例如，1840年的第一次鸦片战争，其根本原因是英国统治集团的对华侵略，其导火线则是鸦片的输入与林则徐的禁烟。1937年爆发抗日战争，根本原因是日本帝国主义妄图吞并中国，导火线则是芦沟桥事变。必然性与偶然性不仅是互相联系的，而且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是唯物辩证法的具体运用

历史主义的产生

“历史主义”作为一个概念，是西方资产阶级学者首先提出来的。资产阶级历史主义思潮的因素在十八世纪中叶已经萌芽，到十九世纪初期开始形成体系，并且为人们所论证。有的资产阶级学者把历史主义的提出，夸张为“西方世界最伟大的精神革命”，并把它和中世纪宗教改革的历史地位相比拟；有的则把它比作哥白尼在自然科学上的革命。然而，资产阶级历史主义的来源却十分复杂，它的内容也是含糊不清的。从上个世纪以来，资产阶级学者曾经写过许多专书、论文来介绍、阐述和论证历史主义这个概念。但是，时间过去了一百多年，资产阶级学者对历史主义概念的解释，仍然是五花八门的。他们自己也承认：“历史主义有许多混淆不清的概念。”因此，“要谈的应当不是一种历史主义，而是许许多多多种历史主义。”

尽管如此，资产阶级学者关于历史主义的解释，不外乎两大类。一类是把历史主义看作是一种“特殊的”世界观，也即看作是一种史学理论，或者说是一种“历史主义哲学。”另一类是把历史主义看作是以“完备客观的态度”描述历史的进程，也即看作是研究历史的方法。换句话说，资产阶级学者是把历史主义大体上看作是研究历史的一种原则、一种世界观，或者是一种方法论。由于不同的资产阶级学者信奉不同的哲学思想，这就决定了他们对历史主义会有不同解释。总的说来，西方资产阶级学者主张的历史主义，承认人类社会历史的一定的发展过程，但否定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的共同规律。

马克思主义历史主义的范畴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是唯物辩证法在研究人类社会历史方面的具体运用。它批判地继承了资产阶级历史主义，并且和资产阶级的历史主义有着本质的区别。这就是说，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不仅承认人类社会自身处在不断发展变化过程之中，而且承认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有着共同的客观规律可寻。

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有过明确的解释。他说：“今天的中国是历史的中国的一个发展；我们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我们不应割断历史。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的运动，是有重要帮助的。”又说：“我们必须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断历史。但这种尊重，是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辩证的发展，而不是颂古非今，也不是赞扬任何封建的

根据《迈耶斯新字典》（莱比锡 1962 年版），“历史主义”一词最早在 1839 年被肯定下来。

迈内克：《历史主义的产生》，慕尼黑 1936 年版第 1 卷，第 1 页。

哥特肖克：《一个处在困难中的历史教授》；李和贝克：《“历史主义”的意义》，见《美国历史评论》1954 年 4 月号。

克罗齐：《历史是思想也是行动》，参见《论见奈戴托·克罗齐的“历史主义”》，《史学译丛》1957 年第 2 期。

劳埃：《利奥波德·朗克》，普林斯顿 1950 年版第 126 页。

《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毛泽东选集》第 2 卷，第 522 页。

毒素。”这里讲的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者不应当割断历史，尊重历史的辩证发展，正是辩证法在历史研究中的具体运用。

列宁在提到历史主义的概念时是这样讲的：“既然在同中世纪封建势力和僧侣势力的斗争中，马克思一方面能够承受并进一步发展‘18世纪的精神’，另一方面又能承受并进一步发展19世纪初期那些哲学家和历史学家的经济主义和历史主义（以及辩证法），这只是证明了马克思主义的深刻性和它的力量，这只是证明把马克思主义看作是科学上最新成就的见解是完全正确的。至于在反动分子（历史学家和哲学家）的学说中包含有关于政治事件更替的规律性和阶级斗争的深刻思想，这一点马克思总是明确地毫不含糊地指出的。”这里提到了马克思承受并发展了资产阶级的历史主义问题。在列宁看来，所谓历史主义，实际上就是“马克思主义要求我们一定要用历史的态度来考察斗争形势问题。”历史的态度正是马克思主义历史主义的基本要求 and 实质所在。

马克思主义历史主义作为唯物辩证法的具体运用，是特指观察、分析和研究人类社会历史的方法而言。它的范畴可以大体上归纳为发展的、联系的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观点。

第一、发展的观点。宇宙间的一切事物都处于不断的运动和变化之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失。”人类社会也是处在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因此，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要求我们必须用发展的观点，而不是用僵死的、停滞的观点来认识和研究人类社会的历史。

第二、联系的观点。人类社会的发展是有着不同阶段的客观历史发展的过程，各种事件和人物都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产生和发展。因此，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要求我们，“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注意“最可靠、最必需、最重要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

第三、具体分析的观点。在人类社会发展的长河中，每一具体的历史事件或人物，都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包括特定的时间和空间）下的产物。因此，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还要求我们“对每一特殊的历史情况进行具体的分析。”离开了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就“等于不懂得辩证唯物主义的起码要求。”因为，“一切以条件、地点和时间而转移。”

马克思主义历史主义的基本要求，就是要把人类社会的历史当作一个按照一定规律不断发展变化的客观过程，在观察、分析和研究任何历史事件和历史人物时，都要有发展的观点，并且把问题提到一定的范围之内，联系具体条件进行具体分析。这就是说，要实事求是，尊重历史的辩证发展。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01页。

《又一次消灭社会主义》，《列宁全集》第20卷，第197页。

《游击战争》，《列宁选集》第1卷，第673页。

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17页。

列宁：《论民族自决权》，《列宁选集》第2卷，第512页。

列宁：《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3页。

列宁：《论尤乌尼斯的小册子》，《列宁选集》第2卷，第857页。

列宁：《游击战争》，《列宁选集》第1卷，第673页。

斯大林：《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斯大林选集》下卷，第430页。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是唯物辩证法的具体运用，它在本质上就是历史的辩证方法，它所强调的着重点在于历史过程的思想。辩证方法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列宁曾经指出：“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著作中特别强调的是辩证唯物主义，而不是辩证唯物主义，特别坚持的是历史唯物主义，而不是历史唯物主义。”这能够帮助我们认识马克思主义历史主义的重要性。

历史主义的运用

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用历史的态度，对历史问题进行具体分析，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为我们树立了榜样。怎样分析“祖国”这个概念就是一个生动的例子。列宁在谈到“马克思主义的全部精神，它的整个体系要求人们对每一个原理只是（ ）历史地，（ ）只是同其它原理联系起来，（ ）只是同具体的历史经验联系起来加以考察”时说，如何分析祖国这个历史概念呢？《共产党宣言》曾经指出，工人没有祖国，这个原理阐述了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反对共同敌人的思想。但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却又曾经号召进行民族战争，保卫祖国，因为在民族战争中保卫祖国是完全必要的。工人没有祖国与保卫祖国，这似乎是两个矛盾的概念，然而它们在各自的特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却又同时都是正确的。这样的例子，启发我们在分析历史问题时，必须坚持历史主义的态度和方法。

对于研究阶级社会的历史，十分重要的是应将阶级分析和历史主义统一起来。阶级分析的方法，是运用唯物史观研究历史的基本方法，它的科学性已被历史本身的发展所证明，任何试图动摇这一方法的观点，都肯定站不住脚。但是，这不是说，我们在运用阶级分析方法时，一切都做得十分准确了，没有什么问题了，事实不是这样。在正确运用阶级分析方法一章中，我们着重讨论了对剥削阶级进行分析、研究时，实际存在着许多问题，这些问题的发生，原因之一就是没有正确理解阶级分析方法，没有用历史的观点把握阶级、阶级斗争发展的过程；换句话说，就是没有把阶级分析和历史主义有机统一起来。关于这个问题，象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分析，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对奴隶制的分析，都是我们从方法上进行学习的极好例子。恩格斯是这样讲的：“用一般性的词句痛骂奴隶制和其他类似的现象，对这些可耻的现象发泄高尚的义愤，这是最容易不过的做法。可惜，这样做仅仅说出了一件人所周知的事情，这就是：这种古代的制度已经不再适合我们目前的情况和由这种情况所决定的我们的感情。但是，这种制度是怎样产生的，它为什么存在，它在历史上起了什么作用，关于这些问题，我们并没有因此而得到任何的说明。如果我们对这些问题深入地研究一下，那我们就一定会说——尽管听起来是多么矛盾和离奇，——在当时的条件下，采取奴隶制是一个巨大的进步。”

当然，在运用阶级分析方法时，不仅对剥削阶级曾经表现出非历史主义的倾向，就是对属于劳动人民阶级，有时也会表现出非历史主义的倾向。例如，关于中国古代的农民阶级，特别是关于农民阶级的起义斗争，评价就很不一致。其中有些意见，过分地拔高或过分地贬低农民起义的历史地位，就

《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列宁全集》第14卷，第348页。

《给印涅萨·阿尔曼德》，《列宁全集》，第35卷，第238—239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97页。

带着严重的非历史主义的倾向。这不是科学的阶级分析，因为它没有历史地去考察农民阶级，既没有历史地全面地反映出一定时代的农民阶级的特点，又没有历史地全面地反映出一定时代中农民阶级进行阶级斗争、举行农民起义所可能达到的水平及其历史地位。由此可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对于贯彻唯物史观，包括对于贯彻阶级分析方法，是有重要意义的。

历史是一个过程。历史上的一切现象，从生产力到生产关系，从经济基础到上层建筑，从经济、政治的各种制度到纷繁复杂的思想文化活动，从每个历史活动者到整个阶级、整个民族的行动……都是作为过程而展开、而存在的。历史地考察这个过程，才能真实地描述这个过程，科学地解释这个过程。这就需要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学会运用这个辩证的方法，有利于逐步克服历史研究中的绝对化和片面性，有利于防止历史研究中的非历史主义倾向。

第六章 民族和民族关系问题

自从民族产生以来，人类社会的历史，就是由各个民族共同创造的。历史上各民族之间，既有密切的相互交往和合作，同时也充满了矛盾斗争的记录。怎样理解民族、民族问题和民族关系中的各种复杂现象，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必须研究的一个重要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第一节 民族的产生及其发展规律

什么是民族

斯大林根据马克思、恩格斯和列宁的有关论述，给民族下了一个定义：“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的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这四个基本特征的稳定的共同体。”每个民族，都有在它的全体成员中统一使用的共同语言。由于历史原因，在个别民族内部也有几种语言并存的情况。民族共同语是以某种方言为基础发展起来的。一种方言要成为民族共同语的基础，一般是使用这种方言的地方是全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方言经过经济集中和政治集中而集中为一个统一的民族语言。”民族共同语形成之后，一些方言还会存在，但民族共同语是占优势和居于统治地位的语言。

共同地域是一个民族的人们世代共同生活，形成内部联系的空间条件。在一定意义上说，共同地域指的就是地理环境。

共同经济生活是民族构成中的重要物质条件。它和社会经济制度有密切关系，但不是直接指社会经济制度本身，也不是说一个民族中两个对立阶级有共同的经济利益，而是指在一个民族内部，由于生产分工与交换关系的发展，使人们在经济生活上形成紧密的联系，从而把本民族中各个部分结合为一个整体。

共同心理素质是一个民族的社会经济、历史传统、生活方式以及地理环境的特点在该民族精神面貌上的反映，它通过语言和文学艺术的各种形式、社会风尚、生活习俗、宗教信仰，以及对祖国和人民的热爱、对乡土的眷恋等等，表现出一个民族的爱好、兴趣、能力、气质、性格、情操等特征和自豪感。正是这些特征，使一个民族在精神面貌上区别于其他民族。在民族的诸特征中，共同心理素质是最活跃最有生命力的持久因素。

民族之所以成为一个稳定的人们共同体，主要就是因为它具有这样四个共同特征。斯大林认为，不能把四个特征中的任何一个用来作为民族的定义，只有四个特征统统具备，才能构成成为一个民族。

民族随阶级与国家的产生而形成

民族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曾论及民族的起源和形成，指出“从部落发展成了民族和国家”；“部落联盟是与民族最近似的东西”；比较巩固的部落联盟，是“朝民族的形成跨出了第一步”。一般说来，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氏族部落制度和原始公社组织走向瓦解，人们开始打破居住界限，到处流动、杂居并依地域而结合，出现了私有财产、阶级和国家时，构成民族的共同的地域、语言和心理素质等要素也逐渐形成，同时，随着商品、货币、交换关系的发展，国内市场的出现以及交通的日臻发达，又为共同经济生活的形成和发展准备了条

《民族问题和列宁主义》，《斯大林全集》第11卷，第286页。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00页。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5页。

马克思：《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96页。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89页。

件。恩格斯在得出“从部落发展成了民族和国家”的结论时，这样描述了当时社会生产力的情景：“劳动本身一代一代地变得更加不同，更加完善和更加多方面。除打猎和畜牧外，又有了农业，农业以后又有了纺纱、织布、冶金、制陶器和航行。同商业和手工业一起，最后出现了艺术和科学”。这里明确提到畜牧业、农业、手工业、商业、艺术和科学的出现，显然是指人类社会已从原始公社阶段转变为奴隶制度的阶段，踏进了文明时代的门槛，这时，产生民族和国家的经济前提已经具备了。

也就是在如上所述的条件下，一些历经分化瓦解而又相互融合、聚集的部落与部落联盟，逐渐孕育成为一种新的人们共同体，即民族。民族不是氏族共同体的延续与发展，也根本不同于部落共同体；由部落和部落联盟发展为民族，是一个质变。在这一过程中，国家组织起了重要的催化作用。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只有当结合在一个政府之下的诸部落融合为一个统一的整体时，……民族方始产生。”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论及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分离和城乡对立问题时，把“野蛮向文明的过渡、部落制度向国家的过渡、地方局限性向民族的过渡”并提，更加清楚地说明了阶级社会、国家和民族三者的产生互相联系的社会现象。

不同民族因具体历史条件不同在形成过程中各具特点

历史表明，世界上许多民族，包括我国的汉族和一些少数民族，基本上都是沿着上述的过程成为民族的。但是各个民族由于所处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条件不同以及地理环境的差异，在各自形成的过程中也必然会带有特点，不可能是一个模式。

从形成时间及历史来看，有早有迟、有长有短，并非所有民族都顺序经过人所共知的几个社会发展阶段。例如，美利坚民族的形成只有二、三百年的历史，仅经过一个资本主义社会发展阶段；在十世纪左右形成的英吉利民族，也只经过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社会阶段；我国两个汉民族以活跃于黄河流域的华夏族为主体，至封建制时代初期基本形成，经过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而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已有两千年左右的历史。

从族属渊源和具体形成过程来看，基本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同源异流”，即不同民族渊源于同一族属，这种情况在由部落与部落联盟发展为民族的过程中较为常见，例如西欧德意志、英吉利、奥地利、荷兰等近代民族，其先民主要是日尔曼人与克尔特人；我国的藏、彝、拉祜、景颇、纳西等民族的渊源，可以不同程度地追溯到远古的氏、羌族。另一种是“同流异源”，即同一民族来源于或包含了若干不同的人们共同体，这种过程在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中较为普遍。例如美利坚民族，主要是由移居北美大陆的欧洲人和当地土著居民所形成；我国的汉、回、满、壮、白、维吾尔等民族在形成和发展过程中，都吸收了其他民族的成分。

再从民族构成的要素来看，有许多民族，四个特征完全具备并获得充分发展；也有些民族，四个特征基本具备，但是其中的一个或两个却没有得到充分发展。列宁曾经指出：“因为资本主义发展得不平衡，而客观现实又告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15页。

《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96页。

《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56页。

诉我们，除了高度发展的资本主义民族之外，还有许多很弱小和经济十分不发达的民族。”列宁所讲的经济十分不发达，就不能不影响到一个民族某些特征的形成和发展的程度，特别是影响到民族共同语和共同经济生活的形成及其发展程度。例如遭受殖民主义与帝国主义压迫、剥削和奴役的民族，共同经济生活的形成与发展都受到严重的阻碍，民族内部的经济联系都比较薄弱、松散。同时，经济不发达又不能不影响民族语言的统一和发展程度。

此外，世界上还有一些民族，在形成以后，由于各种原因，其共同地域、语言、经济生活等特征已经基本丧失或大半丧失，有的原来就不具备某个特征，唯有共同心理素质仍然顽强地保持下来，成为维系民族生存与发展的唯一精神纽带。如犹太人、吉普赛人和我国的回、满等民族便是这样。

历史上存在过几种不同类型的民族。古代民族是同奴隶制和封建制社会形态相联系的，其共同经济生活还没有达到十分发达的程度。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形成的民族是资产阶级民族，或称之为近代民族；共同经济生活获得充分发展是这种民族的一个显著标志。社会主义制度代替资本主义制度以后，资产阶级民族也逐渐发展为社会主义民族，即现代民族。社会主义民族是历史上最先进的也是最后存在的民族类型，然而它本身还不是民族的终结。

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民族同化和民族的融合与消亡

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民族发展规律的理论指出，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它不会永恒存在，最终一定要走向融合与消亡。民族的消亡是和民族的融合相联系的；不同民族一旦真正实现了融合，也就是民族消亡的开始。这是未来共产主义世界的事情。迄今为止，人类社会出现的主要是民族同化。民族融合与民族同化是根本不同的两种社会现象。民族融合可以理解为不同民族互相渗透。甲中有乙，乙中有甲，甲和乙中有丙，丙中也有甲、乙的成分……，民族界限逐渐磨灭，不但各民族间的差别消失了，连民族这一社会范畴也根本不存在，所有民族都走向消亡了。同化则不是这样。同化“照字面讲就是同类化，一律化”，“即丧失民族特性，变成另一个民族的问题。”不是某个民族同化另一个民族，就是它同化于另一个民族。因此，同化只是个别民族的消失，各民族之间的区别并没有消灭，民族这一历史范畴依然存在。在阶级社会中，只有民族同化，从严格意义上讲不可能有民族融合。

马克思列宁主义对民族同化问题一向有自己的科学理论。它不是在原则上否定民族同化，而是认为必须对同化作具体分析，区别两种根本不同的情况：强迫同化和自然同化。列宁说：无产阶级“欢迎民族的任何同化，只要它不是借助于暴力或特权进行的。”强迫同化和自然同化的分界线，主要就在于是否凭借政治暴力和民族特权。

强迫同化是凭借政治暴力与民族特权进行的。它是民族压迫制度的产物，也是民族压迫的一种表现形式。压迫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和生活各方面，对被压迫民族实行歧视、压制和迫害，把自己的语言、风俗习惯和生活方式等强加于被压迫民族，目的是磨灭、铲除后者的民族特性，直至使后

《论对马克思主义的讽刺和“帝国主义经济主义”》，《列宁全集》第23卷，第54页。

列宁：《关于民族问题的批评意见》，《列宁全集》第20卷，第9页。

同上书，第18页。

者不再作为一个民族存在。统治民族、剥削阶级所奉行的这种强迫同化政策，造成民族隔阂、对抗和冲突，毒化民族关系，加深民族壁垒，是妨碍民族接近，阻碍历史进步的。因此这种“同化政策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武库中绝对不容许有的。”实际上，由于“民族和民族语言的特点是具有非常的稳定性以及对同化政策的巨大抗拒力”，除个别民族可能丧失部分或大部分民族特征外，一般说来强迫同化政策是行不通的；要用暴力去铲除民族差别和民族特点，消灭整个民族是根本不可能的。许多历史事实都证明了这一点。

马克思列宁主义赞同和欢迎民族间的自然同化。列宁说：“无产阶级不能赞同任何巩固民族主义的做法，相反地，它赞同一切帮助消除民族差别、打破民族壁垒的东西，赞同一切促使各民族之间的联系日益紧密和促使各民族溶合的东西。”不同民族长期共处，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发展落后的民族，逐渐为发展先进的民族所同化，逐渐丧失自己的民族特性，成为先进民族中的一部分，也就是变成了另一个民族。这是一个潜移默化的过程，要经历相当长的时间。在这种情况下，主要是发展落后的民族接受先进民族的经济文化；但发展落后的民族中某些进步、合理、有益的东西，也能给先进民族以影响，被后者吸收并加以改造和提高。这种同化，不是凭借政治暴力和民族特权造成的，而是在不同民族之间自然发生的，它有利于民族接近、走向融合和历史进步，因而是应当加以肯定的。二十世纪初，列宁以美国为例，指出民族同化过程正以巨大规模进行，“纽约州好象是一个碾碎民族差别的大磨坊”；并且肯定：“谁没有陷入民族主义偏见的泥坑，谁就不能不看到资本主义同化民族的这一过程包含着极大的历史进步作用”。显然，列宁在这里所指的是自然同化。

历史上落后民族以武力征服先进的民族而结果却被后者所同化，也属于自然同化现象。马克思在论述中世纪在印度发生的情况时指出：“相继征服过印度的阿拉伯人、土耳其人、鞑靼人和莫卧儿人，不久就被当地居民同化了。野蛮的征服者总是被那些他们所征服的民族的较高文明所征服。这是一条永恒的历史规律。”恩格斯也论述说：“……在长期的征服中，比较野蛮的征服者，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不得不适应征服后存在的比较高的‘经济情况’；他们为被征服者所同化，而且大部分甚至还不得不采用被征服者的语言。”历史上一切自然同化现象的发生，正如恩格斯所提示的，其深刻的原因在于社会发展水平，主要是经济力量起决定作用。

民族间的自然同化，是在历史上常见的、不可避免的、进步的现象。它和民族融合有些类似或接近。可以说，自然同化是民族融合的初级阶段，是走向民族融合的渐进过程或最终发生质变的量变过程。但是，自然同化还只是个别民族的消失，并不能导致各民族的融合。马克思列宁主义一方面科学地论证了民族融合的必然性，同时又指出了民族融合的长期性。列宁说：“人类只有经过一切被压迫民族完全解放的过渡时期，即他们有分离自由的过渡

斯大林：《民族问题和列宁主义》，《斯大林全集》第11卷，第299页。

斯大林：《民族问题和列宁主义》，《斯大林全集》第11卷，第299页。

《关于民族问题的批评意见》，《列宁全集》第20卷，第18—19页。

同上书。第12页。

《不列颠在印度统治的未来结果》，《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70页。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22页。

时期，才能达到各民族的必然融合。”列宁强调指出，各个民族和各个国家之间的差别，“就在全世界无产阶级专政实现以后，也还要保留一个很长很长的时期”。民族差别和国家差别存在的长期性，也就决定了民族融合的长期性；而民族由融合走向消亡，也必将远远迟于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消亡。概括地说，民族不是被“废除”的，而是缓缓地自行消亡的，这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关于民族发展规律的基本观点和结论。

在社会主义时期，无产阶级政党应当奉行的原则，是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使每一个民族都得到充分的发展，为民族的最终融合与消亡创造条件。毫无疑问，各民族的充分发展，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实现，各民族的逐渐融合，必将意味着差别性在最大限度上的缩小，共同性在最大限度上的增长，然而也不会是任何差别都不存在，只能是重大差别的消失。可以断言，逐渐融合为一体的各个民族，还将保留自己某些原有的健康的、有意义有价值的特点而使人类社会生活绚丽多彩。

《社会主义革命和民族自决权》，《列宁全集》第22卷，第141页。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列宁全集》第31卷，第73页。

第二节 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的联系与区别

在阶级社会中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密切联系

民族和阶级是两个不同的历史范畴。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也各有其特殊的涵义。但是，民族随着阶级与国家的产生而形成，一个民族内部包括不同的阶级；因此，在阶级社会中，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之间又存在着密切的关系，看待民族问题不能离开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方法。这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一个重要观点。列宁说：“历史告诉我们，各民族之间、各社会之间以及各民族、各社会内部经常进行斗争，……这些都是人所共知的事实。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

历史事实表明，民族问题根源于私有制，民族斗争、民族压迫是阶级斗争、阶级压迫的产物。私有财产出现，阶级社会和国家形成，不同氏族部落和部落联盟之间、不同的民族之间的掠夺、压迫和战争也伴随而来。马克思、恩格斯说：“现存的所有制关系是造成一些民族剥削另一些民族的原因。”现存的所有制关系，就是私有制关系，在这里主要是指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这又可以追溯到资本主义制度确立以前的时代。西欧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重要来源之一，就是对美洲、非洲、亚洲等地各土著部落和民族进行野蛮的征服与残酷的掠夺。人所共知，原始积累有很大一部分来自在非洲贩卖黑奴。在中国南部沿海贩卖“猪仔”（华工）也属于这种性质。

国家是阶级压迫的机关，也是进行民族压迫和民族斗争的工具。国家产生以后，统治阶级都惯于用散布民族偏见，制造民族歧视和隔阂，挑起民族仇视和纷争的手段，一句话，即利用民族问题来转移阶级斗争视线，维护其政治统治。恩格斯曾经指出：“在英国，爱尔兰工人和英国工人的对抗，始终是英国的阶级统治赖以维持的最有力的手段之一。”列宁针对沙皇俄国地主黑帮的民族压迫制度，把这种做法比喻为剥削阶级“赖以生存的粮食”。剥削阶级利用民族问题维护政治统治，归根到底是为了维护本阶级的经济利益。

在存在着私有制和剥削制度的社会中，没有民族压迫和民族纷争是不可思议的。要消灭民族压迫和民族纷争，就只有消灭私有制、阶级和阶级剥削制度，实行社会主义。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人对人的剥削一消灭，民族对民族的剥削就会随之消灭。”“民族内部的阶级对立一消失，民族之间的敌对关系就会随之消失。”这是对产生民族问题的经济根源和阶级根源所作的精辟论述。现在，在推翻了地主和资本家的统治、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多民族国家里，就已经证实了马克思主义创始人的这一理论，

《卡尔·马克思》，《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587页。

《论波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7页。

《关于各爱尔兰支部和不列颠联合委员会的相互关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56页。

《民族平等》，《列宁全集》第20卷，第232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70页。

民族压迫实质上是阶级压迫

马克思列宁主义第一次揭示了民族压迫的阶级实质。历史事实表明，民族对民族的压迫，尽管是以一整个民族对另一整个民族的形式出现，但是，在实际上，它首先并主要是压迫民族中的剥削者（统治阶级）对被压迫民族中广大劳动群众的阶级压迫。

民族是区分为阶级的，每个民族内部都有剥削者阶级和被剥削者阶级。居于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是民族压迫政策的推行者；被压迫民族中的广大劳动者阶级和阶层，是民族压迫的最大受害者。同时，在压迫民族中，大多数劳动人民也深受民族压迫之害，因为压迫民族中的统治阶级在对外压迫别的民族时，必然要在国内加强对劳动人民的统治。列宁曾经形象地把沙皇俄国的民族压迫政策比喻为“一根有两头的棍子。这根棍子一头打击‘异族人’，另一头打击俄罗斯民族。”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列宁主义一再强调压迫其他民族的民族本身也不能得到自由。

既然民族压迫不是整个民族去压迫另一个民族，而是压迫民族中的剥削阶级充当民族压迫的主角，这样，我们就可以明白：（1）为什么压迫民族与被压迫民族的剥削阶级，特别是上层统治集团之间，尽管有这样或那样的差别和矛盾，但总是容易相互妥协、勾结，共同来反对劳动人民；（2）为什么在两个民族敌对（例如战争）的情况下，被压迫民族中的剥削阶级，特别是上层统治集团，当人民起来反抗外来民族压迫、或革命运动触及统治阶级根本利益时，往往就容易动摇、叛变以至投降民族敌人，为了本阶级少数人的私利而损害以至牺牲民族的利益。

古今中外，这种历史事例甚多。在中国进行全民抗日战争时，对一小撮亲日派官僚资产阶级、买办和大地主来说，没有什么当不当亡国奴的问题，他们已经撤去了民族的界限，他们的利益与日本帝国主义的利益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们害怕人民甚于害怕日本侵略者。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初，普法战争中法国大资产阶级背叛民族利益，也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战争后期，法国是站在反抗民族压迫的正义战争方面，但是，当巴黎人民武装起来抗敌时，法国资产阶级深恐革命势力触及他们的利益，竟迫不及待地和普军谈判，签订停战协定，法军十七万投降。据此，马克思指出：“国防政府在民族义务和阶级利益二者发生矛盾的时候，没有片刻的犹豫便把自己变成了卖国政府”；“阶级的统治已经不能拿民族的外衣来掩盖了；在反对无产阶级时，各民族政府是一致的！”列宁在援引这个事例时说过，在法兰西民族受压迫、受屈辱的时候，法国资产阶级却把民族出卖给了普鲁士人，并且“依靠压迫民族的士兵来镇压敢于伸手夺取政权的无产者同胞。”

如上所述，民族压迫，首先与主要的是压迫民族中的剥削阶级、统治集团对被压迫民族中广大劳动群众的压迫，而且双方人民均受民族压迫之害，因此，我们也容易明白：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中的无产者和劳动群众及其他一切自食其力者，为什么比较容易接受和表现出朴素的国际主义民族观，比较倾向于要求各民族间的接近、来往，而不赞成互相压迫，甚至在一定条

《民族平等》，《列宁全集》第20卷，第233页。

参阅毛泽东：《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141页—142页。

《法兰西内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54、398页。

《我们纲领中的民族问题》，《列宁全集》第6卷，第420页。

件下比较容易形成不同民族间的阶级觉醒和团结，共同反对民族压迫。这是因为，压迫民族和被压迫民族中的人民境遇类似，阶级本质相同，利害基本一致的缘故。这在历史上也有许多事例可以说明。如日本军阀侵略中国时，许多日本人士成立了反战同盟一类的组织，在日本和中国开展反战活动。又如普法战争前期，法国站在侵略与非正义一边时，法国人民也不支持统治阶级进行的战争，当时法军士气是低落的，而法国与普鲁士两国的先进工人，还曾共同发表声明，表达相互和平友好的愿望。

民族问题不等于阶级问题，民族问题更加广泛、复杂，存在的时间更长

在阶级社会中，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有密切联系，看待民族问题不能离开阶级观点和阶级分析方法，这是事情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民族问题和阶级问题又有重大区别，不能混同。这就是说，除了阶级、阶级区别、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之外，民族、民族区别、民族矛盾和民族斗争也是一个客观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问题不能概括全部民族问题，不能把一切民族问题都简单地当作阶级问题处理。历史事实表明，民族问题比阶级问题更为广泛，更为复杂，存在的时间更长，从而具有它自己的相对独立性。

说民族问题比阶级问题更为广泛，这是从问题涉及的范围或广度来看的。民族问题不仅指民族压迫和反对民族压迫的斗争，还包括民族语言、共同心理素质、风俗习惯、民族传统（民族形式和民族特点）、宗教信仰、各民族经济文化发展不平衡和实现各民族间事实上的平等……这样一些重要问题。这些问题尽管有的也同阶级问题有或多或少的联系，有的还不免打上阶级的烙印，或者是由于过去阶级压迫与剥削所造成，但是所有这些问题牵涉面都很广，几乎关系到一个民族的各个阶级，是全民性的现象，因此都不能简单地归结为阶级问题。

说民族问题比阶级问题更为复杂，这是就问题性质或深度来看的。

例如民族压迫，对被压迫民族来说，就是一个带全民性的问题；而反抗民族压迫（特别是反对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的斗争，基本上也是一个全民性的任务。在外敌当前的情况下，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一个民族中的不同阶级，却有着共同的民族利益。这是民族问题比阶级问题更为复杂的一个重要表现。

前已述及，民族压迫的主要受害者是被压迫民族中的人口占多数的城乡劳动者、小资产阶级等。但民族压迫又有全民性，在被压迫民族中，几乎涉及到每一个阶级和阶层，包括剥削阶级在内，都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压迫民族的歧视、侮辱、压制、损害。这些剥削阶级和阶层，同压迫民族也有矛盾。作为剥削者，他们在国内和民族内部阶级关系上，是处于压迫者的地位；但以所属民族来说，又处于被压迫的地位；而当外来民族压迫损害到他们的利益时，也会激发他们当中一部分人、甚或大多数人的民族意识和爱国思想，因而在一定时期、一定程度上有参加反抗外来民族压迫的斗争的可能性。在中外历史上，一个民族中的大多数，除劳动群众外还包括剥削阶级多数人在内，群起抵抗外族侵略与压迫，是屡见不鲜的。

正因为反抗外来民族压迫的斗争具有全民性，民族因素是一个起重要作用的力量，所以一个民族要用暴力去征服另一个民族、灭绝另一个民族，使另一个民族永远屈服是很困难的；压迫与奴役别的民族的民族，都只能是“在

为自身锻造镣铐”；“谁也不能奴役一个民族而不受惩罚。”古往今来，这种事例和历史教训不胜枚举。

民族对民族的压迫，首先和主要的是压迫民族中占少数的剥削阶级压迫别的民族中的广大劳动群众，这是事情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在压迫民族与彼压迫民族的劳动者之间，以及在不同民族的人们之间，也会发生和存在这样或那样的矛盾，同样是一个客观事实。这是民族问题比阶级问题更为复杂的又一个重要方面。

这种情况表现在：压迫民族中的劳动人民，会自觉或不自觉地对整个被压迫民族（包括对广大劳动人民）怀有民族偏见、歧视心理、精神优越感以及特权思想。而被压迫民族中的劳动者，不仅敌视、憎恨压迫民族中的剥削阶级、统治集团，同时也会对压迫民族中的广大劳动人民产生民族隔阂、不信任心理以及憎恨和仇视，并且容易自然地表现出保守、排外等狭隘性。

马克思不止一次地谈到过英国无产阶级对爱尔兰民族怀着宗教、社会和民族偏见，他们对爱尔兰人的态度，大致象以前美国奴隶制各州白色贫民对待黑人的态度；而爱尔兰人则以同样的态度加倍地回答英国工人，把英国工人阶级看成是英国统治阶级的同谋者和工具。因此，在英国每个工商业城市，工人阶级都分裂为英、爱两个敌对的阵营。列宁也说过，在沙皇俄国，大俄罗斯人总是轻蔑地以侮辱性的用语来称呼少数民族；而俄罗斯人也“曾经引起所有其他民族的切齿痛恨”，对某些小民族来说，俄罗斯人这个名字就是“压迫者”和“骗子”。列宁还曾指出：帝国主义列强对殖民地弱小民族的压迫，“使被压迫国家的劳动群众不仅憎恨而且不信任整个压迫民族，其中也包括该民族中的无产阶级。”

民族偏见、歧视、隔阂、不信任心理以及憎恨和仇视的产生和存在，从一个侧面说明了民族问题的极端复杂性。其所以会产生这种现象，原因是多方面的。一个重要原因是：存在着民族压迫制度以及统治阶级思想的毒害与影响，统治阶级惯于散播和培植民族偏见，制造民族隔阂，挑起民族纷争，煽动民族恶感与仇视，这都不能不在劳动人民中间产生一定的影响，留下烙印或痕迹。列宁针对沙皇俄国的民族政策说过，几百年来镇压被压迫民族的历史，统治阶级所进行的系统的宣传，“造成了大俄罗斯民族的种种偏见，成了大俄罗斯民族本身争取自由事业的莫大障碍。”另一个重要原因是：不同民族在语言、文化、心理状态、风俗习惯和经济生活等方面存在着千差万别，以及经济生活的落后，小农业生产、宗法制度和地区闭塞性等等，都容易滋生并巩固民族偏见和民族隔阂。基于这些原因，要消除历史上遗留下来的种种民族偏见、歧视、隔阂和不信任心理，就不能不需要很长的时间。

民族和阶级都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上的产物，但它们是两个不同的社会范畴。民族具有四个共同特征，是一个非常稳定是人们共同体，并且顽强地抗拒同化，因此民族存在的时间比阶级存在的时间长，对剥削阶级可以用

马克思：《机密通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6卷，第474页。

恩格斯：《支持波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8卷，第629页。

参阅马克思：《致齐·迈耶尔和奥·福格特》（1870年4月9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80页。

《俄共（布）第八次代表大会》，《列宁全集》第29卷，第167页。

《论民族自决权》，《列宁全集》第20卷，第413页。

暴力推翻和消灭，但对民族不能实行强迫同化和人为融合。民族是在一定条件下自行消亡的。只要有民族存在，就会有民族问题存在，要彻底解决民族问题，需要很长时间。一个国家内部和国际间阶级斗争的存在，也是造成民族问题长期性的一个重要原因。

从上述民族问题的广泛性、复杂性、长期性，可以看出民族问题具有相对独立性。

民族问题不是从属于或附属于阶级问题的社会现象。马克思列宁主义认为“民族问题是社会革命总问题的一部分”，这个命题的意义只在于说明部分（民族问题）的整体（社会革命和社会制度）之间的关系，指出民族问题不能离开社会革命总问题而求得单独的解决；不能由此论证民族问题是附属于阶级问题的社会现象，似乎除了阶级问题和革命问题外别无民族问题，从而否定民族问题的矛盾特殊性即相对独立性。人类社会发展史表明。民族问题在总的社会问题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其重要性可与阶级和国家问题并列。正因为这样。历史上任何阶级、任何政党和国家政权，不管它在主观上是否认识到这一点，是出于主动还是被迫，都不能不制订出一套适合于本阶级利益的民族政策。

无产阶级是历史上最先进的一个阶级。在社会主义革命取得胜利的条件下，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就有可能按照民族和民族问题发展的客观规律办事，去解决一个国家的民族问题。

第三节 中国历史上的民族关系

汉族和各兄弟民族共同创造了祖国的历史

长期以来，我国就是一个以汉族为主体、由许多民族结合而成的大国。各民族长期共处于一个大国之中，共同开发了广大的疆土，创造了祖国的历史和文化。

由于历史的原因，汉族在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都比较发达，形成为主体民族，无论对祖国历史和文化的创造，对各族人民共同的革命事业的发展 and 胜利，以及在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中，都起着主导的作用。在共同发展中，汉族给予各兄弟民族不少进步的影响。但是，汉族并不是孤立存在的，它本身也是在长时期内由许多氏族部落和民族混合形成的，是在不断地吸收兄弟民族的各种创造和优良传统中发展起来的。

由于历史的原因，我国各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很不平衡，但是每个民族都有自己悠久的历史；在祖国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各少数民族在经济文化方面对汉族也曾给予不同程度的影响。我们祖国的广大疆土，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是各民族共同开拓、共同创造出来的，决不只是一个民族的功劳。和汉族一样，各少数民族对我们伟大祖国的缔造都作出过自己的贡献。

从政治方面来看，各少数民族很早便是多民族大国中的成员，加入了中华民族这个大家庭。有的少数民族，还和其他民族一道，在奠定祖国版图和巩固祖国统一方面，作出过重大贡献。可以说，我们祖国的广大疆域，和包括几十个民族在内的中华民族，很久以来就形成统一的整体。再从经济和文化方面来看，汉族发展水平较高，这是后来的事，是长期发展的结果。以各少数民族社会经济文化发展水平来说，有的曾在某一历史阶段高于汉族；有的是在某一方面超过汉族；有的是相当于或接近于汉族，并非所有少数民族在所有方面都比汉族落后。某些少数民族在经济、文化领域有一定的发明创造，或者起过开创作用与媒介作用。有的少数民族在音乐舞蹈、手工技艺方面独树一帜，达到相当高的水平，有较大贡献与影响。各少数民族地区的牲畜、皮毛、农作物、重要经济作物、各种珍贵土特产以及生活用品、乐器等先后传入或被引进到中原和沿海的汉族地区，曾经对汉族经济文化生活的发展造成深远影响，这是在民族关系上应当载入史册并且加以珍惜的历史事实。在我国历史上，和汉族一样，很多少数民族都拥有自己的政治家、农民起义领袖人物和农学家、建筑学家、航海家、天文学家、数学家、文学家、思想家与学者。在近代和现代革命斗争中，少数民族中也产生了自己的领袖人物、群众运动先驱者和一批无产阶级革命战士。

总起来说，祖国的广大疆土、悠久的历史 and 优秀而丰富的文化遗产，是汉族和各兄弟民族共同开拓、创造的成果。中国人在世界上被称为伟大的民族之一，这是中华各民族都有份的。

历史上各民族之间既有友好合作关系又存在着矛盾和隔阂

在漫长的封建社会和百余年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我国各民族之间的关系并不都是美好而顺利的，它存在着相互矛盾的两个方面。

一方面，中国各民族之间存在着经济文化密切交流和长期共同进行革命斗争的友好合作关系。自秦汉以来，中国就建立了中央集权制的多民族的封

建国家，统一局面是比较长久的，分裂局面相对来说是较短的，这就有利于各民族之间发生经济联系和文化交流。特别是各民族交错杂居，彼此影响，取长补短，有着相互依存、利害共同的关系。尤为可贵的是，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各民族不仅在经济上、文化上联系交流非常密切，而且有比它更进一步的关系，这就是共同进行革命斗争的友谊。各民族共同反抗民族压迫的斗争，各族人民共同反抗封建统治和阶级压迫的斗争，在历史上从未间断过。各民族对西方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侵略者更是从不屈服，经过长期不屈不挠的斗争，多次挫败了资本帝国主义的阴谋和野心，把外国侵略者一个个赶了出去，保卫了祖国的光荣历史。特别是近代新文化和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传播，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各族人民革命斗争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党领导的民主革命运动，在民主革命中解决民族问题的纲领，把中国各民族的命运真正紧密地联系在一起，民族的地方的局限日益被冲破，革命斗争日益连成为一个整体，各民族之间又进一步形成了血肉相联、不可分离的关系。

另一方面，历史上又存在过民族纷争和民族压迫，造成了很深的民族隔阂和不信任心理。解放前，汉族长期处于统治民族的地位，压迫过少数民族；有几个少数民族，也建立过全国性政权或范围较大的地区性政权，统治时间有的长达百年至二、三百年，同样实行过民族压迫制度。由于统治阶级的驱使以及民族成见，不同民族之间又经常兵戎相见，发生战争。历代封建王朝、近代和现代时期北洋军阀与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西方资本帝国主义的恶毒宣传与挑拨离间，在我国各民族之间、特别是各少数民族和汉族之间，造成了很深的民族偏见、歧视、隔阂和不信任心理。这是历史上的一股逆流，然而却一直影响到民主革命胜利后的民族关系。

对历史上民族关系这样相互矛盾的两个方面，应当有一个正确的认识。

我国各民族在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反抗民族压迫的斗争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友好合作关系，尽管受到内外反动势力的阻挠、破坏与损害，然而它却成为一个不可阻挡的历史趋势。这是因为，民族友好合作符合社会发展要求和各族人民愿望，它总是在不断冲破障碍，为自己开辟道路，并且已被证明在创造中国历史的活动中起到了重大的作用。

民族友好合作关系在旧中国未成为矛盾的主要方面

在强调历史上的民族友好合作关系时，决不可回避历史上存在过的民族压迫、民族纷争、民族歧视、民族隔阂和强迫同化。民族关系中的这些现象，客观存在，影响深广。在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政权被剥削阶级掌握着，剥削阶级的思想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阶级力量对比长期不利于劳动人民，事情也不能不是这样。而且，反动统治阶级所奉行的民族压迫制度，以及它所造成的民族纷争和民族隔阂，又长期处于矛盾主要方面的地位。正是这种情况，决定了旧中国民族问题的性质，它是一种对抗性社会矛盾，只有推翻剥削阶级的统治，才能消灭民族压迫制度，为解决民族问题创造前提。社会主义时期的实践证明：对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民族隔阂和不信任心理，应当充分认识、正确对待；消除民族隔阂和不信任心理，在解决民族问题过程中始终占重要地位；而且只有经过长期努力，这种历史上遗留下来的现象才能彻底消除。

强调历史上民族关系中友好合作的一面，认为它在过去也能取得矛盾主要方面的地位，不但同旧中国社会性质和历史事实不符，而且在实际上容易

导致这样一种结果，即降低中国共产党领导各族人民革命的决定性作用；降低党的民族纲领和民族政策的革命意义。历史上民族关系中两个矛盾着的方面，只是在中国共产党登上政治舞台之后，才开始发生变化。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长期、曲折和复杂的斗争，力量由小变大，终于取得民族民主革命的胜利，使矛盾双方所处的地位互相转化：民族压迫制度被废除，民族平等得以实现，民族隔阂开始消除，各民族的友好合作、团结互助关系就开始居于矛盾主要方面的地位，成为起支配作用（决定事物性质）的力量；而新中国民族问题的性质和任务，也就和旧中国完全不同了。中国共产党在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特别是制定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的时候，考虑到民族关系的这样两个方面，充分估计到历史上遗留下来的民族隔阂以及消除它的长期性，同时又十分重视各民族间的友好关系，把它作为民族团结合作的一个重要依据，并且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使这种友好关系大大得到发展和提高。

中国历史上的民族战争是国内问题，但战争应有是非之分

“我们的国家在历史上就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但在古代又是不完全统一的，甚至各民族彼此作战，不是你侵犯我，就是我侵犯你。民族间的互相侵犯，在我国的历史记载上是很多的。在各民族互相侵犯中，如果算总账，汉族侵犯兄弟民族的次数多、时间长。虽然历史上汉族也被一些兄弟民族多次侵犯过，被统治的时间也不算短，如：北朝、辽、金、元、清。但从整个历史来看，还是汉族侵犯兄弟民族的时候多。”

在中国历史上，各个民族之间不仅存在着偏见、歧视、隔阂和矛盾，而且经常发生战争。如秦、汉与匈奴之间；晋与匈奴、羯、氐、羌、鲜卑之间；北魏与柔然之间；隋唐与突厥之间；宋与契丹、女真、西夏、蒙古之间；明与瓦剌之间；清与准噶尔之间，都曾有过民族战争。一些战争发生于汉族和少数民族之间，也有一些是发生于各少数民族之间。在阶级社会中，不同民族之间发生战争是不可避免的，这是民族矛盾激化的表现和最高发展形式，同时也受到阶级斗争的影响与制约。

中国历史上的民族战争，犹如各民族之间的关系一样，是一国之内的问题，不是国与国之间的问题；交战双方没有“内”“外”之别，但是战争应当有是非之分。

民族战争和民族政权分不开，都是在一定的政权名义下进行的。在中国历史上，许多民族的统治阶级，都曾以自己为主体，在一个多民族的大国的范围内，或者建立过全国性的政权，或者建立过地区性、局部性的政权。由少数民族建立的地区性、局部性政权，尽管在一定时间内形成了分裂局面，但都是存在于多民族的封建大国疆域内的政权，不应称作“异国”。这些政权，或者利用中央王朝敕封的爵位和官号扩充势力，或以得到中央王朝的册封、诰命、印绶作为行使其统治权的合法依据，并且在割据一方时仍然接受敕封，在政治上对中央王朝保持一定的隶属关系，在经济上保持贡纳和互市，不但没有割断联系，而且对整个中国封建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都作出过一定的贡献。在这些政权中，有的不论其主观力量如何，常以统一全国为己任；中国史籍也从未把它们视为化外之民，看成是中国以外的一部分。一些少数

周恩来：《关于我国民族政策的几个问题》，《人民日报》1979年12月31日。

民族建立的这种地区性、局部性政权，发展到一定时候，由于不同原因退出历史舞台，多民族的封建大国又复归于统一。

根据上述情况，应当肯定，在中国历史上各个民族政权和统治集团之间所进行的战争，都是国内战争，是在一个多民族的封建大国范围内发生的；交战双方虽互称敌我并有是非之分，但在评判是非时，不宜使用“侵略”与“反侵略”、“爱国主义”与“卖国主义”以及“亡国”等等提法。所谓应有是非之分，就是说，战争应有正义与非正义、进步与反动的区别。

对历史上民族战争的性质与是非应当进行具体分析

在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里，汉族人口多，统治时间较长，并对少数民族实行过民族压迫制度，但是不能说凡是由少数民族发动的、针对汉族统治的战争都是正义的、进步的；也不能说凡是由汉族发动的、针对某些少数民族的战争都是非正义的、反动的。同样，各民族的经济文化有先进与落后的区别，不能说凡是先进民族发动的战争就是正义的、进步的；落后民族发动的战争就是非正义的、反动的。孤立的、机械地以民族大小、先进与落后、进攻与防御等等来区分，不能正确地判断战争的性质与是非。不应当把先进与落后、防御与进攻和是与非等同起来。列宁指出：“必须历史地（根据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观点）研究各个战争。”判断一个战争的性质和作用，要看“战争是由什么样的历史条件造成的，是由哪些阶级进行的，是为了什么而进行的。”因此必须对具体战争进行具体分析。

中国历史上的民族战争，有许多是为了反抗民族压迫、奴役和掠夺，符合人民群众利益和社会发展要求的，这类战争应该判定为正义的、进步的战争。例如，西汉对匈奴的战争、南宋抗金的战争、元末反对蒙古统治集团的战争、清康熙年间三次讨伐准噶尔部的战争。以西汉对匈奴的战争来看，西汉前期，出现“文景之治”，经济得以发展，社会比较安定。但长期以来，北方匈奴贵族统治者不断对汉族地区进行骚扰，掠夺财富，掳人为奴。在这种情况下，汉武帝对匈奴用兵，是大兴正义之师。它符合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和社会发展要求。与此同时，汉族先进生产方式也传进匈奴地区，南匈奴封建化，取得了社会进步，因此这一战争是应当给予肯定的。

同上述情况相反，凡是推行民族压迫政策，目的在于对其他民族进行奴役和掠夺，阻碍社会发展与违背人民群众利益的战争，都是非正义的、反动的。如“五胡”十六国之间的战争即是一例。当时，匈奴、氏、羯、鲜卑等族统治者在自己统治区内，对汉族与其他民族实行残酷的压迫和剥削。又如辽、金、元之间的战争，交战双方都是非正义的、反动的，属于各族统治集团间争权夺利的混战，战争结果是在中国北方造成了土地荒芜、人口锐减的大破坏。清代中叶以后清朝政府对回族、苗族的战争，也属于非正义的、反动的一类。

在一定条件下，正义、进步的战争可以转化为非正义的反动的战争。十二世纪初，女真族兴起后，不堪契丹贵族的压迫与剥削，进行抗辽战争。使广大人民得以摆脱契丹贵族的奴役，因此是正义的战争。但女真贵族建立金政权后，野心勃勃，为了达到奴役与掠夺的目的而继续对辽采取军事行动，

《社会主义与战争》，《列宁选集》第2卷，第668页。

《战争与革命》，《列宁全集》第24卷，第368页。

并且在灭辽后又对宋发动进攻。这样，战争的性质便向非正义的方面转化了。又如，从隋末开始，突厥的侵犯对汉族人民的安居乐业已造成严重威胁；唐初对突厥及其役属地加以征伐，目的是保障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安定，这种战争是正义的、进步的。但是到唐玄宗时，外族威胁已不复存在，而内部阶级矛盾则日趋尖锐和激化，这时唐政权仍不断对边疆少数民族发动战争，不仅异族横遭蹂躏，并给自己带来劳民伤财、生产破坏的后果，因而这种战争完全是站在非正义的、反动的方面。

列宁说：“历史上常常有这样的战争。它们虽然象一切战争一样不可避免地带来种种惨祸、暴行、灾难和痛苦，但是它们仍然是进步的战争，也就是说，它们有利于人类的发展，……”中国历史上不乏此例，如秦征南越、蒙古统一中国的战争，等等。以秦征南越来说，不仅南越各族惨遭战祸，秦亦损兵折将，百姓深受其苦。秦始皇又徒罪徒五十万戍守岭南，镇压南越各族。这个战争本身是非正义的，但是客观上造成了各族的接触，加速了南越诸族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因此在客观上有一定的进步意义。又如前述西汉对匈奴用兵，战争是正义的，虽然它也带来了种种祸行和痛苦，但是无论对汉族和匈奴社会发展来说，都起到了促进的作用。

在阶级社会中，各民族集团之间，各个国家之间，战争的发生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它是阶级对立和民族矛盾的产物。马克思列宁主义不是把一切战争都看成绝对的恶事。以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具体分析每次战争，对历史上某些战争加以肯定，同崇拜武力、歌颂战争是根本不同的两回事。在中国历史上，民族战争频繁，从一个角度来看，其积极的一面是对伟大的中华民族、伟大的祖国的形成与发展起到一定的催化作用，这也是无可置疑的。

在评论中国历史上民族关系和民族战争的问题上，还必须破除汉族王朝正统论。某一少数民族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入主中原，汉族统治阶级的封建王朝覆灭，被少数民族所建立的全国性政权取而代之，一向被看成是汉民族亡了国，甚至是中国亡了。这是把汉族封建王朝和中国等同起来的大民族、大一统的错误观点，既不符合民族平等原则，也没有反映历史真实。在一个多民族长期共处的封建大国中，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被汉族所推翻，汉族政权被少数民族所推翻，都是中国封建社会内部激烈的阶级斗争与民族斗争的结果，是一种正常的合乎规律的政权交替更迭现象，不发生中国存亡的问题。认为只有汉族统治阶级建立的中央王朝才是正统，理应永世长存，神圣不可侵犯的观点，实际是否认众多民族的合法存在。这同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没有丝毫共同之点。

国内民族战争有是非之分，因而也有民族英雄存在

在中华民族反抗殖民主义、资本帝国主义侵略与压迫的斗争中，产生了许多民族英雄人物。在历史上的国内民族战争中，民族英雄也是存在的。一般说来，凡是在反抗民族压迫的斗争中作出重要贡献的人物都可称为民族英雄；民族英雄的产生与成长，基本上是和民族战争的正义性、进步性相联系的。民族英雄只属于某一民族本身；在两个民族交战时，同时代表双方利益的民族英雄是不存在的。

正如对待所有历史人物和民族战争一样，在评价民族英雄时，也必须对

具体人物作具体分析。民族英雄一般具有高尚情操、民族气节、疾恶如仇、大义凛然这样一些品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要求，应当把民族英雄放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去考察，亦即作出历史主义的评价。也正如许多历史人物必然会有时代的阶级的局限性一样，民族英雄也不可能十全十美。用今天的标准和尺度去衡量，是不可能得出正确评价的。某些人物虽有为封建王朝尽忠效劳的一面，不免有这样那样的缺陷甚至污点（例如镇压农民起义），但在反抗民族压迫的战争中所作出的英雄业绩，仍然应当给以历史的具体的肯定。

长期以来，我国各少数民族也和汉民族一样，不仅在反对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中产生过很多著名的爱国主义者和民族英雄，在反对国内民族压迫和阶级压迫的斗争中，也曾造就一些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又由于在斗争中常常有众多民族参加，因此有不少民族英雄同时成为众多兄弟民族所拥戴的领袖人物。历来的史籍，评价与歌颂汉民族英雄人物较多，较少提及少数民族中的民族英雄人物，这是历史科学中应当引起重视的一个问题。

第七章 关于历史人物的评价

历史是由人的活动构成的。在漫长的人类历史上，从人们活动的各个领域里，从人们组成的各个民族、阶级、集团中，都涌现出了许多突出的代表人物。这些代表人物在历史舞台上，做了充分而多样的表演，既有呼唤时代风云的英雄，也有自鸣得意的小丑，既能表现人类深刻的思维能力，也能表现人类丰富的艺术才能……在绚丽多彩的历史画卷中，他们显得分外引人注目。所以，历来的史学家都十分重视对于历史人物的研究。

在中国，自从司马迁作《史记》，“历帝王之岁月”，“录人臣之行状”，开创史书的纪传体以来，为著名历史人物写传记、作评论，一直是两千年间中国史学的一项重要内容。不仅历来的正史都把叙述历史人物的活动作为一个重点，而且历来的史论著述，也把评品历史人物作为着重探讨的一个问题。刘知几在《史通》中列专篇讨论历史人物评价问题；章学诚在《文史通义》中，主张通史、断代史和方志等史著均应作人物表。到了近代，章太炎在《中国通史略例》，梁启超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中也都十分注意研究历史人物的评价问题。当然，由于历史条件的局限，旧的史籍中大多是为剥削阶级代表人物树碑立传，其评论标准也往往是对“圣君贤相”的褒扬，对“昏君奸佞”的贬斥，以及对农民起义领袖的不同程度的歪曲。但是，它们毕竟为我们留下了比较丰富、生动的历史记录，其写作方法也值得借鉴。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一些进步史学家开始运用唯物史观重新研究、评价历史人物，褒贬标准发生了根本变化。新中国成立后，各方面的众多的历史人物更成了历史科学工作者研究的对象。在这一研究过程中，怎样评价历史人物，是大家十分关心的方法论问题。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是我们认识一切历史现象、包括历史人物的唯一的科学方法，具体地将这一方法贯彻到研究历史人物中去，我们就能对历史人物作出比较符合历史实际的评价。

第一节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是人民群众创造了历史，还是英雄创造了历史，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回答是完全对立的。这种对立的发生，并不在于是否承认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而在于如何估价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唯物史观科学地说明了人类社会运动发展的一般规律，正确估价了人民群众和个别英雄人物的历史作用。唯物史观反对任何不适当地夸大个人作用的英雄史观倾向，因为，按照这种观点，只能对历史作出唯心主义的解释。

在唯物史观看来，人类社会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在于物质生产活动的进行。那么是谁从事物质生产活动呢？是劳动人民群众。恩格斯说：“自从阶级产生以来，从来没有过一个时期社会上可以没有劳动阶级而存在的。这个阶级的名称、社会地位改变了，农奴代替了奴隶，而他自己又被自由工人所代替，……但是有一件事是很明显的，无论不从事生产的社会上层发生什么变化，没有一个生产者阶级，社会就不能生存。”所以，真正坚持唯物史观，就必然抛弃轻视人民群众的观点，就不会把劳动群众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所从事的物质生产活动看成是无足轻重的事情。物质生产活动的发展，生产力不断提高，生产方式循序演进，这是社会进步的终极原因，实现这一点的决定性力量是从事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人民群众。

同样，创造精神文化的决定性力量也是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的进步，是依赖于物质生产活动的，是反映以物质生产活动为基础的社会存在的。精神文化的产品虽然出自个别人物的创造性劳动，但是，任何文化的创造前提，即它的源泉，还是人民群众的生产斗争实践和阶级斗争实践。历史上许多伟大的思想家、艺术家、科学发明家以及那些出身剥削阶级的从事精神文化活动的知识分子，作为人民群众中的脑力劳动者，他们的思想成就，他们的科学发现，他们的艺术才能，是依靠人民群众所创造的物质生活条件和善于汲取人民群众所提供的丰富营养而达到的。只有摒弃只见伟人不见群众的有色眼镜，才能科学说明精神文化是如何创造的，才能正确反映人民群众在这一领域中的决定作用。

人民群众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作用，在社会革命过程中表现得特别明显和突出。在阶级社会里，腐朽反动的剥削阶级从来不会自动退出历史舞台，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的过程也不是自动进行的，劳动群众的反抗和斗争是这一历史运动的推动力。我们讲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真正动力，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的，而从事阶级斗争的基本力量，依然是人民群众。革命是被压迫群众的盛大节日。革命年代一天等于二十年。在革命中，人民群众要付出巨大的代价，遭受许多的牺牲，但他们以百折不回的勇气，最终总能一再打破反动势力的倒行逆施，从而实现历史的转折。

所以，承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不仅是一个倾向性问题、立足点问题，主要还是因为这是一个符合历史实际、符合唯物史观对于历史所作的科学解释的正确观点。简言之，这是一个真理。因此，历史科学应当在自己的研究中贯彻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应当反映人民群众在生产斗争、阶级斗争以及科学技术、文化艺术诸方面的伟大贡献，应当和任何形式的英雄

创造历史的观点划清界限。

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

承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并不等于否定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也不是说杰出人物不过是经济必然性的傀儡或者是任何人都可扮演的无足轻重的角色。唯物史观在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个前提下，不仅承认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而且对这一作用赖以发挥的历史必然性及其与杰出人物个人特点的联系，给予科学说明。马克思曾借用爱尔维修的话说：“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

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列宁也说：“历史上，任何一个阶级，如果不推举出自己善于组织运动和领导运动的政治领袖和先进代表，就不可能取得统治地位。”可见，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从来不轻视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他们所批评的只是那种不科学的甚或荒谬的夸大杰出人物历史作用的观点。

杰出人物的重大作用，主要表现为他们能够反映历史发展的要求，比一般的人站得高些、看得远些、做得好些、影响大些，或者成为群众运动的领袖，或者成为某一方面的伟大发明者。离开了历史发展的要求，任何个人都不可能表现出重大的历史作用，同样，离开了杰出人物的个人条件，也就不会有历史发展的具体的特殊的生动内容。例如，在阐述历史提供了可能，从而造就了马克思这样伟大的人物时，恩格斯说：“如果说马克思发现了唯物史观，那末梯叶里、米涅、基佐以及 1850 年以前英国所有的历史学家就证明，已经有人力求做到这一点，而摩尔根对于同一观点的发现表明，做到这点的时机已经成熟了，这一观点必将被发现。”可是，在说明马克思的杰出作用时，恩格斯又说：马克思比我们一切人都站得高些，看得远些，观察得多些和快些。马克思是天才，我们至多是能手。没有马克思，我们的理论远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事实正是这样。一切伟大的人物，都是时代的产儿，同时，又都以不同的作为回报过自己的时代。于是，历史总是带着这些杰出人物的印记向前运动着。史学家如实反映这一点，不仅是公允的，而且，只有这样，才能从无数的个别人物身上所表现的偶然性中，真实地反映出历史运动的内在的必然性。杰出人物的历史作用不能忽视、不能抹杀。

当然，杰出人物并非千人一面，都合乎某一固定模式。杰出人物活动在不同领域，来自不同阶级，处于不同时代，自然会贡献有多有少，作用有大有小，这都有待具体分析。只要遵循唯物史观，就能将杰出人物的生平活动描述得好，分析得透。

消除英雄史观的影响

在我们今天的历史研究中，已经没有人公开宣扬英雄史观。诸如尼采那样，把人民群众看作是“供试验用的材料”、“是多余的废物”、“是一片瓦砾场”的反科学观点，早已受到史学工作者的唾弃。可是，在我国，由于封建社会极其漫长，封建专制主义根深蒂固，与此相联系，在意识形态方面

《1848 年至 1850 年的法兰西阶级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450 页。

《我们运动的迫切任务》，《列宁选集》第 1 卷，第 210 页。

《致瓦·博尔吉乌斯》（1894 年 1 月 25 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507 页。221

各种形式的英雄史观流毒深远，因而或重或轻地反映到我们的历史研究中来了。

重视对劳动人民领袖人物（包括无产阶级领袖人物）的研究，充分肯定他们在历史上的贡献，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必不可少的内容之一，这是批判以往剥削阶级的旧史学，把被他们颠倒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的重要一环。至今，还应坚持这个方向，还有大量工作要做。但是，要做好这个工作，最根本的一条就在于坚持唯物史观、坚持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观点。回顾我们在这方面的实际研究状况，却并未做好这一点，有时，甚至滑到英雄史观的立场上去了。例如，在评价农民起义领袖时，推倒剥削阶级强加于他们身上的“匪”、“寇”一类诬蔑之词，肯定他们在促进历史进步中的贡献，是完全正确的。可是，如果对他们过分拔高、美化，把他们的某些落后思想曲解为进步思想、革命思想，甚至有意掩饰他们的弱点或错误，就离开了评价历史人物的正确立场。再如，在研究中国现代史时，对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的卓越贡献给予充分肯定，是完全正确的。可是，那种违背历史实际，颠倒群众、阶级、政党和个人之间关系的作法，却是错误的。

对剥削阶级代表人物的评价，是否就没有英雄史观的倾向呢？也不是。不错，在有一段时间里，由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方法理解的不正确，因而对剥削阶级代表人物采取简单的全盘否定、一概骂倒的作法，这当然是违背历史的，而且往往是从另一面夸大了个人罪孽的历史作用。但是，当我们纠正这一偏向，开始肯定某些剥削阶级代表人物在历史上的地位时，又出现了不同程度的英雄史观的倾向。例如：评价秦始皇，翻掉过去的旧案，克服拿秦始皇影射现实中反动人物的不科学做法，重新估价他在历史上的进步作用，都是对的。可是，把秦始皇越抬越高，把那个时代的一切进步，都记在秦始皇的功劳簿上，人民群众成了衬托秦始皇雄才大略的配角，对于秦始皇的剥削阶级本性，或则隐匿起来，或则只讲其历史的正当性，这样的评价方法，不是也带上了英雄史观的倾向吗？类似的情况也在其他一些“圣君贤相”身上发生过。从现象上看，这些评价都不适当地夸大了剥削阶级代表人物的贡献，究其原因，还是因为违背了唯物史观，离开了生产发展的状况，离开了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状况，仅仅从英雄人物的动机、作为去解释历史的变动。所以，防止和克服英雄史观，归根结底还是在于学会划清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界限，将唯物史观贯彻到评价历史人物中去。

在批评英雄史观倾向时，还值得提一下“清官”问题。“清官”是一个历史现象，作为历史研究的对象，有一个如何认识、评价的问题。现在，有的同志认为，“清官”理论是马克思主义评价历史人物理论的组成部分。这种说法对不对呢？显然是不对的。“清官”并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概念。“清”与“不清”是一个历史的范畴，不同的时代，不同的阶级，对“清”与“不清”的理解是不同的。“清官”产生于封建社会，尽管“清官”在一部分劳动群众中有一定影响，但它的实质是属于封建地主阶级的。今天的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再称这一类历史人物为“清官”，就有悖于时代了。当然，象许多剥削阶级代表人物曾经有过贡献一样，某些“清官”也有过一定贡献，这应该按照唯物史观给予科学评价，是几分就肯定几分，是什么贡献就讲什么贡献，但是，这不能用划分“清”与“不清”来代替。“清官”对于封建地主阶级维护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是十分有利的，而清官思潮对于愚弄劳动人民又能起一种特殊的作用。“清官”思潮的内容之一就是鼓吹青天大老

爷为民作主。按照这种观点，劳动人民应该把自己摆脱剥削、压迫的希望寄托在青天大老爷身上，他们是人民的“救星”，是历史的主人，而人民只是等待恩赐的“群氓”、“奴才”。这显然是一种十足的英雄史观的谎言。今天，正因为它在中国这块土地上还有很大影响，我们在评价历史上的“清官”时，更应注意批判“清官”思潮，否则我们就担当不起运用唯物史观评价历史人物的责任。

伟大人物曾在历史上起过突出的作用，伟大人物的才能、性格、意志品质等等也会对历史进程发生影响，抹杀这一点，历史就变得不可思议了。但是，只有坚持唯物史观，才能正确说明是怎样的历史条件、怎样的人民群众造就了怎样的伟大人物以及大体限定了伟大人物能够达到怎样的成就。

第二节 树立评价历史人物的正确标准

树立评价历史人物的正确标准

不同阶级评价历史人物有不同的标准。剥削阶级带着本阶级的私利和偏见，运用唯心史观的研究方法，当然不可能找到评价历史人物的正确标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以唯物史观为指导，树立了评价历史人物的正确标准。简单地说，就是根据人们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科学、艺术等活动的实践在社会历史发展中所起的作用去评价历史人物的历史地位。

这是一个科学的标准。它和任何形式的阶级偏见划清了界限。例如，封建史家总是带着仇恨的心理去评价“犯上作乱”的农民起义领袖，把他们说成是天生的“坏人”、“妖人”、乃至是祸国殃民的“罪人”。赵尔巽等人撰《清史稿》，即污蔑洪秀全说：“秀全以匹夫倡革命，……中国危亡，实兆于此。”这显然是对历史的歪曲。从中国近代历史的发展过程看，洪秀全所领导的太平天国运动，顺应历史发展的潮流，合乎中国人民谋求自立的愿望，是整个推翻三座大山斗争的一个有力环节。这场运动对于历史的作用是积极的，它的领袖洪秀全的历史地位是必须肯定的。由此可见，立起了正确标准，一切历史人物——包括剥削阶级中的杰出人物，才能得到公正的评价。

有了这样一个标准，也才能和唯心史观的研究方法划清界限。以往的旧史家，评价历史人物，总是过分看重个人的天赋、性格、意志、品质等等对于历史人物活动以及这种活动结局的影响，这当然是不科学的。例如，司马迁在《史记》中，描述商鞅变法于秦，终遭车裂的历史过程时写道：“商君其天资刻薄人也……卒受恶名于秦，有以也夫。”其实，商鞅一类法家人物“卒受恶名”，并非由于“天资刻薄”，而是那个时代的经济、政治关系的表现，是统治阶级内部权力和财产再分配斗争的产物。只有基于此，才能合理解释商鞅的被诬害，才能说明只有经过变法这种激烈的斗争，才会带来当时的伟大的社会变革。这样，商鞅的历史地位就可以讲得比较清楚，因而评价得也比较稳妥、公正。

列宁说过：生产力的发展是“社会进步的最高标准”。毛泽东也说过：“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顺应历史发展，促进生产力进步，从而使整个历史向前发展，这主要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阶级的力量，但是，在这中间，杰出人物也将因此而发挥作用，并将因此而得到肯定评价。

关于历史人物的翻案问题

树立起评价历史人物的正确标准，在具体评价历史上的杰出人物时，就有一个对以往剥削阶级给历史人物所定旧案加以重新审定的问题，也有一个不断改正我们给某些历史人物所定错案的问题，通常说，这就是为历史人物

《清史稿》，卷四八一，洪秀全传。

司马迁：《史记》卷六十八，商君列传。

《社会民主党在俄国第一次革命中的土地纲领》，《列宁全集》第13卷，第223页。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28页。

翻案。

为历史人物翻案具有很大的社会影响，对于宣传唯物史观，批判唯心史观，起到不容忽视的积极作用，因而受到史学工作者的重视。

历史人物的历史面目被歪曲、历史地位被颠倒，首先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见造成的。例如劳动人民的起义领袖，尽管他们在领导起义斗争、推动社会发展方面作出过杰出的贡献，但是，在剥削阶级史家的笔下，都被歪曲得面目全非，都给定上了“杀人放火”、“犯上作乱”的错案。这个案当然是要翻的。但是，剥削阶级的偏见不仅影响着对于历史上的劳动人民代表人物的评价，也影响着对于某些剥削阶级代表人物的评价。例如秦始皇、曹操、武则天等这些在历史上颇有作为的人物，就被某些封建史家作了根本颠倒的评价，这也应该按照唯物史观，翻掉历史的旧案。

还应看到，即使是在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产生之后，由于种种原因，例如左倾思想的影响，对唯物史观的掌握还很不熟练，某些历史史实尚未揭开……这都会造成在评价历史人物时发生根本性的错误，因而还需要重新研究，还有翻案文章要做。例如前几年发表的一些史学论文，对某些农民起义领袖、封建官吏、以及党史上的某些著名人物，都曾作过一些带根本性的错误评价，现在，已经把这些错案逐步翻过来了。所以，对于造成历史人物评价上的错案的原因，要具体分析。但是，不管属于哪种情况，一经发现，就应推倒旧案，重新评价。历史科学总是逐步发展的，为历史人物翻案是其中的一项严肃、科学的研究工作。

要做好为历史人物翻案的工作，根本在于坚持唯物史观。只有坚持唯物史观，才能识别错案，敢于翻案，并能达到拨乱反正、立案准确的要求。在这方面，郭沫若为曹操翻案是有一定典型意义的。曹操是一位雄才大略的人物。他镇压黄巾起义，夺取过黄巾起义的果实，应该给以历史的分析；但他扫除军阀腐朽势力的混战，统一北方，劝农桑，设屯田，修水利，推广先进生产工具，数年之间，改变了“出门无所见，白骨蔽中原”的惨景，并倡导了文学艺术上的繁荣，这都是顺应社会历史发展要求的巨大贡献。可是，在封建文人的笔下，曹操不过是一个“乱世之奸雄”。加上戏曲的渲染，曹操几乎成了家喻户晓的“坏蛋”。曹操之所以被抵毁，是以封建正统思想为依据的。这个旧案应该翻。毛泽东、鲁迅都为曹操讲过话。新中国成立后，郭沫若专门为曹操写了翻案文章。经过热烈的讨论，曹操在历史上应享的地位不仅被恢复了，而且，扫除了以往在评价历史人物时的正统思想，带来很好的社会影响。

为历史人物翻案，要实事求是，不是为一切历史人物翻案，不能带上主观随意性，不能故意标新立异、故作惊人之笔。许多历史人物的评价，是分寸问题、解释问题，大家虽然意见并不一致，但没有翻案可言。例如对洪秀全、杨秀清，虽然目前大家的看法有较大距离，但并没有在评价问题上有根本错误需要纠正，因而不存在根本翻案问题。再如李世民、朱元璋等封建帝王，在历史上的作为一般都是肯定的，但如何分析和估计这些作为，尚有不同意见，这需要讨论，不过也不是根本翻案问题。所以，为历史人物翻案，不能随意套到一切历史人物的评价上去。有的同志，不是从唯物史观出发，而是故意标新立异，随意为历史人物翻案，这是值得商讨的。例如，在中国近代史研究中，为左宗棠和洋务派人物、维新派人物等所作的翻案文章，就值得分析。左宗棠是有案可翻的。左宗棠在中华民族遭受外国侵略者欺侮的

时刻，怀着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敢于抵御外侮，力主自强图存，是为中华民族的正义斗争立下功绩的。仅只看到他曾镇压农民起义，而将其完全列入历史罪人行列，是一个错案，应该重新评价。至于洋务派人物，情况是很复杂的，有的目的在于要解决“心腹之患”，有的目的在于“制西人以自强”，有的面对外国侵略表现了一定的爱国精神，有的以后走上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道路。由于情况不同，不能一概而论。但是，如果为李鸿章、曾国藩等人的历史作用作根本的翻案，就很值得商榷。他们勾结外国侵略者镇压农民起义，在洋务运动中实行投降卖国路线，对于中国近代社会历史发展起了很大的阻碍作用，如果为他们翻案，美化这些人，那就是对中国近代历史的颠倒，违背了实事求是的精神。说到维新改良派的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等人，过去对于他们在维新变法中的历史地位，一般都是基本肯定的，虽有批评，主要是讲历史的阶级的局限。现在，有的同志认为，由于左倾思想影响，在强调革命斗争的同时，贬斥了改良派，不够妥当。这可以研究，力求评价得更科学。但这里并无根本翻案问题，因为，把康梁等人作用过高夸大也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

在考虑为历史人物翻案时，还有一个正确对待反面历史人物的问题。某些反面历史人物，在历史上也曾有过一定的积极作用，过去评价时缺乏具体分析而全盘否定，是不科学的，现在应该重新评价，克服片面的不科学的地方，如实反映历史人物的全貌，但这不是根本评价上的翻案，因为作为反面人物这个基本面是无案可翻的。例如近现代史上的胡适，过去对他一概否定，有失之简单之处，他的唯心主义世界观当然是反科学的，但他在提倡白话文等方面的一些成绩是应予肯定的，重评胡适，要讲这些成绩。但这不是翻案，因为根据胡适一生的言行，概括地把他看作是近现代政治思想界的反面人物这个基本点没有错。再如韦昌辉，他对太平天国运动所起的破坏作用是无法更改的。当时，不仅洪秀全等太平天国领导人称其为“叛爷”，斥之为“臭虫”，就连地主阶级文人都说他对杨秀清“阳下之而阴欲夺其权”，并记述了他从参加太平军前到参加太平军后的奸诈为人。对于这种人，在写太平天国史时，亦应如实反映他在前期的积极活动，给以适当肯定，但这里同样不存在翻案问题，因为评定韦昌辉为反面人物这个基本点也没有错。有的同志对历史人物缺乏具体分析，没有充分根据就搬用“功大于过”的公式为一些有过无功或过大于功的历史人物翻案，看来是不够郑重的。

为历史人物翻案有强烈的政治性，有明显的社会影响，对此，史学工作者应该特别注意。我们为劳动人民领袖、为对历史作出贡献的人物翻案，效果都是很好的，伸张了历史正义，鼓舞了人民斗志，宣传了历史前进的规律性。可是，站在错误立场上，为反面人物翻案，其效果就完全不同了。例如，抗日战争时期，既有人为宋代投降派秦桧翻案，又有人为鸦片战争中的投降派琦善翻案。蒋廷黻在他的《中国近代史》中，公然认为琦善签订卖国的《穿鼻条约》“是下了一番知彼知己的工夫”，比“不肯牺牲自己的名誉去与时人奋斗”的林则徐好。这种为实际无案可翻的历史罪人翻案，说穿了，就是为所谓“曲线救国”的卖国路线制造“历史根据”，社会效果当然是极坏的。不过，它告诉我们，为历史人物翻案是与现实政治紧密联系着的，我们必须持慎重态度。今天，我们已经为许多著名的蒙受了不白之冤的历史人物翻了案，发扬光大了祖国历史上的光明面，使我们得到了更多的历史借鉴。今后，随着历史人物研究工作的深入开展，更多的优秀历史人物还将在翻案中恢复

其真正的历史地位。

第三节 全面地评价历史人物

历史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历史人物的情况是极其复杂的。不同的历史人物，由于所处时代不同，阶级属性不同，进行社会活动的内容和形式不同，显然不能得出完全相同的评价。就是同一个历史人物，由于前期和后期表现不同，因而在历史上所起的作用也会不同。面对这种复杂情况，重要的不是寻找统一模式，而是在唯物史观指导下，实事求是地对历史人物进行全面地分析。

具体分析历史人物所处的历史条件

不是英雄造时势，而是时势造英雄。任何伟大的历史人物，归根结底，总是时代的产儿，总是和一定的时间、地点、条件联系着的。离开具体的历史条件去评价历史人物，不是苛求于古人，就是把古人现代化。因此，我们研究历史人物的出现，评价其历史地位，首先就要具体分析当时的历史条件。例如，评价秦始皇，离开当时的历史条件，我们看到的似乎仅仅是“好大喜功”、“暴虐无道”。可是，只要我们面对历史事实，具体分析时代的要求，就会看到，封建制代替奴隶制、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代替分封制、政治经济统一代替诸侯战乱纷争的历史要求，为秦始皇提供了施展雄才大略的历史舞台，为他一系列“好大喜功”的作为提供了历史根据，历史肯定了他顺应历史发展所迈出的步伐。同时，也正是对当时历史条件的分析，使我们有可能揭示秦始皇在顺应历史发展的活动中，为什么采取了极其残酷的手段，其中秦始皇的个人特点占了怎样的成分。这样，我们就能比较切合历史实际地评价秦始皇的历史地位。评价剥削阶级代表人物是这样，评价农民起义领袖也是这样。我们常常说，不要“拔高”或“贬低”农民起义领袖。怎样才能做到这一点呢？关键也在于对农民起义领袖所处的历史条件进行具体分析。这样说，不是反对对农民阶级的阶级特点作理论分析。理论分析是重要的，例如“平均主义”、“皇权主义”等问题都值得从理论上探讨。但是，要具体评价农民起义领袖，还必须使理论分析和历史实际统一起来，否则，理论不过是僵死的教条。例如评价陈胜、吴广，要科学估计他们的历史贡献，就必须对秦朝末年的社会危机以及由这种社会危机所决定的当时的历史任务进行具体分析，看一看历史要求什么，陈胜、吴广做了什么，从而对他们的历史作用进行评价。至于陈胜、吴广的历史局限性、阶级局限性，也只有从当时的时代水平，才能给予正确说明。陈胜说过：“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对这句话要作出中肯的评价，就必须联系当时农民阶级的实际水平和整个意识形态领域里的实际状况。只讲这是对反动的“天命派”和“血统论”的有力批判，表达了革命农民对于封建统治阶级的蔑视和夺取政权的胜利信心，不讲其历史的局限，认识的局限，显然不够适当。反过来，只是强调这句话也表达了信天命的思想、皇权主义的思想，完全抹杀它的阶级实质和革命内容，显然也不够正确。所以，要想既不拔高又不贬低陈胜的历史地位，科学说明陈胜提出的这一口号的价值，还是要从当时的历史条件出发，忠实反映历史所赋予陈胜的 actual 思想水平。这就如同列宁指出的：“在分析任何一个社会问题时，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要求，就是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

之内”。“判断历史的功绩，不是根据历史活动家没有提供现代所要求的东
西，而是根据他们比他们的前辈提供了新的东西。”评价历史人物不能忘记
这些道理。

具体评价历史人物的功与过

伟大的历史人物都曾为历史的进步立过功劳，但是，也曾经不可避免地
犯过错误。功劳有大小，错误也有大小，不犯错误的人是没有的。因此，评
价历史人物的功与过，是评价历史人物时经常遇到的一个问题。

历史人物的功与过，主要是就对历史发展起促进作用还是起阻碍作用而
言的。但是，这只是一条根本原则，一旦接触历史实际，我们就会看到，众
多的历史人物是从不同方面、以不同形式作用于历史发展的，衡量他们起什
么作用，有什么功过，还必须具体分析。

考察剥削阶级代表人物的功与过，就是一件比较复杂的工作。剥削阶级
中的杰出人物，在特定历史条件下，能够顺应历史发展，作出积极贡献。但
是，由于他们阶级地位所决定，又都有压迫奴役本民族或异民族劳动人民
的一面。只讲一面，功过不分，失之片面。如果一言以蔽之，天下乌鸦一般黑，
那更武断。正确的方法是，分析当时的社会主要矛盾，找出社会发展的趋向，
分析历史人物的言行对解决社会主要矛盾、对历史发展所起的客观作用，并
以此去判断他究竟是功绩占主流，还是过失占主流。功大于过，基本肯定；
过大于功，基本否定。例如近代史上的林则徐，目睹外国侵略者的贪婪野心，
力主严禁鸦片，以钦差大臣赴广州查禁鸦片时，在虎门海滩，销毁外商鸦片
二万余箱，大大鼓舞了中华民族的爱国主义热情。就任两广总督后，在沿海
一带严加戒备，抗敌决心未尝一日动摇，其爱国精神受到中国人民的赞扬和
尊敬。林则徐又是近代史上破除闭关守旧思想，“睁眼看世界的第一人”，
所著《四洲志》，影响深远。可是，就是这样一位历史人物，当太平天国起
义行将爆发时，他力主镇压，并亲自在云贵镇压过回汉人民的反抗斗争，在
自己的历史上写下了不光彩的一页。有一段时间，我们把这一页历史看作是
林则徐的全部历史，将他基本否定。这对不对呢？显然不对。在鸦片战争时
期，民族矛盾已上升为主要矛盾，阶级矛盾降为次要矛盾。在这种历史条件
下，林则徐一生的活动，就功绩的卓著，影响的广大而言，是在坚决反对外
国侵略者方面；镇压农民起义的过失，就其作用和影响而言，实际远低于前
者。所以，我们把林则徐作为功大于过的历史人物，予以基本肯定。许多帝
王将相，如秦皇汉武、唐宗宋祖、康熙光绪等人，其历史功过都要具体分析、
具体评价。

一个人的历史功过，不仅可以不同方面表现出来，而且可以从不同时期
表现出来。在评价农民起义领袖时，经常会遇到这种情况。农民起义领袖
在作为遭受苦难的农民群众中一员发动起义时，在驰骋疆场与封建官吏豪绅
厮杀时，表现出作为革命领袖的英雄气概，顺应历史的需要，立下大功。可
是，一旦“功成名到”，错误接踵而来，历史上的农民起义领袖几乎无一
例外。陈胜称王后，杀掉了昔日的佣耕伙伴；黄巢入长安，金装肩舆，形同
封建帝王；李自成占西安后，也要搞个“衣锦归故乡”；入居天京的洪秀全，

《论民族自决权》，《列宁全集》第20卷，第401页。

《评经济浪漫主义》，《列宁全集》第2卷，第150页。

更连草莽结盟的兄弟，也“罕识其面”了。伟大与渺小，进步与倒退……混合于一人身上，其历史功过如何评说？只讲功劳，一味颂扬，把农民领袖描绘得比无产阶级领袖还高明、还伟大，行不行？只讲过失，有意贬低，甚至连农民起义的历史作用也一笔抹杀，这又行不行？回答当然是否定的。我们只有实事求是地根据历史为农民起义规定的冲击封建旧王朝、调整封建生产关系中最反动部分等主要任务，去衡量农民起义领袖的功过。有利于完成历史任务的，是功；阻碍完成历史任务的，是过。前期有功要讲够，后期有过要讲清，不溢美，不苛求，不以偏盖全，如实反映农民起义领袖在历史上的全貌。

在具体分析历史人物功过时，还有一个如何评价某些前后期作用截然相反的工人运动中的历史人物的问题。这些在工人运动中曾经起过一定积极作用的历史人物，往往由于不能顺应历史急剧变化的要求，到后来犯了严重的带根本性的错误，因而遭到严峻的批判。但后期的被基本否定，照理不等于他一生被全盘否定，不等于一笔抹杀。可是，在我们的历史人物评价中，确曾出现过这种简单化的倾向。例如评价陈独秀。陈独秀在新文化运动中，在创建中国共产党的活动中，都曾立过功劳；后来，他犯了严重错误，受到了党纪处分。以往评价陈独秀，只能讲他后期的错误，抹杀或回避前期的功劳，结果连当时的史实也讲不清楚。这不是一种科学方法。前后期的功过不同，应该分别评价，只写过，不符合历史人物的实际，是不科学的。众所周知，列宁对普列汉诺夫的评价是实事求是的，因而为大家所信服。普列汉诺夫前期有功，但后期堕落为孟什维克，背叛了无产阶级。列宁尊重这个事实，批判他的背叛，毫不含糊；但讲到他的功绩，尤其是他在理论上的贡献，也相当充分。没有人能指责列宁“为叛徒树碑立传”，因为，非如此不能正确说明普列汉诺夫的历史，也不能正确说明俄国革命的历史。当然，陈独秀不同于普列汉诺夫，但列宁运用唯物史观评价这类人物的方法，是有普遍意义的。

历史人物的功与过，情况相当复杂。功几分，过几分，都要具体分析。一个人，虽然不过是历史长河中的一点一滴，但他也和历史长河一样，是一个过程。所谓功过，即是在这个过程中产生的，并在这个过程中对整个历史运动发挥作用，所以，历史地具体地反映历史人物的发展变化过程，在评价历史人物功过时是绝对必要的。

注意处理几种关系

全面的观点就是辩证的观点，就是要求从矛盾诸方面的联系中把握事物。评价历史人物，也有一些经常遇到的对立统一关系值得注意：

第一、关于主观动机与客观效果之间的关系。人是怀有一定动机投入历史活动的，评价历史人物必然涉及正确分析主观动机与客观效果之间关系的问题。十分明显，在评价历史人物的活动时，不能只考虑历史人物的动机，也不能只看活动的效果而丝毫不顾及动机。通常总是说，我们是主观动机与客观效果的辩证统一论者。可是，我们在研究历史人物时，如何把握这种辩证统一呢？我们在历史上经常看到的，似乎都是动机与效果相矛盾的现象。“因为任何一个人的愿望都会受到任何另一个人的妨碍，而最后出现的结果就是谁都没有希望过的事物。”或者说，“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

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出来的，而其中每一个意志，又是由于许多特殊的生活条件，才成为它所成为的那样。这样就有无数互相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而由此就产生出一个总的结果，即历史事变，这个结果又可以看作一个作为整体的、不自觉地和不自主地起着作用的力量的产物。”这样看来，这些动机的作用岂不是等于零，或者至少是和效果统一不起来吗？不是。我们在观察动机与效果的关系时，首先不应忘记，个人动机总是从属于阶级的、民族的这一更为广大、更为深刻的动机的。个人的宣言，即使是真诚的宣言，也并不一定是个人的真正动机，真正的动机植根于阶级的、民族的利益之中。而客观效果，实际就是一个阶级、一个民族在一定历史时期的历史作用的体现。这样看，并不排斥个人的动机及其效果在历史上的意义，实际上只有这样看，才能正确说明历史人物主观动机与客观效果为什么会是这样一种关系而不是另外一种关系，为什么有一些动机付诸实现了，并发生了积极效果，而另一些动机却不能实现，或者发生了消极效果。我们坚持唯物史观，不能以个人的主观动机去解释历史，相反，倒要从历史去解释这种主观动机；我们不能从历史人物的预期效果去评价客观效果，相反，倒要从客观效果去评价预期效果。例如，著名的航海家哥伦布，他怀着追求黄金的热望，横渡大西洋，“发现”了新大陆。新大陆的“发现”，就其客观效果来说，远远超出了哥伦布的主观动机，因为这一历史活动促进了原始积累的进程，加速了资本主义的发展，是哥伦布根本未想到也不可能想到的。那么，在这里主观动机和客观效果就不能统一了吗？当然不是。略加研究当时的历史即可看出，追求黄金，探索新航路，是那个时代的资产阶级的动机，它反映了资本主义谋求自身发展的要求，也体现着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特点。哥伦布正是在这个阶级驱使下，那样思索、那样活动的，所以才会有那样的客观效果。这一动机不是个人的凭空瞎想、效果亦非偶然，它体现着时代的要求。正因为如此，哥伦布的历史地位才应得到适当的肯定。动机与效果的关系是复杂的。剥削阶级代表人物身上所表现的动机与效果的联系形式，更是多式多样的。将主观动机与客观效果辩证统一起来，有助于说明在各种动机推动下所创造的丰富生动的历史内容。

第二、关于局部和全局的关系。杰出历史人物的活动，一般都会发生较大影响，这种影响，从局部观察和从全局观察，意义并不一定相同，这里也有一个正确分析二者之间关系的问题。一般地说，由于历史是在互相联系中发展的，是一个连续不断的运动过程，因而评价历史人物活动的作用，全局重于局部，长远利益重于眼前利益。例如，秦汉时代，一些封建帝王都曾经经略边疆，这一活动，在当时不仅使汉族人民付出极大代价，尤其是使当地的少数民族蒙受重大牺牲，从局部看，从眼前利益看，似乎是完全不足取的。可是，从中华民族的全局去看，从有利于经济文化发展这一长远利益去看，这一活动又应该给予适当的肯定，承认它对祖国历史发展的积极作用。当然，重视从全局、从长远利益看问题，并不等于抹杀局部作用，也不是说眼前利益可以置之不顾。如果这样，那就是把历史人物活动的内容和作用简单化，就是用“非此即彼”的形而上学观点，或者用孩童的“好人坏人”概念，代替辩证法。如果运用这种方法去评价剥削阶级代表人物的活动，就会滑到为这类人物活动辩护的客观主义立场上去。局部不能代替全局，眼前利益不能

代替长远利益。但是，局部毕竟和全局联系着，眼前利益毕竟和长远利益联系着，讲不清局部，就讲不清全局，讲不清眼前利益，就讲不清长远利益。例如，评价早期殖民主义者的活动，如果不承认他们在资本主义发展中的作用，只强调他们带给亚、非、美人民的灾难，显然是不科学的，不符合历史运动规律，是一种只看局部不着全局的偏向。可是，如果只讲他们的活动对资本主义发展的作用，完全不谈他们带给亚、非、美人民的灾难，不是同样不科学吗？这种只讲全局不顾局部的偏向，不仅掩盖了殖民主义者用“血与火”在局部写下的历史实际，而且也因此讲不清整个资本主义全局是在怎样的情况下、以怎样的形式发展变化的，到头来，还是讲不清早期殖民主义者的历史作用。正确分析历史人物活动的局部意义和全局意义，把局部作用和全局作用有机统一起来，历史人物的历史地位就能得到比较准确的反映。

第三、关于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和历史人物的主观能动性之间的关系。唯物史观认为，历史的发展是有客观规律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不管多么伟大的历史人物，他可能认识客观规律，顺应客观规律，但决不能改变客观规律。当然，唯物史观又十分重视人的主观能动性，注意评价历史人物主观能动性发挥程度的差别。列宁说：“历史必然性的思想也丝毫不损害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因为全部历史正是由那些无疑是活动家的个人的行动构成的。”历史是人们自己创造的。没有人们创造历史的活动，也就谈不上历史的客观规律。客观规律制约着人们创造历史的活动，又存在于人们创造历史的活动之中。历史并不是客观规律的抽象发展，而是到处表现人们主观能动性的有血有肉的过程。所以，承认客观规律是对的，把客观规律绝对化、偶像化，乃至把人的主观能动性降低到无足轻重的地位，是不对的，这不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的观点，而是宿命论。正如列宁批评过的，这不过是把历史人物看成是“被历史必然性的内在规律从神秘的暗室里牵出来的傀儡。”关于这一点，普列汉诺夫在评论俾斯麦所谓“吾人不能创造历史，而应该等候它们自行造成”这一观点时，讲过一段很有道理的话，他说：“没有一个伟大人物能够强迫社会去接受已经不适合于这种生产力状况的关系，或者接受还适合于这种状况的关系。在这个意义上说，他确实不能创造历史，所以他在这种场合移动自己的表针当然是徒劳无益的，他既不能把时间加速，也不能使时间倒退。……然而我如果知道社会关系因社会经济生产过程中发生某种变化而朝着什么方向变更，我也就会知道社会心理将朝着什么方向变更，因此我就有可能影响这个心理了。影响社会心理，也就是影响历史事变。可见，在相当意义上说，我毕竟能够创造历史，因此我也就不必等候历史去‘自行造成’。”普列汉诺夫正确地说明了历史的客观规律性和人的主观能动性之间的关系问题。我们在评价历史人物的作用时，应该揭示历史人物在时代的舞台上，是怎样发挥自己的主观能动性的，这种主观能动性曾对历史的发展产生过怎样的影响。

第四、具体分析，区别对待。通常谈历史人物评价，多指对政治活动家的评价。但是，我们应该评价的历史人物的范围，绝不仅仅限于政治活动家。在人类历史上有较大影响的人物，不论出自哪个领域，都有一个评价问题。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39页。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39页。

《论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第38—39页。

只是由于活动领域不同，评价标准不能一刀切，需要注意区别对待。

例如评价思想家、哲学家、文学艺术家等历史人物，就不能象评论政治家那样，主要考察政治活动。因为对他们当中的绝大多数来说，政治活动在其一生中并不占重要地位。象中国古代的大思想家孔子，是当时显赫的学者，弟子遍天下，但他的政治活动却不成功，影响也不大；著名的史学家司马迁，袭官太史令，虽出入朝廷，但政治上除了遭遇不幸，未见什么功绩；至于诗坛李杜、词苑苏辛乃至曹雪芹等众多的文学艺术家，虽其中个别人有“壮岁旌旗拥万夫”的回忆，但大都终生不得志，仕途无进取，心血全部倾注于形象思维之中。因此，评价这些历史人物，就主要应该考查他们的思想成就、文学艺术成就。否则就不能得出公平评价。例如有人在评价苏东坡时，以他反对王安石变法为理由，列入“儒家”、“保守派”，而极尽鞭挞。其实，苏东坡在历史上的声名在于诗词，影响广大久远亦在于诗词，抓住他的政治活动作文章，否定他作为杰出诗人在历史上的贡献，是不公道的，虚无主义的。另外，评价这类历史人物，还要注意他们的阶级立场、世界观与其思想成就、艺术成绩有联系又有区别的问题。例如，黑格尔哲学成就极高，但政治上保守温和；巴尔扎克、托尔斯泰艺术成就伟大，但也并非站在先进的无产阶级立场上。这种例子并不罕见。我们在评价他们的历史地位时，既要科学解释这种矛盾的现象，又要注意不因其阶级局限而低估他们为人类历史增添精神财富的巨大贡献。

这里，还要特别强调一下对于自然科学家的历史评价问题。自然科学家不仅应在自然科学史上享有地位，而且应在人类社会历史上享有地位。过去，我们较多评述他们在自然科学史上的贡献，可是，这种贡献在整个人类社会发展史上究竟发生过什么历史作用，却被不同程度地忽视了，这是一种片面的观点。自然科学和生产力直接相联系，自然科学成果的运用，带来生产力的飞跃和发展，并相应迟早地带来整个社会关系的变化，其意义不可低估。当然，自然科学上的突破，基础在于千百万劳动群众的生产经验的积累，但也与科学家的辛勤探索分不开，应该给予充分肯定。而且，人们对自然界的认识，对于人们对社会的认识、对哲学思想的发展有着重要影响。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就曾令人信服地解释过十八世纪唯物主义哲学与当时自然科学发展的关系，高度评价了三大发现对于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创立的推动作用。恩格斯的科学论述，实际为我们评价自然科学家的历史贡献提供了一种方法——唯物史观的方法，对于我们克服将自然科学家的贡献作为某种历史附带因素一提而过是大有帮助的。对于自然科学家来说，阶级出身、政治倾向，显然更是只应作为评价其历史地位的一方面的参考。

评价历史人物，是史家的一项庄严的职责。许多为历史的进步作出卓越贡献而惨遭诬陷的志士仁人，常常感慨地发问：“青史凭谁定是非？”今天，当史笔握在我们手中的时候，一字一句，可要对历史负责、对历史人物负责啊！

第八章 批判地继承文化遗产

我们的祖国是一个有着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古老大国，又是一个正在建设着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大国。在建设社会主义新文化的工作中，对于过去的文化遗产，既不能象虚无主义者那样全盘否定，一脚踢开，也不能象复古主义者那样全盘接受，一味讴歌；而应该有剔除有吸收，“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即采取批判继承的处理办法，这是既定不移的、众所周知的马列主义原则。在学术界中，对于“批判继承”原则的理解，诸如批判继承的目的、对象、标准、方法等等，都还有许多分歧意见；在实际处理具体遗产的时候，分歧就更多。但归根结底，不外乎是抱什么样的态度去对待文化遗产，用什么样的观点和方法去清理文化遗产的问题，我们认为要正确解决这个问题，坚持马列主义关于文化遗产批判继承的原则，是一个关键。马列主义关于文化遗产批判继承的原则是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在文化遗产领域中的具体运用，经过认真学习并结合科学研究的实践和讨论，来掌握和运用这些原则，才能使文化遗产的研究水平提高一步。

第一节 无产阶级是一切优秀文化遗产的当然继承者

文化的“源”与“流”

意识，在任何时候，都不过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社会意识，在任何时候，都不过是被意识到了的社会存在。“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这一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的自觉运用，就规定了发展社会主义新文化的根本道路应该是反映社会主义政治和经济的实践要求。只有深入生活，反映现实，总结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经验和当代科学的新成果，才能创立社会主义的文化和发展无产阶级的理论。现实的生产斗争、革命斗争、科学实践是发展社会主义新文化的唯一源泉。离开现实斗争，跑到故纸堆里去寻章摘句，就绝对建设不成社会主义新文化。

但是，一定的文化观念形态一经产生出来，成为社会分工的一个特定领域，就又有着自己的相对独立性。每一文化观念形态，都有自己的特定对象，研究自己的特殊问题，形成自己的特有术语，积累自己的特别资料，从而形成着自己的相对独立的历史。于是每一时代的社会文化，虽然以各该时代的现实斗争作为自己的“源”，这样那样地反映自己的时代，但却不能离开人类文明的发展大道，不能不以以往的文化知识作为自己的资料，不能不以前人的思想成果作为自己的“流”。

这样，一定的文化，首先是在一定的实践基础上对当时社会生活的反映。另一方面，又是在一定观点指导下按一定实践需要对以往时代文化的继承。不反映当代生活的文化是没有的，即使那离开物质经济基础较远的文化部门如哲学，也无不是当时现实斗争的隐晦曲折的反映。同样的，不继承前代遗产而白手起家的文化体系，也是没有的，因为“人不能事事直接经验”，凡是古人流传下来的（或外国传过来的）经验和智慧，有利于后人实践斗争需要的知识，都会被后人吸收过来，作为形成自己文化的素材和原料。这是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也是文化发展的规律，一切时代、一切国度的文化发展史，无不受这个规律的支配。

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继承原则的特点

马列主义对于遗产的“批判继承”原则，就是这个规律的正确反映。历史上一切有成就的科学家、思想家和艺术家，在对待遗产的态度上，也都曾有批判地加以继承，用以创造适应于自己阶级利益的新思想和新文化。

不过，我们所提倡的“批判继承”原则，虽包括有前人处理文化遗产的经验总结在内，但这个原则，却和前人对待遗产的态度有着本质的不同。这种不同，可以归结为这样三点：第一，我们以无产阶级利益和实践需要及马克思主义观点为批判的依据，批判地继承前人思想中有益于人民的东西，为历史上彻底革命的无产阶级服务，前人则各以他们的阶级的世界观和利益为批判的依据，继承那些可以为剥削阶级或小资产阶级、农民等非无产阶级服务的遗产。这是一个根本的不同。正因为存在着这个不同，所以，第二，前人就不能科学地处理文化遗产。历史上的剥削阶级代表人物，虽然在其革命时期能在一定方面和一定程度上对遗产中的合理东西加以汲取改造，但是

毛泽东：《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66页。

毛泽东：《实践论》，《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87页。

为了巩固统治和麻醉人民，他们却总是乞灵于文化遗产中的糟粕，甚至不惜否定它曾经肯定过的东西。因此，他们所剔除的，有时是糟粕，有时又往往是进步的、科学的、有利于千百万人民群众革命实践的东西，而他们所吸收的，有时是精华，有时却又往往是错误的、落后的以至反动的，有碍于社会历史前进的东西；同时，适应于他们的阶级利益和世界观的需要，前人更往往歪曲、篡改，隐埋直至销毁各种形于文字的文化遗产，使许多优秀的文化遭受浩劫。而我们无产阶级利益和历史发展的规律完全一致，愈是科学地阐明古代思想发展的过程，吸收历史文化遗产中那些人类社会、人类思想所创造的一切具有真理性、科学性、民主性的精华，愈是符合于无产阶级的利益和需要；同样地，愈是坚持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和利益，也就愈能科学地阐明古代思想发展的过程，吸收其优秀的精华。因此，无产阶级对待前人遗产，就能够既有高度革命性的态度，又有高度科学性的态度；既做得到彻底地批判，又做得到真正地继承。第三，前人虽也曾对文化遗产采取批判地继承的办法，革命阶级的思想家虽也继承着遗产中的某些精华，但他们根本不曾自觉到文化发展规律，他们都是不自觉地做着历史的工具，所以他们或者以为自己是“述而不作”，或者以为自己是“前无古人”，即或者以为自己只是简单重复前人思想，或者以为自己与前人思想全无瓜葛；这种主观上的不自觉状态，大大影响了他们把文化推向前进的深度与速度。我们对遗产的“批判继承”是自觉地，文化发展的客观规律已经成了我们推陈出新、古为今用的主观方法。正因为我们和前人在对待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上有这样一些实质的不同，因而就使我们能比古人更接近历史真实，能使以往文化中的真正精华得到发扬，能得出许多在前人因剥削阶级偏见和限制而得不出来的结论，体现出无产阶级是人类优秀文化当然继承者的历史使命；从而使人类文化的发展，进入一个空前迅速、空前繁荣的新时代。

第二节 批判继承创新

批判·继承·创新是文化发展的三个环节

对文化遗产采取批判继承的方法，是为了创立新的文化体系，在我们处理遗产的时候，应该怎样批判，继承什么，又如何借助于它们去创造无产阶级的新文化呢？

关于这个问题，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为我们提示了明确的答案，并且有许多伟大的范例。列宁在《关于无产阶级文化的决议的草稿》中说：我们“不是臆造新的无产阶级文化，而是根据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无产阶级在其专政时代的生活与斗争条件的观点，去发扬现有文化的优秀典范、传统和成果。”毛泽东同志在谈到无产阶级新文化和封建主义旧文化的关系时说：“中国的长期封建社会中，创造了灿烂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发展过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但是决不能无批判地兼收并蓄。”从上面这些言论中，我们可以体会到：社会主义新文化是在不断总结社会主义时代广大人民群众实践的基础上，是在反复批判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思想体系的斗争过程中成长起来的；对于古代文化遗产，必须根据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无产阶级专政时代的生活与斗争条件进行分析批判；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总结出古代文化发展过程中的规律，分辨出精华和糟粕，从而做好批判继承旧文化和创造新文化的工作。

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去批判审查一切文化遗产，就是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遗产进行分析，依据当时人民的实践去进行检验，断定它们在当时的历史作用和科学地位；也就是毛泽东同志所说的“给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这种批判态度，根本有别于资产阶级的“所谓坏就是绝对的坏，一切皆坏；所谓好就是绝对的好，一切皆好”的形式主义态度。形式主义是一种唯心的、形而上学的观点，它拒绝对文化遗产进行历史的和阶级的具体分析，或者绝对肯定，走向复古主义，或者绝对否定，走向虚无主义。抱这种态度去处理遗产，是达不到古为今用的目的的。其实，过去的文化，都是非无产阶级的，也根本不存在有绝对好的、不须分析而适用于今天的东西；但是从人类认识发展史的角度去考察，古代文化中又确实具有反映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共同成果，存在着千百年来人类实践所取得的许多带有真理性的合理的知识和资料，需要并值得我们去吸收和改造。因而，笼统肯定或笼统否定都是不对的。

另外，在文化遗产中，不少是精华和糟粕交错在一起，“蜜糖包裹着毒药”，鱼龙混杂，泥沙俱下，如果用形式主义的方法去审查，不是把精华误为糟粕，就是把糟粕错当精华，或者又囫囵吞枣，兼收并蓄，或者又污水小孩一起泼弃，总之，给历史研究工作造成错误，给遗产处理工作带来损失。只有用马克思主义的批判态度去审查，才能分别开遗产中真正的精华和糟粕。

《列宁论文学与艺术》，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609页。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79页。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679页。

《反对党八股》，《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53页。

分别开历史上的精华和糟粕以后，对于精华，还必须依据当代工人运动的实践和科学的新成果来进行检验，以确定哪些是有益于人民革命事业的东西，哪些是无益的或有害的。历史上曾经是进步的和合理思想，只是有益于当时的进步的社会实践，随着实践的一步步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到了今天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时代，那些曾经进步的思想，往往不一定再有进步意义，曾经在当时是有些合理因素的想法，也往往不一定科学；因而，也就不一定是有益于今天人民的事业。即使是仍然有益的东西，也因其带着当时的阶级和时代烙印，我们也不能简单地拿来现成地搬用，而只能批判地吸收。这里所谓的批判，主要是指对这些有益的东西进行分析、咀嚼、消化、加工、改造。不经过这样的批判，有益的东西仍然是历史的东西，变不成我们无产阶级文化体系的有机构成；不经过这样的批判，也谈不到继承，在最好的情况下，顶多只做到保存，只起到“档案保管员”的作用。比如说，辩证法对于无产阶级是有益的东西，但“辩证法，在其神秘形式上，成了德国的时髦东西，因为它似乎使现存事物显得光彩。”马克思如果不对黑格尔的辩证法进行批判，就不能把它吸收过来。就不能用来为无产阶级革命服务。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

批判地审查和批判地吸收，都是为了创新。有了对历史遗产的批判地审查，就便于批判地吸收其中一切有益的东西；而批判地吸收了一切有益的东西，就便于创立新的文化。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要求有为无产阶级服务的文化体系。无产阶级必须创立自己的文化。但无产阶级要创立自己的文化，如前所说，又不能而且也没有必要事事实践，把人类认识的历史重演一遍，或者是抛弃人类社会已经积累起来的真理性的东西和有价值的认识资料。因此，又要对一切优秀的文化遗产进行继承，不继承就不能创新；同样的，不创新也完不成继承。马克思、恩格斯以自己不仅继承圣西门、傅立叶和欧文，而且继承康德、菲希特和黑格尔为光荣，但也正是他们，又常对那些“丝毫没有越出他们的老师们”的人，给以正当的指责和嘲笑。“马克思的全部天才正在于他回答了人类先进思想已经提出的种种问题”，所以才使马克思主义成为“人类在19世纪所创造的优秀成果——德国的哲学、英国的政治经济学和法国的社会主义的当然继承者。”

这样，批判、继承、创新，就成了文化发展中的三个不可分割的环节，也成了我们把人类文化推向前进的三个不可缺少的步骤。而批判、继承是创新的前提，是为创立新文化服务的。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继承、创新精神，是我们把人类文化推向全新时代的根本精神。

抽象继承法及其与批判继承原则的分歧

没有批判精神，在任何时候都不能把文化推向前进，没有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精神，更不能在文化发展中推陈出新，创立出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新文化。我们以上所论述的批判继承原则，与“抽象继承法”存在着根本分歧。

“抽象继承法”拒绝用批判分析态度对遗产进行审查，拒绝用批判方法把遗产具体区分为精华和糟粕；而主张用一种在头脑里抽象的功夫，把思想

马克思：《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4页。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36页。

列宁：《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列宁全集》第19卷，第1—2页。

命题区别为“抽象意义”和“具体意义”。然后宣布，“具体意义”是有阶级性和时代性的，因而是我们不能继承的；“抽象意义”是超阶级和超时代的，因而是永恒的，我们应该继承下来的。这就是说，它一方面把对思想遗产的批判研究归结为对思想命题的简单抽象，一方面又错误地把所有文化知识不加区别地简单的宣布为都有阶级性，并加以硬性规定：凡是有阶级性的“具体意义”的文化遗产都不可继承等等。如果按照这样做去，思想史研究中的批判旗帜就可以“退藏于密”了，思想史工作者依据无产阶级世界观和政治利益去审查思想遗产的任务也可成命收回了；只要大家都学会简单的抽象本领就万事大吉了。如果这样做去，我们将既分不清哪些是有益于我们的可供吸收的具体的科学性和民主性的精华，又看不出哪些是应该坚决剔除的封建性糟粕；呈现在人们眼前的，是一片超时代超阶级的混沌，和一堆粗俗的腐臭的渣滓。这在本质上是与马克思主义批判分析精神相排斥的。

批判继承原则认为，有益于人民事业的精华也只有经过批判分析，才能被吸收到我们的体系中来，从而对指导当前的伟大运动有所帮助，否则，精华只是死的精华而已。“抽象继承法”则认为历史上任何思想的“抽象意义”永远是正确的，也就是说，是不必批判分析，通过实践检验、审查而可拿来就用的。批判继承原则认为，只有对继承来的东西加以认真审查、重新探讨、反复实践、予以发展，才能真正完成继承的任务，才能使人类思想和文化发展中的一切有价值的东西保存下来；否则，成规是墨守不住的。“抽象继承法”所设计的方案则认为，只要我们从古人思想甚至命题中拿来“抽象意义”，直接安装到我们的思想体系中来，这就叫继承了。他们竟然以为，马克思继承德国古典哲学，就是如此这般，就是从黑格尔那里拿来了“发展观念”这个“抽象意义”，又从费尔巴哈那里拿来了“物质第一”这个“抽象意义”，建造成辩证唯物主义的。很显然，这是要想用抽象的工夫来抹煞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的原则界限，是要想把马克思主义是人类思想优秀成果的当然继承者这样的事实，描绘成马克思主义是古人思想的“抽象意义”的大杂烩。这样一来，马克思主义就被古代化了，而古人思想既然以其“抽象意义”组成马克思主义，从而也就现代化了。因此，“抽象继承法”所设想的无批判的继承，就根本不是什么继承，而是复古；已根本不是对遗产进行创新改造，而是要对马克思主义进行复古改造了。

总之，“抽象继承法”把“批判”从继承工作中赶出去，实际上就是想把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无产阶级政治利益及需要的标准从继承工作中赶出去。所以，“抽象继承法”所设计的不需要批判就能继承的办法，实际上是要通过改装封建性糟粕来对无产阶级思想加以批判。思想总是“批判的武器”，不对异己思想进行批判而只和平共处的思想，是从来不曾有过的。

我们认为，要不要在继承遗产工作中贯彻批判精神，也就是要不要在历史研究中坚持马克思主义的问题，归根到底，是要让活人摆脱死人传统力量的束缚，还是让死人支配活人的问题。我们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批判武器，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待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方法，才能把对文化遗产的研究工作做好，才能使古代文化为人民服务。

第三节 范例和方法

批判继承的范例

无产阶级的革命导师不仅给我们提出了批判继承文化遗产的原则性指示，而且更在他们批判地吸收前人的文化、知识，创建无产阶级思想体系的革命工作中，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榜样。下面，我们不妨拿几个典型例子分析一下，以丰富我们对原则的了解。

马克思在谈到阶级学说的时候，曾讲到在他之前资产阶级学者在这方面的贡献。例如十八世纪末叶至十九世纪初叶的英国经济学家亚当·斯密和李嘉图等人，曾经尝试过从经济上来解剖当时社会的各阶级，而十九世纪初叶，法国复辟时代的一批历史学家，如梯也尔、米涅、基佐等人，都曾承认阶级斗争是了解十七世纪英国革命和十八世纪法国革命的关键。所有这些学说都是资产阶级的思想，都是为了说明资产阶级向封建地主阶级斗争的合理性和进步性而创立的；所有这些学说，都比过去和当时别的社会学说更深刻地反映了社会，说明了历史；但是他们根本不可能科学阐明这个斗争的物质基础及其历史过渡性，他们看不到也不敢相信资产阶级统治的正当性将成为不正当性，看不到无产阶级将起来推翻资产阶级，象他们曾经推翻封建地主那样；即是说，看不到也不敢承认阶级的存在仅仅跟生产方式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看不到也不敢承认无产阶级专政将代替资产阶级专政，并走向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这些经济学家和历史学家的学说，是在资产阶级斗争实践的基础上产生的，是为他们的政治利益和需要服务的，而资产阶级的政治利益和需要，和历史发展的趋向只在一定时期内一致，越往后去，就越发背道而驰，以至他们的子孙，竟完全抗拒起阶级学说了。

马克思对于这些学说，采取了批判继承的态度。他既没有因为这些学说是资产阶级思想家提出来的而视同敝屣，不屑一顾；也没有硬要抛开其具体的科学性的内容，而继承什么“抽象意义”，马克思依据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批判地吸取了这些资产阶级学者所达到的成果，即把政治斗争归结为阶级斗争，归结为各阶级为了自己的经济利益而进行的斗争；并在他们终止了的地方开始工作，马克思指出，一定的阶级结构是由一定的生产方式决定的，他具体地阐明了各个阶级社会的阶级和阶级斗争产生的物质基础，揭露了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斗争规律及其发展趋势，并把承认阶级斗争扩展到承认无产阶级专政，认为这个专政是进到消灭阶级和进到无阶级社会的过渡。从而用无产阶级的阶级学说体系代替资产阶级的阶级学说体系，为无产阶级革命奠定了光辉的理论基石。

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谈到他们和德国古典哲学关系的许多篇章，更是脍炙人口的。就拿对黑格尔的体系与方法的矛盾那一段经典性的分析来说，我们就可以看到，恩格斯是怎样把黑格尔思想中的精华和糟粕区分开来，并怎样批判地吸收了黑格尔学说的“合理内核”。不仅如此，恩格斯还分析了为什么在黑格尔那里“高度革命的思维方法竟达到了极其温和的政治结论”，分析了这当中的思维教训。恩格斯说：黑格尔的方法必然要得出革命的结论，“但是他本人从来没有这样明确地作出这个结论。原因很简单，因为他不得不去建立一个体系，而按照传统的要求，哲学体系是一定要以某种绝对真理来完成的。所以，黑格尔，特别是在‘逻辑学’中，虽然如此强调这种永恒真理不过是逻辑的或历史的过程本身，

但是他还是发现他自己不得不给这个过程一个终点，因为他总得在某个地方结束他的体系。……因此，我们在‘法哲学’的结尾发现，绝对观念应当在弗里德里希·威廉三世这么顽强而毫无结果地向他的臣民许诺的那种等级制君主政体中得到实现，就是说，应当在有产阶级那种适应于当时德国小资产阶级关系的、有限的和温和的间接统治中得到实现；在这里还用思辨的方法给我们证明了贵族的必要性。”

这就是说，黑格尔为了要制造体系，把自己的体系宣布为绝对真理，就需要承认发展是有起点和终点的，或承认历史是有起点和终点的，认识是有起点和终点的，“但是这样一来，黑格尔体系的全部教条内容就被宣布为绝对真理，这同他那消除一切教条东西的辩证方法是矛盾的；这样一来，革命的方面就被过分茂密的保守的方面所闷死。”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思维教训（当然，黑格尔所以如此还有阶级的根源，恩格斯也分析了），是值得引为鉴戒的。恩格斯把辩证法运用于认识论，分析了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关系，宣布那种自命为解决了一切矛盾的绝对真理的旧哲学从此终结了。他指出：从黑格尔以及过去一切哲学家制造“绝对真理”体系的旧哲学的破产教训中，我们应该“把沿着这个途径达不到而且对每个个别人也是达不到的‘绝对真理’撇在一边，而沿着实证科学和利用辩证思维对这些科学成果进行概括的途径去追求可以达到的相对真理。”

我们也记得，恩格斯在分析黑格尔后继者对于黑格尔学说的关系时，说过这样一段名言：“还有一点不应当忘记，这就是：黑格尔学派虽然解体了，但是黑格尔哲学并没有被批判地克服。施特劳斯和鲍威尔各自抓住黑格尔哲学的一个方面，在论战中互相攻击。费尔巴哈突破了黑格尔的体系，并且干脆把它抛在一旁。但是仅仅宣布一种哲学是错误的，还制服不了这种哲学。象对民族的精神发展有过如此巨大影响的黑格尔哲学这样的伟大创作，是不能用干脆置之不理的办法加以消除的。必须从它的本来意义上‘扬弃’它，就是说，要批判地消灭它的形式，但是要救出通过这个形式获得的新内容。下面我们就可以看到，这一任务是怎样实现的。”

我们都看到了，这一任务是怎样在马克思和恩格斯那里实现了的。现在我们想着重指出，恩格斯在这里总结了施特劳斯、鲍威尔以及费尔巴哈对黑格尔学说的两种不同态度，并得出对历史遗产应该采取“批判继承”态度的原则性结论，是一个重要的马克思主义结论。在对待黑格尔学说这一历史遗产上，施特劳斯和鲍威尔采取简单继承的办法，前者抓住了黑格尔的“实体”，后者不放松黑格尔的“自我意识”；费尔巴哈采取了简单否定的办法，干脆把黑格尔看成死狗。所有这些办法，都违背了思想发展的继承性规律。恩格斯总结了这一个思维教训，得出了用批判方法消灭它的形式，而救出通过这个形式所获得的新的内容的“批判继承”结论；这个结论，对我们处理文化遗产可以说有双重意义，一是它的直接指导意义，一是它提示给我们的怎样从思想发展中总结经验教训，从而进行批判继承的榜样意义。

列宁早就指出：为了创造无产阶级文化，必须学习马克思对待文化遗产的科学态度。他说：“凡是人类思想所建树的一切，他都重新探讨过，批判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309—310页。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309—310页。

同上书，第311页。

过，根据工人运动的实践——检验过，于是就得出那些被资产阶级狭隘性所限制或被资产阶级偏见束缚住的人所不能得出的结论。”列宁在《论战斗唯物主义的意义》一文中更具体地教导我们：在利用十八世纪旧无神主义和黑格尔唯心主义辩证法著作以反对有神论和形而上学时，应该依据马克思、恩格斯对这些著作的科学理解，改正并引用现代科学的最新成就和新的历史实例来予以批判性的阐明和评注。

在同俄国民粹派做斗争的时候，列宁更在具体处理俄国启蒙学者的思想遗产问题上，提供了马克思主义者对待遗产的又一范例。他曾写过这样一段话：“启蒙者相信当前的社会发展，因为他们看不见它所特有的矛盾。民粹派分子害怕当前的社会发展，因为他们已经看到了这些矛盾。‘学生们’（指马克思主义者——引者注）相信当前的社会发展，因为他们看到只有在这些矛盾的充分发展下美好的未来才有保证。”当时民粹派分子排斥启蒙者的遗产，就象费尔巴哈排斥黑格尔一样；列宁所代表的马克思主义者，则总结出启蒙者思想的三个合理的特征，即“对于农奴制度及其在经济、社会和法律方面的一切产物满怀着强烈的仇视”，“热烈拥护教育、自治、自由、西欧生活方式和整个俄国全盘欧化”以及“坚持人民群众的利益，主要是农民的利益”，以为这是“六十年代遗产”的本质，对于这些遗产，马克思主义者不能拒绝继承。同时，马克思主义者也汲取了民粹派揭露俄国资本主义制度矛盾的许多有益论点；并把它们在工人运动的革命实践和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指导下加以改造，消除了它们的反动倾向。因而马克思主义者对待俄国资本主义发展的认识，就完全摆脱了片面性的错误，达到既“相信当代的社会发展”，又“看到了这些矛盾”，而“相信社会发展”，正是因为“看到了这些矛盾”。特别重要的是，“社会发展”不再是截止于资本主义；资本主义社会中的“矛盾”也不再是简单的坏事，而是在这些矛盾的充分发展下，使当代的社会发展到社会主义社会美好的未来；并且只有在“矛盾的充分发展下”，“美好的未来才有保证”。从这个例子中，我们是有很多东西可以学习的。

毛泽东同志对于五四运动的分析，也能给我们很多启示。他告诉我们，五四运动是对我国古代历史文化遗产进行重新估价的一个光辉开端；它的一个极大功绩就是对封建文化、封建思想及其偶像进行了挑战，“揭穿这种老八股、老教条的丑态给人民看，号召人民起来反对老八股、老教条”，表现了勇猛的反封建精神。因此，“这个运动是生动活泼的，前进的，革命的。”“但五四运动本身也是有缺点的”，那就是那时的许多领导人物还不懂得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形式主义地要么肯定一切，要么否定一切。“这种形式主义地看问题的方法，就影响了后来这个运动的发展”。

这样，毛泽东同志就对五四时期的新文化运动作了科学的分解，区别出它的积极方面和消极方面。接着，毛泽东同志谈到了后来人们对于五四运动的继承关系：“五四运动的发展，分成了两个潮流。一部分人继承了五四运动的科学和民主的精神，并在马克思主义的基础上加以改造，这就是共产党人和若干党外马克思主义者所做的工作。另一部分人则走到资产阶级的道路

《青年团的任务》，《列宁全集》第31卷，第253—254页。

《我们究竟拒绝什么遗产？》，《列宁全集》第2卷，第464页。

同上书，第443页。

上去，是形式主义向右的发展。但在共产党内也不是一致的，其中也有一部分人发生偏向，马克思主义没有拿得稳，犯了形式主义的错误，这就是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和党八股，这是形式主义向‘左’的发展。这样看来，党八股这种东西，一方面是五四运动的积极因素的反动，一方面也是五四运动的消极因素的继承、继续或发展，并不是偶然的東西。”可见，对于五四运动，有两种继承。一种是马克思主义的批判继承，它继承了五四运动反对老教条、老八股的科学和民主精神，“并在马克思主义的基础上加以改造”，因而也就把中国的文化推向前进。一种是对五四运动积极因素的反动和消极因素的继承，又产生了洋教条、洋八股，走向资产阶级的道路。后来，党内一些违反马列主义的人，又发展了这种洋教条、洋八股，成为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的东西，即一种新教条、新八股。这后一种东西，按照毛泽东同志的分析，是当时党内小资产阶级思想的反映。

毛泽东同志在肯定了五四运动反对老教条、老八股的重大意义之后，还特别指出：“五四运动时期还不过是一个开端，要使全国人民完全脱离老八股和老教条主义的统治，还须费大力气，还是今后革命改造路上的一个大工程。”毛泽东同志在当时大力反对党内一部分同志的新教条新八股，目的就是为帮助同志们以正确的态度对待马列主义，掌握马列主义的精神和实质，以便对老教条、老八股和洋教条、洋八股在全国人民中间的影响进行有力的斗争。

所以，毛泽东同志对于五四运动的继承发展线索的分析，不仅对我们具体了解马克思主义批判继承原则有着指导意义，而且对我们分析解放后到目前思想界的不同思潮的斗争，对我们重新认识老教条和洋教条的危害，也有重要现实意义！

批判继承工作的两个方面

经典作家批判继承文化遗产的具体实例很多，值得我们认真研究；我们这里列举的这几个事例，也有待于进一步学习。仅从上面的极初步的分析中，我们除了可以看到本章第一、二节所说的批判继承的目的、标准、批判精神等等外，还可以看到，对待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工作，往往从两方面着手。一方面是对文化遗产本身进行清理分解，区别出某个文化部门中思想体系的部分与整体，观点和方法，实在的含义和可能的含义，并找出其中具有科学性、民主性的合理成分。总之，区别出它的精华和糟粕，以便有所取舍，马克思处理资产阶级的阶级学说，恩格斯取出黑格尔学说的“合理内核”（对“一切合理的都是现实的，一切现实的都是合理的”命题的分析，就是证明），列宁归纳“六十年代遗产的本质特征”等，都属于这一种，这里处理遗产时应该注意的方面，也往往是首先容易注意到的方面。学术界过去关于应该继承什么的讨论，多半指这一个方面说的，我们这里列举的几个范例，虽说是众所周知的，如果重温一下，也许有“知新”的作用，能帮助我们正确了解批判继承原则。

但是，谈到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和古为今用，绝不能忽视另外一个方面，即在总结文化发展规律的基础上，找到可供吸取的思维经验、教训的方面。列宁在谈到历史的和逻辑的关系时，指出研究各门科学的历史，揭露其中规

律性，对于丰富和发展辩证法以及加深我们对唯物辩证法的认识有重大意义。他指出：“概念（认识）在存在中（在直接的现象中）揭露本质（因果律、同一、差别等等）——整个人类认识（全部科学）的真正的一般进程就是如此。自然科学和政治经济学（以及历史）的进程也是如此。所以，黑格尔的辩证法是思想史的概括。从各门科学的历史上更具体地更详尽地研究这点，会是一个极有裨益的任务。总的说来，在逻辑中思想史应当和思维规律相吻合。”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是客观世界发展规律的总结，也是整个人类认识史发展规律的概括。如果中国思想史工作者能够按照列宁的指示，具体地详尽地研究中国各门科学的历史，找出思想史中的辩证发展规律，这对于马克思主义辩证法的丰富、加深同样是“极有裨益的”。同时，也只有在揭露了中国思想史发展规律性的基础上，我们才有可能深刻地批判地汲取过去思想家的思维经验和教训。我们知道过去的各种思想体系，各个学派，各个有代表性的思想家，不是各自孤立存在的，前后思想体系之间，同时代思想体系之间，正误思想体系之间，正确与正确（或错误与错误）思想体系之间，或一个思想家思想体系中正确与错误之间，都有着具体历史的联系，发生着各种各样的关系，如果我们能够对它们之间的联系加以详尽而具体的研究，将会发现其中的本质联系，发现人类思维发展的规律性，这些规律性将会帮助我们认识前人是怎样取得正确认识的，又是怎样走上唯心主义、形而上学错误的，这对于我们锻炼思维能力，端正思想方法，防止重蹈覆辙，是有重要意义的。恩格斯对于黑格尔以及过去其他旧哲学家构造绝对真理的旧哲学体系的破产的分析，列宁对于民粹派关于俄国资本主义发展作用的片面认识的批判，毛主席关于资产阶级对待文化遗产形式主义态度的分析，都说明总结过去思想发展规律，汲取前人思维的经验教训是我们批判继承古为今用的重要任务。至于思想史上对我们有肯定意义的思想体系之间的思维经验，诸如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的经验，无神论反对宗教的经验，后人思想体系批判继承前人思想体系的经验等等，也是不胜枚举的。这一切思维的经验教训，都有待我们用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去进行总结，加以批判继承。列宁说过：“马克思的学说……是由深刻的哲学世界观和丰富的历史知识阐明的经验总结。”这句话，对于思想史的研究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我们研究古代文化，不只是在去确定谁是唯物主义，谁是现实主义等等。也不只是从过去的某些哲学体系、文学艺术理论或政治、经济思想体系中肢解出个别知识性论述或命题来，加以改造、利用；我们研究古代文化思想，重要的是在于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去总结那“丰富的历史知识”，从中找出文化发展规律，得出对我们有益的经验教训来，以推进我们的事业。毛泽东同志说：“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继承这一份珍贵的遗产。这对于指导当前的伟大的运动，是有重要的帮助的。”这一段话，值得我们认真地思考。

《黑格尔辩证法（逻辑学）的纲要》，《列宁全集》第38卷，第355页。

《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25卷，第394页。

《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96页。

第九章 史论结合

研究历史，认识历史本来面目，揭示社会发展规律，总结前人实践经验、教训，必须依靠大量的，经过严格审查的历史资料。有了史料，还必须掌握科学的历史理论，作为研究历史的指南。

可靠的历史资料和科学的历史理论，是历史研究不可缺少的两个方面。史料和理论在史学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究竟怎样？它们关系如何？是我们在本章回答的主要问题。

第一节 详尽地占有资料，从事实中引出结论

详尽占有史料的重要性

揭示历史真相，阐明历史发展规律，正确总结历史经验教训，指导人们自觉创造历史，建设新世界，是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基本任务。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详尽地占有历史资料并进行具体分析，然后才有可能从中引出科学的结论。对历史重大事件、重要人物的资料，一无所知，或知之甚少，当然无法说明历史的真实进程。不比较各历史阶段的综合资料，既不能掌握它们共同的规律，也无法认识它们各自的特点。“不论在自然科学或历史科学的领域中，都必须从既有的事实出发”。

“唯物主义的认识的发展，哪怕是单单对于一个历史实例，都是一种科学工作，要求多年的冷静钻研，因为这是很明白的，单靠几句空话是做不出什么来的，只有大量的、批判地审查过的，透彻地掌握住了的历史资料，才能解决这样的任务。”

在冷静钻研历史事实方面，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早为我们建立了光辉的榜样。马克思为了撰写《资本论》，说明资本主义经济形态的发展规律，花了不下二十五年的功夫去研究历史资料，钻研过一千五百种以上的书，为写成其中关于英国劳工法的二十多页文章，他翻遍了整个大英博物馆里载有工厂视察员报告的蓝皮书。正象列宁说的：“‘资本论’不是别的，正是‘把堆积如山的实际材料总结为几点概括的、彼此相联系的思想’。”

恩格斯一生写过很多重要的历史著作。他总是对自己提出掌握大量历史资料的要求。他在谈到为撰写《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书搜集资料的情况时说：“我有机会在二十一个月内从亲身的观察和亲身的交往中直接研究了英国的无产阶级，研究了他们的要求、他们的痛苦和快乐，同时又以必要的可靠的材料补充了自己的观察，这本书里所叙述的，都是我看到、听到和读到的。我的观点和我所引用的事实都将遭到各方面的攻击和否定……但是我要毫不迟疑地向英国资产阶级挑战：让他们根据象我所引用的这样可靠的证据，指出哪怕是一件多少能影响到我的整个观点的不确切的事实吧”。列宁在评介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时指出：“这是现代社会学主要著作之一，其中每一句话都是可以相信的，每一句话都不是凭空说出，而都是根据大量的历史和政治材料写成的。”从经典作家对待历史资料的郑重态度上，我们可以看出：充分占有可靠的史料，尽可能地弄清历史事实，对于历史科学研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史料之与史学，正象生米之于熟饭。俗语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可靠的历史资料，谁也不可能写出有价值的历史著作。

全面分析资料尊重客观史实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387页。

恩格斯：《论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政治经济学批判》附录二，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65页。

《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列宁全集》第1卷，第121页。

《英国工人阶级状况·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278—279页。

《论国家》，《列宁选集》第4卷，第43页。

在怎样搜集和运用资料上，马克思主义者要求掌握有关问题事实的全部总和并引用综合的统计资料；把一般和个别、主流和支流、本质和现象加以严格的区分，从事实的联系中去把握事实的真相；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臆造和诡辩。列宁多次批评引用个别事实来论证社会问题的方法。“因为社会生活现象极端复杂，随时都可以找到任何数量的例子或个别的材料来证实任何一种意见。”考虑到有关历史事件的资料。常常是经过前人加工的，因此对于历史资料必须经过批判地审查，放在全部历史的客观联系中加以分析。“如果不是从全部总和、不是从联系中去掌握事实，而是片断的和随便挑出来的，那么事实就只能是一种儿戏，或者甚至连儿戏也不如。”

在如何使用资料上，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特别强调尊重客观历史事实，实事求是，反对主观主义。忠实、准确是使用资料的起码原则，只有忠于事实，才能忠于真理。不从既定事实出发，就根本谈不上从历史事实总和中揭露出历史规律，总结出有利于革命的历史经验和教训。

在林彪、“四人帮”统治时期，史学界受到严重的干扰，那时人们也不敢实事求是地对待历史事实，不能从事实出发，按历史本来面目揭露历史真相。有人明明知道秦始皇、吕后之类历史人物有其历史的阶级局限，但却不能或不敢列举史实说明他们专制残暴。有人也明明知道某些当代历史人物早期作出了贡献，但偏要根据他后来的表现，改铸其早年的历史，别有用心的人则以好一切都好、坏一切都坏的形而上学观点去剪裁历史。他们置历史事实于不顾，或张冠李戴，冒名顶替；或隐恶扬善，为尊者讳；或攻其一点，不及其余。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中国最早的马克思主义启蒙者李大钊的历史功绩一再被贬低。至于陈独秀、瞿秋白在五四以来的新文化运动中的贡献，更是讳莫加深，不敢触及了。因此在深入批判林彪、“四人帮”影射史学的同时，我们也必须正视前几年史学界一些背离实事求是学风的实际情况，不断清除主观主义、形而上学思想影响，坚持从客观的历史事实出发来编写历史。

摆正史料学与历史科学的关系

历史资料浩如烟海，其中有许多是年代不清，真假莫辨；同一个问题的资料，既散见各处，又有不同的记载。因此，如何搜集、整理、审查资料，阐明史料的研究和利用方法，就构成史料学这样一门专门的学问。史料学的任务，是把一定社会环境下出现的历史资料加以分门别类，予以批判分析，去伪存真，确定其来源、性质、用途及其可靠程度与实际价值；最后就史料的多样性，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综合性研究。史料学下面还有目录学、考据学、校勘学等分支学科。

史料学对于详细地占有可靠的历史资料，起着不可缺少的作用。但是，在整个历史研究工作中，史料学毕竟是一种辅助的科目。历史研究的任务并不是弄清史料真伪就算完成了。掌握大量史料只是说明历史发展规律的前提条件，从而是达到历史研究目的的一个必要步骤。马克思主义者重视史料在历史研究中的作用，但是反对把历史学降低为史料学。

把历史学归结为史料学，用史料学来代替历史学是资产阶级史学观点。

列宁：《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全集》第22卷，第182页。

列宁：《统计学和社会学》，《列宁全集》第23卷，第279页。

解放前国民党中央研究院历史语文研究所所长傅斯年就认为：“近代的历史学只是史料学，利用自然科学供给我们的一切工具、整理一切可以逢着的史料。”“史学的对象是史料，史学的工作是整理史料”。“史学便是史料学。”

在他看来，史学家的任务不是通过搜集审查过的史料来阐明历史的真实过程、规律、特点、经验等等，而只是搜集偏僻的史料，发现各种史料的矛盾加以考订哪一个比较可靠等等。如果他们遇到的历史现象过去并没有不同的记载，他们就认为没有什么历史研究工作可做了。这种把历史学归结为史料考订，拒绝对史料进行概括分析，从中引出理论性结论，实际上是取消历史科学阐明历史规律，指导人们从事革命实践的重大任务。资产阶级史学家这样做，无非是以此来抵制人们以马列主义为指南去研究历史，炫示反动派用屠刀胁迫学者钻牛角尖的所谓成就，这是由于他们害怕人们掌握历史真理并根据历史发展规律为推翻旧制度、建立新世界而起来进行革命斗争。

在纠正理论脱离历史实际的教条主义学风，加强整理史料工作的时候，有人提出史学应回到乾嘉考据学派的路上去。这显然是片面的。明清以来，乾嘉考据学派运用形式逻辑整理、考订历史资料、在训诂名物方面确有其重要贡献。可是形式逻辑的研究方法在涉及对重大历史事件、人物、政治、经济、文化等作综合的历史说明，解剖其间复杂的相互作用时，便显得无能为力。例如，集乾嘉考据学派之大成的王国维，凭借大量从殷墟出土的新资料，写出《殷周制度论》，确是超过当时类似题目的佳作。但由于形式逻辑方法的局限，他把殷周两朝制度不同，看作是周公制礼作乐，大改殷制，而没有从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变化来考察殷周制度的演变，阐明这一变化的社会性质和意义。所以，这种考据学中最有成就的部分，只能作为一些可靠的历史资料供历史研究采用。至于阐明社会发展规律，总结历史经验，那就只能是唯物辩证法的任务了。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对于乾嘉学派考订历史资料的有价值成果，当然应该批判继承。即使对其运用形式逻辑整理史料的方法，也可以在唯物辩证法指导下有条件的运用。但是，笼统地认为历史学应走回头路，回到乾嘉学派去，其结果只能是回到史料学的老路，把历史科学研究引入歧途。

应该指出，使历史学变为史料学，抹杀研究历史发展客观规律的任务，实际上必然使史料的考订、搜集、整理失去了正确的工作方向，把史料学引入死胡同。资产阶级学者将一些无关重要的历史课题的史料考订，列为史料学的首要任务，必然使史料学失去对历史科学重大课题研究的辅助作用。例如，研究唐史的人，用最大的兴趣去考证杨贵妃入宫以前是否是处女，崔莺莺是官家小姐还是妓女等等，显然无助于阐明唐代社会经济、政治的发展规律，这样的史料考证，也就失去了它作为历史研究辅助工具的作用。史料学是历史科学的辅助科目，史料的搜集、考订、整理应从属于历史科学的基本任务。我们不同意使史料学脱离历史研究的主题，反对用史料学代替历史学的唯史料论。

傅斯年：《历史语言研究所工作旨趣》，《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期。

参阅《范文澜历史论文选集》，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244—245页。

第二节 历史研究的指南是马克思主义理论

理论指导对于历史研究的意义

任何研究，都要靠理论来指导，社会科学的研究更是这样。马克思曾说过，在社会领域的研究中，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反应剂，而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二者。要具有这种抽象力就必须学习理论。即使在那些能够运用显微镜和化学反应剂的自然科学中，当着要进行分析 and 综合的时候，还是需要依靠理论，依靠哲学来帮助。轻视理论的经验主义者，在对自然和社会进行实质性的研究时，是不会做出任何创造性成绩来的。

历史研究从搜集资料开始到对历史现象的分析评价，都离不开一定理论的指导。不要任何理论指导的历史研究是不存在的。要搜集资料，就有搜集哪方面资料，根据什么观点和方法搜集资料的问题。至于分析、综合、整理历史资料，要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对历史资料进行概括，造成概念和理论系统，从现象到本质的揭露事物发展规律，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等等，无一不需要理论的指导。就拿整理古代历史资料来说，也不是什么单纯技术性工作。因为它的任务不仅是断句标点、版本校勘、辑补遗文，而且要加以注释说明，论其得失。这些都离不开整理者的思想观点。以注释而论，先秦诸子著作，几乎历代都有注本，汉、唐、宋、明、清，直至解放前都有不同注释，这些不同注本表达了注释者的思想观点，各有其时代的特色。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在整理、研究先秦诸子著作时，无疑要借助前人注本已经取得的考订、训诂等方面有用的成果，但是如果对注释者学术观点，对他们强加在史料整理上的论断，不用马克思主义观点加以分析批判，照搬前人结论，那就根本不可能对先秦诸子思想有正确的理解，更谈不上总结先秦思想发展规律。因此，问题不在于历史研究要不要理论指导，有没有理论指导，而关键在于是不是自觉地用科学的理论来武装自己。那种鼓吹不用任何理论来指导历史研究的观点，是虚伪的，是为了抵制科学理论而提出的。他们表面上打着不要任何理论，实际上是偷运反科学的理论。在历史研究中，有各种唯心史观的理论，它们不是对社会历史实际的正确概括，而是对社会现象作颠倒的曲解。它们总是这样那样地用人们的思想动机来说明历史活动，而没有发现社会发展的规律性；总是把浮在历史上层的个别人物的活动当成历史的主要的内容，而没有看到处在社会底层、推动历史前进的人民群众的作用。因而，依靠唯心史观来指导的历史研究，在最好的情况下，不过是搜集了片断的未加分析的历史资料，描述了历史过程的个别方面，而不能对历史发展的客观过程作出全面概括和科学说明；相反，他们更是有意无意地掩盖着历史真相，抗拒着对历史本质的揭露。

要科学地说明历史，必须依靠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指导。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历史唯物主义理论的阐明，为历史科学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替历史科学研究开辟了新的广阔前景。历史唯物主义根据大量历史事实，第一次科学地阐明了社会历史发展规律，指出社会发展史首先是生产发展史，各个历史阶段生产方式的发展史，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统一的发展史。人类社会的基本矛盾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基本矛盾则集中表现为阶级斗争。阶级社会中的不同阶级，根据各自社会经济地位，对社会基本矛盾持有不同的态度。植根于阶级社会基本矛盾基础上的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

间在经济、政治、思想各方面的矛盾和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真正动力。

历史唯物主义反对把历史归结为帝王将相的行动，归结为个别伟大人物的天才。社会发展史同时还是物质资料生产者本身的历史，即身为生产过程中基本力量并实现着社会生存所必需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群众的历史。劳动人民是创造历史的决定力量。

理论与方法的一致性

历史唯物主义关于社会发展规律的学说，不仅提供了正确阐明历史现象的科学理论，同时也是解决未决历史问题的科学方法。各种学科研究的具体方法都是本部门学科的理论总结。理论和方法是统一的。在科学上总是依靠已经达到的一般理论成就来指导对新的具体事物的研究，而新的具体事物研究的成果反过来又使一般原理更加丰富起来。有人认为：历史唯物主义最多不过是历史研究中的一种结论，但决不是方法。照他们看来，以结论为方法是本末倒置，是不科学的。其实，这不过是把理论和方法形而上学地割裂开来，违反认识论规律的主观论断。它实际上是要取消历史唯物主义对历史研究的指导作用，为引进唯心史观敞开大门。

资产阶级历史学家挖空心思来反对历史唯物主义。他们提出各式各样号称“全面”和伪装客观的翻新理论来抵制、修正马克思主义理论。而当这一切流于破产之后，他们又宣布反对用任何理论来指导历史研究。说什么“不需要对历史的目的和意义加以精确的描述。”鼓吹“历史不过是一桩接着一桩的讨厌事情”，用不着用理论来进行分析和解释。这些排斥评价历史意义把史学归结为排比一件件历史资料的说法，虽然是打着不要任何理论的旗号。但他们忘记了这种反对任何理论来指导历史研究的主张，本身就是一种理论，不过是一种骗人的虚伪的理论罢了。

第三节 理论和史料的统一

提倡史论结合防止唯史料论和以论带史两种偏向

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承认理论的指导作用，同时反对把理论作为公式和标签加以套用。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的历史观首先是进行研究工作的指南，并不是按照黑格尔学派的方式构造体系的方法。必须重新研究全部历史，必须详细研究各种社会形态存在的条件，然后设法从这些条件中找出相应的政治、私法、美学、哲学、宗教等等的观点。”“在历史科学中，专靠一些公式是办不了什么的”。毛泽东同志也再三强调反对依靠公式办事的“本本主义”。我们重视理论的指导作用，是因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为我们指出了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理论是我们射“的”的“矢”。有了正确的理论，还必须拿它去研究具体问题，拿它去和历史实际相结合，去搜集、分析大量的历史资料。在历史研究和教学中既要反对唯史料论，也要反对以论带史脱离历史实际资料的倾向。有些人，在论述历史问题的时候，不根据具体事实分析，只空谈一般原则，泛泛议论；即使接触到一些史料，也是满足于选择零星的史料，没有对史料进行综合分析。恩格斯早就批评过这种形式主义倾向。他反对德国许多青年作家不把历史唯物主义当作研究历史的指导线索，而当作公式乱套的错误作法。他们不是在正确理论指导下艰苦细致、扎扎实实地搜集、整理大量历史资料，具体分析它的发展不同形态，探寻各种形态的内部联系，而是把历史史料剪裁得适合预先设想的结论，这种“不把唯物主义的方法当作研究历史的指南，而把它当作现成的公式，按照它来剪裁各种历史事实，那末它就会转变为自己的对立物”。历史的一般理论是各国历史共同规律的总结，我们要根据它的精神实质来分析各民族历史上各种不同的具体问题。不去分析这些特殊的具体问题，用一般理论来代替关于具体问题的结论，不但无济于事，而且是有害的。如果我们不是用马克思主义五种生产方式的学说，作为指导历史研究的方法，而把它作为公式到处乱套，不顾各国的国情，不去分析各国的历史实际，不问各国历史发展的特殊性，就会得出错误的结论。五种生产方式的理论讲的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普遍规律，这个规律在各个国家，各个民族的表现是各种各样的。有些民族没有经过奴隶社会，直接由原始社会进入封建社会；有些国家没有经过资本主义社会历史阶段而直接进入社会主义；即使是同样的奴隶制，也有希腊、罗马型的和古代东方型的区别；同样资本主义，德国的不同于英、法，俄国的也不同于日本；同是社会主义革命，十月革命道路和中国革命道路不同，把苏联十月革命经验硬套到中国的教条主义，对于中国革命的危害是众所周知的。毛泽东同志说：“本本主义的社会科学研究法也同样是最危险的，甚至可能走上反革命的道路，中国有许多专门从书本上讨生活的从事社会科学研究的共产党员，不是一批一批地成了反革命吗，就是明显的证据。”“马克思主义的‘本本’是要学习的，但是必须同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我们需要‘本本’，但一定要纠正脱离实际情况的本本主义。”

《致康·施米特》，《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7卷，第432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66页。

恩格斯：《致保·恩斯特》（1890年6月5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2页。

《反对本本主义》，《毛泽东著作选读》，人民出版社1965年北京版，甲种本上册，第29—30页。

搬弄革命导师片言只语并以之生搬硬套来剪裁历史资料，肢解、歪曲历史事实，作出这样那样违反历史实际的本本主义研究法，曾几度在中国现代思想史上出现。三十年代，那些不顾中国国情，照搬苏联领导人条条框框的左倾教条主义者是这样；五十年代末期，主张以论带史，以经典作家语录作为编辑历史的出发点，按语录来构造历史体系的人是这样；而“四人帮”用儒法斗争史概括全部中国历史，进行篡党夺权，则更是这样。本本主义历史研究法的思想实质是主观唯心主义，它颠倒了人们认识的规律，违反了从实际出发的原则；经验一再证明，它同政治上制造个人迷信、推行左倾机会主义结下了不解之缘。

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与历史实际相结合，才是我们所提倡的史论结合，理论和反映历史实际的史料的统一。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的，那就是“不凭主观想象，不凭一时的热情，不凭死的书本，而凭客观存在的事实，详细地占有材料，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正确的结论。”

从认识论的高度和党性原则看史论结合

史论结合不是撰写历史作品的技巧问题，而是认识论问题、是无产阶级党性问题。

就人类认识运动的秩序来说，认识有两个互相关联的过程：一个是由特殊到一般，一个是由一般到特殊。当着我们对各个国家特殊历史事实进行分析研究，找出其中固有的共同规律性的时候，这就是从特殊到一般的认识历史的过程。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各国历史事件的结论，以及对各国历史发展规律的本质概括，都是从各国历史事实出发的，就这一点说，确实是论从史出，即结论来源于史料。但是当着我们掌握了唯物史观这个揭示社会历史本质的一般理论以后，就可以根据这个一般科学的历史理论作为线索，继续向着尚未研究过的，或尚未深入研究过的具体历史过程进行进一步的探索，根据历史资料客观史实找出其中特殊规律；这样就可以检验、补充、丰富和发展唯物史观的一般认识，使它不致变成枯槁和僵死的东西。有出息的中国历史学家，应该熟悉世界各国历史，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各国历史的论断，从中体会唯物史观的立场、观点、方法并以之作为研究分析中国历史实际的指南。历史理论都是来源于史实，但是论从史出的口号，只是就从特殊到一般认识过程来说的，而没有包括一般性理论产生以后，科学的理论可以作为从一般到特殊的认识的指导线索。所以论从史出的口号虽然在抵制以论带史的主张中起过积极作用，但毕竟是不全面的，有可能被误解为排挤马克思主义理论、唯物史观的指导作用。所以我们说，只有史论结合，才能把握历史真象，不断开拓历史研究的新领域。

史论结合问题，还是无产阶级党性问题。因为它要求我们从实际出发，注意对历史实际的调查研究，不把兴趣放在脱离实际的空洞的“理论”研究上；同时，它还要求我们注意理论的指导作用，反对离开科学理论的向导去盲目摸索，玩物丧志。所以史论结合是科学的态度，是理论和实践统一的态度，是无产阶级党性的要求，也是克服历史研究中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所必须强调的。

史论结合是马克思主义史学的重要特征

使马克思主义这个唯一的科学理论同各国历史实际相结合，不用说是以往一切历史学家所不可能做到的。在唯心史观指导下的历史学，不仅不能正确分析说明客观历史实际，而且要歪曲历史事实，隐瞒历史真相，甚至伪造历史文件；于是，在他们那里史论不可能有科学的结合。他们那种颠倒历史事实的理论——唯心史观，决定了他们不敢全面地对待历史真实资料；而客观的历史事实材料，又处处无情地揭穿他们唯心史观的虚构。在唯心主义史学家那里，不可能做到科学理论和客观实际、论和史的统一，从根本上说只能是唯心史观和片断历史资料相结合，即使是历史上有贡献的历史学家，由于他们没有也不可能唯物史观的指导，他们的历史贡献也只可能在某些局部历史问题上作出一些近似历史真相的描述和带有科学性因素的论断。

马克思主义所提倡的史论结合同古人“寓论于史”是有原则区别的。“寓论于史”是一种写作方法。在历史著作中，有人认为最好的写作方式不应该是先写一段史料，再写一段理论；也不应该是先写一段理论，再引一段史料来证明；最好的方式是“寓论于史”。而做到这点就算是史论结合的作品。根据这个标准，他们认为古代许多历史著作，早就是史论结合的范本了。这个论断是值得商榷的。“寓论于史”作为古代史学家的写作方法，有值得我们借鉴的地方，但是他们把论点融合在史料中的史学作品，是否是客观历史实际和科学理论的统一，那是大成问题的。史论结合的实质不是史料和理论的叙述方法，主要问题是以正确的理论还是错误的理论为指导？是以客观历史事实还是用虚构的、片面的史料为依据？显然不能把那些将错误理论融合在片面史料之中的“寓论于史”的作品，列入科学的“史论结合”的范围。同时，从本质上、体系上考察，唯心史观既是颠倒历史事实的理论，不可能不同客观历史事实发生矛盾，旧史学家为了制造唯心史观体系，不得不削足适履，歪曲历史真相。这就是说，在唯心史观史学家那里，不可能有在体系上是科学历史理论和客观史实相统一的著作。把“寓论于史”的作品一律视为“史论结合”的范本，认为是科学理论和客观实际统一的著作，是古已有之，显然混淆了马克思主义所提倡的史论结合同古人“寓论于史”的写作方法之间的本质区别。

史论结合就是要求我们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去研究各国具体历史实际，阐明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总结历史经验、教训。为此，马克思主义史学工作者必须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学了之后要作为自己行动的指南，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史学研究实践结合起来，解放思想，冲破禁区，反对教条主义。同时，我们还必须重视资料整理工作。历史资料浩如烟海，资料太乱太散；解放前中国资产阶级没有给我们留下系统的历史资料，中国近百年史资料的搜集、整理更是一件十分重大迫切的事情。今后需要动员更多人员去做资料整理工作。轻视史料工作的学风，必须扭转过来。每一个史学工作者都要准备长期坐冷板凳，在积累资料中下硬功夫、苦功夫，讲空话显然是无济于事的。

第十章 中国历史文献资料的搜集和整理

研究历史，离不开史料。史料对于历史研究的重要性，在上一章已作说明。这一章着重讲中国历史文献的搜集和整理。

什么是史料？所谓史料，就是以往人类所留下而为我们今日所见，并能为我们进行研究各种社会形态发展规律提供的痕迹。这类痕迹有实物，有遗址，也有大量用文字记录下来的东西，简单地说，史料就是研究历史和编纂历史所用的资料，或称之为历史的信息。那么，什么是史料学呢？史料学是一门研究史料的源流、价值和使用方法的学问，它是历史学的辅助学科，也是历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以往人类为我们留下的遗物是十分丰富的。以中国而论，曾经过了若干万年的无阶级的原始公社的生活。而从原始公社结束，社会生活转入阶级对抗的时代以后，经过奴隶社会、封建社会以及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直到今天的社会主义社会，大约已有四千余年之久。可是，这四千余年以至若干万年间所留下来的史料，由于历次战乱及有意无意的破坏，很大一部分已湮没无闻，而那些留存下来的，或是分散在各地的残缺不全的遗物中，或是分散于古籍内，东鳞西爪，很难搜集，加之，一般的文献资料，又由于历史的局限或阶级的偏见，甚至会因观点的不同而加以曲解、伪造，所以，在引用这类史料时，不能不经过鉴定别裁；再者，过去古书的流传，多系手抄，自宋代雕版印刷术发明以后，书籍才广泛地传播开来。在抄写或刻印中，字句脱落，衍文增句，常有发生，假若不进行对比校勘，便难于探索书中的内容，更谈不到作为立论的依据了。因此，我们要想在历史研究上有所成就，就不能不在史料的搜集和整理上给予应有的注意。

第一节 史料的搜集

我们今天所能见到的史料不外两类：一类是无文字记录的，一类是有文字记录的。

无文字记录的史料

无文字记录的史料大体上可以分为两种：遗址和遗物、口头传说及风俗习惯等。遗址如古代的村落、住宅、城池、道路、作坊、宫殿、寺观及墓葬等等，遗物则是以往人们所留下的生产工具、生活用具及艺术品等等。通过这类史料的研究，我们不仅能够知道人类本身是如何一步步地由古人进化为现代人，还能够知道古代的人民在各种社会形态内是如何生产、如何生活以及如何求得发展的；而且，通过这些实物的观察，我们还可以检验出各类文字资料记载的可信程度。因此，这类史料是第一手的资料，也是史学研究中最可宝贵的资料，因为它们绝大多数属于考古学的范围，本书将在下一章中论述。

此外，如果研究少数民族的历史，就要注意搜集各民族中流传的民歌及一些现在尚残留着的习俗。民歌中，如《创世纪》等，大多反映了他们的族源、迁徙和社会制度的一些情况，习俗则不仅反映着社会形态，还和他们的生产及生活有关。可是，在搜集这类史料时，既要反对单纯猎奇的观点，还必须充分订证，排除臆说。至于研究现代史，访求的对象便是各个历史事件的知情者，见证人，他们的所见所闻，一旦被著录下来，就成为文字记录的史料。

以上所说是无文字记录的史料，下面要着重讨论的是有文字记录的史料。

目录学简述

有文字记录的史料极其丰富，然而，史料大都是保存在书籍里面，为此，必须读书。要读书，就要先知道有哪些书，以及这些书的主题，这就得从目录学入手。

目是指篇名或书名，录是对目的说明和编次。目录有一书目录和群书目录之分。群书目录是目录学研究的主要对象之一。目录学就是研究图书目录工作的形成及其发展规律的一门学科。

目录学这一专门名词出现于宋代，至清代，便有人大力提倡了。清代史学家王鸣盛在他的《十七史商榷》卷七里就说过：“凡读书最切要者，目录之学。目录明，方可读书；不明，终是乱读。”当然，这里所谈读书要研究目录学，为的是要弄清什么时期有些什么书？这些书的史料价值如何？并不是要象目录学家们那样地去记住各书的篇目及各种版本的款式。

这样，就只需要在各类书目中选择上几种，了解一下学术渊源、书籍流别和图书分类便行了。

我国从汉朝起，对当时流传及以前保留下来的书就有所记录，这记录就是书目，以后又一直传衍下去。这些书目大致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官方的藏书目录，它几乎都收入于《二十四史》的若干《艺文志》和《经籍志》内，另一类是私人藏书目录，这是各个藏书家或学者们把自己收藏的或所见到的书辑成的目录。官方的目录，可以选择《汉书·艺文志》、《隋书·经籍志》

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因为这三份目录基本上已把先秦以来至清代以前的书籍都介绍了。这里提“基本上”，也就是说并不是这三种书目就没有遗漏，没有错误，如果需要深入考查，还有宋人王应麟的《汉书艺文志考证》，清人姚振宗的《汉书艺文志拾补》、《隋书经籍志考证》。对于《四库全书总目》，近人余嘉锡也撰过《四库提要辩证》二十四卷，对该书的错误订正不少。至于私家书目，这里只提出南宋的两家，即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和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这两部目录，把所见到的书都作了说明，并在说明中分别论述其书的内容得失，这对开始接触古书的人是很有帮助的。另外，关于近现代图书的目录，过去虽曾有几家进行过收辑，如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和吉林大学等即有编纂，但只是作为内部交流使用，尚未公开发行。

我国古代的目录学，一般是按经、史、子、集四部排列的，它们都属于有文字记录的史料，此外还有多种，现分述如下。

古代史部书

我国史官的设置很早，黄帝时期的仓颉、沮诵，是传说中的人物，固然可以不必深信，而殷代设有史官，这却是从甲骨文里已经得到证明的。自此以后，各个朝代都有专人撰写历史，所谓“左史记言，右史记事，”指的就是这回事；与此同时，还有大量私人撰述。所以，列入历代书目中的史部书很多，以《四库全书总目》为例，属于史部的书籍，连存目合计是二千七百十四部，共三万七千多卷，其中又分为正史、编年、纪事本末、别史、杂史、诏令奏议、传记、史钞、载记、时令、地理、职官、政书、目录、史评十五个子目。尽管这些细目是旧的、过了时的分类法，但它对弄清一大堆旧史料的性质和功用，还是具有一定意义的。

正史之名始见于《隋书·经籍志》，是唐朝统治者命名的。当前所说的正史，就是清代乾隆年间经过皇帝批准的纪传体二十四史。正史不能不读，因为这是系统地记载下来的史料。只是，正史除少数的几部外，都是官修的，正由于它是官修的，纂修者在“为尊者讳，为亲者讳，为贤者讳”的前提下，对很多事件的描述就只能使用曲笔，或干脆不写，这是从孔丘编修《春秋》时就沿袭下来了。这样，为了求得历史的真实，史学工作者们还必须寻求其他的历史著述。编年体的记载比较简略，除有时可以校勘正史的一些谬误外，在史料方面并无多少补苴。载记是正史的附属物，它多数也被列入正史，只不过所记的是非正统的统治者罢了。别史、杂史、传记，虽然只是记述一代的见闻、一事的始末或一人的事迹，然而，因它是私人撰述，框框较少，故多能补足正史的缺失。

其余诸目，如目录和史评，与史料无多大关系，可以暂时放开不管，如政书、奏议诏令是言政事的，时令是述天象的，地理是道山川风物的，职官是谈官制的，大体上都可以从名目上了解其内容。由于所记的这些事件很少牵涉到作者的个人利害，于是叙述也比较客观，从而记载的也较为翔实可信。

至于史钞及纪事本末二种，都是以本书正史为蓝本，从史料角度看，无多少可取之处。史钞的“博取约存”，只不过给读者节省了一点翻阅原书的时间；纪事本末的以“史事为纲”，亦仅是提供一些事件的首尾联系而已。自宋人袁枢首创纪事本末体裁以来，现存的约十四种，其中多少具有点史料价值的，仅清人李有棠、谷应泰二家。李有棠编辑《辽史纪事本末》和《金

史纪事本末》，不单依据正史，而且能旁采众书，加之他又模仿裴松之注《三国志》及胡三省注《资治通鉴》的体例，自己作注于正文之下，称为《考异》，这都是十分可贵的。谷应泰编著的是《明史纪事本末》，其书成于《明史》之前，书中提到的，如明成祖设立三卫，亲征漠北，以及沿海倭寇、议复河套诸篇，所述都比《明史》详细，尤其是说到建文帝逊国之后出亡为僧一事，虽然取材于野史，不甚可信，也可姑存一说，作为参证。

经、子、集部书

“六经皆史也。”这是章学诚《文史通义》内篇一《易教上》的第一句话，也是全书开端的第一句话，于是，有人便认为以“经”为“史”是章学诚的创见。其实，章学诚所提的“史”，不是指的历史学，也不是六经皆史料，而是指的三代以前的历史。这样的意思，在章学诚以前，即有人提出。如明代著名的思想家李贽，在《焚书》卷五《经史相为表里篇》中说：“《春秋》一经，春秋一时之史也；诗经、书经，二帝三王以来之史也；而《易》则又示人以经之所自出。史之所从来，为道屡迁，变易非常，不可以一定轨也，故谓六经皆史可也。”今天，我们从研究历史的角度，是把“六经”作为史料来对待的。

《尚书》的今古文之争，这里不必去参与，作为史料看，现在所见的《古文尚书》，一般不宜轻易引用，至于《今文尚书》二十八篇，除《尧典》、《洪范》、《禹贡》、《皋陶谟》具有部分后来儒家所加的思想外，其余各篇，多数学者都认为是殷末周初的作品。所以，要考查我国上古三代以及殷、周时期的史事，《尚书》是一部重要的资料。

《易经》原名《易》或《周易》。它包括两部分，一部分是周易本经，由卦、爻两种符号和说明卦的卦辞及说明爻的爻辞两种文字所构成。这是一种卜卦用书，意思是用卦、爻辞指告人事的吉凶。共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易经》大致萌芽于殷周之际，《易·系辞》所说：“易之兴也，其当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当文王与纣之事邪？”就是反映的这种情况。但全部经文应是经过较长时期逐步积累形成的（有人考订是西周晚期作品）。本书的爻辞，大量涉及到殷、周以及殷以前的历史，如《系辞》说的包牺、神农以至尧、舜的情况，《既济》、《未既》讲到殷人的武功，而《大壮》、《震》、《巽》、《旅》诸文，又都描绘了殷周的商业情况，这都成为研究古代社会的重要史料。《周易》的另一部分是《周易大传》，简称《易传》，是易经最早的注解。易传包括象上下、象上下、系辞上下、文言、序卦、说卦、杂卦十篇（汉代称之为十翼，相传为孔子所作）。据近人考订，大抵系战国末期或秦汉之际的作品。总之，《周易》经、传在宗教迷信的外衣下，保存了古代的一些朴素辩证法的观点，反映了古代社会的多方面情况，是研究中国古代思想史、社会史的必要参考资料。

三《礼》中，《仪礼》十七篇，乃是由春秋、战国时期的一部分礼制汇编而成；《周礼》亦称《周官》或《周官经》，全书六篇，是周代官制及战国时期各国制度，加上儒家理想的综合产物；《礼记》又叫《小戴礼记》、《小戴记》，共四十九篇，是秦、汉及以前讨论礼仪的文选。据考证，前二书成于战国，后一书则是西汉时戴圣编集成的。学者们要考查我国古代的社会情况、文物制度和儒家学说，都离不开这几部书籍。

《乐经》。《乐》之成为六经之一，见于《庄子·天运》：“丘治《诗》、

《书》、《礼》、《乐》、《易》、《春秋》六经。”然《汉书·艺文志》并未著录，所言“凡乐六家，百六十五篇”中，只列有刘向辑的《乐记》二十三篇，于是，究竟有无《乐经》，就引起了后人的争论。有人认为，《乐》本来是有一部经的，只是因为秦始皇焚书才遭到亡失。而清人邵懿辰撰《礼经通论》则说：“乐之原在《诗》三百篇之中，乐之用在《礼》十七篇之中。”诚然，《乐记》一书，乃《礼记》中之一篇，其内容是阐明乐和礼的关系，音乐的本原及音乐对社会的影响等等，纳入《礼》的范畴似未尝不可，不必另起一目。可是，这样的结论，只有依靠研究音乐史的人来下了。《诗》三百篇的史料价值很高，几乎无诗不史，这是中外史学家们所公认的，因而毋庸多说。《春秋》及其三传，它们本身就是编年体史书。由此向前引申，《论语》、《孟子》是春秋、战国间的史料，《尔雅》、《说文》可以考察古代的社会生活，这都是不能忽视的。

子部书类收集了诸子百家的著作，其中如儒、道、墨、法、名等家的书，是研究哲学史的主要资料；属于天文、历数、五行、医、农的书，又是研究各门科学及各门科学史的主要史料；这都是人所共知的。至于小说家，则有时会受到一些人的漠视，如《山海经》一书，《四库全书》把它列于小说类，并说此书“侈谈神怪，百无一真，是直小说之祖耳。”其实，它是一部古代地理著作，里面记载了很多山川、道里、民俗、物产，还记载了一些古代历史人物的世系及其活动，它对研究我国以及中亚、东亚各国人民上古时期的生产斗争、生活情况甚至民族联系，都有着十分重要的价值。又如明人冯梦龙、凌濛初编撰的“三言”、“二拍”，其内容虽然有些是宣扬封建道德的糟粕，但在描写明代手工业发展及商业资本活跃等方面，却都是不可多得的材料。至于脍炙人口的《红楼梦》，它不只是一部举世难匹的文学巨著，而且还是一部畅叙封建大家族盛衰的别史。

集部书内有关记述史事、事迹的，如时人的奏议、游记等，当然是属于史料的一部分，他如诗、词之类纯文学性质的篇章，有些也不应该随便放弃掉。班固、左思等人的“都赋”，在语言文字上确乎有些夸张，但它仍然不失为考究汉、晋时期各地掌故及风俗、物产的极好史料。屈原的《天问》、《招魂》，辛弃疾的《水龙吟》、《菩萨蛮》，又以自身的遭遇、见闻，对当时统治者的腐朽进行披露，同样也可以作史料看待。尤其具有代表性的是杜甫的诗。唐、宋以来，杜甫的诗被称为史诗，其所以被称为史诗，就在于杜甫的诗密切地与当时的历史相联系，它反映了社会矛盾与阶级矛盾，反映了当时的剥削、压迫和他自己对剥削、压迫所持的态度，另外，它还反映了社会经济基础的转变和当时的主要政治倾向。这样，我们怎能说它不是阐明历史的诗，又怎能说它不是史料呢？请看他的《忆昔》：“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俱丰实。九州道路无豺狼，远行不劳吉日出。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织不相失。……”

关系史实的公私档案

我国自商、周时起，就建立了国家档案制度，凡涉及国家和地方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的大事，多用甲骨、铜器、竹简、缣帛、纸张诸物刻写下来，并于中央及各地相应地设置专门机构来进行保管。设在中央的有周朝的“天府”，汉朝的“兰台”、“东观”，唐朝的“国史馆”，宋、元的“架阁库”，明朝的“皇史宬”，清朝的“内阁大库”。设于地方的机构虽不见

诸记录，但大概还是有的，只不过其名不显罢了。

清光绪二十五年，（公元 1899 年），有人在河南安阳小屯村殷墟遗址发现一批刻有文字的甲骨，但当时莫知其为何物。1904 年，孙诒让在其所著《契文举例》中，开始对甲骨文字进行考释，从而引起不少学者们的兴趣。1928 年后，许多团体和个人都曾在此地多次发掘，先后共得甲骨十多万片，经过学者们研究，认识了这是殷商王朝的记事档案，它用当时的文字记载了盘庚迁殷直至帝辛亡国二百七十三年间的大事。甲骨的出土，不仅证实和补充了若干重大的殷代史实，而且为我国文字学的研究提供了线索。关于这方面的著作有：刘铁云的《铁云藏龟》，王国维、罗振玉的《殷商贞卜文字考》、《殷墟书契考释》等，王襄的《簠室殷契类纂》，郭沫若的《甲骨文字研究》、《卜辞通纂》等，均可供参考。

铸于青铜器上的文字叫“金文”或“钟鼎文”，它记录了商代，尤其是周代及各诸侯国的兵事、内政情况，如“虢季子白盘”、“不斲敦”、“小盂鼎”的铭文，具体描述了周宣王与玁狁的战争，“召鼎”铭文又细致刻画了西周时期匡季和召两家的诉颂情景以及各项物品的比价，这些都是非常宝贵的史料。研究金文有成果的著名学者有清人刘心源，近人王国维、罗振玉、郭沫若等。

在纸张发明之前，人们用文字来记录事件的物品，殷商多是龟甲和兽骨，周代多是青铜器，战国时多改用木、竹片了。竹片称简，木片称札或牋，统名为简；稍宽一些的长方形木片叫方，若干简缀编在一起曰册。简、册不单用以记事，还有很多是古代的书籍。

竹简的发现，古代史书上记载着的有三次：一次是西晋太康元年（公元 280 年），有人在汲郡魏襄王墓内得竹简数十车，全部是古书，计十五种，而流传下来的仅剩《古本竹书纪年》、《穆天子传》二种。第二次是萧齐时期（公元 479—501 年），襄阳楚王墓内出土《考工记》的片段。第三次是北宋政和年间（公元 1111—1119 年），有人掘地时得竹、木简一瓮，据说多半是汉代史料，可惜后来都亡失了。此后，自清光绪三十四年（公元 1908 年）英人斯坦因在敦煌发现汉简起，至今已陆续在湖南长沙、湖北江陵、山东临沂及西北地区的武威、居延、敦煌等地均有不少重要发现，这都是我国战国至魏、晋时期的宝贵史料。

至于用纸张书写的文牍档案，因其份量较大，内容也十分庞杂，历来就不受人重视，只有在撰修国史或编纂地方志书时，才会想到利用它，一旦修纂完毕，便又重新束之高阁，任其蠹坏朽烂。一部分投合编修者们所好的材料，因被采用而随着史、志流传下来；而那些被摒弃掉的，则从此湮没无闻；至于逢到战乱，其遭遇更不堪设想，往往会荡然无存。就这样，这类资料保留至今的，只有明、清两朝的部分残余了。尽管是残余吧，它却仍然可以“处则充栋宇，出则汗牛马”，而且其中也确实保存着很多有价值的资料。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曾就北京故宫的大量档案进行过初步整理，陆续编印出版《明清史料》十编。整理明清档案的工作，现正受到海峡两岸研究机构和学者们的高度重视，不仅对存藏档案分类编目，摄制成显微胶卷，而且按照不同专题进行整理出版，其工作规模之宏大，为以往所不可比拟，而且成果尤为显著。据《社会科学辑刊》1980 年第四期所载《辽宁省历史档案简介》一文介绍：其地现存历史档案一百三十余万卷（册），其中，“最早的是唐开元二年（公元 714 年）的，距今一千二百多年，最晚的是‘九一八’前后

的。就其朝代分，有唐朝的，明朝的，清朝的和民国年间的，也有少量日伪时期的。”从该文所刊的目录看，可说是琳琅满目，美不胜收。山东曲阜孔府档案的整理和出版（《曲阜孔府档案史料选编》齐鲁书社出版），是近年来私家档案整理工作中的一个新成果。孔府，即衍圣公府，由于其世袭罔替和不随封建王朝的改换而衰落的特殊贵族地位，得以保存了大量的档案资料，现存的明、清、民国时期档案约二十万件，经分类整理共九千余卷。象这样的封建贵族地主的第一手材料在中国是仅有的，它对研究我国封建社会后期，及近现代史上的政治、经济、思想、宗法等方面均有重要意义。

私家的家谱、族规，商号、公司的契约、账册、文书，地主的地契、租簿，如果能够集中起来，对了解各个时期、各个阶段、各个地区的经济状况和阶级关系很有帮助，这无异也是史料中的瑰宝。只可惜这类东西尚缺乏系统整理，除近代工、农业和手工业方面曾出版过一些这类资料外，公开刊行的还不算多。至于记载个人生活的日记、笔记、手札、函电、回忆录等，特别是对历史产生过影响的有名人物的记述，更不能轻易放弃，因为其中经常保留着若干“不欲为外人道”，而又确乎符合当时历史实际的事迹。

地方志书

所谓地方志，就是记述地方情况的书籍，其中又分为全国性的总志及按行政区域编写的州郡府县志两类。它是长期以来，随着我国封建社会的发展，由纪、传、志、书、图、经等各种不同类型的书籍逐渐演变而来的一种特定体裁的著作。

过去，地方志的编纂是为封建统治者服务的，《隋书·经籍志》即曾略露端倪：“昔者先王之化民也，以五方土地，风气所生，刚柔轻重，饮食衣服，各有其性，不可迁变。是故疆理天下，物其土宜，知其利害，达其志而通其欲，齐其政而修其教。……《书》录禹别九州，定其山川，分其圻界，条其物产，辨其贡赋，斯之谓也。”这说明封建社会的统治阶级，在向“四民”征取赋役时，必须充分了解各地的“山川”、“圻界”，掌握各地民风的“刚柔”，然后才能“条其物产，辨其贡赋”。但是，要取得这些具体情况，单单依靠一般的史书、档案、地方文献、家谱等是远远不够的，还得进行广泛的采访和艰辛的测绘，而这部分采访和测绘的材料便具有较大的真实性。因为许多情况，如关于工、农业生产和自然灾害的情况多半是当时、当地的劳动人民所提供的，尽管旧志的修撰者多为官僚地主，对一些具体事件的描述，难免有不实不尽，甚至歪曲诬蔑之处，但其中的基本材料应是可利用的。章学诚在《修志十议》中就说过：“地近则易核，时近则迹真。”张恕在同治《鄞县志序》中也说：“以一方之人修一乡之书，其见闻较确而论说亦较详也。”这是有一定见地的。

我国的地方志起源很早，战国时期的《禹贡》、《山海经》，即具有总志的性质。其后，自汉魏六朝、隋、唐迄宋，历代皆修地方志书，有官修的，有私修的，有叙述全国的，也有以地区为范围的，其中著名的有：应劭《晋太康三年地记》、常璩《华阳国志》、顾野王《舆地志》、阚骃《十三州志》、虞世基《隋区宇图志》、李泰《括地志》、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乐史《太平寰宇记》、欧阳忞《舆地广记》、宋敏求《长安志》等等。然而，除少数几部外，多数均已亡佚，所幸清人王谟、马国翰辑有《汉唐地理书钞》、《玉函山房辑佚书》，尚能反映出原书的部分情况；近人张国淦编《中国古

方志考》，采录元代以前的全国各地地方志及地方史书约四千余种，可供查证。到元、明、清时期，地方志的编写可以说已进入成熟阶段，流传下来的也很丰富，由官方主持编写的三部《一统志》，都以宏博严谨见称。另外数以千计的各省《通志》和府、厅、州、县志等，其内容之广泛，记述之翔实，更是研究中国历史、地理沿革，尤其是研究中国民族史、中国科技发展史、民俗学、语言学不可多得的材料。

类书及辑佚书

类书是把当代和以前各门类或某一门类资料辑录在一起的一种工具书。就现存的各种类书而言，有的是政府令人辑录的，也有的是私家辑录的。这种书从当时来说，意义并不很大，仅作备查而已，以《白氏六帖》为例，其书所采录的一批成语、典故等，为的是供白居易本人做文章时在词藻使用方面有所选择，其性质和现在通行的资料卡片相当。可是，因为类书所辑录的是当时和以前的材料，由于古代书籍的大量散亡，而这些散亡的资料又多多少少地保存在类书里面随着类书流传下来，这样，类书的价值也就发生了变化。一般说来，类书所辑的古书、佚书愈多，其价值也就愈大。类书不仅能提供一些罕见的史料，还可以用它校勘其他史书，特别值得一提的是，类书是绝大多数辑佚书的主要源泉，明代的《永乐大典》，就因为从中辑出佚书三百七十五种，四千九百二十六卷而名扬于世。

现存的类书，《四库总目》已有著录，部头最大的是《永乐大典》，计二万二千九百卷，《古今图书集成》，全书一万卷，目录四十卷；此外，《太平御览》、《册府元龟》各一千卷，其它则一、二百卷不等。研究类书的著作有近人张涤华撰《类书流别》等，可供参索。

古代书籍，由于传播艰难，加上兵燹、祸乱，散亡现象十分严重。马端临在《文献通考·经籍考》中就曾说过：“汉、隋、唐、宋之史俱有《艺文志》，然《汉志》所载之书，以《隋志》考之，十已亡其六七；以《宋志》考之《隋》、《唐》，亦复如是。”于是，一些好学博览之士，为了探索前代事迹，便想方设法地从其它书籍中搜寻一些已经佚失的书，并力求按原书次第序列出来，这便是编佚。

搜辑佚书的工作开始于宋代，而兴盛于清代。乾隆三十八年（公元1773年），安徽学政朱筠为奏请开设四库馆，曾上过一个摺子给清高宗，摺子里有着这么一段话：“臣在翰林，常翻阅前明《永乐大典》，其书编次少伦，或分割诸书以从其类，然古书之全而世不恒觐者，辄具在焉。臣请敕择取其中古书完者若干部，分别缮写，各自为书，以备著录。书亡复存，艺林幸甚。”（见朱筠：《笥河文集》卷一，《谨陈管见开馆校书摺子》）由是，班固等人的《东观汉记》，郝经《续后汉书》，薛居正《五代史》，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等书都辑出来了。但《永乐大典》所收的只是明代现存的书而已，要辑出明代以前的佚书，不能不寻找另外的途径。对于清人搜辑佚书的方法，清人梁启超在《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一书中已作过总结，他说：

一、以唐、宋间类书为总资料——如《北堂书钞》、《艺文类聚》、《初学记》、《白帖》、《太平御览》、《册府元龟》、《山堂考索》、《玉海》等。

二、以汉人子、史书及经注为辑周、秦古书之资料——例如《史记》、《汉书》、《春秋繁露》、《论衡》等所引古子家说，郑康成诸经注，韦昭《国语》注所引《纬书》

及古系谱等。

三、以唐人义、疏等书为辑汉人经说之资料——例如从《周易集解》辑汉诸家《易》注，从孔、贾诸疏辑《尚书》马、郑注，左氏贾、服注等。

四、以六朝、唐人史注为辑逸文之资料——例如裴松之《三国志》注，裴 以下《史记》注，颜师古《汉书》注，李贤《后汉书》注，李善《文选》注等。

五、以各史传注及各古选本、各金石刻为辑遗文之资料——古选本如《文选》、《文苑英华》等。

按照上述方法，清代学者们曾经清理出不少宝贵资料。

摩崖及石碑刻文

和甲骨、青铜器一样，石刻也是我国古代文化发达的标志之一。我国石刻具有悠久的历史，根据安阳殷墟出土的石斲、断耳、玉器等已有雕刻文字来判断，刻石的萌芽时期应定为商代。春秋战国之际，随着铁器的出现，工具有所改进，石刻也逐渐增多，《文物》1979年第一期所载《河北省平山县战国时期中山国墓葬发掘简报》中的《公乘得守丘石刻》，以及陕西凤翔县出土的秦献公时的《石鼓文》、秦武王时的《诅楚文》等，就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作。

《史记·秦始皇本纪》载，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曾五次巡视各地，所到之处均立记功刻石，共立七石；其后，秦二世巡行时，又加刻了诏书和从臣姓名，字体为小篆，相传为李斯所书。这些刻石的内容，有歌颂统一战争的，有自诩其政策措施的，甚至有称赞统治者给当时人民带来好处的，可惜的是这些刻石多数未流传下来，只琅琊及泰山刻石残存几字，其余的只剩下摹本可供研究了。西汉时，虽然政治、经济、文化都很发达，但在刻石方面却没有多少创造性，从北宋赵明诚《金石录》、清王昶《金石萃编》的拓片与临摹来看，西汉的石刻不仅件数不多，而且文字也显得过分简短，除年月日和人名外，连立石原因也几乎难于寻觅，这只能供文字学家去研究了。

石刻发展到东汉，出现了一个新局面，其特点是：数量增加，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其代表作是摩崖。

摩崖为刻石的一种，指的是利用山崖石壁以镌文记事的石刻，所以，有人又称之为“天然之石”。摩崖的分布地区很广，几乎各省都有。能定为摩崖并能确指其年代的，最早的是东汉。据不完全统计，东汉及其以后较著名的摩崖，现存或保有拓片、裱本者，总计约在五十种左右，如东汉明帝永平六年（公元63年）刻于陕西褒城北石门南崖壁的《郾君开通褒斜道摩崖》、东汉桓帝建和二年（公元148年）刻于同一地址石门洞内西壁的《杨孟文石门颂摩崖》，是我们研究古代川陕交通的重要史料；又如刻于新疆阿克苏属赛木里（今拜城东北喀拉公达格山的博者克格沟口崖石上），汉桓帝永寿四年（公元158年）的《汉龟兹左将军刘平国刻石摩崖》，记的是刘平国等人开山建关之事，是研究新疆的重要史料；他如北魏宣武帝永平二年（公元509年）刻于褒城的《石门铭》，唐德宗贞元十年（公元794年）刻于云南大关县北豆沙关的《袁滋题名摩崖》等，均颇珍贵。

至于碑石刻文，流传下来的甚多，除开80—90%的墓文及经幢在史实方面无多大补益，可以略去不计外，其余属于记事范围的碑文，常常记录了若干不见诸史传的内容，这是不可忽视的。

西安碑林的藏石，如《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乃唐德宗建中二年（公元781年）立，记载着唐太宗时期基督教传入中国并在长安建寺传教的情况，碑下和两侧还刻有古叙利亚文的题名，是研究中西交通史的重要资料。又如西藏大昭寺前的《唐、蕃会盟碑》，唐穆宗长庆三年（公元823年）吐蕃赞普所建，用汉、藏两种文字表达了两族人民的亲密关系。至于云南的《南诏德化碑》，建于唐代宗大历元年、南诏赞普钟十五年（公元766年），记录了南诏强盛时期的疆域、军政设施、南诏与唐的关系及境内各族的生活习俗等，这又是研究南诏史的宝贵史料。诸如此类者甚多，尤其是边地发现的碑刻，对民族历史的研究更是大有裨益。至于具体目录，可查阅诸家金石文字考，各省地方志书金石部分亦有著录。

外国人著述

研究中国历史应以中国资料为主，这是不言而喻的事，可是，随着时代的变化，外国人的著述也愈来愈具有不同的价值。

中国与外界的交往虽然很早就开始了，但在元代以前，外国人对中国史事的著述却不算多，见诸学者征引的，最早的是公元150年希腊人拖雷美（Ptolemy）著的《地理志》，其后是亚美尼亚史家摩西（Moses of Chorene）于公元440年成书的《史记》和公元七世纪初叶东罗马历史家席摩喀塔（Theophylactus Simacatta）著的《莫里斯皇帝大事记》等，据近人张星烺编注之《中西交通史料汇编》所录，多为中国四周旅程，间有涉及中国风物者，都甚简略。特别值得介绍的是阿拉伯人梭里曼《纪行》（亦作《中国见闻录》）一书，书中记唐僖宗时黄巢在广州杀死十二万外国人那么一条（见梁启超《中国历史研究法》、吴贯因《史之梯》），事实尽管不完全可信，却也从相反的方面说明唐代对外联系的广泛及广州商业繁荣的景象，而这点事迹，是唐代史书失于记载的。

到元代时，外国人关于中国的著作逐渐多了一些。意大利人马可·波罗的《游记》中对中国文化、风物的描写，长期以来为人们所传颂。亚美尼亚人多桑所著的《蒙古史》，经翻译为汉文后，已成为我国治元史者之必备读物。波斯人拉斯特哀丁的《集史》，是洪钧编著《元史译文证补》这部名著的主要依据，而且还是中国史学界以外国史书研究元史的开端。

《明史》是清代人纂修的，对建州女真的事迹便有意回避开去，因此，要考查满族入关前的历史，主要还得依靠《明实录》及《朝鲜实录》。另外，如果对外关系感兴趣，还有大批外国资料需要研究。

鸦片战争发生，帝国主义列强用武力打开了中国的大门，自此以后，大量西方人涌入中国，一些传教士、商人和“学者”们，以各种不同的方式，不断地把我国各个时期的珍贵文物、善本书籍偷运出去，这样，国内一般罕见的资料，有时反而从外国人的著述中透露出来。为了深入探明历史的真象，这类书籍也应给予必要的注意。

以上所列举的七项，是有关史料来源的问题，还很不完备，希望通过这番介绍，大家能从中摸索到一条深入史学研究领域的途径。总之，在搜集史料方面，首要的是细心观察，然后才能别具只眼，把所需要的史料剔爬出来。

第二节 史料的鉴别与校勘

史料鉴别的重要性郭沫若在《十批判书》中曾经说过：“无论作任何研究，材料的鉴别，是最必要的基础阶段。材料不够，固然大成问题；而材料的真伪或时代性如未规定清楚，那比缺乏材料还更加危险。因为材料缺乏，顶多得不出结论而已；而材料不正确，便会得出错误结论。这样的结论，比没有更要有害。”诚然，无论做什么研究工作，都必须把“别伪求真”作为基本工作之一，如果你所凭借的资料是虚妄的，就必然得不出可靠的结论来。

历史研究，特别是中国古代史的研究，除开利用考古学成果之外，十分之九是书本上的功夫。为此，这里所说的史料鉴别，就是包括鉴定伪书，考校史事和比勘文句三个方面。

伪书存在概况及产生伪书的原因

在我国浩如烟海的史籍中，伪书也的确不少，仅就近人张心澂《伪书通考》提到的，经部有八十八部，史部有九十八部，子部计三百二十四部，集部为一百四十五部。现简单列举一下伪书的种类，即有：古时并无其书而后人假名伪造的，如隋人张弧撰《子夏易传》等；原书已久佚而后人有意作伪的，如《汉书·艺文志》载：“《孔子家语》二十七篇。”颜师古注曰：“非今所有家语”等；原作者已无考而后人托名前人的，如《素问内经》之托名黄帝，《六韬》之托名吕望等；成书较晚而相传为前代著作的，如《周礼》称为周初作；……等等。这样，就可看出，所谓伪书，就是作者隐匿本名而伪托前人所作的书。

伪书之所以会出现，以及伪书之必然托名于前代人的主要原因，考查起来，不外如下几点：

我国封建社会中的一部分知识分子喜欢追崇古代。在这些人的心目中，今事不如古事，今人不如古人，因此，他们在写出一部书之后，唯恐别人不信服，便往往托名于古人。《淮南子·修务篇》上有一段话，就是为这班人画像的，书上说：“世俗之人，多尊古而贱近，故为道者，必托之于神农、黄帝而后能入说。乱世暗主高远其所从来，因而贵之；为学者蔽于论而尊其所闻，相与危坐而称之，正领而颂之。此见是非之分不明。”崇古的风尚不止汉代才有，流衍下来，直至明、清。

行私牟利，这是书商们的通病，每当统治者下诏用重金征求古书时，一些投机家们便不惜制作伪书以取赏，汉成帝时期的张霸献书就是一例。到隋代，此风并未稍煞，《北史·刘炫传》就这样记载着：“时牛弘奏：购求天下遗逸之书。炫遂伪造书百余卷，题为《连山易》、《鲁史记》等，录上送官，取赏而去。”这种因钱作伪的事，各个时期皆有，如《鸦片战争书目题解》就说到这么一件事，清人魏源曾撰文记述鸦片战争经过，但未定书名，传抄本甚多，名称各异，多不写作者姓名，光绪四年（1878年）申报馆刊行《圣武记》，收入此文，又改名《道光洋艘征抚记》。而王之春竟以所得传本《英夷入寇记》稍加删改，成了苟唐居士撰的《海防纪略》，把书名和作者完全搞乱了。

“文人相轻”，这又是封建社会知识分子们的恶习之一，尤其是享有盛名的人物之间，更是互相攻讦，彼此轻视。为了以鄙陋诋毁对手，他们不惜自己伪作出“古书”来作为论据。如三国时的王肃，就因为想在经学方面别

树一帜，曾伪造过《孔子家语》等书，作为其所撰《圣证论》的根据，和当时已成一家之说的郑玄对立。（详见《三国志·王肃传》）又如唐代的牛、李党争，是唐代政治史上的一件大事，李德裕门人韦瓘写了一部《周秦行纪》，说的是牛僧孺“自叙所遇异事”，“以此诬僧孺。”并题名牛僧孺传。（见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于是，一批伪书又由这条道路出现。

到明代中叶以后，徒尚空言的程朱学派逐渐引起人们厌恶，务实思想又开始生发开来，在这种社会心理影响之下，学者们多以“博文多识”相标榜，杨慎的《滇载记》、丰坊的《子贡诗传》之类的所谓古书又相继问世。

胡应麟识别伪书八法

伪书既然已经成批存在，学者们所采取的态度：第一是识别它，第二是利用它。

如何识别伪书？西汉末刘向校阅群书时，便已经摸索到一些线索。此后的韩愈、欧阳修、吴棫、王应麟等人又都对辨伪工作做出过不少贡献。朱熹主张“精思明辨以求真是”，就提出从书的来历、思想内容及文章体制等各方面进行考核。到明代，胡应麟在前人已经取得的成绩的基础上，更加上了自己的见解，在《四部正讹》中，把考查伪书的方法总结为八点：

1. “核之《七略》以观其源；”这是说，碰上一本可疑的古书，先查看《汉书·艺文志》里曾否著录过？
2. “核之群志以观其绪；”接着便是检查历代《经籍志》或《艺文志》。如果此书《汉志》已著录，那它是什么时期佚失的？如果未著录，它又是什么时期出现的？这样，此书的流传，大体就可以清理出个头绪。
3. “核之并世之言以观其称；”要是各《志》均未记载，就得翻阅与此书同时代的其他著述，看看有无引用的。
4. “核之异世之言以观其述；”再考查一下此书出现以后的各种著述，看看是否有引用抑或发挥此书中某种观点的。
5. “核之文以观其体；”把此书所使用的语言、文体和同时代、同类的其他著述比对，看其有无差异之处？
6. “核之事以观其时；”它所阐述的一些事件，和当时的历史实际相符合吗？
7. “核之撰者以观其托；”如果以上六点的答案均为否定的，则此书必伪无疑。但是，还得注意两点：一为作者是谁？是古人还是今人？由此可以考查出作伪者的用心。
8. “核之传者以观其人。”二为传者是谁？这是和第一点联系着的。有的书，传者就是作伪者，查出了传者，对认清作伪者也会有所帮助。

对这八点，梁启超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中又作了些补充和修正，此外还有《古书真伪及其年代》一书，所言辨伪方法更为详密，可供参考。

在这个问题上，所要着重强调的是：识别伪书的目的，是为了考查书籍的真相，进而弄清书籍的写作年代和写作背景，以便有助于更好地运用资料和处理资料，为历史研究服务，而不是摒弃它。要知道，在史料价值上，一般说来，当然伪书抵不上真书；可是，也有着若干例外的情况，张湛伪造的《列子》，可以用来研究晋人的思想，明人杨慎自称从白族语言翻译为汉文的《滇载记》，却又记载了南诏、大理及元代初年的云南史事。由此可见，现存书目中的确存在一些无用的真书和有价值的伪作，伪书不是不能读，真

书也并非就完全可信，对书籍必须作具体分析。

伪事略论

历史的真实性来源于史料的可靠性，而历代流传下来的史书，由于编著者本身受到历史的和阶级的局限，不少伪事及谬误便有意无意地被保留在他们的著作内，对这些伪事和谬误，在引用作证据之前，必须加以鉴别。

我国的史书，不外乎政府纂修、私家著述两种。政府纂修的历史书，忌讳最多，因而曲笔和伪事也最多。如《清实录》记载的有清一代十个皇帝，不是说他们“圣神文武”，便是道他们“聪于天亶”，而事实又是怎样呢？世宗的残酷、穆宗的淫荡，不是尽人皆知的吗？宣宗的庸暗、文宗的昏聩，时人又岂能熟视无睹？清代的《实录》是这样，唐、宋、元、明的《实录》未始不是这样；《实录》是这样，据《实录》所修的历代官书又何尝不是这样？由此一斑，可窥全豹。至于私家著述的史书，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或因著述旨趣不同，或因品德学识各异等等，也多少影响着其书的史料价值。

以《史记》这部历史上的伟大著作为例，其中就存在少数不合实际或考察不周的地方，对此，汉代的班彪、班固就曾评论过。唐代的刘知几在其所著的《史通》里，也就此书的问题提出过一些意见。金人王若虚著《史记辨惑》十一卷，其中说到有关此书记载失误的，即有《采摭之误》、《取舍不当》、《疑误》诸目。（见王若虚：《滹南遗老集》卷九、十、十一、十七）此外，还有不少人《史记》进行过研究。清人钱大昕在为梁玉绳《史记志疑》一书写《序》时即指出过：“去圣浸远，百家杂出，博采兼收，未免杂而不醇。又一人之身更涉仕宦，整齐画一，力有未暇，此又不必曲为之讳也。”《史记》之作尚且如此，遑论其余。

《春秋》首先挂出以史寓经的招牌，开创了“三讳”的恶例，明明是晋文公召见周天子，按其“必也正名乎”的观点，“寓褒贬，别善恶”的原则，应该是大书特书的，可《左传》及《公羊传》僖公二十八年条下记的却是：“天子狩于河阳”，把周天子大权旁落的事实全给歪曲了。接着，到陈寿撰《三国志》时，这种史讳体例又得到进一步发展：明明是曹操“自领冀州牧”，“自为丞相”，“自立为魏公，加九锡”的，偏要说这些都是汉天子的主动给予；曹丕明明是“自称天子”；把汉献帝逼下台的，偏要说这是“汉帝以众望在魏，……奉玺绶禅位”。于是，从此以后，凡是两个朝代更换时，进爵、封国、赐剑履上殿、加九锡以至禅位时，应当有诏书、有策文，便成为原统治者向现统治者必须履行的手续和仪节，而这些手续和仪节也就当然地成为以后修史方法的一种模式了。由此引申开去，凡是帝王不属于“寿终正寝”的，一般史书都尽量回避，或者使用曲笔。鲁国国君四人被弑（隐公、闵公、子般、子恶），一人自戕于外（桓公），而《春秋》均未予以记载，因而，司马昭杀高贵乡公曹髦的事，在陈寿笔下便被写为：“高贵乡公卒，年二十。”并把太后说曹髦有罪该杀，“欲以庶人之礼葬之”的话也录了进去，这哪还有一点“弑”的痕迹？隋文帝是被儿子杨广害死的，《隋书》、《北史》的记述是：“帝疾甚，与百僚辞诀，握手歔，崩于大宝殿。”《炀帝纪》也仅写着：“高祖崩，上即位于仁寿宫。”根本看不出是被害的样子，虽然《宣华夫人传》中略露端倪，却又迷离恍惚，难于捉摸。象这样的例子，正史中比比皆是。

伪事也有由于传闻失实，或史籍难稽造成的。如《史记·五帝本纪》载

商、周以前事，世系即有错乱。文中说尧为黄帝四代孙，舜为黄帝八代孙，禹又为黄帝四代孙，这样，尧之传位给舜，是下传于四代孙，舜之传位给禹，又是上传于其四世祖。又说：汤是黄帝的十七代孙，周文王的父亲王季也是黄帝的十七代孙，而汤传十六代之后才是帝辛，文王是帝辛的臣下，按世系说，就是十五世祖成为十五世孙的臣民。以此推衍，武王伐帝辛，就成了十四世祖讨伐十四世孙，世间哪有此理？又如《年表》载；殷自契至成汤共十四世，凡四百二十年；周自后稷至文王共十五世，凡一千九十年。以此年代计算，殷三十年就是一代，周则必须七十八年以上才能有一代，从生理上说，周的年代必然有误。清人崔述在《考信录·提要》卷上中就曾说过：“传记之文，有传闻异词而致误者，有记忆失真而致误者。一人之事，两人分言之，有不能悉符者矣；一人之言，数人递传之，有失其本意者矣。是以三《传》皆传《春秋》，而其事或互异，此传闻异词之故也。古者，书皆竹简，人不能尽有也，而亦难于携带，纂书之时，无以寻觅而翻阅也，是以《史记》录《左传》文，往往与本文异，此记忆失真之故也。”当然，这类材料中，如三代以前证据难稽的，可以利用前人成果，不必多去花功夫；而商、周以后的，就得从其他各项资料中去搜寻旁证或反证，弄清是非。

在鉴别史料时，有时还会遇到同一书中一事两见，而两处记载有的还会相互抵牾的情况，这主要是由于传闻不同，而作者在当时条件下又无法对此事进行考查，或者就是作者一时疏忽，未去进行考查所造成的。

《左传》襄公二十七年载：“齐庆封聘于鲁，其车美，叔孙讥之。叔孙与庆封食，不敬，为赋《相鼠》。”而二十八年又载：“庆封奔鲁，献车于季武子，美，泽可以鉴，展庄叔讥之。叔孙食庆封，庆封汜祭，使工为之赋《茅鸱》。”这两段叙述极相似，只是后说稍详而已，是重出还是一说有误，大家可以判断。《史记》的《殷本纪》和《周本纪》在谈到西伯姬昌被囚于羑里的原因时，也有互异之处，《殷纪》从《战国策·赵策》、《吕氏春秋·行论篇》之说，认为西伯被囚是因“窃叹”纣杀九侯女，“而醢九侯”，“并脯鄂侯”；《周纪》则是根据《淮南子·道应篇》立论，认为其原因是西伯“遵后稷，公刘之业，则古公、公季之法”，“积善累德，诸侯皆响之，将不利于帝。”司马迁之所以两说并存，就是因为无法统一，让大家择善而从之。

伪事中还有一类是属于言之过当的。梁启超在《中国历史研究法》中说：“子贡云：‘纣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庄子云：‘两善必多溢美之言，两恶必多溢恶之言’王充云：‘俗人好奇，不奇，言不用也。故誉人不增其美，则闻者不快其意；毁人不益其恶，则听者不愜于心。’是故无论何部分之史，恐‘真迹放大’之弊，皆所不免。”历史学是阐明社会发展规律的，它不能脱离人类的活动而存在，历史不是说部，可以把人物形象任意拔高或极肆诋毁。史料贵在记实，不虚美、不溢恶、不夸大、不缩小，然而，古代历史书籍往往做不到这点。

《明史》是官修史书中最好的一部，昔人都把它称为“佳史”，赵翼在《廿二史札记》的《明祖本纪》条下，就曾称赞“《明史》则博览群书，而必求确核，盖取之博而择之审，洵称良史，不参观于各家记述，不知修史者订正之苦心也。”可是，在溢美方面，《明史》仍未能免俗。

如《于谦传》载：“英宗陷虏时，有判阉喜宁降也先，为之谋主，尝导之入寇，邀大臣出迎驾，索金帛以万万计；后随出塞，又嗾扰宁夏等边，谦

密令大同守将禽而戮之。”这说明禽斩喜宁是由于于谦的密令。而《正统北狩事迹》、《北征事迹》、《鸿猷录》诸书所言，计划禽斩喜宁的，乃是英宗本人。又所记通州粮运入京师一事，《于谦传》与同书《周忱传》、何良俊《四友斋丛说》、陈沂《畜德录》及高岱《鸿猷录》所说均不同。其所以如此，乃是作者为了表彰于谦的忠义，把一切好事都归并到他头上而已。

又如《宋史·王安石传》，却是与此相反的另一类例子。王安石执政时，由于他提倡的新法，限制并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大官僚、大地主和豪商们的特权，就必然引起这批人的反对；加之，他又主张“先儒传注一切废不用，黜《春秋》之书”，更是触犯了当时占统治地位的尊儒崇经的传统，于是，他生前不能不备受攻讦。元时修《宋史》，纂修者们对他仍然是抱有一定成见的，自然不会为他“立佳传”，在长达四五千言的《传》文中，除姓名、籍贯是如实反映外，诋毁之处甚多，这也算是王充“毁人不益其恶，则听者不愜于心”之言的一种表现吧！

史书中的伪事，自然远远不止这些，这里只是略举数种，并由此可以类推其余。关于考证史实的书，有赵翼《廿二史札记》、钱大昕《廿二史考异》、王鸣盛《十七史商榷》，这是清代三大名著；另有清人崔述的《考信录》，全祖望的《困学纪闻》三笺等，亦均有独到之处。

何谓校勘为什么要校勘

校勘，又叫“校讎”、“校订”，指的是用不同版本和有关资料对同一书籍相互核对，比勘其文字篇章的异同，以订正其中的错误。

清人齐召南在《宝纶堂文钞》卷三《进呈前汉书考证后序》中说过：“自唐以前，书皆钞写，而校对极精，讹脱相承，不过数处。其有版本，自宋淳化中命官分校《三史》始也。版本染印，日传万纸，于人甚便，人间摹刻以市易者滋多，彼此沿袭，校讎稍疏，辗转失真，‘乌’、‘焉’成‘马’。故书有版本，而读者甚易，亦自有版本，而校者转难；固其势然也。”这说明自宋出现雕版印刷术后，书籍的流传大大起了一番变化，但又由于流传的普遍，书中的讹脱也随着逐步增多。

书籍中存在着伪、讹、衍、脱的情况，对研究历史是十分不利的，且不说整段的脱漏会对历史内容产生严重影响，即使有意无意地对个别文字的增、删或误写，亦会在了解事件的真相上带来一些困难。

如《汉书·艺文志》及《楚元王传》都谈到《古文尚书》出现时的情况，指出是“孔安国献之”，而在孔安国之后脱一“家”字，首先在时代上就露出破绽；之后，学者们对此书的篇数及内容等又产生了怀疑，于是，在《古文尚书》的真、伪问题上便掀起轩然大波，纷争不已，直到清初，阎若璩在所撰《古文尚书疏证》中据荀悦《汉纪·成帝纪》之文，于孔安国之下补出“家”字，争论才算基本完结。

又如《后汉书·郑玄传》引郑玄《戒子书》，其内有“吾家旧贫，不为父母昆弟所容”之句，当时和以后的学者们都认为这话和郑玄这经学大师的身分是不相容的，但又找不出证据足以相驳。乾隆时，阮元任山东学政，在修葺郑玄祠墓时，发现金朝承安五年重刻唐万岁通天时史承节所撰碑文，碑文中便无“不”字，后来其门人陈鱣又得见元刊本《后汉书》，亦发现《传》文中并无“不”字，从而勘正了原传本的错误。

再如《史记·西南夷传》载：“0 至滇池，地方三百里，旁平地，肥饶

数千里。”颜师古于其下注曰：“池旁平地也。”然从地理实际考查一下，就不难发现，“千里”应是“十里”之误，如果不是这样，云南历史应当早就改观。

现存古书中，脱误是相当严重的，张舜徽在《中国古代史籍校读法》一书中，仅就百衲本和殿本《二十四史》对校，就查出复叶、脱叶、缺行、文字前后错乱、篇章前后错乱、小注误作正文、注文缺脱、校语缺脱、任意改易原文及任意窜补原书十项谬误，其他也就可想而知了。因此，叶德辉就曾在《藏书十约》中发出过浩叹：“书不校勘，不如不读！”

如何校勘

书籍既然不得不校勘，那么，校勘工作又如何做？

首先是从工具书《四库总目》、《增订四库简明目录标注》、《中国丛书综录》等中了解：此书存在几种版本？何种版本最好？

上面曾经提到过，古书的讹舛多半是雕版书出现后才逐步增多的，因而，要校正一本书的错误，最理想的自然是得到其书的原本或初刻本，只是这样的书非常罕见，一般校书家们采用的是此书的善本。

所谓善本，清人张之洞在《輶轩语·语学篇》、《读书宜求善本》条中的解释是：“善本，非纸白、板新之谓，谓其为前辈通人用古刻数本精校细勘付刊，不讹不阙之本也。”这是为读者建言的，意义不甚明确。近人陈乃乾在《与胡朴安书》一文中提到：“尝谓古书多一次翻刻，必多一误：出于无心者，‘鲁’变为‘鱼’，‘亥’变为‘豕’，其误尚可寻绎；若出于通人臆改，则原本尽失。宋、元、明初诸刻，不能无误字，然藏书家争购之，非爱古董也，以其误字皆出于无心，或可寻绎而辨之，且为后世所刻之祖本也。校勘古书，当先求其真，不可专以通顺为贵。古人真本，我不得而见之矣，而求其近于真者，则旧刻尚矣。”（见《国学汇编》第一集）这话确有一定道理。要进行校勘工作，就得具有错误较少的旧刊善本，否则以讹传讹，其误愈甚。

目前一般所称的善本书，指的是清初以前的刻本，而这类刻本中，由于版本各异，在使用价值上也就大有不同。即以宋本而论，就有官本、坊本之分。官本是政府经理的，多在杭州刻印，校对谨严，又称浙本，是宋书本中最好的一种，其次为蜀大字本；坊本是书肆为谋利而印刷的，建安麻沙本便很有名，又称闽本，最劣，校勘家多不用它。宋代以后，官本的刻印改由国子监董理，故称监本，明代除南监本和北监本之外，另有一种由司礼监刻印的经厂本，经厂本出于宦官之手，校勘不精，虽然书大字大，亦不受人们重视。明末，私家刻书的有常熟毛晋，所刻凡数百种，流行甚广，称汲古阁本，亦颇有名气。清朝官书有武英殿本、金陵局本，乾隆时，活字印刷发展，所出的书名聚珍本，都可以用。

校勘古书，本不是一件容易的工作，要想校正精确，又不是单单依靠几部善本书便能解决问题的。南北朝时的颜之推在其《颜氏家训·勉学篇》里就说过：“校定书籍，亦何容易，……观天下书未遍，不得妄下雌黄，或彼以为非，此以为是，或本同末异，或两文皆失，不可偏信一隅也。”根据前人的经验，诸如此书、古注中保存着散佚古籍的零篇单句，不仅是辑佚书的渊藪，也是校书的参证，又如金石、甲骨文字，六朝、隋、唐的写卷，更是当时人留下的实迹，都是校勘离不开的东西。此外，还得掌握一些古代避帝

王、避尊长名讳的规律，通晓一些古字的书写、训诂，古音的等韵、叶韵以及古代历史文化知识等，凡此种种，多数为专门学问，这里就不能一一介绍了。

“校法四例”介绍

春秋时期，孔丘在整理六经的过程中，已经遇到校勘的问题，但校勘成为一门学问，是从西汉刘向父子校书开始的，唐、宋时也有多人从事过这项工作，并取得不少成绩，清代初期，由于统治者大兴文字狱，知识分子的思想遭到禁锢，一部分学者便把精力集中到钻研书本上来。乾、嘉之际，考据学大为兴盛，范围也从经学的训诂扩大到历史、地理、典章制度的考证，为古籍的校勘做出了很大贡献。

关于他们具体进行校勘的方法，梁启超在《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十四章中已归纳为四种，但所述不十分清晰，且有值得讨论之处。近人陈垣校补《元典章》，并著《元典章校补释例》六卷，其中提出的《校法四例》，甚为精到，现节录出来供参考。

一为对校法。即以同书之祖本或别本对读，遇不同之处，则注于其旁。……此法最简便，最稳当，纯属机械法。其主旨在校异同，不校是非，故其短处在不负责任，虽祖本或别本有讹，亦照式录之，而其长处则在不参己见，得此校本，可知祖本或别本之本来面目。故凡校一书，必须先用对校法，然后再用其他校法。

二为本校法。本校法者，以本书前后互证，而抉摘其异同，则知其中之谬误。……此法于未得祖本或别本以前，最宜用之。予于《元典章》，曾以纲目校目录，以目录校书，以书校表，以正集校新集，得其节目讹误者若干条。至于字句之间，则循览上下文义，近而数叶，远而数卷，属词比事， 悟自见，不必尽据异本也。

三为他校法。他校法者，以他书校本书。凡其书有采自前人者，可以前人之书校之；有为后人所引用者，可以后人之书校之；其史料有为同时之书所并载者，可以同时之书校之。此等校法，范围较广，用力较劳，而有时非此不能证明其讹误。……

四为理校法。段玉裁曰：“校书之难，非照本改字，不讹不漏之难，定其是非之难。”所谓理校法也，遇无古本可据，或数本互异而无所适从之时，则须用此法。此法须通识为之，否则卤莽灭裂，以不误为误，而纠纷愈甚矣。故最高妙者此法，最危险者亦此法。

所举四种校法中，第一、第二是以本书之不同版本或从本书内部进行校勘，故有人称之为“内校法”或“内考证”；第三种是以本书外的记载作为依据来进行校勘的，有人就称之为“外校法”或“外考证”；至于第四种，则是在以上三种方法均不能判明正误时，便根据本书上下文及当时史实的各种例证来进行考核，以求得可信材料的一种方法，因此，它是结合内校、外校为一体的校勘法。

前人的校勘方法归结起来就那么几种，看上去似乎简单，但实际应用起来却并不容易。钱玄同曾说过：“明异同，辩是非，此考据学之能事也。”明异同并不难，难的是后者，所以陈垣提的是：“此法须通识为之。”事实上也正是这样，要搞好理校，首先得了解作者所处时代的文风，这就不是短时间所能做到的；其次，必须透熟本书，从书中较完整的段落以推知此书著述的体例，还得从书内使用的文词、句法、语气等捉摸出作者行文的规律，如果作者有其他著作的，还可以得到点滴启示，如果仅此一书，就势必只能

从这残页断简里去寻觅了。此外，算术历算、天文地理的知识都得具备一些，工作起来才能得心应手。以酈道元《水经注》为例，原本《经》、《注》混淆不清，不可卒读，多年来，清人戴东原反复玩味原书，终于探索出区别《经》、《注》的三条公例，即：“一、《经》文首云某水所出，以下不更举水名；《注》则详及所纳群水，更端屡举。二、各水所经州县，《经》但云某县；《注》则年代既更，旧县或湮或转，故常称未故城。三、《经》例云‘过’，《注》例云‘逢’。”（见段玉裁：《戴东原年谱》。）由是校正了原书，为后人提供了莫大方便。

在史料的鉴别与考订方面，清代学者的贡献是巨大的。通过他们的努力，许多错乱不堪的古书基本能读了，许多不易弄懂的古籍也开始有了比较明确的解释，揭露出大批伪书，批判了许多伪史。但是，他们的工作往往局限于考据，认为“考据之外无学问”，这样，他们便把考据学孤立于历史研究之外，把理论思维开始的地方当做学术研究的终点，其结果必然是阻碍了历史研究的发展，这是十分有害的。

第十章考古学和历史研究

第一节 考古学的研究对象和方法

考古学的形成和发展

考古学(英文 Archaeology)一词的起源很不明确。Archaeo 是希腊文“古代的”意思；logy 是希腊文“科学”或“言论”的意思。公元前四世纪希腊哲学家柏拉图在“希庇阿斯”的对话中初次使用这个术语，泛指古代的科学。希腊和罗马的学者通常提到是“考古学”，实际上是古代史，如狄奥尼修斯所著《罗马考古学》一书，就是一部叙述从罗马的兴起至布匿战争为止的罗马史。

考古学是一门年轻而发展得颇快的科学。欧洲考古学萌芽于十五、十六世纪的文艺复兴时期，资本主义的发展要求冲破天主教神学的束缚，当时流行发掘希腊、罗马的古代艺术品。十八世纪末叶以后，随着资本主义对外扩张，西方学者在东北非、中东、西亚等地进行考古发掘。在长期实践活动中，考古学吸收自然科学成就，特别是吸收了地质学、古生物学的研究成果，注意地层，细心观察，形成了一套特殊的工作方法，同时也重视历史研究，明确用实物史料研究历史的必要性。这样，到上世纪末本世纪初，考古学逐渐形成一门新的学科。本世纪考古学发展迅速，有很多重大发现，研究水平显著提高。现在各国出版的古代史专著都普遍利用考古成果。

考古学的研究对象和方法

考古学是历史科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它根据实物史料研究人类社会历史。众所周知，史料包括文献和实物两大类。由于实物史料有其独特的性质，需要专门的知识 and 技能才能发现、认识和掌握它。因此，在历史科学领域内分出了一门有其特殊研究对象（即实物史料）和特殊工作方法（包括调查、考古发掘、室内整理、综合研究以及应用某些实验手段等）的考古学。

实物史料即古代人们遗留下来的各种历史文物和遗迹。历史文物指古代的生产工具、武器、礼器、生活用具、艺术品、装饰品等。考古工作者重视对生产工具的研究，这是很必要的。马克思指出：“动物遗骸的结构对于认识已经绝迹的动物的机体有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的遗骸对于判断已经消亡的社会经济形态也有同样重要的意义。……劳动资料不仅是人类劳动力发展的测量器，而且是劳动借以进行的社会关系的指示器。”考古工作者也重视对陶器的研究。这是因为陶器大量使用，并呈有明显的时代、文化和地区特征，所以陶器是考古工作者识辨不同时期、不同类型文化遗存以及各地区器物特点的可靠而有力的科学根据。考古工作者注意陶片，就象古生物工作者注意化石一样。遗迹是指古代人类活动中遗留下来的痕迹，包括遗址（古代的村寨、城市、堡垒、宫殿、衙门、寺庙、矿井、作坊、住宅等基址）、墓葬、窖藏以及游牧民族所遗留的活动痕迹等。发掘和研究这些遗迹和出土历史文物，对我们了解古代人们的生产、生活、阶级斗争、宗教信仰、意识形态，甚至人体体质及族属等等，都极为有用，并能进一步复原古代历史面貌。

《资本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4页。

当考古学尚未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时，一些人热衷于寻找古代的珍宝和艺术品，往往破坏了有关的遗迹，降低了这些文物的历史价值。近代考古学强调科学发掘，因为科学发掘不仅能使古代生产活动、生活状况等再现，而且能发现许多在文献史料中没有保存下来的东西，并提供有重大价值的历史线索。由于大多数遗物和遗迹都埋藏在地下，仅有极少数已被考古工作者或劳动群众发现，所以大多数的考古工作者每年都花费相当多的时间去从事田野调查和考古发掘，使实物史料不断地迅速增多。古文献史料不容易增多，而实物史料不断出土，从而显现出它的优越性，及其对历史研究的重要意义。考古工作者还对少数保存在地面上的石窟、古代建筑物、碑刻，对一些传世历史文物，进行调查研究，这也常给历史研究提供资料。民族学对现在或不久前还存在着的原始部落和后进民族进行调查研究，对考古工作者复原古代社会和物质文化面貌很有帮助。

一些考古学家认为，考古学的形成与发展扩大了古代史的范围，丰富了古代史的内容。英国考古学家戈登·柴尔德在《进步和考古学》（1949年，伦敦）一书中指出：“……考古学引起了历史科学的变革。它扩大了历史科学的空间范围，犹如望远镜扩大了天文学对空间的视野一样。它把历史的视线往后伸展了一百倍，就象显微镜为生物学揭露了隐藏在巨大的躯体内的最微细的细胞生命。最后，考古学又如放射性给化学带来的变化一样，改变了历史科学的内容。”

考古技术的迅速发展

考古学越来越多的采纳自然科学中新出现的技术成就来提高考古技术水平，帮助其研究工作更好的开展。考古工作者应该有一定的自然科学知识，并与自然科学各有关学科（如农业、畜牧、纺织、冶金、建筑、天文等）的工作者密切配合，开展研究。

本世纪五十年代初，世界考古学开始采用放射性碳素（即 C^{14} ）测定年代的方法。这使考古技术跨入一个崭新的阶段。自然界中的碳，有其放射性的同位素 C^{14} ，在生存着的有机物所含碳素中，占有一定比例，并且与大气中的碳发生一定的交换关系，保持平衡。一旦有机体死亡，这种交换关系便终止。原来有机体中所含的 C^{14} 大约每隔5730年 \pm 40年减少为原有量的一半。因此，根据古代遗留下的有机物（如碳、木头、骨骼等）中 C^{14} 放射性的减少程度，便可以大致测定其绝对年代。我国从1965年开始在考古学方面使用这种方法，已得到近千个可靠年代数据。如对旧石器时代晚期的山顶洞人，确定其年代为距今 18865 ± 420 年，就比以前估计的五万年前要精确得多。又利用 C^{14} 的年代数据证实同属仰韶文化的半坡和庙底沟两种类型文化中，半坡类型要早于庙底沟类型。这些具有充分根据的科学数据，为考古断代（特别是旧石器时代晚期和整个新石器时代）提供了确凿的证据。用碳 14 仅能测定三四万年以内的绝对年代，并有一定的误差。年代越远，误差越大。用粒子加速器能测定十万年以内的年代，而误差极小。

现在，测定年代的方法较多，我国已用古地磁法（即利用古地磁的变迁）测定元谋猿人是一百七十万年前的人类。用热释光法（主要测定对象是陶片）测定咸阳第三号宫殿遗址属于秦代。

对珍贵的历史文物采用非破坏分析法（如X—射线荧光分析、电子微探针、中子活化分析等），不仅能鉴别出古物的真伪，而且能揭开一些肉眼

观察不到的秘密。同时，新技术也被用来整理复原文物，上海博物馆用红外线使模糊不清的古画、古帖重现出清楚的画象、字迹，即是一例。

有的学者片面强调考古技术的发展，说什么现代考古学属于自然科学范围。我们不能同意这种看法。我们认为，考古技术的发展，并没有改变考古学的性质和任务。考古学和历史科学之间有极其密切的内在联系。

考古学的分支

考古学拥有铭刻学、古钱学、印章学、古器物学、水文考古学、地震考古学等部门。铭刻学，目的在于认识和解释甲骨卜辞、铜器铭文、石碑上的铭刻，研究这些铭刻的体例、变化线索及其史料价值。我国的甲骨学、金文学与埃及的纸草学、古巴比伦的泥版学以及美洲印第安人的玛雅文字学是世界铭刻学的重要内容。古钱学亦称“古泉学”，以历代钱币为研究对象。从钱币的形制、书体、重量和成分等方面进行研究，从而探讨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印章学，以古代印章及其制度为研究对象，除研究篆刻艺术外，还研究古代文书制度、官制和地名的变迁，考证历史文件的真伪。古器物学，以古代的陶、骨、石、铜、铁等质料的器物为研究对象，依照地层关系对它们进行排比分析，研究其形制、花纹、制造工艺及其演变规律。水文考古学和地震考古学，利用考古资料探索古代水文、地震变化的规律，为经济建设服务。随着研究范围的日益扩大和深入，考古学的分类会越来越细。

第二节 中国考古学的发展和成就

中国考古学简史

我国具有悠久的文化传统，对历史文明的注意和爱好是历代知识分子的共同特点之一。远在春秋末期，孔子曾亲自到杞国、宋国，实地考察夏代商代的文物典章制度。战国时期的韩非，西汉时期的司马迁也很重视文物古迹的调查，东汉时期，对儒家经典的研究、解释盛极一时，随之出现了收集、研究古礼器的风气。西晋时期，有人盗掘战国时的魏王墓，出土大批竹简，后来学者整理出《竹书纪年》等书。北朝郦道元的《水经注》记载了各地的古物和古迹。唐代《元和郡县志》也按郡、县区划记载了有关文物古迹。

我国考古学的前身“金石学”是在北宋开始形成的。“金石学”主要研究铜礼器和石刻。当时，从皇帝到一般士大夫都喜欢收藏古铜器。北宋吕大临的《考古图》是第一部金石学著作，按时代画出铜器的器形，模写铭文，下附释文，并记铜器的大小、容量、出土地点、收藏者，还对上述各项加以考证和说明。宋代的著名金石学家还有薛尚功、赵明诚等人，他们的研究方法与取得的成果不仅在当时世界上是先进的，直到今天我们还在某些方面吸收了他们的成果。本世纪我国翻译 Arch-aeology 这英文名词时，考虑到九百多年前吕大临用过的“考古”这个名词，因而译为“考古学”。

到了清代，封建统治者为了禁锢人民的反抗思想，一方面大兴文字狱，另一方面提倡钻研古董。部分学者为了配合解释经义和整理史籍，重视金石学，著作众多，名家辈出，形成了乾嘉学派。晚清，金石学更为兴盛，研究对象不限于金石，研究方法也比较严谨。

清末、民国初的所谓“罗（振玉）王（国维）之学”，促进了金石学的发展。罗、王利用新出土的甲骨、铜器、简牍、石经和墓志，作了大量的整理研究工作，有较大的贡献。

本世纪二十年代开始，我国近代考古学开始兴起，学习了外国经验，把近代田野发掘技术与我国金石学的研究传统结合起来，并且造就了象李济、梁思永等一些世界知名学者。

解放前，全国从事田野考古工作的学者只有十几个人；系统发掘过的地点只有十几处，资料比较零散。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帝国主义者掠夺我国文物，破坏古迹，国民党反动派摧残文化事业，考古工作阻力重重。尽管如此，象北京周口店北京猿人遗址和河南安阳殷墟遗址的发掘，无论在发掘规模或取得的丰富资料上，都是世界著名的。裴文中首先在周口店发现了北京猿人头骨化石和旧石器，长期的实际工作、杰出的学术成就使裴文中从年轻的地质工作者成为著名的考古学家，在安阳发现了商代晚期的王宫、藏有字甲骨的窖穴（即“档案库”）、王陵等。当时我国大多数考古学家都是在安阳多次考古发掘中培养出来的，所以有人称安阳为“近代中国考古学的摇篮”。

新中国成立后，三十多年来，在党的领导下，考古工作取得了丰硕的成就。文化部设有文物局，中国社会科学院设有考古所，北京有新型的全国性历史博物馆。各省、市也组成了专业文物考古工作队伍，建立了博物馆。部分省也没有考古所。全国十来个综合大学历史学系与人类学系设有考古专业。国务院两次颁布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人大常委会颁布了《中华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各地经常有重要文物出土，外国考古学家普遍认为，中国考古学已进入黄金时代。我国地下出土的大量文物，帮助人民认识自己的历史和创造力量，提高了民族自信心，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这些珍贵的出土文物，对我国历史的研究提供了极其重要的实物资料，充实和丰富了古代史。

中国考古学的成就

这里我们按各历史阶段来简单介绍一下我国考古学的成就。

猿类是人类的近亲，古猿化石的研究对古人类起源研究关系密切。我国发现了森林古猿、南方古猿、西瓦古猿、巨猿等化石。最近在云南禄丰石灰坝发现了八百万年前的晚期腊玛古猿的头骨化石，引起全世界有关学者重视。大多数学者认为腊玛古猿可能是从猿到人过渡期间的代表。但是，以往在亚、非、欧三大洲七个国家近十个地点发现的腊玛古猿化石，都是颌骨和牙齿，不能直接论证它是否直立行走。而禄丰所获得的头骨化石很可能回答腊玛古猿是属猿类系统还是人类系统的问题。吴汝康等学者通过具体比较研究指出，禄丰腊玛古猿和西瓦古猿应为同一类型的雌雄个体，它们与现代猩猩比较相似，因此，它们可以被看作是猩猩的祖先。

考古学在研究原始社会史方面有重大作用。原始社会史，又称“史前史”，是指研究没有成文历史以前的人类历史阶段的一门学科，这一段历史主要是依靠考古资料来复原的。众所周知，有关原始社会的古文献材料极少，内容简单含糊，有时甚至互相矛盾。两千多年前的史学家司马迁虽然根据大量远古的神话传说写成《史记·五帝本纪》，但他自己也承认“唐虞以上，不可记已”、“夫神农以前，吾不知已”、“自高辛氏之前，尚矣；靡得而记云”。对这些神话传说是有所怀疑的。多年来的考古发现说明了我国的古人类材料极其丰富，其中发现猿人化石的有六个省、市的八个县。云南元谋猿人牙齿化石及其使用的石器考古发现，能把我国的历史追溯到一百七十万年前。对北京猿人遗址的系统发掘是世界旧石器时代考古的一件大事，出土物又多又重要。陕西蓝田猿人、北京猿人、安徽和县猿人、陕西大荔人、山西襄汾丁村人、广东韶关马坝人、北京周口店山顶洞人、广西柳江人、山西朔县峙峪人、云南昆明呈贡大渔人、台湾台南左镇人等化石及其文化的发现使我们对我国远古人类及其生产斗争、文化面貌等情况有所了解。目前，已在全国绝大多数省、自治区发现人类化石和旧石器时代遗址，在各省、自治区都发现了新石器时代遗址，这就使得各地的原始文化面貌及其年代序列日益明确起来。山东滕县北辛、河北武安磁山、河南新郑裴李岗、陕西渭南北刘、甘肃秦安大地湾等地新石器时代较早的遗址的发现，为探索我国北方农业、畜牧业和制陶工艺的起源问题提供了重要线索。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有上、下二文化层，据碳¹⁴测定，下文化层的年代距今约6000—7000年，当时已经种植水稻；农具主要是骨耜；家畜有猪、狗，可能还有水牛；“干栏式”木构建筑的榫卯技术较精巧。这充分反映在新石器时代早期长江下游地区的古文化也较进步。华南的两广等地也有新石器时代较早的遗存发现。过去，认为我国新石器文化起源于黄河中游的中原地区，由中原向四周传播和影响。这种认识与实际考古发现不相符合。现在，人们认为，我们这样辽阔的

参见《史记》的《龟策列传》、《货殖列传》、《平准书》等。

国家有多个文化发源地，各种不同的文化类型都是祖国远古文化的组成部分。北方各地仰韶文化、大汶口文化、龙山文化等遗址和墓葬的发掘，南方马家浜文化、良渚文化、大溪文化、屈家岭文化、石峡文化等遗址和墓葬的发掘，使我们对氏族公社各阶段的发展、变化情况有了进一步了解。在大面积发掘西安半坡仰韶文化遗址的基础上，开辟了半坡博物馆。

考古学在研究奴隶社会史和封建社会史方面也有重要作用。

在河南西部和山西南部发掘到夏代或早商文化遗存——二里头文化。在河南偃师二里头发现了我国已知最早的宫殿遗址。在河南登封告成王城岗发现两个小型城堡遗址，出土了中原地区已知最早的青铜器。从年代上讲，王城岗稍早于二里头。有人认为“二里头文化就是夏代遗存”；有人认为“早期二里头文化才是夏代遗存”；还有其他看法。尽管现在还没有形成一致的看法，但普遍认为，在探索夏文化的问题上已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

关于商周考古。解放以前，主要发掘商代晚期的首都——安阳的殷墟，收获颇大。解放后，在殷墟新出土了四千多片甲骨；发现了保存完整的商王王室成员妇好墓，出土大批铜器和玉器；发掘了王陵区大批祭祀坑，进一步了解了当时大规模人祭的悲惨情况。这对于研究殷代（即商代晚期）奴隶社会的阶级结构，重新研究殷墟文化的分期，提供了重要材料。解放初期发现了早于殷墟的二里岗文化（最初发现于郑州二里岗，故名）。郑州商城较大，城内东北部有宫殿遗址，城外发现一些作坊遗址，城外还发现高达一米的大铜鼎。郑州商城很可能是商都城之一。现在，北起长城内外，南达江西、湖南，西起关中（陕西中部），东达山东，都发现了商代的遗迹和遗物，使我们对商人的活动范围有了新的认识。通过对西安附近丰镐一带的考古发掘，建立了西周考古的断代标尺，并了解到周初的生产技术同商末没有什么差别。在陕西岐山周原发掘了西周宫殿或宗庙遗址，并发现殷周之际字小如粟的甲骨，反映了周人曾隶属于殷的史实，也提出了一些其他重大历史线索。解放后发现的商周有铭文铜器达一千多件，其中在周原一次就发现窖藏有铭文铜器七十多件；在北京附近发现有“侯”铭文的铜器，证实了文献中关于周初封召公于北燕的记载是可靠的；在辽宁喀左出土了几批西周早期铜器，以燕侯盂最为重要，证明燕国的统治范围已达辽西；在江苏丹徒出土了宜侯矢簋，说明西周早期周人已到达江南，并对吴国早期历史的研究提供了新的线索；在陕西岐山董家发现周共王时期的卫鼎和卫，记载当时贵族之间出租和转让土地之事，说明土地私有制已经发生。

春秋战国这个社会大变革时期，考古发现十分丰富。在长沙发现了春秋晚期的生铁铸鼎和中碳钢钢剑，说明当时我国冶铁业已初步形成冶铸并举的特点，我国是世界上最早发现铸铁（即生铁）的国家。战国时，我国还使用了可锻铸铁、金属范，掌握了淬火技术。湖北大冶铜绿山铜矿遗址反映战国时期采矿技术已相当进步。作为当时经济文化发展状况代表的列国都城，几乎都已作过勘察，有的都城还经过长期考古发掘，出土物丰富。例如多年的发掘已初步弄清山西侯马晋国晚期新田都城概况，新田都城包括牛村等五个故城，牛村故城南郊有一些手工业作坊，牛村故城的东南郊有盟誓遗址，出土大批朱书盟书和墨记诅辞，记载着春秋晚期以赵鞅为首的晋国新兴地主为夺取政权，而进行武装斗争，击败仇敌，所订立的约信文书，反映了当时晋

参见夏鼐：《我国考古工作的巨大成就和今后努力方向》，载1979年《中国考古学会成立大会特刊》。

国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齐临淄城、燕下都等的布局已初步调查清楚。三十多年来各地发掘的东周墓葬达五千多座，是研究不同地区社会经济和礼制变化的重要史料。特别重要的有河南三门峡虢国贵族墓、河南辉县魏国贵族墓、湖南长沙和湖北江陵的楚国贵族墓、安徽寿县蔡侯墓、湖北随县曾侯乙墓、河北平山中山王墓等，许多出土文物都是首次发现的，是研究当时历史和物质文化的重要材料。

至于秦汉及其以后各代的考古发现与研究，那就是更丰富多采、美不胜收了，择要例举都很困难。大体说来，主要有以下六个方面：

第一、历代都城遗址的勘察。进行田野工作较多的都城，有秦都咸阳、汉唐两京和元大都。除咸阳外，这些都城的布局情况都搞得比较清楚，历代宫殿和衙署在都城中的位置，手工业作坊的性质，以及里坊和市场的变化等等，反映着我国封建社会不同发展阶段的城市特点。已发掘的重点遗址有，秦咸阳宫殿，汉长安城内的武库和南郊的礼仪建筑，汉魏洛阳城南的“三雍”，唐长安的大明宫、兴庆宫和青龙寺，东都洛阳的含嘉仓，元大都的和义门瓮城城门和若干民居，则为研究社会生活的不同方面提供了资料。

第二、历代墓葬的发掘。已发掘成千上万座秦汉及其以后的不同社会阶层的古墓，其中影响较大的，秦和西汉时期主要有秦始皇陵附近的陶俑坑（已建立秦俑博物馆），长沙马王堆轂侯及其家属墓、咸阳杨家湾四号墓（汉帝陵的陪葬墓）、曲阜鲁王墓和满城中山王墓、江陵凤凰山、临沂银雀山、广西贵县等地的西汉墓；东汉到魏晋时期主要有河南、河北、内蒙古、陕西、甘肃、山东等地的壁画墓或画像石墓，以及安徽亳县的曹操宗族墓地；南北朝时期主要有大同、洛阳、南京等地的豪门族葬；唐代主要有陪葬乾陵的章怀太子墓、懿德太子墓、永泰公主墓，唐以后则主要有南唐二陵、前蜀王建墓、后蜀孟知祥墓、西夏王陵以及明代的定陵和一些亲王墓。这些墓葬，既是各个时期经济文化发展变化的缩影，又是封建剥削压迫的写照。

第三、手工业和科技方面的发掘与研究。考古学家和科技史专家密切配合，开展了冶金、陶瓷、纺织、天文、度量衡等方面的研究。其中除发掘过一些汉代的冶铁遗址和唐宋时期的窑址外，主要是系统收集各方面的考古资料，并且用现代化的分析手段对这些资料进行有计划的鉴定，收到很好的效果。我国著名考古学家夏鼐 1960 年—1976 年主要根据考古资料，写了多篇涉及多种学科的科技史论文，已编成《考古学和科技史》一书。现在，国内外出版的一些有关我国手工业史和科技史著作通常都吸收了这些成果。

第四、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的考古工作。在辽宁、吉林、内蒙古、新疆、西藏、云南、贵州，以及广东南海诸岛，做过大量的调查发掘，为阐明广大边疆和祖国内地悠久的联系，研究各地少数民族及其和汉族的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实物资料。其中以云南晋宁石寨山滇王墓地、内蒙古额济纳旗居延烽燧故址、新疆民丰精绝王国故址和墓葬、新疆吐鲁番晋——唐墓群、吉林集安通沟高句丽墓群、吉林敦化六顶山渤海墓群等，最为重要。内蒙古、吉林等自治区、省，还对秦汉长城遗址进行了勘察。

第五、中西交通方面的考古研究。有关陆上的“丝绸之路”的考古发现很多。而海上航路问题，近年也做了不少工作。在广州，发掘了汉代的造船遗址。在泉州，发掘了南宋的海船，并建立了海外交通史博物馆。在宁波和

参见夏鼐：《我国考古工作的巨大成就和今后努力方向》，载 1979 年《中国考古学会成立大会特刊》。

汕头，分别发现了唐末和元明时代的外销瓷器。唐代的对外重要商港扬州城，也开始进行发掘。

第六、新出现古文献资料研究。这些年新出土的古文献资料甚多，其中湖北云梦出土的秦简，有秦律和解释秦律文的问答以及有关秦治狱的文书程式，还有《编年纪》、《为吏之道》、《日书》和木牍《家信》，对于研究秦统一中国前后的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法律等方面都有着重大意义；湖南长沙马王堆出土的汉初大批帛书，据初步整理，约有二十多种书籍、计十二万多字，内容涉及古代哲学、历史和科技等方面，帛书中除《老子》、《易经》二书和《战国纵横家书》的部分篇章有今本传世可资对比外，其余都是久已失传的佚书；山东临沂银雀山出土大批西汉竹简，大部分是兵书，内有失传了一千七百余年的《孙臆兵法》；内蒙古额济纳旗居延遗址解放前出土大批汉简，七十年代又出土了两万枚汉简，这些汉简不仅记录了居延地区屯戍活动和兴衰历史，而且还保存了一些西汉中期到东汉初年汉帝国的珍贵文献；新疆吐鲁番出土大批从晋十六国时期到唐代的汉文官府和私人文书，经整理后编成《吐鲁番出土文书》三卷，为研究这段历史提供了直接的、生动的珍贵资料；西北、东北还出土了少数民族古文字资料。各种古文字、新出土古文献的资料集、论文集、著作不断出版。

另外，最近几年，应有关部门的要求，开展了一些直接为当前生产建设服务的研究项目，例如上海、天津的海岸线变迁，长江流域的历史水文，京津唐地区的历史地震等，都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总之，我国考古学已经初步建立了自己的学术体系，各地博物馆的历史陈列，集中反映了我国考古工作的成就。这就使我们有可能根据考古资料恢复祖国古代历史的面貌。现在，各种古代史著作和教材已经越来越广泛地利用考古成果。

第十二章 中国史学史概述

第一节 先秦史学

史学的萌芽

史学，一般起源于记事。在我国原始社会时代，据传人们有用结绳方法来记事的。因为这种方法过于简陋，他们所记的事，我们已经无从得知。我们所知道的最早的历史，大多是由口头传说流下来的，如“黄帝战蚩尤”、“女娲补天”、“大禹治水”等等，因而有十口相传为古的说法。

到了夏禹父子所建的“家天下”时代，我国进入了阶级社会。就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来说，阶级社会已经有了文字。有了文字，历史就比较容易记载下来了。我国古代文献，保存着这方面的记载，如《周易·系辞》说：“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百官以理，万民以察。”通过这段文字，我们可以看出，那些被称为“圣人”的统治者，在管理他们的国家时，已经使用文字，并用文字记录他们的统治经验。

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低下，人们不能有力地抗拒自然的侵害，便幻想借助于某种神灵来战胜天灾人祸，所以他们特别迷信鬼神。在进入阶级社会之后，统治者为了巩固其统治地位，就利用人们对鬼神的迷信，自称是“上帝”的儿子，是

“受命于天”来统治世界的。在原始社会后期，已经产生了一种自称能勾通人、神的“巫”；到了阶级社会，“巫”除了本职的“降神”之外，也担负着记事，帮助最高统治者欺骗和愚弄人民。所以，当时的“巫”或“贞人”可说是最早的史官。在夏、商、周三代奴隶制国家机构里，都有这种巫、史不太分的人物，他们担任记录时事、起草公文和掌管文书等工作。他们当时的记载，就是日后的历史资料。这些资料，经过一个时期的积累，由后人加以整理，编纂成书。在记录史事和编纂史书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记言、记事的观点和方法，以及编纂史书的体例等等。我国最初的史学，就从这里萌芽了。

史学的初步发展

夏、商、周三代是我国史学的起源和初步发展的时期。开始时，“巫”、“史”不分。到了所谓“重黎绝地天通”之后，史官才逐渐从神职中分离出来，专司人事。开始时，以记事为主，史学水平较低。自盘庚迁殷以后，直到春秋末年，在约近千年的历史行程中，随着经济、政治、文化的逐渐发展，史学也日益进步。虽然史官仍要参与龟筮占卜，解释天象，是预言祸福的半神秘人物，但开始重视了史事的垂训和鉴戒作用，使史学由“记事”发展到“经世”，象被称为我国和世界上最早的史书《尚书》，虽无一定的史例、史法，主要是一部历代政治文件汇编，但其中确实保存了一些关于夏、商和西周的珍贵资料。从史学角度看，是属于以记言为主结合记事的一种史书，其中不少篇章已寓有“经世”之意。

我国从西周共和元年（公元前841年）起，有了按年记载的编年史。从

参见董作宾：《甲骨文字沿革例》和《周易·异卦》“用史巫纷若”。

《国语·楚语》下。

此以后，中国历史，基本上有了持续不断的记载，差不多每年都有史可查。当时的重要诸侯国如楚、齐、鲁、燕、晋、陈、宋，都有了明确的纪年。我国有这么早、这么完整的历史纪年，是全世界所仅见的。

到了公元前 722 年，中国历史有了更详细、更完备的记载——《春秋》。《春秋》的出现，使我国史学开始出现了一个新的局面：史学逐步变成了“经世之学”。

春秋时期，诸侯各国都有史官记事，如晋国的《乘》、楚国的《梲杌》、鲁国的《春秋》等，都是当时的史书。据说孔子“使子夏等十四人求周史记，得百二十国宝书”，墨子曾见到过“百国春秋”，当时史学发展的盛况是可想而知的。

鲁国史官所记的《春秋》，上起鲁隐公元年（公元前 722 年），下迄鲁哀公十四年（公元前 481 年），共记载二百四十二年的历史。孔子根据他制定的和史官们所共同遵守的史法进行修订，使之成为儒家的经典。孔子修订《春秋》的目的在于“正名”，有褒有贬，从而使“乱臣贼子惧”。

《春秋》记载史实非常简单，如鲁惠公死，子隐公未依继承法而被立为国君，《春秋》就只记载“元年，春王正月”，不说隐公即位，表示他不是正式做鲁君。又如写“齐崔杼弑其君光”，意思是说崔杼犯了弑君罪。《春秋》之中还有只记标题而无详细内容的地方，有的只记一个字，如“雨”（僖公三年夏六月），所以被人讥为“断烂朝报”。相传鲁国的太史左丘明，采各国史记作《左氏传》，用事实说明《春秋》书法。

孔子和左丘明已开始运用发展变化的历史观点观察社会。如“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齐一变至于鲁，鲁一变至于道”。《左传》上说“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高岸为谷，深谷为陵，三后之姓，于今为庶。”也是讲社会变化的。同时，他们还主张“温故而知新”，认为学习历史主要是为了“知新”；“告诸往”是为了“知来者”；另外，他们也主张进步，“与其进也，不与其退也”。这种进步的史学观点，给后世史学以巨大影响。

自平王东迁后，以至战国时代，“重人事，轻鬼神”已成为当时社会上的主要思潮。孔子绝口不谈“怪、力、乱、神”；左丘明在《左传》里记载了不少怀疑，否定天道和鬼神的言论，如“天道远，人道迩”，“国将兴，听于民；将亡，听于神。神，聪明正直而壹者也，依人而行”。先秦史家，如孔子和左丘明等，都是这种民本思想的主要代表。他们使史学初步摆脱了神学，因而使他们在我国史学上享有崇高的地位。

战国期间，学术思想随着社会的激剧变化，显得特别活跃，一时诸子蜂

《墨子·明鬼篇》。

《论语·子路》。

《左传》襄公二十五年。

《论语·子罕》。

《论语·雍也》。

《论语·学而》。

《论语·述而》。

《论语·述而》。

《左传》昭公十八年。

《左传》庄公三十二年。

起、百家争鸣，史学也因此获得迅速发展。记事史，记言史，国别史，系统的编年史，都有了很大的进步。同时又产生了学术史、如庄子的《天下篇》、荀子的《非十二子》、韩非子的《显学篇》等，即是这类性质的著述。

战国时期，人们对史实的考订也开始给予重视，如孟子说：“尽信书，则不如无书；吾于武成取二、三策而已矣”。另外，历史观也在进步，韩非子把历史的发展明确地分为上古、中古、近古三个时期，并写出了各个时期的特点，这在当时是十分卓越的见解。

我国先秦史学，不仅在“发凡起例”上成为后代史学的开山，而且注重把史学作为人们的教材，使人们能够“鉴往知来”。同时，对于史德也非常重视，把“信”字作为修史的标准，把良史作为史家学习的榜样，象齐太史、南史氏、董狐等史家的那种不畏强御、据事直书、冒死以赴的精神，一直被视为我国史家的正气。

《国语》、《战国策》一类的书。

《韩非子·五蠹篇》。

第二节 秦汉史学

秦朝对于史学的扼杀

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统一中国，建立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封建大帝国。为了巩固地主阶级的政权，秦始皇曾在政治、经济、文字等方面，实行不少改革，给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创造了一定的有利条件。但是，秦始皇有些措施，影响了社会的安定，干扰了社会经济规律的客观规律，因而不但受到被推翻的六国旧贵族的反抗，也激起了广大人民的不满和斗争。秦始皇面对这种局面，企图以严刑峻法进行残酷镇压。为了禁止人们“是古非今”，实行了商鞅、韩非所提出的“明主之国，无书简之文，以法为教，无先王之语，以吏为师”的专制政策；颁布了“有敢偶语诗书者弃市，以古非今者族”的残暴法令，并搞了一场“焚书坑儒”。“焚书坑儒”结束了由春秋战国以来的“百家争鸣”的局面，同时把许多珍贵的古典史籍化为灰烬。这种残暴的政策，严重地阻滞了我国史学的发展。盛极一时的秦帝国，所留下的史学，仅《秦纪》一种，因大部分保存于《史记》之中，后人还可以看到，其他竟没有什么可说的了。

古代史学的正式确立与《史记》、《汉书》等

公元前 206 年，刘邦打败了项羽，建立了汉朝。由于慑于农民起义的威力，刘邦采取了减轻剥削和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他们还接受“黄老学派”的主张，实行“无为而治”，使社会经济得以迅速恢复和发展。

汉初，在文化上，对春秋、战国期间的几个重要学派的学术思想，都曾予以提倡，并取消“挟书律”，令民间献书，被秦始皇践踏的各种学术文化，很快地恢复发展起来。

汉初的最高统治者，为了免蹈历史覆辙，亟需总结历史教训。刘邦曾对他的大臣陆贾说：“试为我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何，及古成败之国。”这说明，当时的历史已向人们提出了“通古今之变”的强烈要求。

我们先谈谈司马迁和他的《史记》。司马迁，字子长，公元前 145 年（汉景帝中元五年）生于陕西龙门山附近韩城县的芝川镇。他继承了父亲的遗志，在先秦史学的基础上，写出了不朽名著《史记》，创制了纪、表、书、世家、列传五种史书体例。这五种体例，互相独立，而又互相联系和补充，形成一种系统的有机的历史编纂方法，比较好地记录了社会现象与自然现象的丰富内容。《史记》以丰富的内容，把司马迁的历史观点，充分地表达了出来。司马迁对每一个社会现象和自然现象的记载，都不是平列的堆积，而是用“原始察终，见盛观衰”的发展眼光进行表述的。《史记》一书，以“网罗天下

《史记·六国年表》。

章学诚：《文史通义》卷一，《书教中》。

系汉惠帝二年颁布的。

《史记·武帝本纪》。

《史记·酈生陆贾列传》。

司马迁：《报任安书》。

放失旧闻，考之行事，稽其成败兴坏之理”为目的，写成一部贯通三千多年历史、堪称为一家之言的百科全书式的通史。因而“自刘向、扬雄博极群书，皆称迁有良史之才，服其善序事理，辩而不华，质而不俚，其文直，其事核，不虚美，不隐恶，故谓之实录”。在《史记》一书里，司马迁的那种不为时屈，“敢述汉非”的浩然正气，处处皆有反映；书中对暴君、暴政、豪强、酷吏进行猛烈地抨击；字里行间洋溢着正视现实，关心人民疾苦的感情；把反抗强暴、敢于起义的英雄人物，提到很高的地位。凡是爱国爱民的，急公好义的，尚义任侠的，或者在文化教育上有成就的，都给予很高的评价；特别是对出身于社会下层的人物的历史，十分重视，这些都是难能可贵的。

尤其值得赞扬的，是他所追求的“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那时，董仲舒为代表的春秋公羊学派，以阴阳五行学说为间架，以《春秋》作为搓捏的材料，吸取先秦各派唯心主义思想，构造了一个彻底的唯心主义思想体系，公然宣称“天不变，道亦不变”，企图用神学来埋塞自春秋以来形成的、不从神意出发而从人事出发说明人类社会历史的某些问题的进步历史观点。在这种情况下，司马迁以神学异端的姿态，凛然崛起，勇敢宣称“亦欲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用大量的历史事实来说明天在变，道亦在变，古往今来无时不在变；对依靠政治势力取得显赫地位的公羊学派给以猛烈抨击，坚决把人类历史独立于鬼神之外。

不仅如此，司马迁在探求历史问题时，对社会经济关系十分重视。在《货殖列传》里，提到经济发展有它本身所遵循的路子，是行政命令不能勉强的。他认为，人的社会地位，道德观念，总是受其经济地位左右，地位不一样，道德观念就不一样。在这个问题上，他虽不可能达到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高度，但对社会变化的原因，社会地位的作用，有了一定的认识。

《史记》也有不足之处，如相信循环论，认为“三王之道若循环，终而复始”；在叙事上“甚多疏略，或有抵牾”，同为—事，分在数篇，前后屡出，读起来使人有首尾难稽之感。但是，这只不过是白圭之玷，掩盖不了这一伟大史著的光辉。

汉代另一部史学名著是《汉书》。《汉书》也称《前汉书》，是东汉时期的班固，根据前人的成果，沿用《史记》的体例，并加以发展，编撰的我国第一部“纪传体”的“断代史”。汉武帝以前的史事，大都采用了前人的记载，但不是照抄原文，而是按他的原则加工整理，创造补充。我们把《史记》、《汉书》两书比较—下，便可看出，司马迁、班固确有很多相异之处，在编纂体例上，班固把《史记》里的“书”，改为“志”，把“世家”并入“列传”。全书用纪、表、志、传等四个部分所组成。四个部分彼此之间互相联系、互相补充，形成统一的整体。章学诚说：“迁史不可为定法，固书因迁之体而为一成之义例，遂为后世不祧之宗焉”。《汉书》在史学上的贡献，不仅在体例上有所发展，更重要的是它扩大了历史研究的领域，如对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等方面，都比《史记》记载得详细、全面，为政治制度史、法律史、经济史、水利工程史、艺术史、目录学以及历史地理等学科提

司马迁：《报任安书》。

《汉书·司马迁传赞》。

《史记·高祖本纪赞》。

《汉书·司马迁传赞》。

供了一些宝贵的记述。

班固的历史观点是非常矛盾的。他所生活的东汉时代，儒学占绝对统治，而他又是受诏撰写《汉书》的，因而他是站在当时儒家正统思想的立场上，为封建王朝服务，使《汉书》成为“追述功德，附会权宠”的“官史”。在《汉书》的帝纪中，这种倾向非常明显。在《史记》中入于“本纪”的项羽和入于“世家”的陈涉，在《汉书》中皆贬入“列传”；反抗暴政、同情人民的游侠人物，在《史记》里写得有声有色，到了《汉书》里，却判了死刑；司马迁把史学从神学的迷离下解放出来，班固又给史学蒙上了一层神秘的暗纱；同时，班固还信奉“五行循环论”和“天人感应”说，这都说明班固的历史观点是相当落后的。但是，他在某些方面，也有十分进步的地方。贾谊、司马迁认为“向使婴有庸主之材，仅在中佐，山东虽乱，秦之地可全而有，宗庙之祀，未当绝也”。班固批评贾谊和司马迁二人的认识是“不通时变”，是不知“秦之积衰；天下土崩瓦解，虽有周旦之材，无所复陈其巧”的。因此，他总结历史上的成功人物是“遇其时”，失败的人物是“不知时变”；从而提出要“以通古今，备温故知新之义”。这些观点，在当时来说是可贵的和进步的。除此之外，当班固写到一些政治人物时，也暴露了当时社会和政治上的许多黑暗现象。如在《佞幸传》、《外戚传》和《景十三王传》里，指出了西汉诸侯王以百数，“率多骄佚失道”。对于朝廷的昏聩，统治阶级内部的荒淫混乱，也作了如实的揭发。在这些方面，《汉书》确乎继承了《史记》那种“不虚美，不隐恶”的优良传统。班固的文章也写得很好，读起来，令人“亹亹而不厌”，所以“当世甚重其书，学者莫不讽诵”。后世人们常以“班马”、“迁固”、“史汉”并称，从大的方面来看，班固仍不失为我国的伟大史学家，《汉书》也不失为史学杰作。

在我国史学发展史上，有较大影响的，还有东汉末年荀悦所撰写的《汉纪》。《汉纪》是我国第一部编年体的“断代史”。“此书叙致既明，议论深博，极为治之体，尽君臣之仪”。因此，唐太宗李世民曾把他作为探究政治方术、阐发君臣关系的典范。从史学观点来说，荀悦较班固为进步。在他写的《申鉴》卷三中，曾公然否定“天人感应”和卜筮的作用。《汉纪》在史书体裁的发展上，也有十分重大的贡献。他以“通比其事，例系年月”这个“八字方针”，按年月把史实通通地排列起来，加以类比。有时因记一个人，而连类记载跟这个人有关的人或同类的人；有时记一件事，而连类记载跟这事有关的事或同类的事；还有时因记一个人的事，而连类记这个人的其他的事。这样做，就大大地减少了编年体以年月的局限所造成的记载上的困难。给后世史学留下了十分宝贵的经验。

两汉是我国封建社会繁荣昌盛的时代，在这期间，我国史学也取得了极为辉煌的成就，创造了“纪传体”的通史和“断代史”，把历史记载的范围，从记载政治上极少数最高统治者的活动，展向记载社会各阶层的活动，甚至把社会的最下层也包括在内，并使历史成为一部综合性的社会学。两汉史学

贾谊《过秦论》。

《汉书·龚、田、灌、韩传》。

《汉书·龚、田、灌、韩传》。

《后汉书·班固传》。

《旧唐书·李大亮传》。

均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为目的，想从古往今来的史实中，找出其中的“相因之义”。他们虽然不可能发现真正的历史发展的规律，但有很多具体论断已包含着真理的颗粒。在《史记》的“八书”和《汉书》的“十志”里，已经表现出他们的世界观中具有一些自发的唯物主义因素。

《史记》、《汉书》都是组织严密、包罗万象的“百科全书”式的史书。它们的出现，不仅是我国学术史上划时代的大事，也是世界学术史上的大事。在公元前二世纪，全世界还没有出现第二本象《史记》这样规模巨大的史书。今天我们应当认真学习和批判继承这份有益的历史遗产。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史学

史学脱离了经学的羁绊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又一次激烈变动的时期，地主豪强各霸一方，阶级斗争、民族矛盾异常复杂，朝代更迭频繁，分裂局面长期得不到统一。困惑的统治阶级，在现实中找不到治乱的药石，因而就想从历史中总结经验教训。在这个时期，由于不断混战，军人跋扈，奸臣弄权，文人学者的地位和生命没有保障，常常无故遭到贬斥或杀戮。因此，有些文人学者，在仕途失意之际，退而从事史书的著作，以抒愤懑。这时纸已广泛应用，而字体也较前简易，特别是突破了汉儒经学的网罗之后，学术思想较前自由，为史学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整个魏晋南北朝约三百多年的时间里，史学著作较前增加了四十多倍。与《史记》、《汉书》并列为前四史的《后汉书》、《三国志》皆成书于这个时期。

晋代陈寿撰写的《三国志》，以总揽三国全局的观点和简洁的笔法，阐述了自公元184年黄巾起义以后，到公元280年晋灭吴，差不多一百多年的历史，叙事井然有序，成为我国纪传体史书中的又一杰作。张华、刘勰等誉陈寿可与迁、固媲美。但《三国志》过于疏略，象号称“天下名巧”的马钧和被誉为“医圣”的张机，竟不予立传，所以《史通·人物篇》说他“网漏吞舟”，实为美中不足。南朝宋人裴松之为之作注和补，征引汉、魏、晋、南北朝著述一百数十种，引文首尾完具，并考订异同，以补陈寿书的不足。有了裴注，在正史中，得与《史记》、《汉书》、《后汉书》并称为最好的正史。

范曄撰的《后汉书》也是正史中的佳作。值得称道的是，他的史学观点较班固大为进步，在体例上也较《汉书》有所发展。范曄在纪传体的基础上，又创立了《列女传》、《文苑传》。《列女传》记载了才行优异的妇女的事迹，把历史上的载笔扩展到占人口半数的妇女方面，这是他眼界高于一般人之处。除此之外，还为“逸民”、“独行”、“党锢”、“宦者”、“孝子”立传，使纪传体史书更加完备。因此，刘知几说“博采众书，裁成汉典，观其所取，颇有奇工”。

《宋书·范曄传》说：“曄常谓死者神灭，欲著无鬼论”。在迷信和玄学牢牢禁锢人们思想的南朝，他敢于公然宣称“天下决无佛鬼”！确乎有过人的胆识。他的史学思想，除继承司马迁“通古今之变”的传统外，还主张作史书要“以意为主，以文传意”，“因事就卷内发议论，以正一代得失”。

所以他很重视史论，特别把他的史论独立成书，其中有不少具有唯物主义因素的言论。但范曄的思想也有很多迷信色彩，如专门为“方士”立传就是明证。范曄未完成《后汉书》的写作就被杀害，遗稿为后人所编排，其中难免有与原著不符的地方。

梁沈约所撰《宋书》，萧子显所撰《南齐书》，魏收所撰《魏书》，都

参看《汉书·艺文志》所录的《春秋》家425卷，《隋书·经籍志》史部著录的18658卷，三百多年的时间增加了四十倍。

《史通·书事篇》。

《宋书·范曄传》所传范曄在狱中与诸侄甥书。

是这个时期完成的“正史”。以上三个人的史学思想，与“前四史”的作者相比是大为逊色的。如被司马迁、范曄等人赶出史学大门之外的鬼神，却又被他们悄悄地请回到史学里来，这一方面给统治阶级在现实的苦闷中寻求精神上的麻醉；另一方面企图以神的灵光来遮盖人民对苦难世界的认识，用“幻想的幸福”欺骗人民。所以，在当时以他们三人为代表的正统史学家，史学思想一般地说是比较落后的。他们思想虽然落后，但所撰史书并非毫无可取之处。如沈约的《宋书》，便收录了当时许多人的奏议、书札、文章等，反映了当时政治生活、精神生活的实况，其史料价值较高；特别是他对于没立传的人，在别人传里涉及时，就顺便把那个人的事迹加以叙述。这种精巧的“带叙法”，给后世留下了良好的影响。再如《南齐书》，因作者萧子显生活于萧齐的王室贵族之家，对于当时官藏的历史资料有较便利的阅览条件，所以《南齐书》中存留了不少珍贵的原始资料，如《祖冲之传》中，就记载了不容易多得的重要内容。魏收的《魏书》，也保存了不少原始而又比较完整的史料。特别是他新创的《官氏志》和《释老志》，有功于史学不小。《官氏志》记述了许多少数民族社会发展的重要史料；《释老志》详细叙述了支配当时社会的佛教和道教的发展情况，以及它与人民的矛盾和对政府的斗争等等，是研究我国宗教史的重要文献。《魏书》里面虽有不少曲笔而被人称为“秽史”，但因为它作一个很好的资料仓库，所以还有一定的价值。

各类史籍获得全面发展

除以上列举的正史之外，在这个时期写成的别史也有几十种之多。现存的有晋袁宏的《后汉纪》、常璩的《华阳国志》、鱼豢的《魏略》，梁萧方等人的《三十国春秋》和魏崔鸿的《十六国春秋》。帝王们的《起居注》也特别发达，仅《隋书·经籍志》著录的就有四十八种之多。人物传记有二百一十九种。这些书有的至今尚存，有的为各种古书所引用。他们往往能保存史官所不及备载的“风俗之旧，耆老所传，遗言遗行”；其作用“或详于一时之所得，或发史官之所讳，参考考质，可备多闻”。在我国历史上，这一个时期的门阀制度是最盛的，记载某一氏族的来源，世代体系，户籍迁移等等的“谱谍”、“家传”也特别多。某一家族中，有名人物的传记以及与一族有关的政治经济等轶闻故事，对研究历史也有相当重要的参考价值。

魏晋以来，南北分裂，各自为政，为了斗争的需要，十分重视地方志书的撰修。据《隋书·经籍志》记载，达一百四十种之多。著名的有《洛阳伽蓝记》、《佛国记》等等。超过原书好多倍的《水经注》，也由酈道元在这个时期里写成。以上这些，对“开导后学，发明先义”，贡献很大。总起来说，魏晋南北朝时的学术思想较两汉自由、活跃，是我国史学“百花齐放”的时代。除了后来兴起的“典志”、“会要”、“纪事本末”、“学案”等史书类型以外，重要的史书类型在这个时期都先后创立起来了。更重要的是，史学在这一个历史时期，已摆脱了“经学”的附庸地位，在学术领域里，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从刘宋开始，国家所设置的四种专科学校，以史学为专科之一。“史学”这个名词即出现于这个时期，表明了史学已有其突出

《宋书·雷次宗传》。

《晋书》卷一 四载：石勒于晋元帝太兴二年（公元319年）自立为赵王，以任播、崔潜为史学祭酒，“史学”一词始见于史册。

的地位和重要性，也表明了史学本身的发展。

不过，就一般情况来说，这一时期的史学带有“文胜于质”的缺点，不少史著都具有山林风月之色和佛玄鬼神之气，可说是有别于其他各代史学的特色。

在这一个时期里，还有一件值得提出的大事，即《竹书纪年》的发现。有了《竹书纪年》的出土与整理，发现了一些从来所不知道的史料，有力地纠正了过去对古史的一些错误说法。《竹书纪年》的发现，对古史研究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魏晋南北朝时期，史学所取得的多方面的成就，为后世史学的发展，开辟了广阔道路。

《隋书·经籍志》：晋太康元年，汲郡人发魏襄王冢，得古竹简书，字皆科斗。

第四节 隋唐史学

史馆的正式确立与史书大规模的撰修

公元 589 年，隋文帝杨坚灭陈，统一了中国，结束了长达三百多年的大分裂，使经济、政治、文化得以迅速发展。隋唐两代的开国君主，重视思想统治，崇尚文教，对搜求遗书，收藏文籍，不遗余力。隋文帝曾下令，献记一卷者赏缣一匹。他们对历史书籍与政治的关系有较清楚的认识，因而对撰修史书十分重视。魏晋以来，由于国家的分裂，人们的思想特别混乱，对于隋王朝的统治十分不利。公元 593 年，隋文帝禁止民间私撰国史，评论人物。

自西汉以来私人自发的修史工作，至隋以后，成为朝廷有组织的事业了。

隋文帝曾命著作郎魏澹与颜之推等重撰《魏书》，以纠正魏收之失，命李德林修《齐史》，王昭撰《隋书》。炀帝时，命王胄修《大业起居注》等。隋朝仅仅统治了三十七年便灭亡了，在史学方面没有较大作品，只替唐代史学界提供了一些史料，使唐代续修前史易于进行罢了。

唐代开国之后，最高统治者李渊、李世民等，对史学非常重视。李渊说史书可以“考论得失，究尽变通……多识前古，贻鉴将来”。李世民认为“览前王之得失，为在身之龟镜”，“彰善瘅恶，足为将来之戒”。同时，他们想把天下士人尽量囊括于他们的“彀”中，以便于控制，因而除大兴经学，提倡诗赋以外，便设史馆为前代修史。李世民亲自出马，领修《晋书》。一时著名公卿，如魏徵、房玄龄、褚遂良、令狐德棻等，皆兼领史职，所选史官多为一时名手。这对唐代史学的发展，起了十分巨大的促进作用，被列为正史的二十四史，有三分之一是在这个时期撰成的。

唐太宗李世民领衔撰修的《晋书》，姚思廉修的《梁书》、《陈书》，李百药修的《北齐书》，令狐德棻等人修的《周书》，李延寿所撰的《南史》、《北史》以及魏徵等撰修的《隋书》，都是我国“纪传体”正史中的名著。这些官修的史书，固然难免有考订较疏、隐讳较多等弊病，但由于史馆有大臣任监修，所选史官多为名手，搜集参考文献也较为便利，容易利用国家收藏的典章制度资料，因此，能够保证顺利完成，并按各种应有的体例保存大量的史料。特别值得提出的是《隋书·经籍志》，它把隋代以前人们的著述，全部收录其中，并正式使用经、史、子、集四部分类法，对我国目录学，作出了十分重要的贡献。

史学著作由记实向理论的发展

唐朝最高统治者对史学的强力干预、控制，对于史学的发展也发生了消极影响，自刘知几出，遂用“以古方今”的方法，对当时史界存在的各种弊端，进行猛烈而深刻的抨击。

我们在这里简要地谈谈刘知几和他的《史通》。刘知几，字子玄，徐州

《隋书·文帝本纪》。

《隋书·文帝本纪》

《唐·大诏令集》。

《唐·大诏令集》。

《史通·疑古篇》。

《史通·自叙》。

彭城人，生于唐高宗龙朔元年，卒于开元九年（公元661—721年）。一生“三为史臣，再入东观”，备尝史馆的压抑，所“修《武后实录》，有所改正，而武三思等不听，自以为见用于世，而志不遂，乃著《史通》内外四十九篇，讥评古今”。《史通》全书共二十卷，分内篇和外篇两部分，各十卷。内篇三十九篇，阐述史书的源流、体例和编纂方法；外篇十三篇，论述史官建置沿革和史书得失。内篇中的《体统》、《纪繆》、《弛张》三篇，早已亡佚，流传下来的只有四十九篇，是我国第一部史论著作。

刘知几认为史家必须兼有“史才”、“史学”、“史识”三长，尤以史识最为重要。他在分析研究以往史书的基础上，提出了编写史书的一些原则。认为一部良好的史书“以实录直书为贵”，记载史实应该“善恶必书”，“不掩恶，不虚美”，不能“饰非文过”，“曲笔诬书”。史实的内容只应记载“事关军国，理涉兴亡”的大事，而不应记载“州闾细事，委巷琐言”。人物要有选择，不能“愚智毕载，妍媸靡择”；并要“区别流品”，给予正确的评价。体例要“详求厥义”，谨严合理，做得名实相符，不能“名实无准”。搜集史料，不仅要“徵求异说，采摭群言”，还要细心鉴别，“明其真伪”。叙述史实，应以“简要为主”，要“文约而事丰”，反对“虚加练饰，轻事雕彩”。记述人物的语言，要用“当世口语”，“从实而书”，不要“怯书今语，勇效昔言”。对于符合这些原则的《左传》和不为一般人所重视的两部史书——宋孝王的《关东风俗传》和王劭的《齐志》，刘知几屡予表彰，备加赞誉，体现了他不同于流俗的“史识”。在《惑经》篇中，他批评《春秋》这部书“巨细不均，繁省失中”，“真伪莫分，是非相乱”，指出《春秋》不过是一部“菁华久谢”的陈籍。在《疑古》篇中，他批评了《尚书》和《论语》；指出《虞书》赞美尧“克明俊德”，能识别大才大德，是编造出来的“奇说”；尧、舜禅让的美谈，是捏造出来的“虚语”，总之，他认为。“远古之书，其妄甚矣”，不能轻信。对古书中所载的鬼神、祥瑞、迷信等等的批判，更是不遗余力。

刘知几在《史通·直书》篇里，对于古代为坚持直笔而牺牲的史家极为赞叹，说“盖烈士徇名，壮夫重气，宁为兰摧玉折，不为瓦砾长存。若南董之仗气直书，不畏强御；韦（韦昭）崔（崔浩）之肆情奋笔，无所阿容，虽周身之防有所不足，而遗芳余烈，人至于今称之！”相反，刘知几对史家队伍中，那种毫无品节，“故为异说，以惑后来”的丑类，大力口诛笔伐，说他们是“记言之奸贼，载笔之凶人”，应把他们“肆诸市朝，投畀豺虎”！

刘知几毕竟是一位地主阶级的史学家。他的思想带有很大的时代的阶级的局限。如他把农民起义领袖，诬蔑为寇盗，把历史成败的“人事”，解释为帝王将相个人的作用。所有这些，说明他还不可能跳出唯心史观的窠臼。

我国第一部典制通史的诞生

自“安史之乱”后，唐王朝一蹶不振，社会危机十分严重，一些有识之士，为寻求拯救危亡的良策，纷纷投入史学的探索之中，于是社会上便出现了一股以现实社会种种问题为着眼点来撰史、评史的史学思潮。卷入这个思潮的不仅有史学家，而且有政治家、经济学家、文学家。他们有的主张阐发义

《史通·自叙》。

《新唐书·刘子玄传》。

理，褒贬人物，由“治心以治世”；有的主张从历史沿革方面总结历史，以达到“施诸有政”的目的。在这种蓬勃的史学思潮激荡下，我国又一部新型的史学巨制——《通典》诞生了。这是我国第一部关于典章制度的史学巨著，它记载了从传说的黄帝时代到唐朝天宝年间各类典章制度的沿革和流变，为我国史学的发展开辟了一条新的途径，对后世史学影响极大。

《通典》作者杜佑（735—812年），字君卿，京兆万年人。他生活在唐王朝由盛转衰的时期，经历了安史之乱，目睹了唐王朝的腐朽与衰落，加上他累任德宗、顺宗、宪宗三朝的宰相，长期从事政治、经济等工作，对唐王朝的弊政有较清楚的认识。他撰写《通典》的目的，是希望唐王朝能吸取过去的教训，对现行的制度进行必要的改革，以巩固唐王朝的统治。

《通典》一书共分食货、选举、职官、礼乐、兵刑、州郡、边防八个门类，每门又分若干子目。例如食货就包括田制、乡党、赋税、钱币、漕运等十八个子目。《通典》把食货摆在首位，在食货中又把田制列为第一，这不仅说明杜佑对社会经济结构有较深刻的分析、认识，更重要的是，他强调政治措施，必须建筑在一定的物质、经济力量之上。这种见解，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儒家“罕言利”的传统，是《通典》的精华所在。

杜佑认为历史是不断向前发展的。他说：“缅惟古之中华，多类今之夷狄”，“上古中华穴居野处，后代圣人易之以宫室。”因此，他反对“非今是古”。基于这种进化史观，他主张“随时立制，遇弊变通”，不必“因循，重难改作”。在人神关系问题上，杜佑的态度比较明朗，是注重人事的。他以“安史之乱”为例，强调了人的作用，阐述了人的活动造成了某种“形势”，同样也可以改变这种“形势”。在解释统治者与人民的关系时，杜佑认为人民是主体，而皇帝官僚是从属的，“是以一人而治天下，非以天下奉一人”。以上这些观点，都是进步的，难得的。

由于杜佑学识渊博，长期从政，尤其理财经验丰富，所以《通典》能博采经史，精通时论，保存了大量的宝贵史料。例如“礼乐门”，即长达一百卷，是唐以前礼乐制度的集大成。“边防门”，记载了我国少数民族及邻国的情况，也是很珍贵的。另外，《通典》还保存了不少今已亡佚的书籍的片段和文章、表疏、奏章等。仅严可均编的《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中，就有九百条是从《通典》一书辑出的。在《通典》注中，还保留了不少古字古义，这对训诂学、考古学都有参考价值。

但是，《通典》也有不足之处，如其中“兵门”就只记载兵法，关于历代兵制沿革却脱而不载。尽管如此，《通典》仍然是我国古代优秀的史学专著之一，我国史书中的所谓“十通”，就是在它的影响下写出的。

“二王八司马”革新是唐代最后一次自我挽救的尝试，失败之后，改革之风渐息，士人沉沦，腐败堕落之风弥漫，一些史家于是更多地从伦理上考虑问题，因而力求“治心治世”的史学成为晚唐史学的主流，并被视为史学的“正宗”，一代代地流传着。

总起来说，唐代尚属我国封建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全面发展的时代，史家多艳称“汉唐盛世”，我们从史学发展史的角度来看，汉唐两代史学，

《通典》一八五卷。

《通典》四十卷、三十一卷。

《通典》一一七卷。

对于那个“盛世”的雅号也是当之无愧的。

第五节 五代两宋史学

巨型史著的撰修与相因之义的探寻

从唐代后期的藩镇割据开始，我国又一次陷入四分五裂的局面。五代十国动乱不安，大大地影响了我国经济、文化的正常发展。但是，当时各霸一方的统治者，却也十分注重史学，象走马灯似的梁、唐、晋、汉、周，竟然都曾设有史馆，撰修国史。

后晋时期，刘昫曾“爰集馆寮，博稽载典”，撰成了长达二百卷的《唐书》。《四库提要》说：“旧书于穆宗长庆以前，本纪惟书大事，简而有体，列传叙述详明，赡而稳，颇能存班、范之旧法。长庆以后，……语多支蔓，列传则多叙官资，曾无事实，但载庞遇，不具首尾，所谓繁略不均。”宋人遂另撰一书，称为《新唐书》。

公元960年，北宋王朝建立，赵匡胤重新统一中国，这在中国历史上，又是一次转变，统治者不能不考虑如何才能保持和巩固他们的专制政权，地主阶级的官僚们，也不能不考虑如何才能保持和巩固与自己有利的这种官僚政治。所以，宋初的统治者，为了丰富他们的统治经验，对修史工作特别重视，使史学在宋代得到迅速的发展。其次，由于印刷术的普遍采用，书籍流传渐渐广泛，以前见不到的书，到这时大概都比较容易地看到了，人们的知识领域也随之较前扩大。这些，不仅增进了著述上的便利，也增强了著述者的愿望。因此，到了宋代，我国史学的发展又出现了一个新的高潮。

在“纪传体”正史中，有薛居正的《五代史》、欧阳修的《新五代史》与《新唐书》；“编年体”史书中有司马光的《资治通鉴》，李燾的《续资治通鉴长编》，朱熹的《通鉴纲目》；“纪事本末体”史书中，有袁枢新创的《通鉴纪事本末》。除以上三体史书之外，还有郑樵撰写的规模庞大的《通志》和徐天麟撰写的《东西汉会要》、王溥的《唐五代会要》等政书，以及李昉的《太平御览》、《太平广记》和王钦若的《册府元龟》等类书。属于古史方面的有刘恕的《通鉴外纪》、苏辙的《古史》、胡宏的《皇王大纪》、罗泌的《路史》；外交史方面，有徐梦莘的《三朝北盟会编》；金石学方面，有宋徽宗赵佶的《宣和博物图》、欧阳修的《集古录》、赵明诚的《金石录》等等。

史学的巨大发展

以上粗略举出的是几种代表作，但我们可以从中看到宋代史学的发展，是超过以前任何时代的。司马光的《资治通鉴》、郑樵的《通志》、袁枢的《通鉴纪事本末》，都是我国史学史上的奇葩。

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其书网罗宏富，体大思精，为前古之所未有，而名物训诂，浩博奥衍，亦非浅学所能通”。司马光虽不以文人自居，但《资治通鉴》的文字仍然卓绝一时，传诵千古。请看《资治通鉴》对“赤壁之战”和“淝水之战”两大战役的描写，真使我们恍如置身战场，来观两军的周旋，惊心动魄，可歌可泣，令人不忍释手，读罢之后，脑子里许久不忘。

文征明：《重刊唐书序》。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资治通鉴》是我国第一部叙事长达一千三百六十二年的编年体通史。可供史学工作者毕生专攻。

郑樵生活在动荡不安的南宋，以一个平民出身的学者，依靠自己的艰苦努力，写出了长达三百卷的富有创造性的《通志》，光凭这点，也是值得后人尊敬的。在编纂史书上，郑樵主张“会通”，既要师法古人，继承前人成就，又要“别识心裁”，革新创造，他的史著“发凡起例”，多为后世开山，因而被誉为我国继刘知几之后的第二个伟大的史论家和史著实践家。

袁枢为我国创立了一种新的史学体例——“纪事本末体”。正史“纪传体”是以人为主，“编年体”是以年月为纲，都不容易看出一件事情的原委来。“纪事本末体”却以事为主。这种体裁，可以“因事命篇，不拘常格”，“文省于纪传，事豁于编年”，“决断去取，体圆用神”，确是我国史学上的一大进步。

在史学的见解上，宋代的史学家们，仿佛看出了寻求历史规律的问题。如司马光对于《资治通鉴》的著作，力求寻找历代“治乱兴衰之原”；郑樵对《通志》的著作，提出了要明了“相因之义”，初步看到了历史连续性的重要。虽然他们没有也不可能找到历史发展的真正规律，但能达到这样的认识，已经是很了不起的了。

另外，宋代史学家们，非常重视史学的“经世”作用，如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其目的就在于“资治”；朱熹作《通鉴纲目》和欧阳修作《新五代史记》和《新唐书》，均提出“春秋笔法”，目的都是为了“经世”。

宋代对史学的重大贡献

除以上所述，宋代对史学上的重要贡献还有以下几点：第一是对史料的收集工作。宋代对史料收集面的广泛和数量的繁多都是前所未有的，如《太平御览》、《册府元龟》等书，都达上千卷之多，在搜集史料上，他们确乎费了极大的心力，为后人留下了一大批可贵的历史遗产。同时，他们对金石文字的收集，也为史学增添了新的史料内容，使人们研究史学的史料，更加丰富了，这也可说是我国史学发展史上的一旅新军。第二是史料的考订工作。宋代史学家对史料的考订，较前代更加精密，如司马光等在编《资治通鉴》之前，首先搜集史料，列为《长编》，而后再对史料加以考订，写成《考异》，最后才写出《资治通鉴》。对于史料的考证，是史学著作应有的一步工夫，自此而后，出现了不少专门从事史料考证的人，象南宋的王应麟，就是特别突出的一位史家。这也是史学的一个进步。第三是用私人力量修改政府所修的“正史”。自隋唐开始设史馆，官修“正史”以来，没有谁敢用私人的力量去修改“国史”，而宋代史家却勇敢地引以为己任，如欧阳修改写《五代史》即是明显一例。自此而后，又为我国史学开拓了一个新的方向，即有力地鼓励了后人用私人力量，去修改官修史书。第四是对历史知识普及工作的重视。宋代史家编的各种“平话”，如《新编五代史平话》、《大宋宣和遗事》等等，对普及历史知识起了极为有力地推动作用，这是我国史学面向群众的一个良好开端。

但是，也应指出，两宋时期主张“治心以治世”的史学思想占有重要地

《文史通义·申郑》。

《文史通义·书教》。

位，所以对于褒贬义例，撰史用字，正统考逆之争，显得特别活跃；“阐幽发微”的史论比比皆是；为正统而编年的《纪年》之类，连篇累牍。诚如梁启超所形容的，“攘臂张目，笔斗舌战，支离蔓衍，不可穷诘”。

总起来说，宋代的史学家们，为我国史学园地培溉出不少奇葩，南北两宋确是我国古代史学史上一个光辉灿烂的时代。

第六节 元明史学

官修史书的衰落

元代初期的统治者，如成吉思汗等，“只识弯弓射大雕”，极端崇尚武功而轻视文事。他们曾把知识阶层的“儒者”，列为当时社会的“第九类”人物，处于“娼妓”之下。由南北两宋蓬勃发展起来的文化学术，到了元代，便一蹶不振了。元世祖忽必烈，虽曾接纳金代状元王鹗的建议，设史馆修撰宋、辽、金三史，但也不过是装璜门面而已。一直到元顺帝时，尚未见有什么史书撰成。从元顺帝开始，元朝的统治已踏入没落阶段，这时才深感有总结前代“兴坏之原”的必要，便接受右丞相脱脱的奏请，设史馆，正式修撰宋、辽、金三史。但这时的时局已很动荡，各地人民的武装起义越来越激烈。韩林儿、徐寿辉等，雄据一方，元朝统治者惴惴不安，对于修史工作，产生了十分不利的影 响。再加上他们所选史官，没有真才实学，缺乏分析综合浩繁史料的能力。在这种情况下，宋、辽、金三史只能草率告成。《宋史》长达四百九十六卷，堪称巨著。但其中纪传互异，志传互异，传文前后互异，世系及官资的不实及前后错误重复之处，达数十事之多，“舛谬不能殫数”。在我们今天看来，《宋史》虽芜陋，但篇幅浩繁，确还保存了许多珍贵史料。可作我们研究宋代史实的参考。

《辽史》修得非常简略。这主要因为辽时禁止所撰史籍传出境外，以致流布不广。金灭辽后，也不知文物书籍的重要，没有及时搜集保存，以致辽代文献散失极多。元代编撰《辽史》，由于史料缺乏，所以编得十分简略，使后人研究辽代史实，感到十分困难。

《金史》修得较好。施国祁说：“金源一代，年祀不及契丹，舆地不及蒙古，文采风流不及南宋，然考其史裁大体，文笔甚简，非《宋史》之繁芜；载述稍备，非《辽史》之缺略；……。”可见《金史》与其他二史比较，还有一日之长。

在元代的史学中，只有元初马端临所作的《文献通考》与胡三省的《资治通鉴注》是值得推许的。《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说《文献通考》“条分缕析，使稽古者可以类案而考。又其所载宋志最详，多宋志所未备。案语亦多能贯穿古今，折衷至当，虽稍逊《通志》之简严，而详赡实为过之”。这说明《文献通考》所搜罗的繁富资料，所汇集的典章制度，给究心文化史的学者以很大方便。马端临在当时统治者的高压下编写此书，一方面怀念故国南宋，对劳动人民寄寓了同情；一方面又愤恨南宋统治者腐败黑暗的统治。如指出“湖田、圩田之利已困民”，行盐法“而州县之横敛起”，这也是《文献通考》的长处。

胡三省的《资治通鉴注》，虽然说是承继王应麟而起的，体例上无多大创新，但所释、所注，对后代研习《通鉴》的人，提供了极大的便利。他对国家的危亡，民族的命运，十分关心。如《资治通鉴》二八五卷中写道：“契丹入汴，帝与后妃相聚而泣，召翰林学士范质草降表”。注曰：“臣妾之辱，

毛泽东：《沁园春·雪》。

《史元》卷一六一，《王鹗传》；孙承泽：《春明梦余录》卷十三。

权衡：《庚申外史》；缪荃孙：《白云自在龕随笔》卷一有引。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

惟宋为然，呜呼！痛哉！”又说，“亡国之耻，言之者为之痛心！”这种悲愤的文字，处处蕴藏着亡国遗民不忘复国的浩然正气，给后代留下了极其深远的影响。

我们再谈谈明代的史学成就。公元 1368 年，朱元璋利用农民起义的力量，推翻了元朝的统治，建立了一个高度集权的封建专制主义的明王朝。洪武二年（1369 年），朱元璋诏修《元史》，命左丞相李善长为监修官，宋濂、王祚为总裁官。征山林遗逸之士汪克宽、赵壘、高启等近二十人为纂修官。朱元璋修《元史》的目的，在于网罗前代遗臣，厚给俸禄，使其为新朝效力，并借以磨灭他们的反抗思想；另一方面，表示偃武修文，借以粉饰太平。明初纂修《元史》，从开始到结束先后两次开馆，累计不足一年，其速度为历代官修史书所不及。

由于编纂《元史》的准备工作做得不够，而成书又力求迅速，因此，便产生了芜杂遗漏的毛病。除此之外，又因参与修史的人，不懂蒙古文字，经常把地名、人名搞错，以致有的一人两传；而蒙古族人参修者，又多“数典忘祖”；更重要的是明初的统治者，对史馆所掌管的史料，如“实录”等，一直秘不示人。致使修《元史》时，取材不广，范围太隘。《蒙古秘史》、《圣武亲征录》，这样珍贵史料，都没有采用。元朝疆域极广，所详仅限于明朝境内，西域史事也未涉及。因此说，明代所修《元史》，很难称为全史。但因它保存了许多元代史料，虽很遗漏，仍可供参考。

明初的统治者，对修史工作，只是虚应故事，苟且敷衍而已。到了永乐元年（1403 年），明成祖命解缙主持，开局修《永乐大典》，参加人员三千多人，五年编成，共二万二千九百三十七卷，三亿七千万字，仅目录就有几百卷之多。《永乐大典》的撰成，在我国文化史上，确乎是一件了不起的大事。在当时来说，确是我国文献的渊藪，空前庞大的“百科全书”，大有功于我国文化，许多宋、元史料，由它保存下来。

但是，有明一代的统治者，十分热衷于“程朱理学”。他们依靠所谓正宗儒学的空洞义理来维护和巩固封建秩序和封建伦理。对于史学，并不怎么重视，所以始终没有大规模的修史工作。政府对修史工作既然不予重视，只有私家著叙来弥补这一缺陷。

大规模私修史书的兴起

明代私家的史学著作，大概可分为两类，即对前代史的续修和当代史的记述。

重修前代各史的有柯维骐的《宋史新编》，王洙的《宋史质》，王维俭的《宋史记》，钱士升的《南宋书》，陈桎的《通鉴续编》，谢陞的《季汉书》，吴尚俭的《续后汉书》，蒋之翘的《删补晋书》，茅国缙的《晋史删》，李清清的《南北史合注》，以及冯琦陈邦瞻合编的《宋史纪事本末》，陈邦瞻的《元史纪事本末》等等。总之，明代史学与宋代史学相比，确实差得太远，既没有庞大的史学著作，也无独创的风格和特点。但野史、杂史却很丰富，计野史、杂记、小录、郡书、家史，不下数百种。由于野史泛滥无际，其中质量低劣者，遂成为后人批评的对象，使人有“尽信书，则不如无书”之叹。但野史、杂记中，并不是没有可贵的作品。例如王世贞所著的《弇州山人四

第一次，洪武二年三月开局，八月成书；第二次，洪武三年二月开局，七月成书。

部稿》、《弇山堂别集》都是优秀的佳作，也确是明代掌故的渊藪。此外，何乔远的《名山藏》，其中保存了有明一代中外交通史和东南亚史实的重要史料。明代著名的思想家李贽写的《藏书》及《续藏书》二种，前者关于史学的通识，后者关于史料的书载，都能使人开拓眼界，有裨于考证。这类史书中，还有沈德符的《万历野获编》三十四卷，洋洋五十多万言，分门别类，条理井然；不仅史料十分丰富，见地亦高，而且文章典雅可诵。

最后，我们应该提到谈迁的《国榷》。谈迁（1594—1657年），字孺木，海宁人。他的《国榷》是明朝的一部编年史，把公元1328—1645年间的大事按日编写，其主要根据是《明实录》和二百数十家明代学者的著述。他惨淡经营，先后改了六次，历三十六年之久，编成了四百多万字的大书，在私著明史中，是篇幅最浩繁，包罗最宏富的一部。

谈迁在编写《国榷》的过程中，忠实地继承了我国古代史家那种“不虚美，不隐恶”，“好是正直，善恶必书”的优良传统，对明太祖晚年猜忌功臣、杀戮功臣的惨状，如实地记载了下来。当他写到明成祖残杀方孝孺等人时说：“齐（泰）、黄（子澄）、方（孝孺）、练（子宁）之惨，千载下为之魄悸”！这样直书明朝老祖宗不光彩的事实，需要具有“南、董”那样的凛然之气。

明代史学，平平无奇，但与史学有密切关系的“目录校讎学”，却很发达。如杨士奇的《文渊阁书目》、焦竑的《国史经籍志》、胡应麟的《四部正讹》，都给史学研究提供了方便。

再者，朱熹的《通鉴纲目》在明代很受最高统治者的赞赏。因为他主张在一定的历史时期，专拥护某一个皇帝的统治，对于敢于反抗这个政权的力量，便一律斥为“潜伪”，因此得到统治者的提倡而普遍流行，使史学受到严重的不良影响。有不少有识之士，起而进行了有力的驳斥，李贽就是最突出的一个。他著《藏书》，就是为了反对封建传统的偏见。一直到明末的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等人，仍在继续进行反对封建偏见的斗争。这是明代晚期史学的一个特色。它一直影响着此后史学的发展。

《国榷》卷十。

《国榷》卷十一。

第七节 清代史学

经世史学的蓬勃发展

公元1644年“甲申之变”，原在我国东北的满族统治者，乘机率兵入关，用暴力夺取了政权，建立了“大清帝国”。在平定“三藩”之后，清王朝争得了比较长久的安定局面。清政权于大破坏之余，也采取了许多恢复和发展生产的措施，人民暂时得到一个喘息机会，社会生产很快地得以恢复和发展。清朝成为我国封建社会最后一个疆域广大的帝国。有的史家认为康、雍、乾三朝，可比跻汉唐，成为“一切学术发展的时代”。梁启超说“清初诸师，皆治史学”，因为他们“于宗社之变，类含隐痛，志图匡复，故好研究古今史迹成败，地理厄塞，以及其他经世之务”。清初统治者，对那些“志存匡复”的人们是十分畏惧的，曾屡兴“文字狱”进行镇压。庄廷铨在他所整理的《明史辑略》一书里，偶而用了建夷、夷氛、夷寇等字句，便触怒了清廷，对庄廷铨掘墓戮尸，对庄的父亲、兄弟和侄儿以及参与编书、卖书的达七十多人，一律砍头示众。这样残酷的镇压，并没把清初的史家们吓倒，他们继承了我国古代史家的优良传统，面对屠刀，进行了英勇的斗争。黄宗羲奋起于浙东，倡言治史，在他所著的《明夷待访录》和其他著作里，对君权给予全盘否定。唐甄在他的《潜书》里斥言：“自秦汉以来，凡为帝王者皆贼也”。王夫之的《读通鉴论》，顾炎武的《日知录》、《天下郡国利病书》等著作，全然不顾一切，就连封建制度的基本教条，所谓“君臣之义”，也抛开了。以上这些大师，在当时的史界树立了光辉的榜样。

清初的统治者，感到光用镇压的办法不能解决问题，于是改用大开“博学鸿词科”、“经学科”，以优礼相遇的方法，收罗文人，搜集各类著述，先后编纂了《古今图书集成》、《四库全书》，并开馆撰修《明史》，遂把广大学者笼络在自己的控制之下。这一做法在客观上促进了史学的发展。

谈到清代的史学贡献，首先应提《明史》的撰修。从康熙年间开始，清政府即召集以万斯同为代表的“浙东史学派”名人，参与修史工作；收集了丰富确实的材料，再加上《明实录》和国家档案，先写成初稿，又经过几十年的讨论修改才定下来。在技术上和内容的考订上都比前几代的史书完善。它的价值不但优于宋、辽、金、元四史，就是与宋代史学家修的《新唐书》、《新五代史》比起来，还要高明些。在纪传体的正史中，除“前四史”外，《明史》要算最好的一部了。

除以上纪传体外，还有毕沅的《续资治通鉴》、夏燮的《明通鉴》、谷应泰的《明史纪事本末》，对我国史学都有不小贡献。

在清代史学队伍中，有一支劲旅。就是以黄宗羲（字太冲，学者称他为梨洲先生，浙江余姚人）和他的弟子万斯同、再传弟子全祖望等代表的“浙

梁启超：《论过去之中国史学界》。

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

参见《顾亭林文集》卷五：“记南浔庄氏私史一案”；《榴庵随笔》；全祖望《浙江两大狱记》；印鸾章：《清鉴》。

清修《四库全书》共3470种，79018卷，存目6819种，94043卷，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百科全书。

朱彝尊：《曝书亭集》卷四十五《书两朝从信录后》。

东史学派”。他们高举“经世致用”大旗，在当时史学阵地上，冲锋最勇敢、最坚决。黄宗羲的《明儒学案》以及未完成的《宋元学案》是我国第一部学术史专著，为我国史学的发展又开拓了一个新的领域。可以说，黄宗羲不仅是清代史学的开山，而且也是我国史学发展史上一个重要的里程碑。他所辑的《明史案》、《明文海》、《南雷文定》，以及万斯同的《历代史表》、全祖望的《经史答问》、《鮚埼亭集》，“为功与史学甚大”。后起的邵二云、章学诚等，均卓然成家，对史学的贡献是很大的。

清代史学家，已知道对历史进行比较研究，如马骥的《绎史》就是著名的一例。他用各种古籍材料，研究中国古代的历史，尤其是先秦的历史；吸收了编年体和纪传体之长，运用了类似我们今天编写古代史的方法，使《绎史》成为当时的史学名著，被人称之为“马三代”。顾亭林极为赞赏《绎史》，认为是“必传之作”。不过，马氏的综合能力虽强，但缺乏分析，考证工夫不深，所引用的材料很多是不可靠的，这是他的失败之处。对于历史进行比较研究的，除马骥之外，还有严衍的《资治通鉴补》，他把史书中的材料都摊出来，看司马光的《资治通鉴》把那些材料删去了，那些材料弄错了，很有贡献。沈炳霞的《新旧唐书合钞》、赵绍祖的《新旧唐书互证》，都是把两书并列对比，看他的异同，这些著作，对史学研究是很有帮助的。

史学由经世转向考据

在清代史学中，还有一项值得推奖的，是他们对史书的考证，如钱大昕的《廿二史考异》、王鸣盛的《十七史商榷》、赵翼的《廿二史札记》、全祖望的《经史答问》、杭世骏的《诸史然疑》、洪亮吉的《四史发伏》等书，都是这方面的名著。全祖望、杭世骏的书，只是提出了问题；贡献最大的要数钱大昕、王鸣盛、赵翼三人。钱氏的学问十分渊博、对史书的真伪考辨甚精。王氏的考证，重点在典章故实上做文章，以本书证本书，或以他书证本书，加以分析推论，找出典制和历史事实的真象。赵氏多就正史纪、传、表、志中，参与勘校，以史证史。凡史书中，体例内容有得失的地方，都一一指出。至于历史大事的发生、发展及结果，历史人物的评价，都可从考出的真象中领悟作者的意见，不待特别加以褒贬，而泾渭分明，善恶自辨，可谓善于“属辞比事”的大师。他们三人，对开创清代史学界“实事求是”的治史新风，起了很大的作用，尤其是他们在古史书籍的订伪、纠谬工作上的成就，给后代治史的人们，省却了很大的精力，他们的功绩是值得纪念的。

还有对历史上的问题，从怀疑而进行研究的，如崔述的《考信录》。因为孟子说过：“尽信书则不如无书”，所以他要考了再信，故名其书为《考信录》。《考信录》论列的都是先秦古史的问题，对我们研究中国古代历史给予很大的帮助。

清代史学家对历代史书的注释，成绩也是很大的。如梁玉绳的《史记志疑》、钱坫的《补史记注》、王先谦的《汉书补注》、《后汉书集解》、惠栋的《后汉书补注》、赵一清的《三国志注补》、梁章钜的《三国旁证》、吴士鉴的《晋史讲注》、彭元端的《新五代史补注》等等。

我国古代，对地理方面的学问，一直是放在历史学的范围之内。清代学家们对地理学也十分重视，在这方面的名著，有顾炎武的《天下郡国利病

参见《国朝汉学师承记》卷一《马骥传》。

书》，顾祖禹的《读史方輿纪要》，官修的《大清一统志》等等。此外，全祖望、赵一清、戴震、张匡学、孔继涵等对《水经注》的研究，以及康熙、乾隆时期测绘的地图，都对史学研究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史学理论的新发展

清代史学的成就，还有更突出的贡献——史论。清初有黄宗羲的《明史案》、顾炎武的《日知录》、王夫之的《读通鉴论》，许多议论不仅目标明确而且很有见地。清代中期之后，祁韵士的《己庚编》、包士臣的《中衢一勺》等等，都是史论名著。在这方面，成就最大的是章学诚的《文史通义》。章学诚继承黄宗羲、万斯同为首的“浙东史学派”的优良传统，对当时徒托空言的“经学”，进行了猛烈抨击，公然提出“六经皆史”、“盈天地之间，凡涉著作之林，皆史学”，大大提高了史学在清代学术中的地位。章学诚的史学观点和理论，都在刘知几、郑樵所奠定的“史论”基础上，大大提高了，特别是他对“史德”的提倡，更为史界树一新风。

方志学的正式确立

史学的重要分支“方志学”，在清代也特别发达。康熙、雍正两代，曾两度下诏各地修撰地方志书。后来并规定每六十年一修，著为功令。清代不惟府、厅、州、县有志书，而著名的乡镇也有志书。清代以前的学者，一直把方志归入地理书类，在史学上不占重要地位。到了清代，就发生了变化，经章学诚的提倡，使方志发展为一种专门学科——“方志学”，为我国史学进一步发展，奠定了更加稳固的基础。清代的“校讎学”，也较明代更为发达，为史学的发展，提供了方便。

清代史学的成就，大略如上所述。总的说来，其发展趋向，大致可分为初期、中期和晚期。初期的史学家们，以“经世致用”为主，大都从事晚明历史的研究，以作为反对民族压迫的斗争武器，如黄宗羲、万斯同、全祖望、吴炎、潘耒等。由于清廷屡兴文字狱，吴、潘二氏，皆因著史遭到杀害。到了中期，人们就转而研究起前代史来了，有为文字考证的，有阐发典章制度的，有以史证史而为“属辞比事”的。到了晚期，社会性质开始改变，外患迭乘，国势衰落，学术思想也随之改变，史学又多注意于“经世”，转而研究边疆史地，还有的托于先秦、西汉之学以图变革。考史者兼冶金、石，为近、现代史学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文史通义》。

《文史通义》卷六《州县请立志科议》。

《觚觚》卷一，虎林军唱和条。

第八节 近代史学

经世史学再兴起与近代史学的确立

清王朝统治下的中国进入十九世纪之后，一天天地衰落。与此同时，西方资本主义各国，反而一天天地发达起来，积极向外进行殖民掠夺。落后腐朽的“皇清大帝国”也就自然成了殖民主义者的侵略对象。1840—1842年的鸦片战争，由于清廷的腐败无能，为英国殖民主义者所战败。长期闭关自守、与世隔绝的大门被打开了，西方资本主义各国，争先恐后地涌进了中国，逼迫清政府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从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给中国带上了重重枷锁，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中国，从此陷入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清朝统治者被西方的“洋枪”、“洋炮”吓破了胆，一再屈膝投降，出卖中国的大好河山。因此，激起了国内各族爱国志士的愤懑，力谋变法图强；广大劳动人民，前仆后继，进行英勇反抗，血战长达百年之久。

我国古代的史学，历来是为社会时势、政治、经济服务的。在社会性质发生变化之际，史学也必然随着发生变化。鸦片战争后，我国史学又出现了一个新的高峰，具有代表性的史学家，有以龚自珍、魏源等为代表的地主阶级改革派；有以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改良派；还有以章太炎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

我们先谈谈以龚自珍、魏源为代表的地主阶级改革派的史学。

龚、魏二人，均受业于当时著名的今文经学家刘逢禄，“皆慷慨激励，其志业才气……凌轹一时”。二人亲如兄弟，情同骨肉，均极力提倡今文学，力谋“更法”、“改图”，而又都雅重史学。龚侧重于史论，魏则理论与撰著史籍并重，一时“龚魏”并称。

鸦片战争前后，学者尚承乾嘉之风，大都埋头于古书堆里，斤斤于名物训诂，远远脱离现实，为学术而学术。以龚、魏为代表的地主阶级改革派，对这种学风，十分不满，先后提出了“三世相承”和“气运再造”的类似进化论的史学观点，力求史学能“经世致用”。

龚自珍在他所写的《古史钩沉》、《尊史》等文中，极力阐明史学与民族兴亡的密切关系。他以周代历史为例，认为“史存而周存，史亡而周亡”，又说“灭人之国必先去其史……夷人之祖宗必先去其史”。他大声疾呼，力求把当时的学者从旧书堆里拉出来，研治“经世致用”的史学。他又倡“善入”与“善出”之说，曾说“不善入者，非实录”，“不善出者，必无至情高论”。什么是善入？善入是要求史家熟悉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天下山川形势、人心风气，士所宜，姓所贵，皆知之。国之祖宗之令，下逮吏胥之所守，皆知之。其言礼、言兵、言政、言狱、言掌故、言文体、言人贤否、如言其家事则可谓善入矣。”否则，写出来的就不是“实录”。什么是善出？善出是指对于上述的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及其相互联系，史家要把它明白地表现出来，使人如观剧一样心领神会。否则，写出的史书就没有“至情高论”。与这两个要求不合的史书，就是“余吃”、“余喘”、白日说梦。他还说，

《魏源年谱》第22页。

龚自珍：《著议第七》、《古史钩沉》四。

魏源：《老子本义》。

记载史实必须与治乱兴衰之“道”结合起来，“入则道，出则史，欲知大道，必先知史”，这样的史书才是真正的史学著作，这样的史家才是独具特色的“史之别子”。

龚自珍的史学见解对当时和后世影响很大。张维屏说：“士大夫诵史鉴，考掌故，慷慨论天下事，其风气实定公开之”。梁启超说：“晚清思想解放，自珍确有功焉”。说他初读“《定盦文集》，若受电然”！感人之深，可以想见。

魏源对史学注意的也很早。在他年轻时所写的《董子春秋发微》上卷中，就大力宣扬过今文经学的“三世”说，以倡言社会进化。此外，在他写的《老子本义》一书中，又对“三世”说加以发展，于治平、升平、太平三世之外，另立太古、中古、末世说。以先秦的历史发展为例，大致尧舜之世，相当于太古，夏、商、周三代相当于中古，春秋战国属于末世。“迨汉‘气运再造’民脱水火而登衽席，亦不啻太古矣”。魏源说：“天道若循环，物极必反，不及百年，向之畴重于北者，终复尽归江南，乘除胜负，岂非理之固然哉”。

鸦片战争后，国事日非。魏源认为清王朝已到衰乱的“末世”，如不改革时弊，奋发图强，是很危险的。在这大前提下，他写了《圣武记》，企图激励人心，以期回复到象清初那样的盛世里去。他用类似进化论的史学观点，考察了世界各国的情况，认为西方船坚炮利是他们在鸦片战争中取得胜利的主要原因之一。所以他在《圣武记》里，提出了向西方学习的主张。希望把“西洋之长技，尽成中国之长技”，“以彼之长技，御彼之长技”。这就是他倡导的“以夷制夷”的战略计划之一。

1840—1842年，魏源写成了名噪一时的《海国图志》一书，认真地研究了西方资本主义各国的长技与历史、地理、风俗、民情、艺术、宗教、货币、历法等等，成为我国第一部研究世界历史地理的名著，书中提出了很多为当时政治服务的积极主张。

鸦片战争以后，国内的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交织在一起，并且日益激烈发展着，真有“山雨欲来”之势。整个社会，面临着象元代末年一样的“鱼烂河溃”的“末世”局面，摆在魏源面前的当务之急，不再是“师夷”，而是抢救封建政权。因此，他又撰写了《元史新编》，企图以元亡之鉴，告诫清廷统治者。

龚、魏二人的史学，在当时和以后都起了很好的影响，在国内为康、梁变法埋伏下了“先机”；在国外对日本的明治维新也起了推动作用。

这个时期的史学家如张穆、何秋涛、洪钧、屠寄等人，应时势的需要，开始了边疆史地的研究，并进而研治蒙古全史。由于以上各家的共同努力，使我国史学又出现了一个崭新的面貌。

张维屏：《龚自珍文集·序》。

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

《魏源集》，第257—258页。

魏源：《古微堂外集》卷二，第16页。369

魏源：《圣武记》卷七，《雍正西南夷改流起》下，第200页。

魏源：《圣武记》卷十，第324页。

《海国图志》古微堂本二十四卷，第1页。

资产阶级史学与封建史学的分界

我们再谈谈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改良派的史学。

康有为是我国近代史上著名的资产阶级改良派领袖。他虽没有写什么专门的史学著作，但他为“变法”的需要而写的《孔子改制考》、《新学伪经考》等书，充分地反映出他的史学思想。康有为把《公羊春秋》的“三世说”，与《礼运·大同篇》结合起来，作为认识历史的理论根据。他认为《礼运》上所说的“小康”就是《公羊春秋》里所说的“升平世”；《礼运》上所说的“大同”，即《公羊春秋》里所说的“太平世”；还有“据乱世”（应称“衰乱世”），合起来即为“三世”。据康有为说，这就是孔子的“微言大义”。其实，这是他受了当时从西方传到中国的进化论的影响，比附《公羊春秋》所建立的唯心史观。

康有为认为“三世”就是人类社会进化的三个阶段。他说：“人类进化皆有定位，自族别而为部落，由部落而成国家，由国家而成大统。由独人而渐至酋长，由酋长而渐至君臣，由君臣而渐为立宪，由立宪而渐为共和。由独人而渐为夫妇，由夫妇而定为父子，由父子而兼锡尔类，由锡类而渐为大同，于是复为独人。盖自‘据乱’进为‘升平’，‘升平’进为‘太平’，进化有渐，因革有因，验之万国，无不同风。孔子之春秋，张为‘三世’，据乱世则内其国而外诸夏，升平世则内诸夏而外夷狄，太平世则大小若一，推之进化之理而为之”。史学俨然成了他变法的理论根据。

由于他认为历史是“进化有渐”的，所以只能改良不能革命，也因为死抱住这个“渐”字，使他在“戊戌变法”失败后走向反动。

梁启超是康有为的学生，也是康有为在“戊戌变法”运动中的得力助手，其威望仅次于康有为，时称“康梁”，是资产阶级改良派主要领袖之一。

1890年，康有为在广州聚徒讲学，梁启超接受了康所宣讲的今文经学的历史观点。1898年，“戊戌变法”失败后，梁启超亡命日本，学会了日文，接触了很多日本翻译的西方资本主义各国的书籍，使他进一步确立了资产阶级的历史观和治史方法。1902年，他用“新民”的笔名，在《新民丛报》上发表了《新史学》一文，第一次明确地提出资产阶级的“史学革命”的主张。梁启超在《新史学》一文里，强烈地批判了封建史学，斥之有“四弊”、“二病”。

。他指责中国两千多年来的旧史“皆陈陈相因，一丘之貉，未闻有能为史界辟一新天地”的。他锐意改革旧的史学，先后发表了《中国史叙论》、《新史学》、《历史统计法》、《中国历史研究法》等等。

梁启超所理想的中国史，应包括以下五个方面：“智力”（指思想史），“产业”（指经济史），“美术”（指艺术史），“宗教”，“政治”。他曾大声疾呼：“凡作诸史者，于此五端，忽一不可”。认为中国的旧史，只重政治而忽略了其他方面的历史，所记的政治史，“又实为纪一姓之势力圈，不足以说明政治之真象”，只能称它为“帝王家谱”，“备君王浏览”的“皇帝教科书”。开始划清了史学与资产阶级史学的界限，并为资产阶级史学指出了一定的方向。

康有为：《论语注》卷二。

《饮冰室合集》，文集第四册3—6页。

《饮冰室合集》，文集第四册3—6页。

在研治史学的方法上，梁启超再三强调“纯客观研究”，反对“强史就我”。他认为史家必须“裁抑其主观，而忠实于客观”，并主张专门史与通史要分工合作。他竭力提倡历史统计，说“历史统计学是研究历史的一种好方法，而且对中国历史尤为相宜”。

1904年，夏曾佑在梁启超的影响下，写了一部《中国古代史》。这部未完成的中国史，可说是梁启超所倡导的“史学革命”的一次实践。作者运用进化论的观点，把中国历史放在从上古、中古、到近古这样连续发展的过程中去考察，强调古今事变的因果联系。象这样一本从形式到内容都比较新颖的历史书，当时是颇受读者欢迎的。这表明，进化论思想在中国史学发展中是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的。

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以后，我国陆续增加了对世界史，尤其是对英、法、日、俄、印度、菲律宾等国的历史著作的翻译与研究，扩大了史学的视野。

但是，进化论作为历史观来说是有其局限性的。列宁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中引述马克思的论述指出：“生物学的一般概念，如果被搬用于社会科学的领域，就变成空话。”要分析纷繁复杂的社会矛盾和斗争，生物进化论的“物竞天择”说，显然无能为力，它既不能找到促使社会不断发展的真正原因，也发现不了活动在历史舞台上的主体。中国资产阶级的历史进化论，服务于要求变法和自强的主张，但又反映了它政治上的软弱与理论上的贫乏。随着近代中国半殖民地化的日益加深，帝国主义与封建主义在文化思想上结成了反动同盟，与这样强大的敌人进行较量，资产阶级不能不败下阵来。

最后，我们谈谈章太炎所代表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史学。

中日甲午之战中国失败后，中华民族危急空前严重。章太炎愤然走出书斋，为变法维新大声疾呼。变法失败后，章氏亡命日本，如饥似渴地阅读日本和西方资产阶级各国的哲学与社会学方面的书籍，企图寻求真理。这样，他的思想也随着发生了突变，同时又受到孙中山等人的影响，走上了革命的道路。

由于他生活在激烈斗争的近代中国，又通过变法、革命的社会实践，深知欲“寻求政术”，必须“历览前史”。遂撰写了《史学略说》一书，强调史学的重要作用。他认为“历史”不是单纯的“褒贬人物，胪叙事状”，而应“发明社会政治进化衰微之原理”；历史不是“颂古非今”，引导人向后看，而是“鼓舞民气，启导方来”，引导人向前看。章太炎所设计的通史是力图“开浚民智，激扬士气的”，他所拟的《中国通史目录》，有五表、十二志、十纪、八考纪、二十七别录。他极力提倡变法革新的史学思想，体现了中国资产阶级革命家对改造自然和改造社会的朝气与信心，并为他们的革命运动提供了理论根据和历史根据，大大鼓舞了当时的民气。

他这套在当时看来是比较进步的历史观点，主要是汲取西方资产阶级的进化论和社会学而形成的。当我国软弱的资产阶级在帝国主义与封建势力联合进攻下败下阵来之后，章太炎也逐渐消沉，“用自己所手造的和别人所帮造的墙，和时代隔绝了”，终致“身衣学术的华袞，粹然成为儒宗”了。——

第十三章 欧美史学史概述

第一节 古代希腊的史学

《伊里亚特》与《奥德赛》

西方的史学导源于古希腊。希腊最早的史迹，是靠“荷马史诗”流传下来的。史诗还不能说是历史著作，却具有重大的史料价值。

公元前一千二百年左右，希腊人为了与居住在小亚细亚西北角的特洛伊人争夺爱琴海地区的商业霸权，兴兵围攻特洛伊城。通过十年的苦战，最后终于摧毁了特洛伊人的势力。对于那一次战争的胜利，希腊人永志不忘。后来有些民间艺人，手弹竖琴，口吟歌词，在“国王”（“巴赛勒斯”）的宫廷中或群众集会上叙述希腊人在那次战争中所表现的英勇事迹。相传在公元前九世纪盲诗人荷马（Homer）把这些歌词编删为两部史诗：一为《伊里亚特》，一为《奥德赛》。这两部史诗决不是一时一人之作，它们是古代的民歌，在许多世纪中由人民的歌手口舌相传，经过许多增益和修改，大约到公元前六世纪中期才用文字写下来。“荷马史诗”中充满着神话和文学的渲染，然而从那里面，也可以想见到公元前十二世纪至九世纪时希腊人的社会概况。

爱奥尼亚的“纪事”

希腊人在爱琴海东岸、小亚细亚西都所建立的殖民地爱奥尼亚（Ionia），因为地当海陆交通的要冲便于吸收埃及、两河流域、叙利亚、赫梯、波斯的古文明，在公元前七至六世纪时发展为“希腊世界”中最先进的地区，经济繁荣，文化发达。希腊哲学和科学的开山祖、被称为“七贤”之首的泰勒斯（Thales，约公元前640—548年），就诞生在爱奥尼亚的米利都（Miletus）城。爱奥尼亚是光辉灿烂的希腊文化的摇篮，在这里也产生了希腊的史学。

在公元前六世纪的后半期，爱奥尼亚出现了许多用散文来写作的“纪事家”（Logographers）。在当时，“纪事”（Logoi）已经成了一个专门术语，都是指一种有事实根据的报道，不同于神话或史诗。“纪事家”所写的题材范围很广，他们或者是把口舌相传的故事记载下来，或者是用古人的事迹来进行道德教育，或者是把自己在异邦绝域的见闻写成游记，或者是根据口碑和文献资料来编写历史。他们是有闻必录，还说不上有什么严格的史学方法。然而，他们似乎也有—种确定的倾向，那就是竭力要使自己的记载与事实相符。后来，这种求真的精神，得到进一步的发展，成为希腊史学中最宝贵的传统。

希罗多德与《历史》

公元前492年至479年，希腊人与波斯帝国进行了一系列生死存亡的大搏斗，那就是历史上所说的“希波战争”。希波战争的事迹，是由大历史家希罗多德（Herodotus）记载下来的。

希罗多德约于公元前484年生于小亚细亚西部的爱奥尼亚城邦哈利卡纳苏斯（Halicarnasus），其家族在本城颇有声望。希波战争结束时，希罗多德年仅五岁，不可能对那次战争有什么直接的印象。然而后来，他却从口碑传说中以及那些爱奥尼亚“纪事家”的著作中，得知那次战争的经过。希罗

多德早年曾漫游各地，足迹遍及小亚细亚、爱琴海诸岛、埃及、叙利亚、两河流域、波斯帝国的腹地、色雷斯以及黑海北岸的西徐亚。他每到一地，总是访寻历史遗迹，搜罗天下放矢旧闻，成为一个知识渊博的学者。公元前 447 年，希罗多德以外籍客民的身份来到雅典，在这里居留了一个时期，与伯里克利、苏福克利等名人交谊甚笃，对雅典的奴隶主民主制赞扬不遗余力。公元前 444 年左右，希罗多德随着雅典的移民队移往意大利南端的殖民据点图里邑，后来就在那里以著述终老，约于公元前 424 年逝世。

希罗多德所著的书，题为《历史》。但因此书系以描述希波战争为中心内容，所以也叫做《希波战争史》。希罗多德著书的目的如何呢？他一开头就说道：“在这里发表出来的，乃是哈利卡纳苏斯人希罗多德的研究成果，他之所以要把这些研究成果发表出来，是为了保存人类所达成的那些伟大成就，使之不致因为年代久远而湮没不彰，为了使希腊人和异邦人的那些可歌可泣的丰功伟绩不致失去其应有的光彩，特别是为了要把他们之间发生战争的原因记载下来，以永垂后世。”

实际上，希罗多德所著之《历史》可分为两大部分。从第一卷至第五卷第二十七节为前半部，是泛论波斯帝国的扩张以及小亚细亚、埃及、利比亚、西徐亚等地的情况；第五卷第二十八节是个转折点，这以下为后半部，专门叙述希、波战争的经过。在前半部中，希罗多德还保留着某些爱奥尼亚“纪事家”的特色，往往失于轻信，所写的多为道听途说，不一定可靠，甚至是荒诞不经的。而在后半部中，希罗多德则表现了力求真实的精神，其所记载的大都是事实。希罗多德本身是有发展的，他从一个轻信传说的“纪事家”发展成一个高度负责的历史学家。

希罗多德所著之《历史》最初约在公元前 430 年问世，比我国孔子所著的《春秋》要迟四、五十年，但却为西方历史上第一部比较完备的历史著作，所以后来罗马哲学家西塞洛（Cicero）称希罗多德为“史学之父”，以后这个美名一直在西方沿用了下来。

修昔底德与《伯罗奔尼撒战争史》

公元前 431—404 年，以雅典为首的提洛同盟和以斯巴达为首的伯罗奔尼撒同盟为了争夺在希腊的霸权，断断续续打了二十七年恶仗，这便是历史上所说的“伯罗奔尼撒战争”。这场战争的事迹，绝大部分是赖有大历史家修昔底德（Thucydides）的记载而流传下来的。

修昔底德约于公元前 460 年出生于雅典的一个贵族之家，早年曾受过良好的教育。当时正是雅典文化上的全盛时期，伯里克利的政治演说，爱斯契留士、幼里比德、苏福克利等人的戏剧，希罗多德的历史著作，诡辩学派的哲学，对他都有很大影响。伯罗奔尼撒战争爆发时，修昔底德已是三十岁左右的人，所以能充分认识到那次战争的重要性。他可能在战争一开始时就列身戎伍。确实可知的是：他于公元前 424 年由雅典人推选为十将军之一，统率一支由七艘战船组成的舰队，驻泊在色雷斯附近的塔索斯岛。适因安菲坡里斯城失陷，他被诬贻误军机，有通敌嫌疑。据说是出于克利昂的动议，他被革职并遭到放逐。在这以后的二十年中，他大部分的时间是息影在色雷斯，一直注视着战争的进程，随时随地将之记载下来。直到公元前 404 年战争结

束，他才遇到特赦，重返雅典。我们不能确知他究竟卒于何年，但不会迟于公元前 395 年。

修昔底德只比希罗多德晚生约二十五年，然而在史学观点、治学态度、史学方法、文章风格等方面，他们却宛如隔了好几个世纪。希罗多德所著之《历史》诚然是一部杰作，但体例不纯，其中有真实的部分，也有虚构的部分。而修昔底德所著之《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则体现了严谨的治学态度和缜密的史学方法，记载翔实，可称为信史。修昔底德把当时希腊哲学家们那种追求真理的精神和逻辑方法应用到历史研究中去，为后世的历史编纂学树立了光辉的典范，这是他最伟大的贡献。修昔底德写道：“在叙事方面，我决不是先入为主，一拿到什么材料就写，我甚至不敢相信我自己的观察就一定可靠。我所记载的，一部分是根据我亲身的经历，一部分是根据其他目击其事的人向我提供的材料。这些材料的确凿性，总是尽可能用最严格、最仔细的考证方法检查过的，然而即使费尽心力，真情实况也还是不容易获得的：不同的目击者，对于同一个事件会有许多不同的说法，因为他们或者偏袒这一边，或者偏袒那一边，而记忆也不一定完全可靠。我这部没有奇闻轶事的史著，恐难引人入胜。但是如果学者们想得到关于过去的正确的知识，借以预见未来（因为在人类历史的进程中，未来虽然不一定就是过去的重演，但同过去总是很相似的），从而判明这部书是有用的，那么，我就心满意足了。我的著作不是为了迎合人们一时的兴趣，而是要作为千秋万世的宝笈。”这是何等科学的态度！这是何等远大的抱负！凭着这种精神，修昔底德的著作才能不朽。

色诺芬及其著述

在修昔底德之后，古希腊著名的史学家有色诺芬（Xenophon，约公元前 430—350 年）。他出身于雅典的豪富之家，与柏拉图同为苏格拉底的学生，在政治上很反动。色诺芬是个多产作家，著有《希腊史》、《远征记》、《居鲁士的教育》、《斯巴达政体论》、《回忆苏格拉底》、《经济论》、《论税收》等书。在这些著作中，比较出色的是那部描述他和一万名希腊雇佣军，到亚洲去帮助小居鲁士争夺王位而最后被迫撤退这一事迹的《远征记》。

波里比阿与《通史》

公元前二世纪中期，希腊世界被罗马人的武力所征服，成为罗马帝国的一部分。然而这时希腊的史学仍在发展，产生了古代欧洲最杰出历史学家波里比阿（Polybius，约公元前 204—122 年）。

波里比阿出身于希腊中部麦加罗城（Megalopolis）的贵族之家，早年即以博学多才为世人所重。在第三次马其顿战争期间，他曾被推举为希腊联军方面的骑兵指挥官，率众抗御罗马的侵略。因为抵抗失败，于公元前 166 年被送往罗马做“人质”，然而，当时罗马正盛行着“希腊热”，波里比阿迅即以其学术上的素养受到罗马统治集团的宠信。他受聘为后来成为罗马大将的小西庇阿（Scipio the Younger）的师傅，与之建立了深厚的友谊；并得以出入罗马的国家档案库，看到了许多第一手资料。

波里比阿生活的时代是罗马统一地中海地区的时代。在那些兵戈扰攘的

《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理查德·克劳莱（RichardCrawley）之英译本：1934 年纽约版，第 14—15 页。

岁月里，罗马逐一征服了迦太基、西班牙、希腊、小亚细亚、叙利亚、北非等地，把地中海变成了罗马的内湖。面对着这些惊心动魄的事实，波里比阿立志著一部《通史》。他自己说道：“罗马以一个小小的城邦，几乎征服了整个的文明地区，将之置于自己的统治之下。而种种征服事业，是在不到五十三年时间内完成的，罗马何以能够如此？它是用一种什么方法致胜的？这些功业是在一种什么政体之下完成的？对于这样的事迹，一个人焉能无动于衷，嘿然无述！”

波里比阿所著之《通史》，系以罗马的武力扩张及其政治制度的演变为中心，始自公元前 218 年第二次布匿战争的爆发，止于公元前 146 年迦太基的灭亡和希腊各邦的被征服。然而，他所记载的不仅是罗马的历史，而是他所知道的那个“世界”的历史。在他的著作中，地中海沿岸各国、各民族的历史都占到其所应有的比重。波里比阿可称为“史学家中的史学家”，在古代西方史学家中，他的著作最合乎科学方法的要求。

第二节 古代罗马的史学

罗马城始建于公元前 753 年左右。嗣后这个城邦发展起来，经过六、七百年的武力扩张，终于统一了地中海沿岸各地，将之转聚为一个奴隶制的大帝国。

罗马的历史是漫长的，粗略地划分起来，它可以分为两个时期：公元前 31 年阿克沁之战以前为“共和时期”，以后直至公元 476 年为“帝制时期”。

早期罗马史学

罗马的史学兴起得比较晚。从公元前八世纪中期至公元前三世纪中期这五百年间，罗马竟没有产生过一个历史学家。一直到第二次布匿战争（公元前 218—201 年）期间，罗马才开始出现堪称为“历史”的著作。

在第二次布匿战争期间诞生了古罗马的史学，这决不是偶然的。首先，这场与迦太基人所进行的生死存亡的大搏斗，激发了罗马人的爱国热忱，使他们想到祖辈创业的艰难和自身责任的重大。其次，由于这次战争是在广大的地区内进行的，随着战争形势的发展，罗马人的眼界扩大了。只是到了第二次布匿战争期间，罗马人才开始大规模地吸收希腊文化。古希腊的史学，成了罗马人学习的榜样。

第一位著名的罗马历史学家是费边·毕克托（Fabius Pictor，约生于公元前 254 年）。他出身于罗马的名门贵族，其祖先中有多人曾当选为执政官，世有清名。毕克托曾在罗马军队中供职，亲身参加过第二次布匿战争。他写了一部《罗马史》，始自传说时期，止于公元前三世纪末年，对第二次布匿战争的经过有精详的记载。波里比阿和李维都曾读过毕克托的著作，李维曾以崇敬的心情，称毕克托为罗马“最古老的历史家。”

罗马史学之真正的奠基者是老加图（Cato the Elder，公元前 234—149 年），他出身于地主贵族，早年列身戎伍，后来成了政治上的显要人物，曾做过执政官和监察官。老加图著有《罗马历史源流》（Origines）七卷，他认为历史著作必须达到“垂训”的目的。那就是要宣扬爱国思想，把古圣先贤的事迹当做进行道德教育的教材，以培养青年一代的优良品质。可惜这部书早已失传，我们只能从其他古典作家的引述中略知其梗概。此外，老加图还著有《农业志》（De Agricultura），是罗马第一部关于农业的专著。

公元前一世纪中期，罗马的史学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其代表人为萨鲁斯特（Sallust，公元前 86—34 年）。萨鲁斯特也是一位政治上的显赫人物，曾于公元前 52 年担任执政官，后来又出任驻弩米底亚的总督。他著有《喀提林叛乱记》（Cons- piracy of Cataline）和《朱古特战争史》（Jugurthine War）。前者是记述罗马贵族喀提林（约公元前 108—62 年）利用当时社会上的不满掀起叛乱、英勇战死的经过；后者是记述公元前二世纪末叶罗马用兵于弩米底亚、与其王朱古特作战的经过。这两部书对理解罗马共和时代末期的政事均甚重要。

在早期的罗马史学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儒力斯·凯撒（Julius Caesar，公元前 101—44 年）。凯撒是历史上罕见的具有多方面才能的人，他不但是政治上、军事上的风云人物，而且是一位才华横溢的散文家和历史家。凯撒在戎马倥偬之际，留下了两部重要的历史著作：一为《高卢战记》；一为《内战记》。前者是记述他经营高卢的始末，其中包括他对高卢人、日

耳曼人所进行的那一系列的战争以及他于公元前 55 年、54 年两次侵入不列颠的经过；后者是记述他战胜庞培及其党羽的经过。这两部史著都有相当高的史料价值，而且文笔简练，晓畅可诵。凯撒的历史著作，一向是被当作拉丁文中的范文来读的。

李维与塔西佗

在“奥古斯都时代”（即屋大维执政时期，约为公元前 31 年至公元 14 年），罗马的国势如日中天，学术上也呈现出高度繁荣。这时罗马产生了伟大的历史学家李维（Livy，公元前 59 年—公元 17 年）。

李维出生于意大利东北部的帕多瓦城（今在威尼斯附近），不过他在青年时代就来到罗马，从事学术活动。他受到屋大维以及其他权贵人士的赏识和供养，与维吉尔（Virgil）、贺拉斯（Horace）等同为宫廷中的宠臣，并受聘为屋大维之孙克劳丢的师傅。李维所生活的时代是个激变的时代，他亲眼看到罗马由分裂走向统一，亲眼看到共和制的倾覆和帝制的建立，对奥古斯都时代的政事了如指掌，因此他有条件把当时的罗马史作一个总结。

李维竭毕生之力，写了一部通史性质的《罗马史》，始自远古，止于奥古斯都时代末期（公元 9 年德罗苏斯之死）。在中国史学中，创立通史体例的是司马迁；而在西方史学中，创立通史体例的则是李维。李维师承了修昔底德和波里比阿的观点，认为史学之特殊的功用，就在于能从史学研究中得出经验教训，用以指导当前和未来的行动。他写道：“研究研究过去的事，可以得到非常有用的教益。在历史真相的光芒下，你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各种各样的事例。你应当把这些事例作为借鉴：如果那是好的，那末你就模仿着做；如果那是罪恶昭彰而最后身败名裂的，那末你就要引以为大戒，竭力避免。……”

李维的历史著作，洋溢着爱国热忱，是意存劝诫而且褒贬分明的。其书原有一百四十二卷，惟大部分已散佚，今仅存三十五卷以及少数残篇。

古罗马最伟大的历史家，无疑当推塔西佗（Tacitus，约公元 55—120 年）。他出身于边省的贵族门第，在青年时代就头角峥嵘，以博学多才为世人所重。后来他历仕三朝皇帝，曾先后担任过财务官、大法官、执政官及外省总督等要职。公元 89—93 年，他可能曾驻节在罗马帝国的边疆上，因此得以熟悉日耳曼人的社会组织和生活习尚。

塔西佗的主要著作，按照其写作时间排列起来，有以下五种：

《关于雄辩术的对话》：此书系讨论罗马文风的演变，赞美共和时期的文风，鄙薄帝制时期的作品。

《阿格里古拉传》：这是塔西佗为其岳父阿格里古拉（Agricola，公元 32—93 年）所写的一部传记，其中多褒谏之词。

《日耳曼志》：这是第一部比较完备的关于日耳曼诸部族的记载，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后来，恩格斯曾引用它所提供的材料，来说明古代日耳曼人的社会概况。

《历史》（亦称《罗马史》）：本书的年代范围，始自公元 68 年尼禄（Nero）之死，止于公元 96 年多米沁（Domitian）的逝世，所记均为“当朝”之事，其中有许多是塔西佗亲身经历过的，堪称实录。

《编年史》》（亦称《罗马编年史》）：本书所叙述的史事，始自公元14年奥古斯都的逝世和提庇留（Tiberius）的继位，止于公元68年尼禄之死，恰好和上述的《罗马史》衔接起来。在年代顺序上，《罗马编年史》所叙述的史事在先。然而，此书的写作年代却后于《罗马史》，直到公元116年左右才完成。它是塔西佗晚年的呕心沥血之作，最能反映他的历史观点和文章风格。

公元一世纪罗马帝国的历史，主要是靠塔西佗的记载而流传下来的。因此，他的著作被认为是世界历史文库中的要籍。塔西佗在政治上倾向于贵族共和，而对于当时的帝制深为不满。他的史著，被称为“惩罚暴君们的鞭子。”

传记家普鲁塔克

与塔西佗同时的普鲁塔克（Plu-tarch，约公元46—120年），是古代欧洲最著名的传记家。他出生于罗马统治下的希腊，早年曾在雅典研习哲学、修辞学和医药学，并曾广泛游历各地。他既熟悉希腊历史，又熟悉罗马历史。在他身上，体现着希腊文化与罗马文化相融合的结果。普鲁塔克的传世之作是《希腊、罗马名人合传》（简称《传记集》）。此书包括五十篇传记，其中四十六篇是以类相从，用一位希腊名人搭配一位罗马名人，共二十三组，每组后面都殿以论赞；其余的四篇则为一人一传。普鲁塔克崇尚道德实践，他所写的这些传记，实际上都是通过具体历史人物的生平事迹，来宣扬他自己的伦理思想，而其文瑰丽多姿，夹叙夹议，极其生动有致，所以传诵甚广。

早期基督教史学

在罗马帝国后期，由于基督教的传布，产生了早期的基督教史学，其代表人物是攸西比厄斯（Husebius，约公元260—340年）和奥罗修斯（Orosius，约公元380—420年）

基督教史学家用基督教神学的观点来解释历史，认为人类的一切都是由“上帝”预先安排好了的，一部历史就是“上帝”意志的体现。他们认为《圣经》（包括《旧约》和《新约》）中所说的一切都是真实的、不容怀疑和争辩的，而那些非基督教徒的著作则是不可靠的。宗教迷信代替了科学的探索，宗教传说代替了信史实录，锢蔽人心，莫此为甚！后来基督教史学支配欧洲达一千年之久，直到“文艺复兴”时期才有所改变。

基督教史学是荒诞无稽的。然而，基督教史学家的纪年方法，以后却沿用了下来。原先，世界各国都有自己的纪年方法，情况极其复杂。远的不谈，就说希腊人用“奥林匹亚德”（Olympiad）纪年（即以据说是第一次举行奥林匹克竞技会的那一年算起，每四年为一个“奥林匹亚德”），罗马人用历届执政官的名字来纪年，也就够复杂的了。而且由于各国的纪年方法不同，推算不易，很难形成一个清楚的历史概念。这时，基督教史学家以传说中的耶稣·基督诞生之年为准，用基督教纪年，就大大简化了纪年方法，并且为各国历史纪年的统一提供了一个方案。这也是史学史上的一件大事。

第三节 五至十三世纪欧洲的史学

公元 476 年，西罗马帝国在日耳曼诸部族入侵和奴隶起义的浪潮中覆亡了。历史学家把这以后直到文艺复兴这一千年间叫做“中世纪”，即西欧历史上的封建社会时期。

在“中世纪”早期，西欧曾出现经济倒退和文化衰落的现象。希腊、罗马的古典文化，被以基督教神学为核心的封建文化所代替。宗教愚昧和神权政治支配着一切，文化的发展是极其缓慢的。

有人把欧洲历史上的中世纪叫做“黑暗时代”，这种提法从某些方面说来是有道理的。我们只要举出这一简单的事实就够了：从公元五世纪到十三世纪这八九百年间（约相当于我国历史上从南北朝、隋唐、五代、宋、直到元朝这段时期），欧洲竟没有产生过一位值得称述的大思想家、大科学家、大历史家或大文学家。与同时期的中国比较起来，欧洲是显得很落后的。

五至十三世纪拜占廷的史学

西罗马帝国灭亡后，东罗马帝国还继续存在了将近一千年之久。因为其都城君士坦丁堡是在希腊古城拜占廷的遗址上建立起来的，所以在中世纪史上，东罗马帝国亦称拜占廷帝国。

从政治上说来，拜占廷帝国是古罗马的继续。在公元七世纪以前，拜占廷在文化上大致还保持着希腊罗马的传统。在这里，基督教会的势力不象在西欧那样至高无上。它是隶属皇帝，作为专制政体的支柱而存在的。因此，与同时期西欧各国的文化比较起来，拜占廷文化具有较多的世俗性。

当查士丁尼皇帝在位时（公元 527—565 年），拜占廷帝国的国势最为强盛。这时出现了拜占廷历史上最著名的史学家普罗科匹厄斯（Procopius，约公元 500—565 年）。普罗科匹厄斯出身于巴勒斯坦凯撒里亚（Caesarea）地方的贵族之家，早年曾受过古典教育，以博学闻名当时。公元 527 年，他来到君士坦丁堡，开始其仕宦生涯。先是由大将军贝利萨留（Belisarius）聘为记室，随其率军转战各地；后来又长期地在宫廷中供职，执掌机要。所以，他对查士丁尼所进行的那些战争以及当时的政事，是了如指掌的。普罗科匹厄斯留下两部重要的著作：一为《当代史》（即《查士丁尼皇帝征战史》），主要是记述东罗马帝国兴兵灭汪达尔王国、东哥特王国，并移师向东与波斯帝国争衡的经过；一为《秘史》，描述查士丁尼时代的宫廷内幕，对当时的显贵人物颇多讥评。普罗科匹厄斯有良史之才，他的著作大致上是实录。

拜占廷的学者们致力于古籍的整理，其中贡献较大的是大教长福提斯（Patriarch Photius，约公元 820—892 年）。福提斯是政治上和宗教上的显要人物，曾两度担任君士坦丁堡的大教长。他博览群书，勤于搜访古籍，在公务之余写了一部《群书摘要》（Myriobiblin），辑录的古典著作达二百八十种之多。有不少古典著作，赖有福提斯的辑录而保存了下来。

五至十三世纪西欧各国的史学

在中世纪的西欧，史学和其他的学科一样，是神学的奴仆。当时西欧的载笔之士多为僧侣，他们留下一些编年史和传记。兹按照国别略述如下：

1、意大利：在中世纪初期，意大利最著名的史学家是卡西奥多罗斯（Cassiodorus，约公元 480—575 年）。他是罗马名门贵族的遗老，以博学

和办事精勤受知于东哥特王国的国王塞奥多里克(Theodoric)，被擢拔为首相，任职达数十年之久，卡西奥多罗斯著有《哥特史》十二卷；并将其从政期间所写的公文和信札编为一集，题为《文牍汇编》。这些著作是研究东哥特王国历史的第一手材料。

公元六世纪后半期，日耳曼诸部族中的伦巴德人侵入意大利北部，建立了伦巴德王国。伦巴德人的历史，是由僧正保罗(Paul the Deacon, 约公元730—800年)记载下来的。保罗所著之《伦巴德史》，是中世纪欧洲史学的要籍之一。

2、法兰克王国：在日耳曼诸部族所建立的那些“蛮族”王国中，法兰克王国延续的时间最长，疆域最广，影响最大。当查理曼(Charlemagne, 即查理大帝)在位时(公元768—814年)，法兰克王国发展为一个领土广袤的帝国。公元800年，查理曼由罗马教皇加冕为“罗马人的皇帝”，于是查理曼便上承凯撒、奥古斯都的帝统，成为西欧的皇帝。历史上所称的查理曼帝国，便是第一次的“神圣罗马帝国”。后来查理曼帝国分裂为三部分——西法兰克王国、东法兰克王国和中王国，那便是近代西欧大陆上三个主要国家——法兰西、德意志和意大利的由来。

法兰克王国的第一位历史家是都尔城的主教格雷戈里(Gregory of Tours, 约公元538—594年)。他著有《法兰克史》十卷，始自传说时期，止于公元591年，对法兰克王国早期的历史作了精详的记载。

公元九世纪初，法兰克王国产生了中世纪欧洲最著名的传记家爱因哈德(Einhard, 约公元770—840年)。爱因哈德是一位优秀的古典学者，曾长期担任查理曼的侍从秘书，得以参与各项政事。查理曼逝世后，他因为追念这位皇帝的“伟业”以及对他个人的恩宠，乃用华美的文笔，写了一部《查理曼传》。此书叙事明快，文情并茂，是世界历史文库中的要籍之一，传诵甚广。

3、西班牙：中世纪早期西班牙最著名的历史家是伊思多尔(Isidore, 约公元560—636年)。他是一个以博学著称的僧侣，曾当选为塞维尔城的主教。伊思多尔著有《西哥特、汪达尔、苏埃汇诸王的历史》，那是一部大事志，失之太简，但从那里面，也可以略知西哥特人、汪达尔人、苏埃汇人迁徙和建国的经过。

4、英格兰：原先，不列颠只是罗马帝国的一个边远省分，经济上文化上都落后。因此，英国史学的发展就开始得比较迟。关于当年盎格鲁人、撒克逊人、朱特人迁徙到不列颠岛的情况，并没有什么历史记载流传下来。

英国史学的奠基者是比德(Bede, 公元673—735年)。他著有《英国教会史》，所叙史事止于公元731年。此书虽然主要是叙述天主教在不列颠传播的经过，但也涉及到当时英国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情况。

英国早期的史事，主要是赖有《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而流传下来的。本来，从公元七、八世纪起，盎格鲁，撒克逊各邦的宫廷中和寺院中已经有人开始撰写编年史。但那些编年史都是地方性的，体例不一，而且记载互有出入，及至公元830年英国统一后，就需要有统一的历史记载。当阿尔菲烈德大王(Alfred the Great)在位时(公元871—899年)，乃组织了一批学者，把从前各地所积累下来的编年史加以删改和增益，汇编在一起，命名为《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以后此书还有赅续下去，一直写到公元1154年，包括整个诺曼人入侵时期的史事。

十二世纪上半期，英国出现了一位通史作家，那便是亨丁登地方的大僧正亨利(Henry of Huntingdon,约1084—1155年)。亨利著有《英国史》，所叙史事始自凯撒时代，止于1154年，那是英国的第一部通史著作。

及至十三世纪，英国产生了编年史家巴里斯(Matthew Paris,约1200—1259年)。巴里斯的著作是英国宪政史的滥觞，它对1215年《自由大宪章》的制订和英国国会的起源均有记述。

5、德意志：在西欧各国中，德意志的史学兴起得比较晚。公元962年，德意志萨克逊王朝的君主鄂图大帝(Otto the Great)由教皇加冕为“罗马皇帝”，继查理曼之后，再一次建立了，“神圣罗马帝国”。但正如后来伏尔泰所说，它既非“神圣”，亦非“罗马”，更不能称为“帝国”，而只是在中世纪西欧那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所产生出来的一个政治组合。中世纪的德意志，还根本说不上有什么政治上的统一。在“神圣罗马帝国”这个空壳子下面，存在着几百个大小不等的王国、公国、侯国、伯国和自由市。十一世纪中期，德意志出现了编年史家兰伯特(Lambert von Hersfeld,生年不详，约卒于1088年)。他是一名本尼狄克派的僧侣，用宗教史观写了一部《编年史》，始自远古，止于1077年的“卡诺莎事件”(Canossa Episode)。兰伯特是个教权主义者，他对皇帝亨利四世在卡诺莎向教皇格里哥利七世屈伏的情形，描写颇为生动。在艾克哈德(Ekkehard von Aura,生年不详，约卒于1125年)手里，德意志的史学跃进了一大步。艾克哈德著有《世界编年史》五卷，前三卷叙述自上古直至查理曼时代的史事，后两卷记载自查理曼直至亨利五世当政时期的史事，事愈近则记载愈详。此外，他还写了一部《神圣罗马帝国史》。

中世纪德意志最著名的历史学家是佛里沁的主教鄂图(Otto of Freising,约1114—1158年)。他是皇帝“红胡子”腓德烈的叔父，以皇室的权贵而担任重要的宗教职务，对当时僧侣两界的事都很熟悉。他留下两部历史著作：一为《编年史》，以《圣经》中所说的“创世纪”作为开端，一直写到1146年；一为《皇帝腓德烈传》，记述这位皇帝连年用兵的经过。

十四世纪以前东欧各国的史学

东欧各国形成得比较晚。在这些国家里，史学的兴起都是公元十世纪以后的事。

捷克最早的一位历史学家是科斯莫士(Cosmas,约1039—1125年)。他是一名学问僧，曾任布拉格城的大僧正。科斯莫士著有《波希米亚史》三卷，那是捷克第一部堪称为“历史”的著作。

在十二、十三世纪之际，波兰产生了历史学家文森·卡德鲁贝克(Vincent Kadlubek)。他是个天主教的僧侣，早年曾留学法国，回国后担任教授，并且做过克拉科夫城的主教。卡德鲁贝克著有《波兰史》四卷，始自传说时期，止于1203年，那是波兰史的开山之作。

当国王圣·斯蒂芬(St·Stephen)在位时(公元997—1038年)，匈牙利的史学开始发展。这时匈牙利的历史著作，有记述圣·斯蒂芬生平事迹的《大实录》和《小实录》，均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

公元九世纪中期，东部斯拉夫人以基辅为中心，建立起一个早期封建制的国家，那便是历史上所说的“基辅罗斯”。十世纪末叶，基辅罗斯从拜占廷方面接受了东正教。但直到十一世纪中叶，俄罗斯才开始有文字记载。

基辅罗斯的统治基础并不巩固，它在十二世纪初年就开始解体，分裂为许多封建小邦。及至十三世纪三十年代末，蒙古贵族率兵征服了俄罗斯，在那里建立了钦察汗国（亦称“金帐汗国”），统治其地达二百四十余年之久。

俄国最早的一部历史著作，是奈斯托尔的《编年史》。相传奈斯托尔是一名东正教的僧侣，约生活在十二世纪初年。其所撰之《编年史》，始于公元九世纪中期，止于1110年，为基辅罗斯时代最重要的史籍。

中世纪俄国最重要的一部文献资料，是《诺夫哥罗德编年史》。在诺夫哥罗德大公国的一个寺院里，从十一世纪初叶起就有人开始撰写编年史。以后尽管经过历代政治上的风云变幻，这里的僧侣们却始终遵行着一项惯例，一个接着一个，把当时的重大事件记载下来，此项工作，一直继续到十五世纪末期。所以，从十一世纪初叶直到十五世纪末期这五百年间俄国历史上的大事，其中包括金帐汗国统治时期的史事，在《诺夫哥罗德编年史》中都有反映。这部编年史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它是研究中世纪俄国史的第一手材料。

第四节 文艺复兴时期西欧的史学

文艺复兴与人文主义史学的兴起

在西欧，从十四世纪到十七世纪初叶这三百年间被称为“文艺复兴”时期。文艺复兴是人类文明史上一次伟大的变革，它标志着从“中世纪”转入“近代”的巨大发展。

西欧的文艺复兴，是在资本主义刚刚兴起、封建制度开始解体的社会条件下发生的。当时新兴资产阶级依靠人民群众的力量，向封建势力进行勇猛的冲击。这种斗争在文化上的表现，便是文艺复兴。

文艺复兴运动最大的特色，就在于它把人们的思想意识从神学迷信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使“人”认识到自身的价值。当时新兴资产阶级的代表人物提出“人文主义”（Humanism，亦译“人本主义”）这一口号，以之作为进行文化革命的旗帜。“人文主义”一词的涵义相当广，但主要是指一种信念，即相信“人”是世界的主人和社会财富的创造者，相信“人”的智慧和力量，要求一切以“人”为本，发展“人”的事业。人文主义者认为：文学艺术要能反映“人”的真情实感，科学技术要能增进“人”的福利，教育要能发展“人”的智能。总之，他们是要用“人权”的观念来代替“神权”的观念，用一种以“人”为本位的文化来代替中世纪那种以“神”为本位的文化。

在人文主义思潮的影响下，产生了人文主义的史学。这时西方史学开始了一个新的蓬勃发展的时期，涌现出一批卓越的人文主义历史学家。他们冲破了基督教神学的束缚，鄙弃那种虚妄的、锢蔽人心的宗教史观，反对把《圣经》中那些荒诞无稽的传说当做历史，反对那种以犹太史和教会史为中心的世界史体系。人文主义历史学家用古代的传统来改变中世纪的传统，他们把古代希腊、罗马的历史学家奉为楷模，到处搜寻波里比阿、李维、普鲁塔克、塔西佗等大历史学家的遗稿及其著作的手抄本，将之注释刊布出来，以广流传。人文主义历史学家代表新兴资产阶级的要求，着眼于“人”和“人的事业”，认为历史应当记载“人事”，应当探求社会现象的因果关系，应当以垂训为目的，因此他们特别注重政治史和军事史。

在文艺复兴时期，欧洲文化史上有两件值得大书特书的事：一为大学的兴起和扩充，一为印刷术的开始广泛应用。这两件事都大大促进了科学文化的发展，其中也包括史学的发展。

大学成了历史教学和历史研究的中心，这就使历史学逐步走向专业化。后来随着学术的进步，历史学的内容越来越丰富，史学方法越来越缜密。而由于印刷术的应用和出版业的兴起，历史知识便比较易于普及了。

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的史学

在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在经济上和文化上经常是走在欧洲的前列。意大利原是罗马古典文化的老家，而资本主义因素又是首先在这里萌芽成长的，因此它就成为文艺复兴的中心和发源地。尤其是它的城邦佛罗伦萨，于数百年间人才辈出，贡献独多，被誉为文艺复兴的“圣地”。

意大利第一个著名的人文主义历史学家是布鲁尼（Leon-ardoBruni ,1369—1444年）。他出生于佛罗伦萨附近的阿雷佐城，曾先后担任过教皇的秘书和佛罗伦萨的行政长官。布鲁尼首先在史学领域内打出“人文主义”的旗帜，他曾用华美的文笔，将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普鲁塔克等名家的作品译为拉

丁文，并用意大利方言为文艺复兴的先驱者但丁、彼特拉克撰写传记。此外，他还著有《佛罗伦萨史》十二卷，始自建城时期，止于1404年，把佛罗伦萨城邦的发展过程作了精详的叙述。

布鲁尼的同僚和挚友波基奥（Poggio Bracciolini，1380—1459年），也是一位有成就的人文主义历史学家。波基奥雅好古籍，经常在各地修道院中搜寻古代作家的手稿，所获甚多。他晚年著有《佛罗伦萨史》八卷，足以与布鲁尼的著作媲美。

与布鲁尼、波基奥同时而稍晚的人文主义历史学家比昂多（Flavio Biondo，1388—1463年），为中世纪史的研究开辟了一个新的途径。比昂多生平著述甚富，其中最重要的是那部《罗马衰亡以来的千年史》。此书计有三十一卷，所叙史事始自公元472年，止于公元1440年，它不仅体大思精，考证周详，而且对这一千年间的历史提出新的解释。比昂多把从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灭亡直到文艺复兴这约一千年间叫做“中世纪”，意为介于两个文化高峰之间的一段历史时期。“中世纪”一词，最初就是这样提出来的。

在文艺复兴时期，欧洲人的疑古精神和考证学有所发展。在这方面，意义特别重大的是瓦拉（Lorenzo Valla，1406—1457年）对《君士坦丁的赠与》这一文件的辨伪工作。本来，公元756年，法兰克王国的国王“矮子”丕平把意大利中部那一大片土地赠献给教皇，使教皇具有世俗权。这“丕平的赠与”（亦称“丕平献土”），便是教皇国的由来。可是，教皇还嫌丕平的威望不够，乃假造了一个文件，说教皇国的领土是公元四世纪初年由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大帝赠与的。嗣后历任的教皇，都把这个文件奉为至宝，以之作为教皇国立国的根据。这时，瓦拉用他那渊博的知识和精密的考证方法，令人信服地证明这一文件所用的拉丁语是公元八世纪中期的拉丁语而不是公元四世纪初年的拉丁语。如果说那是君士坦丁的赠与，那么他怎么会不用当时的语法而用后世的语法呢？这便肯定无疑地证明，此项文件是出于伪造。瓦拉的辨伪，狠狠地打击了教皇的“权威”。后来在宗教改革时期，有人把瓦拉这篇名作广为印行，以揭露罗马教皇是贯于弄虚作假的。

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影响最大的人文主义历史学家和政治理论家，无疑还要数到马基雅弗利（Niccolò Machiavelli，1469—1527年）。他出身于佛罗伦萨一个没落的小贵族家庭，早年即以博学多才为世人所重，曾参加过推翻美第奇家族僭主政治的斗争，并在共和制的佛罗伦萨政府中担任要职。但在1512年，由于美第奇家族在佛罗伦萨复辟，他在政治上失势，以后即息影园林，以著述终老。1513年，马基雅弗利写成《君主论》（亦译《霸术》）一书，侈谈君主为了国家的利益，可以蔑信弃义，这使他在历史上留下了恶名。马基雅弗利晚年著有《佛罗伦萨史》八卷，始自日耳曼“蛮族”入侵时期，止于1492年，把佛罗伦萨城邦兴起、发展的经过作了全盘的叙述。马基雅弗利是以新兴资产阶级政治家的眼光来写历史的，他以古喻今，借历史事实来宣扬改革之道，意存针砭，笔下常带感情，读之令人知所鉴戒。正是由于有这个特点，他这部《佛罗伦萨史》就比其前人的同类著作高出一头，成为世界历史文库中的要籍。

与马基雅弗利同时而稍晚的奎昔亚狄尼（Francesco Guicciardini，1483—1540年），也是一位有成就的人文主义历史学家。奎昔亚狄尼早年曾致力于《佛罗伦萨史》的编纂，但只写了一半就搁笔了。他觉得：佛罗伦萨

仅仅是意大利的一个城邦，单写这一个城邦的历史，还不能反映出意大利历史演进的全貌。于是，他就放弃《佛罗伦萨史》后半部的写作，而于 1536 年起开始动笔写他的传世之作《意大利史》。奎昔亚狄尼第一次打破地区的界限，把意大利各邦的历史熔于一炉，他这部《意大利史》共分二十卷，始自 1494 年法王查理八世之入侵意大利，止于 1534 年教皇克莱蒙七世之死和教皇保罗三世的当选，所叙史事不过四十余年，然而，它却不仅以观点新颖见长，而且以取材精缜著称。奎昔亚狄尼的《意大利史》，是近代西欧民族主义史学的先导。

在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艺术繁荣，产生了许多卓越的艺术大师，其生平事迹是值得为之立传的。在这种情况下，产生了艺术史家瓦萨里 (Giorgio Vasari, 1511—1574 年)。瓦萨里著有《意大利艺苑名人传》，把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那些最著名的画家、雕刻家、建筑家的生平和创作活动写得栩栩如生。瓦萨里是西方艺术史的开山祖，其书传诵甚广。

应当顺便提一句：“文艺复兴”一词最初就是由瓦萨里提出来的。他把十五、十六世纪西欧文化的高涨看成是希腊、罗马古典文化的复活，故称之为“文艺复兴”。这个词并不确切，但因后来有许多学者都用它来表示那个时代的特征，我们便只好沿用了。

文艺复兴时期西欧其他国家的史学

在文艺复兴时期，由于人文主义思潮的激荡，意大利以外的西欧各国也先后产生了人文主义史学。不过这些国家因为历史背景不同，政治经济情况各异，在史学发展上也各有特点。兹分国略述如下：

1、法国：中世纪晚期法国最著名的历史学家是佛罗莎特 (Jean Froissart, 约 1337—约 1410 年)。他生活在英法“百年战争”期间，曾周游列国，和许多国家的封建主都有关系，因此得以熟悉各国的政情并搜集到许多历史掌故。佛罗莎特用优美的法文写了一部《法国、英国、苏格兰、西班牙编年史》，所叙史事始自 1326 年，止于 1400 年左右。此书内容丰富，但主要是记载“百年战争”的战况和有关各国的外交活动，其中对克勒西战役 (1346 年) 和波亚迭战役 (1356 年) 的描述尤为出色。佛罗莎特是站在封建贵族的立场上写历史的，在他的笔下，1358 年法国的“扎克雷起义”和 1381 年英国的窝特·台勒起义都成了“叛逆”行动，有许多话是要从反面去理解的。

法国的第一位人文主义历史学家应推康米尼斯 (Philipp- cde Commines, 约 1445—1509 年)。他是个政治活动家，曾任法王路易十一的首相，并奉命出使意大利。康米尼斯在晚年写成《回忆录》八卷，追溯十五世纪后半期法国的政事。他经常强调历史学的实用价值，说政治家和外交家必须熟读历史，因为那是理解现实生活的一把钥匙。

在宗教改革时期，法国产生了胡格诺派的历史学家道比涅 (Theodore Agrippa d 'aubigne, 约 1550—1630 年)。他用喀尔文教的观点写了一部《世界通史》，所叙史事始自 1553 年，止于 1602 年，那实际上是一部以法国“胡格诺战争”为中心的欧洲史。

2、德意志：1517 年，马丁·路德发表其所著的《九十五条论纲》，揭开了宗教改革的序幕。1524—1526 年，德意志爆发了波澜壮阔的农民战争。

宗教改革的浪潮，给这个时期德意志史学的发展打下了深深的烙印。由于宗教问题的突出，这时在德意志，历史学又成了神学的奴仆。

宗教改革家试图以自己的观点来改写教会史，其中比较著名的是路德教派的历史学家佛拉西斯（Matthias Flacius，1520—1575年）。他长期寄居在马格德堡，主持编纂了一部《马格德堡世纪史》，叙述基督教义和基督教会发展的经过，始自传说中的耶稣·基督的诞生，止于1300年。此书因以一百年为一卷，共十三卷，故称《世纪史》。佛拉西斯列举事例，说明天主教的教义和教会组织是与原始基督教不相干的，甚至是完全相反的，理应加以反对。

另一位路德教派的历史学家斯莱登（John Sleidon，约1506—1556年），写了一部《皇帝查理五世时代政治、宗教情况实录》，始自1517年马丁·路德的发难，止于1555年《奥格斯堡宗教和约》的成立。此书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是研究宗教改革时期德意志史的要籍。

3、英国：文艺复兴时期英国伟大的空想社会主义者托马斯·莫尔（Thomas More，1478—1535年），也是一位人文主义的历史学家，在名著《乌托邦》之外，他还写了一部精粹的历史著作——《理查三世传》。莫尔以其敏锐的观察力和生花之笔，绘形绘声地刻画了恶棍理查的阴险狠毒及其最后的被杀，鞭挞了这个历史上罕见的暴君，因而也就从反面伸张了正义。

当女王伊丽莎白一世在位时（1558—1603年），英国在经济上和文化上都发展得很快，这时产生了编年史家何林设德（Raphael Holinshed，生年不详，约卒于1580年）。他在前人所遗留下来的资料和草稿的基础上，写成一部体大思精的《英格兰、苏格兰、爱尔兰编年史》。这是一部综合性的通史，始自传说时期，止于伊丽莎白当政初年。何林设德的著作被认为是信史，有许多文学家都从那里面汲取创作的素材。莎士比亚的名剧如《李尔王》、《马克白斯》、《辛柏林》等，大部分均取材于此。

伊丽莎白时代英国最著名的历史学家，还应当推威廉·堪登（William Camden，1551—1623年）。他代表新贵族和资产阶级的利益，用历史来为资产阶级的政治服务。堪登留下两部重要著作：一为《大不列颠志》，一为《伊丽莎白女王在位时期的英国史》。有人认为，近代英国的史学是从堪登开始的。

被马克思誉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的弗朗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1561—1626年），也是一位历史学家。除了《新工具论》、《论学术之进步》等名著外，他还写了一部《亨利七世在位时期的英国史》。弗朗西斯·培根认为历史是最好的政治教材，多识前言往行，能启人心窍。他说道：“哲学使人深邃，数学使人严密，历史使人明智”。

4、荷兰

荷兰的人文主义学者、“国际法”的始祖格劳修斯（Hugo Grotius，1583—1645年），在历史学方面也有重要贡献。他写过一些关于哥特人、汪达尔人、伦巴德人的史著，并且为荷兰史的研究开辟了新的途径。

与格劳修斯同时的荷兰人文主义学者荷夫特（Cornelius Hoof t，1581—1647年），在历史学方面的成就更为显著。他用荷兰文著有《尼德兰史》二十一卷，其所包括的年代范围为1555年至1587年，描述尼德兰革命期间那些可歌可泣的事迹，读之令人奋起。荷夫特是个语文大匠，他的著作不仅

具有史料价值，而且推进了荷兰文的发展。

“地理大发现”和世界史的编纂

从十五世纪末叶开始的所谓“地理大发现”，急速地加速了西欧资本主义的发展，并且大大扩大了西方人的限界。地理大发现对西方史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它使人们注意到史前史、文化史、人类学、民俗学的研究，并且可以在国别史的基础上编写出综合性的世界史。

地理大发现和资本主义世界市场的形成，使世界史的编纂成为可能。然而，在地理大发现时期开始出现的世界史，有其时代的烙印。西方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编写世界史都是以西欧为中心的，即“西欧中心说”。他们荒谬地把世界史看成是欧洲的扩张史，肆意贬低、侮蔑亚、非、美、澳各族人民。那种反科学的、以西欧为中心的世界史体系，是殖民主义和帝国主义的产物，应当彻底予以批判！

在文艺复兴时期，西欧在历史学方面的成就是很显著的。人文主义史学是对中世纪僧侣主义史学的否定，它拨开基督教神学的迷雾，着眼于现实世界，主张要用理智的态度来研究历史，这就为近代史学的发展开辟了道路。

第五节 十七世纪中期至十八世纪末欧洲的史学

十七世纪中期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与英国史学

十七世纪中期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是近代史的开端。它在当时笼罩着欧洲的封建体系中打开一个缺口，建立了资产阶级政权，用资本主义的剥削制来代替封建主义的剥削制。

在革命期间，英国人民曾创造了光辉的历史。国会统率下的革命武装击败了国王的部队，将暴君查理一世推上了断头台。而“平等派”和“掘土派”的革命斗争，已经反映出劳动人民的要求。不过，当时却没有一个人民的历史学家把这些轰轰烈烈的事迹记载下来。克伦威尔、李尔本、温斯坦莱等领导人虽然曾留下一些史料，但可惜都是片断的，语焉不详，不能充分反映那个时代的风貌。及至斯图亚特王朝复辟，革命时期的历史又受到歪曲。

要举出一部当时人所写的关于十七世纪中期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著作，那还只有王党分子克拉朗登（Edward Hyde Earl of Clarendon, 1608—1674年）所著的《英国大叛乱史》。克拉朗登代表当时托利党人（Tories）的观点，他的立场完全是反动的，但也从反面提供了一些事实材料。

十七世纪末至十八世纪初英国最著名的历史学家是柏奈特（Gilbert Burnet, 1643—1715年）。他是一名英国国教的牧师，同时也是一位政治活动家。柏奈特留下两部重要的史著：一为《英国宗教改革史》，一为《我这个时代的历史》，均堪称佳作。柏奈特代表当时辉格党人（Whigs）的观点，歌颂英国国教的确立，赞美1688年“光荣革命”所达成的妥协。

启蒙时期法国和德意志的史学

自十八世纪初年直至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爆发，这八十多年经常被称为欧洲历史上的“启蒙时期”（Age of Enlightenment）。在这段历史时期内，欧洲各国的先进思想家揭橥“理性主义”，普及自然科学的研究成果，宣扬自由和民主的思想，反对封建制度和宗教迷信，要求建立新的社会秩序。他们在当时起了启蒙作用，播下了革命的火种。

在启蒙思想的影响下，这时欧洲史学有了很大的发展。它具有以下一些显著的特征：

（1）史学领域的扩大。这时历史学家开始认为，举凡人类在社会实践中所积累起来的一切经验教训，均属历史研究的范围。他们开始认识到历史是一门综合性的学科，重视经济因素和文化因素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2）理性主义的态度。在启蒙时期，“理性”成为衡量一切的标准，一切都要在“理性”的圣坛上受到检验。历史学家用理智的态度来研究历史，便敢于否定那些习以为常的成说，提出自己的看法。他们认清历史上的事都是有轨迹可寻的，是由一系列的因果关系造成的。

（3）开始认识到历史是一个不断向前发展的过程。在古代和中世纪，有些历史学家认为历史是循环的，甚至是倒退的。到了启蒙时期，这种荒谬的观点便受到批判。当时有许多著名的哲学家和历史学家，如维柯、伏尔泰、康德、康多塞，都认识到历史是向前发展的，不断由低级阶段进到高级阶段。他们相信今人可以胜过古人，相信人类会有一个光辉的未来。

（4）资产阶级的思想家使历史为资产阶级的政治服务。启蒙时期欧洲的

历史学家大都是资产阶级的代言人。他们用资产阶级的世界观来解释历史，以古喻今，要求实现政治上的改革。这在他们也是古为今用，即用历史来为资产阶级的政治服务。不过我们要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看问题，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些启蒙思想家曾起过很大的进步作用。

法国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Louis de Secondat Baron de Montesquieu，1689—1755年），主要是一位政治理论

家，是“三权分立”说的倡导者，但在历史学方面也有影响。孟德斯鸠在其名著《法理精义》中提出一种说法，认为人类社会的发展是受多种因素制约的，而在这些因素里面，最重要的是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他硬说：一个国家的地理环境和气候条件，决定其政治体制、法律的性质和演变。实际上，孟德斯鸠是对历史发展提出一种解释，即“地理环境决定论”。后来资产阶级史学中的“地理学派”，便是以他为祖师的。此外，孟德斯鸠还写过一篇精采的史学论文——《论罗马盛衰之原因》，借古罗马的史事来宣传改革之道。比孟德斯鸠影响更大的是法国启蒙思想家伏尔泰（Voltaire Francois Marie Arouet，1694—1778年）。他是个多方面的人物，以一身兼为哲学家、诗人、戏剧家、政论家和历史学家，著述宏富，其全集有七十二卷之多。在这里，我们只谈他在历史学方面的贡献。伏尔泰第一个走上新的道路，用哲学眼光来研究历史。他主张要理智地看看过去，衡量前人的功过得失，写出“有哲学意味的历史”，作为今人的指南。同时，他扩大了历史学的领域，认为举凡人类社会生活的一切方面，诸如政治、科学、文艺、风俗习惯、农业、工艺、商业、生产技术的演进、饮食起居、人口的增加等等，均为历史研究的范围。在这一点上可以说他是文化史之真正的奠基者。伏尔泰留下四部比较重要的史著：《瑞典王查理十二传》（作于1731年）；《路易十四时代的法国史》（1751年至1768年分批出版）；《论各国的立国精神和礼俗》（1756年出版）；《彼得大帝时代的俄国史》（成于1759年）。其中最足以代表其史学观点和文章风俗的是《路易十四时代的法国史》。

启蒙时期德意志最博学的历史学家应推施洛塞尔（August Ludwig von Schlozer，1735—1809年）。他早年毕业于哥廷根大学，曾受聘往俄国讲学，在那里学会了俄文并致力于俄国史的研究。后来他回到哥廷根大学任教，主讲历史课程。施洛塞尔著有《俄国史》（1769年出版）和《北欧诸国史要》（1772年出版），但他生平最重要的著作则为那部综合性的《世界通史》（1792年出版）。

与施洛塞尔同时在哥廷根大学任教的斯毕特勒（LudwigTimotheus Spittler，1736—1794年），也是启蒙时期德意志杰出的历史学家。他留下两部比较重要的史著：一为《基督教会史》（1782年出版），使用资产阶级的观点来叙述基督教会在历史上的作用；一为《欧洲各国史要》（1793年出版），着重叙述西欧各国文化的演进之迹。斯毕特勒的著作反映了资产阶级自由派的观点，要求达成德意志的统一并建立资产阶级代议制的政府。

与歌德齐名的德意志大文学家席勒（Friedrich von Sc-hiller，1759—1805年），也是一位有成就的历史学家。席勒留下两部文情并茂的历史著作：一为《尼德兰革命史》，叙述尼德兰人民反抗西班牙封建统治的斗争以及荷兰共和国的成立，其中充满着对自由和民主的歌颂；一为《三十年战争史》，记载“三十年战争”（1618—1648年）期间那些惊心动魄的事迹

和德意志人民所遭受的种种苦难。此外，席勒的许多名剧，如《堂·卡洛斯》、《华伦斯泰》、《威廉·退尔》、《奥尔良的姑娘》等，都是基本上以历史事实为根据的历史剧。席勒是个才华横溢而又富于革命情操的人，他的著作曾在反封建的斗争中起过积极作用。

十八世纪英国的史学

十八世纪英国著名的唯心主义哲学家大卫·休谟（David Hume，1711—1776年），也是一位历史学家。不过其历史学家的名声为其哲学家的名声所掩，很少为人们所知罢了。除了《人性论》、《人类理解论》等哲学著作外，休谟著有《英国史》六卷，始自公元前55年、54年罗马统帅儒力斯·凯撒之两次入侵不列颠，止于1688年的“光荣革命”。此书为十八世纪所出现的最为详备的英国通史，传诵甚广。

与休谟谊兼师友的威廉·罗伯逊（William Robertson 1721—1793年），在历史学方面的成就比较大。他是一名长老会教的牧师，专精史学，曾任爱丁堡大学校长多年。罗伯逊的主要历史著作有以下四种：

《苏格兰史》（1759年出版）；《皇帝查理五世在位时的历史》（1769年出版）；《美洲史》（1777年出版）；《印度古史谭》（1791年出版）。罗伯逊的治学态度颇为谨严，他认为历史家记事载言，必须有文献根据。他在自己的著作中，每一章后面都附有注释和参考书目，注明出处，以昭信实，并便于读者们直接查阅其所引用的资料。这种注明材料出处和开列参考书的办法在历史编纂学中是一大贡献，以后便一直被学者们沿用下来。

十八世纪英国最杰出的历史学家，无疑要推爱德华·吉本（Edward Gibbon，1737—1794年）。他出身于英国的一个大资产阶级家庭，早年曾在牛津大学读书，但因在宗教信仰上不为校方所容，中途被迫离去；后来他到瑞士的洛桑城就学于名师巴维利奥（Pavilliard），得益甚多。吉本博览群书，淹通古今典籍，对孟德斯鸠、伏尔泰的著作颇为心折，并与法国“百科全书派”的中坚人物达兰培、狄德罗等有过交往。然而他善于独立思考，能斟酌众说，形成自己独到的见解，决不倚门旁户，随人俯仰。吉本用“罗马帝国的衰亡”这一概念来概括公元二世纪至十六世纪这一千五百年间欧洲的史事。他竭毕生之力，写了一部体大思精、卷帙浩繁的《罗马帝国衰亡史》。此书共分七十一章：头一章算是引论，把从奥古斯都时代直至公元二世纪八十年代的史事作了简单的概括。第四章始于公元180年皇帝康莫杜斯（Commodus）的即位，记载开始详备，接着便洋洋洒洒按照年代顺序叙述下来，一直讲到1453年东罗马帝国的灭亡，而以十六世纪的宗教改革作为结束。吉本虽然主要是记述罗马帝国由盛而衰的经过，但也提到波斯、匈奴、日耳曼诸部族的历史。在他以前，欧洲还不曾有过这样规模宏大的通史著作。吉本认为罗马帝国的衰亡是由于“基督教和野蛮主义”的胜利。其书的第十五章和第十六章，专论基督教的兴起及其本质，寓褒贬于深沉，那既是历史性的叙述，又是辛辣的讽刺，在全书中最见精彩。吉本的《罗马帝国衰亡史》，代表着英国资产阶级史学的高峰。后来在说英语的国家里，他的名字几乎成了“历史学”一词的同义语。

历史哲学的兴起

从古到今，无论哪个阶级的历史学

家都有其对历史的看法，都是用他自己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来写历史。就这一点来说，每一个历史学家同时也就是历史哲学家。不过在古代和中世纪，人们还不能对社会发展的进程有正确的理解，更不可能科学地论证出关于社会发展的规律。直到西欧启蒙时期，才开始出现比较有系统的历史哲学。

西方第一个试图论证出关于社会发展规律的历史哲学家是意大利人维柯（Giovanni Battista Vico，1668—1744年）。1725年，维柯发表其生平最重要的著作《关于民族共同性的新科学原理》，对人类社会历史提出他自己的解释。他指出，尽管历史上的事象纷纭复杂，千变万化，但归根到底都是社会发展之必然性的表现。他认为：正如一个人在其生命历程中是经过童年、青年和壮年一样，每个民族在其历史发展的进程中都毫无例外地要经过三个阶段，那便是“神权时代”、“英雄时代”和“人权时代”。“神权时代”是人类的童年期，其政治形态为神权政治；“英雄时代”是人类的青年期，其政治形态为贵族政治，“人权时代”是人类的壮年期，其政治形态将为君主立宪或民主共和。只有到了“人权时代”，才有政治权利的平等、经济的繁荣和科学文化的昌盛。维柯的历史哲学，反映了当时资产阶级在政治上的要求。

启蒙时期德意志的思想家海尔德（Johann Gottfried Herder，1744—1803年），曾试图建立一套完整的历史哲学体系。1784年至1791年，他分批出版其所著的《人类历史哲学要义》四卷，影响甚巨。海尔德认为：历史是一个客观的过程，循着自然的规律在发展。历史学家的任务，就是要从浩如烟海的历史事实中看到他们之间的联系，抽绎出关于人类社会演进的规律。

法国启蒙思想家孔多塞（Jean Antoine Condorcet，1743—1794年），留下一部重要的哲学著作——《从历史上看人类的进步》。他从其唯心史观出发，认为一部历史就是人类理性发展的历史。他把人类历史的发展分为十个时期，说前面九个时期都已经过去了，而法国大革命和近代科学将引导人类进入第十个时期，也就是空前繁荣和幸福的时期。孔多塞美化资产阶级革命，不过他所描绘的那些美丽的幻想，不久就在历史事实面前破灭了。

资产阶级思想家的历史哲学就其体系看都是建立在唯心史观基础上，是虚构的、幼稚的。直到十九世纪四十年代，马克思和恩格斯才科学地论证出关于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

第六节 十八世纪末至十九世纪中期欧洲各国和美国的史学

复辟时期法国的史学

十八世纪末叶的法国大革命是典型的资产阶级革命。与以前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美国独立战争比较起来，它在性质上更为深入，在规模上更为巨大，在影响上更为久远。这个革命所产生的后果，不仅支配着近代法国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而且影响着整个十九世纪的欧洲。

然而，在大革命的风暴里，法国人民忙于创造历史，当时并没有一位人民的历史家把那些惊天动地的事迹记载下来。接着，在拿破仑横行欧洲时，兵戈扰攘无虚日，而且文网甚密，因此历史著作也很少。直到1815年拿破仑被推翻、波旁王朝复辟以后，各个阶级的人才得以静下来想想过去，用批判的眼光来总结历史经验，并且各自借历史事实来宣传其政治主张。

在复辟时期，法国的史学相当发达。这时涌现出一批有成就的历史学家，用资产阶级自由主义的观点来解释历史。

复辟时期法国的第一位历史学家是梯叶里（AugustinThierry，1795—1859年）。他是一位反封建的斗士，曾担任过空想社会主义者圣西门的秘书，并与之合作写过几本小册子。梯叶里的主要著作有《诺曼人征服英国史》（1825年出版）、《历史研究的十年》（1834年出版）、《墨洛温王朝时代的历史》（1840年出版）、《第三等级的形成和发展史》（1853年出版）。他已经知道用关于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理论来解释历史，并且把阶级关系归结为财产关系。梯叶里被称为法国历史编纂学中的“阶级斗争说之祖”，不过他却只赞成资产阶级对封建贵族进行斗争，而荒谬地认为无产阶级没有对资产阶级进行斗争的必要。

在复辟时期法国的历史学家中，米涅（Francois AugusteMarie Mignet，1796—1884年）占有很重要的地位。1824年，即上距拿破仑的倒台还不到十年，米涅就出版其所著的《法国革命史》。此书所叙史事，始自1789年大革命的爆发，止于1814年拿破仑的失败。它不能说是鸿篇巨制，但却简明扼要，思想性和逻辑性都很强，而且文字清丽，晓畅可诵，因此很快就被译为多种外国文，传诵甚广。米涅能用阶级观点来阐述历史，他分析法国大革命的原因，认为那是由于社会各阶级之间的物质利益的冲突。他颂扬法国大革命的成果，说它诞生了一个新社会。除了《法国革命史》以外，米涅尚著有《查理五世传》、《苏格兰女王玛丽传》、《富兰克林传》等书，都是脍炙人口的佳作。

复辟时期法国史学的代表人物，还应当推基佐（FrancoisPierre Guillaume Guizot，1787—1874年）。他是一个资产阶级学者兼政客，曾在“七月王朝”时期历任外交大臣、内政大臣、教育大臣、首相等职，经常与革命人民为敌。然而，他却留下不少历史著作，其中比较重要的是《法国历史研究》（1823年出版）、《英国革命史》（1826年出版）、《欧洲文明史》（1828年出版）、《法国文明史》（1829—1832年分批出版）。基佐看到阶级的存在和阶级斗争这一客观事实，认为法国大革命就是第三等级反对其他两个特权等级（僧侣和贵族）的斗争。但他是用唯心主义的观点来解释历史的，认为历史的内容和运动取决于人的心理状态。他又说：“从人类历史的演进中，清楚地看见了上帝。”这就比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者反而倒退了一大步，把历史归结为神学了。

与梯叶里、米涅、基佐同时而异趣的密芝勒(Jules Michelet, 1798—1874年),在十九世纪法国史学中独树一帜,影响甚巨。他是一位民主战士,经常站在人民方面与反动派进行斗争。密芝勒认为:一部历史就是一连串波澜壮阔的人类争取自由解放的历史,而历史家的任务,就是要把这些惊心动魄、可歌可泣的斗争场面写出来。密芝勒留下两部重要著作:一为《法国通史》(共十七卷,1833—1867年分批出版);一为《法国大革命史》(1846—1853年分批出版)。他说他写这部《法国大革命史》的目的,就是要使当年那些为革命抛头喋血的志士仁人能在他的笔下“得到第二次的生命”,因此他的描述是极其生动的。密芝勒有个可贵的信念,即认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他立志写人民的历史,后来有人称他为“法国第一个人民史学家”。

十九世纪上半期德意志的史学

十九世纪上半期德意志的史学,是在民族自觉的潮流中发展起来的。本来,德意志各邦受到法国大革命和拿破仑战争的激荡,有要求统一的倾向。但在1815年维也纳会议以后的反动年代中,德意志并没有达成向往已久的统一。于是一些有识之士出面呼吁,要求历史学家用具体的历史事实来激发人们的爱国心。

自十九世纪的二十年代起,德意志的历史学家开始大规模地整理史料,编纂并出版《德意志史料集成》(Monumenta Germaniae Historica)。这部《史料集成》包括公元六世纪至十五世纪这一千年间所有一切关于德意志的重要文献资料。它按类分编,共分为五个部分:编年史类、法令类、公文类、信札类和考古类。每一部分均由专门学者负责编纂,对于每一项文献资料都要求精详地考订其出处,校正其文句,诠释其语义,使后人进行研究时有一个最可靠的基础。《德意志史料集成》的编纂和出版,先后由著名历史学家佩尔兹(Georg Heinrich Pertz, 1795—1876年)、威茨(Georg Waitz, 1813—1886年)总其事。他们竭毕生之力从事于这项艰巨的工作,贡献独多。后来,《德意志史料集成》总共出了一百二十大卷,直到1925年才最后完成。

十九世纪初年,在德意志史学中开一代之新风的是尼波尔(Barthold Georg Niebuhr, 1776—1831年)。他原为丹麦人,以客卿的身分在普鲁士王国政府中供职,并一度在新建立的柏林大学讲学,名震遐迩。1811年,尼波尔出版其所著的《罗马史》,在古史研究中开辟了一条新的途径。他认为:过去的历史学家,其中包括那些赫赫有名的大历史学家,往往都是辗转抄袭,而不去钻研原始资料,于是以讹传讹,一直错了下来。所以,他这部《罗马史》便从批判前人的著作入手,剔除那些无稽的传说和前人所作的错误结论,而纯粹根据可信的事实,给罗马史搭起一个新的骨架。尼波尔以“科学态度”相标榜,他影响了一代新人。十九世纪德意志影响最大的历史学家,无疑要推朗克(Leopold von Ranke, 1795—1886年)。他出身于屠林根地区一个信仰路德教的资产阶级家庭,早年曾在莱比锡大学研习语言学和神学,后来因为读到尼波尔的著作,才转而专心研习历史。朗克是在“神圣同盟”和梅特涅的反动年代成长起来的,他在政治上很保守,而在史学研究中标榜纯“客观主义”。1824年,朗克出版其所著的《1494年至1535年罗曼与日耳曼各族史》,顿时声誉鹊起,并因此受到普鲁士权贵人士的赏识,

被聘为柏林大学的教授。1841年，他又获得“普鲁士钦定历史学家”的头衔，俨然被尊为史学界的泰斗。朗克主持柏林大学的历史讲座达四十六年之久，他用“西米纳尔”（seminar）的教学方法，训练出一批又一批的历史学家，形成一个势力雄厚的学派，即近代资产阶级史学中的“朗克学派”，影响甚巨。朗克活到九十一岁的高龄，他的全集有五十四卷之多，其代表作为《教皇史》。

朗克之所以在近代西方史学史中显得重要，倒不在于他的那些著作，而在于他所标榜的那一套治学态度和治学方法。朗克认为：写历史必须“如其实在所发生的情形一样”。历史学家应当经常保持一种超然物外的、不偏不倚的“客观态度”，决不可由于政治上或宗教上的原因而党同伐异。他甚至讳言历史的教育作用，说历史学家不应当存有任何实用的目的，只追求事实真相，不褒贬是非。然而，这种纯“客观主义”的说教是虚伪的。有人指出：朗克实为普鲁士“容克”地主和资产阶级的代言人，是十九世纪偏见最深的史学家之一。

十九世纪上半期英国的史学

十九世纪初年，在英国史学界独树一帜的是高德温（William Godwin，1756—1836年）。他原为一位小资产阶级激进民主派的社会活动家，曾竭诚拥护法国大革命，不断鼓吹社会改革。1824年至1828年高德温分批出版其所著的《英吉利共和国史》四卷，热情歌颂十七世纪中期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并对克伦威尔的某些措施提出了批评。

在十九世纪上半期的英国史学家中，哈兰（Henry Hallam，1777—1859年）占有重要地位。他出身于大资产阶级家庭，在政治上属于辉格党（自由党）的右翼，只主张作点点滴滴的改良而反对革命和激进的改革。哈兰的主要著作有：《中世纪欧洲史要》（1818年出版）、《英国宪政史》（1827年出版）、《十五、十六、十七世纪欧洲文学概论》（1837—1839年分批出版）。其中传诵最广的是那部《英国宪政史》，它曾被英国统治集团奉为经典。

辉格党人中最著名的历史学家，还要数到麦考莱（Thomas Babington Macaulay，1800—1859年）。他出身于苏格兰的豪富之家，毕业于剑桥大学，青年时代就蜚声文坛；后来他步入政界，当选为国会议员，做过英国派驻在印度的高级官吏，担任过陆军大臣，并受封为贵族，麦考莱生平最重要的著作是他那部五卷本的《英国史》（1848—1861年分批出版）。此书开头对英国古代史作一简括的概述，然后详细记载自1885年詹姆士二世即位至1702年威廉三世逝世十七年间的史事，尤其着重描写1688年“光荣革命”的社会背景以及这次革命所达成的政治结果。麦考莱的著作以文笔华美见长，其文酣畅淋漓，引人入胜，所以传诵甚广。但麦考莱却不是一个严肃的学者，他不尊重客观的历史事实，只把历史作为一种政治主张的注脚，甚至颠倒是非，为了辉格党人和资产阶级的利益而伪造历史。

与麦考莱齐名的卡莱尔（Thomas Carlyle，1795—1881年），对历史提出一套独特的看法。卡莱尔出身于苏格兰一个贫穷的农民家庭。早年思想相当进步，曾参加过“宪章运动”；但他后来脱离群众，愈走愈远，终于蜕化为一个反动人物。卡莱尔的学术活动，可以分为前后两个截然不同的时期：他早期的作品，如《法国大革命史》（1837年出版）、《过去与现在》

(1843年出版),都是文情并茂、扣人心弦的佳作。而在后期,他出版其所著的《英雄与英雄崇拜》,提出“英雄与群氓”的谬说。就他看来,一部历史不过是伟大人物的传记汇编。他既否认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这就必然使他要走到人民群众的对立面。后来卡莱尔还写了一部多卷本的《腓特烈大帝传》(1858—1865年分批出版),为普鲁士军国主义张目。

在十九世纪英国史学家中,成就最大的应推格罗特(Ge-erge Grote, 1794—1871年)。他出身于一个信仰喀尔文教的资产阶级家庭,中学毕业后即由其父带往银行中见习业务,没有读过大学。后来他通过有计划的坚持不懈的自学,成为一位非常渊博的学者,并且帮助创立了两座大学——伦敦学院和伦敦大学。格罗特在政治上属于资产阶级自由派,他服膺“功利主义者”边沁(Jeremy Bentham, 1748—1832年)的学说,认为政治的目的就在“为最大多数人谋最大的幸福”。1831年,格罗特发表其所著的《议会改革刍议》,要求扩大选举权,在1832年英国选举制度的改革中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并当选为国会议员。不过他很快就退出政治舞台,专心于古代史的研究和著述。1846年至1856年,格罗特分批出版其十二大卷的巨著《希腊史》。此书始自传说时期,止于马其顿王亚历山大的军事扩张,巨细无遗地把希腊史作了全盘的叙述。其中的第四十六章,记述伯里克利时代雅典宪政和司法制度的变革,对雅典的奴隶主民主制歌颂不遗余力,在全书中最见精采。

格罗特的《希腊史》以材料丰赡、议论精辟见长,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曾读过这部书,批判地引用其中的材料和研究成果来阐述希腊历史上的一些问题。恩格斯甚至称赞格罗特是“……一个很有威望的和十分值得信任的证人”。

。

十九世纪上半期俄国的史学

在沙皇专制政体之下,思想控制很严,文网甚密,人民没有言论出版自由,因此俄国史学的发展是比较缓慢的。

十九世纪初年俄国最著名的历史学家要算加拉姆辛(Ni-kloay Mikhaylovich Karamzin, 1765—1826年)。他出身于一个鞑靼军人的家庭,是蒙古人的后裔,早年曾在莫斯科和圣彼得堡读书,并曾游历过西欧各国。加拉姆辛在政治上很保守,他是个“俄罗斯本位主义者”,美化沙皇专制政体和东正教会,认为俄罗斯文化在各方面均优于西欧,1803年,他受到沙皇亚历山大一世的眷宠,被任命为“史官”。加拉姆辛著有《俄罗斯帝国史》十一卷,始自远古,止于1613年罗曼诺夫王朝的建立,实为当时第一部比较完备的俄国通史。大诗人普希金曾称加拉姆辛为“俄国史学中的哥伦布”,说他在俄国史学研究方面有开创之功。

及至十九世纪中期,俄国史学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其代表人物是苏洛维也夫(Sergey Mikhaylovich Solovyev, 1820—1879年)。他是个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早年曾旅居巴黎,熟悉西欧各国的情况。苏洛维也夫在政治上倾向于改革,与加拉姆辛的“俄罗斯本位主义”相反,他鼓吹“西方化”。自1847至1877年这三十年中,苏洛维也夫一直在莫斯科大学任教,而最后七年曾兼任校长职务,在俄国学术界有一定影响。从1851年起,苏洛维也夫分批出版其卷帙浩繁的巨著《俄国通史》。此书总共出了二十九卷,所叙史

事止于 1774 年，是一部空前庞大的俄国通史著作。苏洛维也夫盛赞彼得大帝的改革，借此宣传其“西方化”的主张。

在十九世纪中期，俄国知识界的先进人物认定农奴制是一切罪恶的根源，因而把斗争锋芒集中于反对农奴制，当时代表这种进步倾向的历史学家是格拉诺夫斯基（T.N.Granovsky，1813—1855 年）。他原先属于资产阶级改良派，后来在赫尔岑、别林斯基等先进思想的影响下，逐渐发展为激进的民主主义者。从 1839 年起，格拉诺夫斯基在莫斯科大学担任历史教授。他经常讲授农民反封建斗争的历史，要求实行社会改革。可惜他去世太早，他有许多著作都是未完成稿。不过他也培养出一批弟子，继续循着他的方向前进。

美国南北战争以前的史学

美国史学是在欧洲各国史学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但也有其本身的特点。美国最早的历史著作，都是些探险家所写的回忆录、北美殖民地行政长官所写的编年史和地方志。这些历史著作都比较粗糙，但对研究殖民地时期的美国史有其不可移易的价值。

美国史学的发展，是独立战争（1775—1783 年）胜利以后的事。在那次战争中诞生了美国，也诞生了美国的史学。

美国的开国元勋之一、杰出的学者本贾明·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1706—1790 年），著有《宾夕法尼亚州制宪和政治史要》，叙述英属北美殖民地人民争取政治自由、反抗殖民统治的经过，对理解美国独立战争之所以爆发的原因颇为重要。

美国杰出的启蒙思想家和政治活动家、《独立宣言》的作者、曾任第三届总统的托马斯·杰斐逊（Thomas Jefferson，1743—1826 年），在史学方面也有贡献。他所著的《维吉尼亚州札记》，是美国第一部比较详备的地方志。

十九世纪上半期美国著名的文学家欧文（Washington Irving，1783—1859 年），也是一位有成就的历史学家。除了一些脍炙人口的文学作品以外，欧文著有《哥伦布的生平及其航行》（1828 年出版）、《格拉纳达之征服》（1829 年出版）、《乔治·华盛顿传》（1856—1859 年分批出版），都是文情并茂的佳作。

美国史学的奠基者之一是斯巴克士（Jared Sparks，1789—1866 年）。他早年毕业于哈佛大学，曾做过牧师和杂志编辑，后来才专精史学。1829—1830 年，斯巴克士出版其所编订的《美国革命时期外交文牍汇编》十二卷；1834—1838 年，他出版其所编订的《乔治·华盛顿文集》十二卷；1836—1840 年，他出版其所编订的《本贾明·富兰克林文集》十卷。此外，他还编订出版过一部十卷本的《美国名人传记汇编》。斯巴克士主要是一个编纂家，然而他所做的这些资料整理工作，对后来美国史学的发展甚有裨益。1839 年斯巴克士应聘到母校哈佛大学担任历史教授，那是第一次在美国大学设立史学讲座。

美国史学的真正奠基者是乔治·班克罗夫特（George Bancroft，1800—1891 年）。他出身于麻萨诸塞州一个有文化教养的资产阶级家庭，早年在哈佛大学读书时即崭露头角，接着又留学德意志，深受当时德意志史学的影响。乔治·班克罗夫特是个政治活动家，曾先后担任过海军部部长、驻英公使、驻德公使等要职。然而他生平最大的愿望，是要写一部详备的美国建国史，

并且数十年如一日，为此付出了毕生的精力。1834年至1874年，乔治·班克罗夫特分批出版其巨著《美国史》十卷，始自美洲的发现，止于美国独立战争的胜利结束。这是一部史诗般的叙述美国如何诞生的史著，不仅以材料丰富见长，而且文辞华美，充满着爱国激情，所以至今仍传诵不衰。不过此书的某些优点也就是它的缺点，乔治·班克罗夫特是个民族沙文主义者，他有时言过其实，不足置信。此外，乔治·班克罗夫特还著有《美国制宪史》两卷（1882年出版），作为其《美国史》的续编和补充。

美国第一个获得国际声誉的史学家是普列斯科特(William Hickling Prescott, 1796—1859年)。他著有《墨西哥之征服》(1843年出版)和《秘鲁之征服》(1847年出版)，分别叙述印第安人在墨西哥和秘鲁这两个地区所发展起来的古文化，以及西班牙殖民者用血腥手段先后征服这两个地区的经过，其中充满着泪痕，但也有美化殖民者的地方。这两部书是姐妹篇，它们同为世界历史文库中的要籍。

比普列斯科特稍晚而声名更著的美国历史学家是摩特莱(John Lothrop Motley, 1814—1877年)。他和乔治·班克罗夫特一样，早年毕业于哈佛大学，并曾留学德意志。摩特莱认为：十六世纪后半期的尼德兰革命与美国独立战争颇为相似，它们同为争取独立自由的圣战。因此，他毕生致力于荷兰史的研究。1856年，摩特莱出版其所著的《荷兰共和国之兴起》三卷，此书始自1556年尼德兰的“毁坏圣象运动”，止于1584年奥兰治亲王威廉的被刺，把尼德兰革命期间那些英勇壮烈的斗争场面作了极其生动的描述。摩特莱在政治上也倾向进步，他在南北战争期间曾竭力拥护林肯总统的政策，并因此被擢拔为驻奥地利的公使。后来摩特莱还著有《荷兰共和国史》四卷(1860—1868年分批出版)，作为前书的续编。

在十九世纪中期，黑奴制的存废问题成为美国政治生活中最尖锐的问题。这场意义重大、影响深远的斗争，在美国史学中也有强烈的反映。美国史学家中反对黑奴制最力的是希尔德累斯(Richard Hildreth, 1807—1865年)。他出身于麻萨诸塞州的一个小资产阶级家庭，早年曾在波士顿当过律师和杂志编辑，思想相当进步。1836年，希尔德累斯出版了一部小说，题为《奴隶阿尔基·穆尔的回忆录》(亦作《白奴》)，揭露奴隶制的罪恶，感人至深。这部小说和后来斯陀夫人(Mrs Stowe)所写的《黑奴吁天录》一样，在“废奴运动”中起了很大的作用。1849—1856年，希尔德累斯分批出版其巨著《美国史》六卷。他与其他美国资产阶级史学家有所不同，能看到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决定性作用。他义正辞严地谴责黑奴制，说黑奴制是与美国《独立宣言》中所揭橥的“人人生而平等”的意旨根本不相容的。同时他指出：美利坚合众国是各州之同意的联合。联邦政府的权力当然高于州政府的权力，各州不能用“州权论”来反对联邦政府的统一措施。这些论点，后来成为进步力

量在南北战争中的斗争旗帜。

第七节 十九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初欧洲各国和美国的史学

在 1871 年以后，世界历史转入一个新的时期，即帝国主义时期。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发展的最高阶段，也是最后的阶段。

在帝国主义时期，资产阶级的史学思想是反动的，是与马克思列宁主义根本对立的。不过，这时也还有一些资产阶级历史学家从事于考古学的发掘、古文字的译读、历史专题的研究、史籍的整理以及多卷本综合性历史著作的编纂。他们所积累起来的资料，对我们仍有参考价值。

十九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初德意志的史学

从十九世纪中期起，在德意志史学中占主导地位的是普鲁士学派的史学，

其代表人物是达尔曼 (Friedrich Christoph Dahlmann, 1785—1860 年)、德罗伊生 (Johann Gustav Droysen, 1808—1884 年)、西贝尔 (Heinrich von Sybel, 1817—1895 年)、和特赉契克 (Heinrich von Treitschke, 1834—1896 年)。普鲁士学派的史学家们明目张胆地用历史为普鲁士王朝的扩张政策和战争政策捧场喝采，他们在德意志帝国建立及其以后的扩张过程中起了很大的作用。列宁指出：普鲁士学派的史学是德意志“容克”地主和大资产阶级所御用的“宪警史学”。

在十九世纪德意志的历史学家中，卓然自成一家的是修奥多·蒙森 (Theodor Mommsen 1817—1903 年)。他出生于当时属于丹麦的什勒斯维格—霍尔斯坦地区，是一个贫穷牧师的儿子，早年曾在基尔大学研习罗马法和古代语言学，接着又到意大利搜集拉丁文铭刻，从事考古工作，为研究罗马史打下坚实的基础。1848 年，蒙森到莱比锡大学担任教授；但旋因在 1848—1849 年革命期间有进步活动，要求达成德意志的统一并进行民主改革，竟被校方解聘，不得不转往瑞士任教。1854 年至 1856 年，蒙森陆续出版其所著的《罗马史》三卷，叙述共和制时期罗马的史事。他精于考古学，熟悉古罗马的典籍，加之才兼文史，善于综和概括，叙事条理清楚而文辞典雅，这就使他这部书不同凡响，超过了所有前辈史学家的同类著作。蒙森的《罗马史》和格罗特的《希腊史》差不多是同时出版的，这两部巨著被誉为世界历史文库中的“双璧”。

1858 年，蒙森受聘为柏林大学的古代史教授，并当选为普鲁士科学院的院士。在以后的岁月中，他一面在柏林大学任教，一面主持编订《拉丁文铭刻集成》(自 1863 年起分批出版，共十五大卷)，贡献甚巨。除了上述的《罗马史》以外，蒙森还著有《罗马货币史》(1860 年出版)、《罗马法制史》(1871—1888 年分批出版)、《罗马各行省的历史》(1885 年出版)，都是令人叹服的鸿篇巨制。

蒙森在其辛勤的一生中留下大量的著作。除了大部头的专著以外，他发表过的论文总共有二千五百多篇，在古代史的研究方面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1902 年，蒙森因其《罗马史》被授予诺贝尔奖金中的文学奖。不过他当时成名已久，只是淡然处之，并不以此为荣。

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资产阶级历史学家开始倡导

“文化史观”，其中最著名的是德意志人朗普勒西特 (Karl Lamprecht, 1856—1915 年)。他提出一套唯心主义的说法，认为：“历史学主要是研究

社会心理现象的科学”。每一个历史时期都有一种居于支配地位的“时代精神”，历史学家应当用“时代精神”来标志各个历史时期的特征。他又认为：决定历史发展的有各种各样的因素，而这些因素又是互相影响、互为因果的，如环无端，说不上哪个重要或不重要。这样，他就陷入多元论的泥坑，看不到真正决定历史发展的力量。朗普勒西特曾长期执教于莱比锡大学，他著有《德意志史》十二卷（1891—1909年分批出版），所叙史事止于1870年；后来他又续出《补编》三卷，增述1870年以后的史事。

十九世纪末叶，史学方法渐趋严密，成为一种专门学科。1889年，德意志史学家伯因汉（Ernst Bernheim，1850—1922年）出版其所著的《史学方法论》，论述历史学的对象和任务、史学方法、史料考证、历史的结合和编写。直到现在，此书仍为史学方法论的权威著作之一。十九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初英国的史学自十九世纪中期至二十世纪初年这段时期，是英国历史上所谓“维多利亚时代”。这时英国拥有广大的殖民地，是最大的国际剥削者，在经济上呈现出畸形的繁荣。这时英国也产生出不少历史学家，其中比较著名的是柏克尔、斯塔布士、傅里曼、格林、弗劳德、加尔丁纳、白赉士、施里、阿克顿、布瑞。

柏克尔（Henry Thomas Buckle，1821—1862年）是用“地理环境决定论”来解释历史的。他拟了一个庞大的写作计划。但可惜只开了一个头就与世长辞了。柏克尔留下来的著作有《英国文明史》两卷，被认为是哲学思想的佳作。

斯塔布士（William Stubbs，1825—1901年）是十九世纪后半期英国史学界的中坚人物。他曾长期执教于牛津大学，并负责编纂《不列颠史料集成》，在整理英国历史资料方面作出了贡献。斯塔布士生平著作甚多，其中最重要的是那部多卷本的《英国宪政史》（1874—1878年分批出版）。此书始自凯撒时代，止于都铎王朝初期，把公元前一世纪中期直至十五世纪末叶英国政治制度的演变作了有系统的叙述。不过斯塔布士是离开经济基础和阶级斗争来谈宪政史的，片面夸大宗教因素的作用，这就不可能得出任何科学的结论。

与斯塔布士齐名的傅里曼（Edward Augustus Freeman，1823—1892年），著有《诺曼人征服英国史》、《英国古代史》、《近代欧洲历史地理》、《西西里史》等书。他纯粹把历史当做政治事件的记录，而他也特别重视历史对当前政治的借鉴作用，曾谓“历史就是过去的政治，政治就是当前的历史。”

在十九世纪后半期的英国历史学家中，独树一帜的是约翰·格林（John Richard Green，1837—1883年）。他早年毕业于牛津大学，因赞助当时的“基督教社会主义运动”；曾在伦敦东市稍的贫民窟里传过教。格林的史学思想相当进步，他认识到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立志要写一部人民的历史。1874年，格林出版其所著的《英国人民简史》。此书不同于所有前人的历史著作，他第一次名正言顺地把人民群众当做历史的主人。在格林的笔下，人民才是真正的英雄，历史是由人民创造的，而那些国王和达官贵人都不过是些愚昧自私的蠢物。此外，格林的文笔也很优美，叙事简洁有力，逻辑性很强，处处引人入胜，因此传诵甚广。实际上，格林是在历史编纂学中开辟了一条新的道路，后来有不少历史学家仿照他的体例，着重写人民的历史。

在十九世纪的英国史学家中，最明显地表现出民族沙文主义情绪的是弗劳德（James Anthony Froude，1818—1894年）。他著有《英国史》十二卷，叙述英国宗教改革时期的史事；并著有《十八世纪在爱尔兰的英国人》三卷，为英国在爱尔兰的殖民政策辩护。弗劳德不是一个严肃的学者，他华而不实，疏于考证，有时错引资料，造成可笑的谬误，以致后来人们就把学术界某些人那种粗枝大叶的作风叫做“弗劳德病”。

加尔丁纳（Samuel Rawson Gardiner，1829—1902年）毕生致力于十七世纪英国史的研究。他留下三部著作：《英国史》十卷，叙述十七世纪中期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背景；《大内战史》三卷，叙述革命期间国会党与王党武装斗争的经过；《共和制和护国政府时期的历史》三卷，叙述克伦威尔执政时期的史事。加尔丁纳标榜要用“客观主义”态度来研究十七世纪中期的“清教徒革命”。在他看来，那次革命是由于两种互相对立的政治理论的冲突造成的，王党有王党的理由，国会党有国会党的理由，两者都未可厚非。这种不分是非的态度，当然不可能得出任何正确的结论。

白赉士（James Bryce，1838—1922年）主要是一位资产阶级自由派的政治家和外交家，但在历史学方面也很有成就。1864年，二十六岁的白赉士出版其所著的《神圣罗马帝国史》。此书篇幅不多，然而简明扼要，条理分明，胜过许多大部头的著作，因此传诵甚广。1888年，白赉士出版其所著的《美国的共和政体》两卷，美化美国的资产阶级民主制。此书至今仍被美国许多大学采为政治学的教本。

在十九世纪的英国史学家中，明目张胆地用历史来为英帝国主义的侵略政策和殖民政策辩护的是施里（John Robert Seeley，1834—1895年）。他长期执教于剑桥大学，但经常是半官半学，曾担任过国会议员和内阁大臣。施里著有《英国的扩张》和《英国外交政策史》，其中充满着民族沙文主义的夸饰之词。

英国史学中的“剑桥学派”，可以说是朗克学派在英国的一个分支，其精神上的祖师是阿克顿（Lord Acton，1834—1902年）。1886年，著名的史学杂志《英国史学评论》创刊，阿克顿在那上面发表了一篇论文，题为《历史学中的德意志学派》，竭力宣扬朗克学派所标榜的那一套“客观主义”的治学态度和“科学方法”，影响甚巨。1895年，阿克顿到剑桥大学任近代史教授，在教学中更是极力贯彻朗克学派的那一套主张。阿克顿生平治学甚勤，但除了一些零散的论文以外，竟没有留下一部象样的著作，这真是一个大悲剧！唯一可以称述的是：他曾倡议编纂《剑桥近代史》。那由许多专家学者分头撰稿，汇为十四大卷的《剑桥近代史》的出版，首先是由他筹划的。

“剑桥学派”中最重要的人物，还要数到布瑞（John Bagnell Bury，1861—1927年）。他是一位学问渊博的古代史专家，著有《希腊史》、《古希腊的历史学家》、《晚期罗马帝国史》等书，均为不可多得的佳作。1902年，布瑞继阿克顿的遗缺，到剑桥大学任教。在这以后的二十多年间，他一面主持剑桥大学的近代史讲座，一面负责主编那由许多历史学家分头执笔、多卷本的《剑桥古代史》和《剑桥中世纪史》。《剑桥古代史》、《剑桥中世纪史》和《剑桥近代史》，是西方史学界通力协作的结果，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十九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初法国的史学

在十九世纪后半期的法国史学家中，影响较大的是杜罗伊（Jean Victor Duruy, 1811—1894 年）。他以学者的身份从政，在“第二帝国”时期曾担任过教育部部长，后来又当选为法国科学院的院士。杜罗伊著有《罗马史》七卷、《希腊史》三卷，并负责主编过一套《世界史汇编》。此外，他还用深入浅出的文笔写了数十种通俗的历史读物，在普及历史知识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一方面是由于自发倾向，一方面是由于朗克学派的影响，这时法国资产阶级历史学家也标榜“客观主义”和“科学方法”，其代表人物为摩诺德（Gafriel Monod, 1844—1912 年）。摩诺德早年曾留学德意志，回国后竭力宣扬朗克学派的那一套说法。1876 年，他与费涅兹（Gustave Fagniez, 1842—1927 年）合作，创办了著名的《法国史学评论》，作为他那个学派的喉舌。摩诺德长于中世纪史，著有《墨洛温王朝史事》、《德意志与法兰西》等书，以取材精慎见称。

在十九世纪后半期，有些法国历史学家着重研究古代的社会制度，其中最著名的是古朗治（Fustel de Coulanges, 1830—1889 年）。1864 年，古朗治出版其所著的《古代城市》，叙述古希腊、罗马以及中世纪早期欧洲社会制度的变革。1874 年，古朗治出版其所著《法国古代政治制度史》的第一卷，对西欧封建制的形成和发展提出他自己的解释。

自十九世纪初期以来，关于如何论价十八世纪末叶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问题，一直是法国史学研究中的一个中心问题。各个阶级、各种不同政治信仰的历史学家，对那次大革命作了不同的描述和评价。

非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者路易·勃朗（Louis Blanc, 1811—1882 年），也是一位著名的历史学家。除了《劳动组织》一书以外，他著有《法国十年来的历史》五卷（1841—1844 年分批出版）、《法国革命史》十二卷（1847—1862 年分批出版）、《一八四八年革命史》等书，借历史来宣传其社会改良主义的主张。

在十九世纪后半期，法国资产阶级已经完全成了一个保守的、反动的阶级，他们否定十八世纪末叶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意义，甚至认为那次大革命无一不是处。这种反动观点，在丹纳

（Hippolyte A. Taine, 1828—1893 年）的历史著作中表现得最为露骨。丹纳著有《当代法国之由来》（多卷本，1875—1890 年分批出版），肆意抵毁法国大革命。

与丹纳同时而稍晚的邵莱尔（Albert Sorel, 1842—1906 年），则从外交史的角度来丑化法国大革命。他著有《法国大革命与欧洲》八卷（1885—1904 年分批出版），认为法国在大革命期间所奉行的外交政策，只是波旁王朝外交政策的继续，说不上有任何革命的意义。

然而，法国大革命的伟大历史意义是不容否定的。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法国史学家仍多致力于大革命史的研究，其中贡献较大的是奥拉德（Abolphe Aulard, 1849—1928 年）。1886 年，巴黎市议会为奥拉德在巴黎大学特设“法国大革命史”讲座。他和他的弟子们成立了一个研究法国大革命史的学会，并创办《法国大革命月刊》，专门刊布关于法国大革命的文献资料和论著，影响甚巨。奥拉德著有《法国大革命时期政治史》（1902 年出版），对法国大革命作了热情的歌颂。

与奥拉德齐名的马迪爱（Albert Mathiez），则用小资产阶级激进民主主义者的观点来阐述法国大革命史。

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法国历史学家合力编纂多卷本的法国通史和世界通史。在这方面，成就最大的是拉维斯(Ernest Lavisse, 1842—1922年)和伦保德(Alfred Rambaud, 1842—1905年)。这两人都是学有专长的史学名家，同在巴黎大学任教。1893年至1901年，拉维斯与伦保德合作，负责主编了一部十二大卷的《世界通史》。接着，拉维斯又独力主编了一部十八大卷的《法国通史》和一部九大卷的《当代法国史》。这些多卷本的通史巨著，都是由各方面的专家学者分头撰稿、汇集而成的，它们代表了当时法国资产阶级史学的水平。

1898年，法国历史学家朗格罗瓦(Charles Langlois, 1863—1929年)和瑟诺博斯(Charles Seignobos, 1854—1942年)出版其所合著的《史学导论》，专门讨论史学方法方面的问题。此书论点鲜明，说理透彻，曾被许多高等学校采为教材。

十九世纪中期至二十世纪初俄国的史学

在十九世纪中期的俄国史学家中，科斯托马罗夫(Nikolay Ivanovich Kostomarov, 1817—1885年)占有重要地位。他虽然出身于贵族家庭，但却接受了当时的先进思想，对广大人民的苦难抱有深切的同情，参加过乌克兰地区的民族民主运动，并因此遭到沙皇的迫害，被流放到伏尔加河中下游一带。在流放期间，他曾广泛搜集民歌民谣，访求拉辛、普加乔夫等农民起义领袖的事迹。1859年，科斯托马罗夫得到沙皇的“恩准”，到圣彼得堡大学讲授俄国史，然而不久就被迫去职，此后乃专心著述。他生平著作甚多，其中主要的有：《斯坚卡·拉辛叛乱记》、《史学专题论文集》、《传记体俄国史》。此外，他还编有《俄国西南地区历史文献汇编》九卷。有人把科斯托马罗夫比做法国复辟时期的史学家梯叶里，说他是俄国第一个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来写历史的史学家。

在十九世纪后半期的俄国史学家中，属于保守派的有俾斯杜采夫—鲁明(Konstantin Nikolayevich Bestuzhev—Ryumin, 1829—1897年)。他继承了加拉姆辛的衣钵，是个“俄罗斯本位主义者”。不过也许是因为受到朗克学派的影响，他也以“客观主义”和“科学方法”相标榜，认为千秋史笔，最重要的就在不怀偏见，根据充分可靠的第一手资料来描述过去。俾斯杜采夫—鲁明曾在圣彼得堡大学任教，并当选为俄国科学院的院士。他著有《俄国通史》两卷，所叙史事止于1584年伊凡雷帝之死。十九世纪末叶至二十世纪初年，俄国最著名的史学家无疑要数到克罗契夫斯基(Vasily Osipovich Klyuchevsky, 1841—1911年)。他出身于一个清贫的乡村牧师家庭，早年就读于莫斯科大学，是苏洛维也夫的得意门生。他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后来在许多方面都超过了他的老师。1879年，克罗契夫斯基回到母校莫斯科大学任教。在这以后的二、三十年中，俨然就是俄国史学界的泰斗。他经常注意社会史和文化史的研究，对俄国历史上一些重大问题提出了新的解释。克罗契夫斯基著有《贵族会议在俄国早期历史上的作用》(1883年出版)、《俄国社会各阶级的历史》(1913年作为遗著出版)、《俄国史教程》(共五卷，1904—1921年分批分版)，均为研究俄国

史的要籍。不过克罗契夫斯基是个大俄罗斯民族沙文主义者，他是为历代沙皇的扩张政策辩护的。

克罗契夫斯基标志着俄国资产阶级史学的高峰。在这以后，俄国史学便

朝着另一个方向发展了。

美国南北战争后的史学

美国南北战争后，史学界的争论很激烈，形成了“南派”和“北派”的对垒。1869年，即在南北战争结束后的第四年，南方的反动政客和历史学家就在新奥尔良城成立南方历史学会，用种植场奴隶主的观点来解释美国历史。1868年至1870年前南方联盟的“副总统”斯蒂芬士（Alexardev H. Stephens, 1812—1883年）先后出版其两卷本的《从宪法上论南北战争》，为南方诸州的叛乱作辩解。1881年，前南方联盟的“总统”。戴维斯（Teff-erson Davies, 1808—1889年）出版其所著的《南方联盟政府的兴亡》，叙述南方联盟的成立、战争的进程、以及南方失败的经过，其中充满着对过去的留恋，为南方的失败惋惜不已。斯蒂芬士和戴维斯的著作，集中地代表了美国史学中“南派”的观点。

“北派”的历史学家是用工业资产阶级、乃至激进民主主义者的观点来论述南北战争，其先驱者为格里利（Horace Greeley, 1811—1872年）。他原为新闻工作者，是“废奴运动”的中坚人物。1864年至1867年，格里利先后出版其两卷本的《美国之冲突》，对南北战争的原因、经过和意义作了生动有力的说明。

在医药学和化学方面有重要贡献的自然科学家德拉帕（John W. Draper, 1811—1882年），在历史学方面也很有成就。1863年，德拉帕出版其所著的《欧洲学术发展史》，用进化论的观点来解释历史。1867年至1870年，德拉帕出版其三卷本的《美国南北战争史》，认为南北战争具有社会解放的意义，对以林肯总统为代表的北方的政治主张作了全面的肯定。此外，德拉帕还著有《宗教与科学之间的斗争史》，此书列举科学史上的事例，提倡科学精神，反对宗教愚昧和教会组织的专横。

“北派”史学家中最著名的是舒勒（James Schouler, 1839—1920年）。他著有《制宪以来的美国史》七卷（1880—1913年分批出版），着重叙述南北战争和“重建时期”的历史。舒勒是个唯心主义的历史学家，但他或多或少还能看到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认为决定美国政治发展的是“绝大多数平民的意志。”

与舒勒齐名的罗德斯（James Ford Rhodes, 1848—1927年）著有《美国史》七卷（1893—1906年分批出版），论述南北战争的起因、经过和结果。罗德斯基本上是用“北派”的观点来解释历史的，但有时也附和“南派”的观点。在他的著作里，可以看出北方工业资产阶级与南方种植场主日益接近的趋势。

在十九世纪的美国史学家中，专门研究北美洲殖民史的是巴克曼（Francis Parkman, 1823—1893年）。他早年著有《涌向加利福尼亚和奥勒冈的人流》（1849年出版）、《彭提亚克叛乱记》（1851年出版）。后来，他转而研究英国和法国在北美洲进行殖民竞争的历史，著有《法国在新大陆的先驱者》（1865年出版）、《拉塞尔与大西部的发现》（1869年出版）、《蒙特卡姆与乌尔夫》（1884年出版）、《半个世纪的冲突》（1892年出版）。巴克曼认为：英国之所以能在北美洲的殖民竞争中最后战胜法国，是由于英国的移民多为富于进取心的新教徒，他们有自己的政治信仰，能自治自卫，不完全倚赖母邦的保护；而法国的移民则多为保守的天主教徒，他

们受到封建制的束缚，不能发挥自己的主动性。但巴克曼是个种族主义者，他肆意侮蔑印第安人，而且硬说盎格鲁—撒克逊人比法国人“优越”。

在十九世纪末期，由于资产阶级愈来愈反动，美国史学中形成了种族主义的学派，其代表人为费斯克（John Fiske, 1842—1901年）。费斯克是个庸俗的进化论者，他著有《美洲的发现》、《新英格兰之起源》、《美国革命史》、《美国历史上的关键时期（1783—1789年）》等书，肆意宣传盎格鲁—撒克逊人“至上”，美化美国的资产阶级民主制。

在十九世纪末叶，美国已进入帝国主义时期，要求向海外进行扩张，于是出现了鼓吹大海军主义的史学家麦汉（Alfred Thayer Mahan, 1840—1914年）。麦汉曾任美国海军学院院长，著有《海上威力对历史发展的影响》（1890年出版）、《海上威力对法国大革命和拿破仑帝国的影响》（1892年出版）、《纳尔逊传》（1897年出版），竭力用历史事实来说明海上霸权的重要性，他这套黩武主义的主张，促使美国政府大力扩建海军，成为海上强国，并且加剧了列强之间的军备竞争。

美国史学的发展，曾经受到欧洲各国、特别是德国史学的影响。在十九世纪的七十年代和八十年代，美国有不少学历史的人向往朗克学派，先后赴德国留学。他们回国后多在著名的大学里任教，把朗克学派的那一套史学理论和史学方法介绍到美国，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海伯特·亚当士（Herbert Baxter Adams, 1850—1901年）和约翰·伯哲士（John Willia Burgess, 1844—1931年）。

海伯特·亚当士曾长期执教于约翰·霍普金斯大学。他承袭朗克的衣钵，标榜“客观主义”和“科学方法”，用“西米纳尔”的教学方法来培养高级研究人材，其弟子成名者甚众。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海伯特·亚当士的弟子以及他的再传弟子遍布于美国各著名大学的历史系，他们形成一个有势力的学派，把持美国史学界达数十年之久。

约翰·伯哲士曾长期执教于哥伦比亚大学，他和他的弟子也形成一个有影响的学派，可以说是朗克学派在美国的一个分支。伯哲士著有《中间时期，1817—1853年的美国史》、《南北战争与宪法，1859—1865年的美国史》、《重建与宪法，1866—1876年的美国史》。在这些著作里，他竭力摆做“客观”、“公正”的样子，既不完全赞成北方，也不完全赞成南方，认为双方都有理由，也各有缺点，大家都是半斤八两。这种不分是非的态度，当然得不出任何合理的结论。

从十九世纪的八十年代起，美国各地纷纷成立历史学会，推进当地的史学研究工作。1884年，全国性的美国历史学会成立，它规定每年举行一次年会，讨论历史研究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并从1895年起定期出版《美国史学评论》。直到现在，《美国史学评论》仍是美国最重要的史学专刊。

在美国资产阶级史学中，代表保守倾向的是亨利·亚当士（Henry Adams, 1838—1918年）。他出身于美国最有名的世家大族，其曾祖约翰·亚当士是美国的第二任总统，其祖父约翰·昆西·亚当士是美国的第六任总统，其父查理·亚当士

也是美国政治界的显赫人物。亨利·亚当士早年曾留学欧洲，并从事外交工作，后来回到母校哈佛大学任教。他著有《杰斐逊和麦迪逊执政时期的美国史》九卷（1889—1891年分批出版）、《圣·密契尔山寺》（1904年出版）、《亨利·亚当士的教育》（这是他的自传，1907年出版）。此外，

他还写过一部《民主信条的衰退》，哀叹美国社会风气的败坏和政治道德的堕落。

从十九世纪的八十年代起，也许是受到英国历史学家格林的影响，美国史学界也有人开始写人民的历史，其代表者是麦克马斯特（John Back McMaster, 1852—1932年）。麦克马斯特著有《美国人民史》八卷，他跳出前人的窠臼，不专写政治史，而着重写社会文化史。

美国资产阶级政治家、第二十八任总统伍德罗·威尔逊（Woodrow Wilson, 1856—1924年），也是一位著名的历史学家。在踏上政治舞台之前，他曾长期担任普林斯顿大学的政治学教授，并兼任校长，威尔逊生平著作甚多，在这里，我们只谈他的历史著作。1893年，威尔逊出版其所著的《分裂与重新联合》。此书系以南北战争为中心，叙述十九世纪中期美国的史事。在研讨南北战争的责任问题时，他认为，从道义上说来，北方诸州是正确的；但从宪法上说来，南方诸州是正确的。这种折衷主义的说法，是为南方的种植场奴隶主开脱罪责。1902年，威尔逊出版其所著的《美国人民史》五卷。此书系模仿格林《英国人民史》的体例而作，它对政治、军事上的大事往往一笔掠过，而详述美国社会文化的演进之迹。

十九世纪末，美国史学中出现了“边疆学派”，其倡导者是腓特烈·杜尔纳（Frederick Jackson Turner, 1861—1932年），他出生于威士康星州的边区，后来就长期在母校威士康星大学任教。1893年，杜尔纳在美国历史学会的年会上宣读了一篇论文，题为《边疆在美国历史发展中的重大意义》，对美国历史提出新的解释。他认为：在十九世纪九十年代以前，美国在西部有一条不断向前移动的边界。西部“自由土地”的存在，美国居民之不断的向西移植，这就使美国社会经常处于流动状态，从而带来经济的“繁荣”和政治的“民主”。1906年，杜尔纳出版其所著的《新西部之兴起》，更系统地阐述了以上的论点。杜尔纳和他的弟子们用关于边疆的理论来解释美国历史，他们被称为“边疆学派”。不过实际上，“边疆学派”的论点是肤浅的，站不住脚的，它只是“美国例外论”在历史学中的表现。“边疆学派”永远不敢正视这一历史事实：美国向西部的扩张，完全是以虐杀、绝灭印第安人的方式来进行的。美国的每一寸土地上，都染有印第安人的血迹。边疆上的生活原则是弱肉强食，在那些向西移植的拓荒者中，有千百万人死于非命。在边疆上所孕育出来的并不是什么民主制，而是赤裸裸的利己主义和扩张主义。

在十九世纪末和二十世纪初，由于“实用主义”思潮的泛滥，美国史学中出现了实用主义的学派，其代表者为鲁宾逊（James Harvey Robinson, 1863—1936年）和俾耳德（Charles Austin Beard, 1874—1948年）。鲁宾逊和俾耳德曾同时执教于哥伦比亚大学，他们合作编写过一些教科书和专著。

鲁宾逊从实用主义的观点出发，认为历史之所以有价值，就在于它对当前有用。在他看来，历史不过是一大堆事实材料，人们可以任意撷取其中的一部分来支持自己的论点或主张，而凡是有用的就是真理。此外，与德国历史学家朗普勒西特一样，鲁宾逊倡导多元论的“文化史观”。他认为决定历史发展的有多种多样的因素，而这些因素又是互相影响，互为因果的。这种多元论的“文化史观”貌似全面，但实际上是主次不分，用次要的东西掩盖了主要的东西。1912年，鲁宾逊将其历年所发表的论文编为一集，题为《新

史学》出版，宣扬其实用主义的史学观点。他和他的追随者以“新史学”相标榜，形成一个有影响的学派。

如果说鲁宾逊是“新史学”的倡导者，那末俾耳德就是“新史学”的实践者。1913年，俾耳德出版其所著的《美国宪法之经济的解释》，贩卖“经济史观”。1927年，俾耳德与其妻玛丽出版其合著的《美国文明之兴起》，用多元论的“文化史观”来解释美国历史的发展。及至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俾耳德越来越陷入主观唯心主义，他甚至连朗克学派所标榜的那一套虚伪的“客观主义”都不要了，说“客观主义的史学是一种没有目的的史学”。1933年，俾耳德在其当选为美国历史学会主席时发表了一篇就职演说，题为《历史写作是一种出于信仰的行为》。他强调：作为记载的历史，只能是历史学家根据其头脑中的想象和目的而写出来的东西；历史著作因人而异，客观真理是没有的。这种“相对主义”的史观非常有害，它为一切荒诞不经的说法开了方便之门。

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在帝国主义时期，资产阶级史学越来越反动。只有无产阶级的历史学家，才能肩负起发展历史科学的重任！

第十四章 当代国外几种史学方法述评

近年来，国外史学工作者在历史研究的具体方法方面有一些新的进展，如历史比较研究法、历史数量研究法、历史结构分析法、历史跨学科研究法、历史模拟法、历史类型分析法、历史系统分析法、历史顺时和回溯研究法、历史同期和异期研究法等等，这些方法的共同特点是更多地注重宏观综合考察和定量化分析，同时也反映出其他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研究方法已逐步被引进到历史学科的研究中来。

关于这些方法，我们还有一个逐步研究、了解以及决定取舍的过程，现仅选择其中几种，作初步的综合介绍，以适应教学需要。

第一节 历史比较研究法

受到人们重视的研究方法

用比较的方法研究历史并非新发明，在西方可以追溯到希罗多德的名著《历史》，十九世纪末，欧洲一些国家的资产阶级史学也曾求助于这一方法。但是，近些年来，鉴于宏观综合研究历史的需要，历史比较研究法在一些国家重又颇为流行并有所发展。早在五十年代，一些学者在荷兰海牙就成立了“社会学和历史学比较研究协会”，并于1958年10月出版了国际性刊物《社会学和历史学比较研究》。据该杂志主编雷蒙德·格鲁1980年10月撰文称，他们最近收到来自三十个国家的五百篇来稿，题材广泛，内容多样，看来影响是比较大的。

美国是当今世界“比较史学”较热的国家之一。1978年12月，美国历史学会举行第九十三届年会，“比较史学”是一个主要的议题。《美国历史评论》于1980年10月号 and 12月号以及1982年2月号上均开辟《比较史学的理论与实践》的讨论专栏，发表了许多文章，讨论比较史学的原理与方法，并进行具体的历史比较研究。其中重要的文章有：雷蒙德·格鲁《比较历史研究概论》、亚利特·奥林·希尔和小博伊德·希尔《马克·布洛克和比较史学》、托马斯·亚历克山大等《从比较观点看南北战争前的南方和北方》。1982年12月号《美国历史评论》又发表了彼得·科尔钦的文章《美国的比较史学》，就比较史学的功能、问题和前景等作了论述。他写道：比较史学是“冲破地理上和方法上狭隘主义的广泛趋势的一部分，狭隘主义如此长时期地危害着历史学的实践，从这个意义上说，比较史学直接处在‘新’史学的主流之中。”总之，在美国，比较史学正在发展成为一个专门的学科。

苏联史学界对历史比较研究法也较重视。1975年付印的《苏联大百科全书》（第三版）增写了《比较历史法》条目，该条开宗明义指出，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是一种科学的方法。这可以看作是为六十年代关于比较方法能否运用于历史研究领域的争论所作的总结。近年来，苏联史学界发表了不少文章，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研讨历史比较法。马尔卡良《关于历史比较研究的一些原则》、伊万诺夫《关于比较历史方法的内容与发展问题》、切列普宁《关于我国历史学中研究俄罗斯和西欧封建制度的历史比较方法问题》、叶谢耶夫《苏联和欧洲“经互会”成员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共同性和特殊性》等等，都是这方面值得注意的论著。苏联科学院通讯院士马尔科夫在《社会科学中历史比较综合研究》一文中，甚至说：“《世界通史》（已出版十卷）或者《世界文学》（准备出版），就是用历史比较法写成的。”在这里，还应该提一下的是，1981年苏联亚美尼亚共和国科学院出版了梅尔科尼扬《历史科学中的比较方法问题》，这是一本系统综述历史比较研究方法的专门著作。1983年9月，苏联科学院历史学部举行全体大会，会上学部院士秘书齐赫文斯基在报告中强调说：“需要进行以世界历史规律的发展为总背景来分析局部历史过程的特点和作用的比较历史研究。”看来，加强历史比较研究，是苏联史学界史学方法论发展的趋向之一。

其他一些国家对历史比较法，也是颇感兴趣的。如英国有的大学就没有历史比较研究的专题课，日本学者大冢久雄在二次大战后不久，就撰写过关于荷兰和英国的东印度公司的比较研究论著，后又有人于1978年翻译了法国学者马克·布洛克的名著《论欧洲社会的历史比较》，认为此书在方法论上

仍有参考价值。捷克斯洛伐克学者出版了关于资产阶级革命比较研究的专著。于 1985 年在斯图亚特召开的第十六届世界历史科学家大会，其中就设有比较军事史委员会，拟题有《战争和十六世纪现代国家在欧洲的建立》、《对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新看法：空间、时间和社会心理因素》。上述情况足以说明，历史比较研究法已经是一种受到人们相当重视的研究方法了。

功能与局限

历史比较研究方法的意义和作用（亦即其功能）何在呢？

首先，他们认为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可以克服研究历史的狭隘性，把所研究的个别事物，纳入广阔的历史背景之中，从而为更好地综合创造前提。法国比较史学家马克·布洛克在论述历史比较研究方法时指出，这种方法可以克服欧洲史学中的“国家孤立主义”倾向。这种所谓“国家孤立主义”倾向，就是用单一的国家因素，来解释复杂的社会现象。其次，他们认为历史的比较研究方法，有助于揭示历史现象的同异，为深入探求历史现象的本质及其规律创造条件。马克·布洛克认为，比较方法能把历史学家带入一条可以探索到真正原因的道路。苏联学者指出，借助于历史比较法可以揭示历史事物中的共同性和特殊性，了解研究对象的发展水平和已发生的变化，并确定发展的趋向。他们认为历史类比，可以起到预见未来的作用。斯塔尔钦科在《列宁的历史类比和对照方法》一文中指出，“列宁在法国革命（1848 年）和俄国革命（1917 年）之间，就小资产阶级在革命中的作用和资产阶级镇压革命运动的可能性问题，进行了历史类比，从中作出科学的预见，两个月后为历史事实所证明。

第三，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能在历史研究中起到一种验证假说的作用。美国的小威廉·西威尔在《马克·布洛克与比较史学的逻辑》一文中，将比较历史法的功能集中归结为验证假说。也有人认为历史比较研究的过程，实际上就是提出假说、验证、修正、再验证，直至获得清晰的解释的过程。例如，马克·布洛克曾经写过一篇文章，题为《中世纪时期的金币问题》。一般认为佛罗伦萨和热那亚是中世纪欧洲最早发行金币的城市国家，其原因在于这两个城市国家的豪富和它们在前一个世纪左右经济的迅速发展。马克·布洛克运用历史比较的方法，来验证这一假说。他指出，当时的威尼斯也具备上述两个城市国家的条件，可是它却比它们晚了三十年才开始铸造金币，这说明原来假说的原因是不充分的。布洛克认为根本的原因在于佛罗伦萨和热那亚当时与东方贸易中的顺差，大量黄金收入，为首先制造金币创造了条件。

第四，历史比较法，有人甚至认为是一种所谓“间接实验法。”早在 1899 年，迪尔凯姆在《社会学方法》一书中，就称比较方法为“间接实验法”。一些法国学者也持此见。实验的方法，在自然科学中广泛运用，其功能众所周知。而历史科学的特点，是具有追溯既往的性质，历史现象不能完全重复和再现，只能是惊人的相似，不会一模一样。但是，国外有的学者认为，如果历史学者选择最典型的材料，把所研究的事物放到能够阐明历史活动的理论体系之中，采用多方比较的方法，可以较近似地反映历史的本来面目，起到自然科学中通过实验所发挥的作用。他们把历史比较研究方法称之为“间接实验法”，其原因就在于此。

美国的学者彼得·科尔钦著文，对比较史学的功能作了如下的概括：比较史学有三种广泛相联系的目的或者说功能。首先的和最基本的一点是，比

较史学能产生一种选择意识，显示一些值得注意的发展运动，这些运动如不运用比较的眼光去观察，也许就发现不了。比较史学的另外两个功能，它要求更严密精确的比较实践，包括提出假设系统和验证。其一是，学者们试图解释历史的差异和独特性，估量并最终把那些造成特殊条件的可变因素分离出来。其二是，历史学家试图认识共同的模式，进行历史的概括；的确，只有通过比较才能作出这种概括。而雷格德·格鲁则从另一角度阐述了比较史学的意义和作用。他在《比较历史研究概论》一文中写道：“比较研究可以在历史学家的研究工作中的四个阶段给予帮助，这四个阶段是：（一）提出问题阶段；（二）鉴定历史问题阶段；（三）制订适当的研究规划阶段；以及（四）获得和验证重要结论阶段。”

至于历史比较研究方法的局限性，国外许多学者都是承认的。马克·布洛克早在1928年发表的《论欧洲社会的历史比较》一文，就明确指出：比较方法“不是万能的，科学上没有万能法宝。”美国的小威廉·西威尔在《马克·布洛克与比较史学的逻辑》一文中，用专门一节来谈“比较历史的局限性”。但在这个问题上，苏联学者说得较为明晰：“我们承认历史比较方法对研究社会现象有重要的和长远的意义，但是我们必须记住，象每一个局部方法一样，它也有自己的应用范围，超出了这个范围，它就可能无效，甚至产生不少困难。”对于历史比较研究得出结论的相对性，斯塔尔琴科这样说：“由于绝对准确地指出和弄清一切并存和制约因素的困难，同时也由于对已查明的共同性和差别进行准确地评价的复杂性，因此，这样的类比的正确性，只能是一般和整个来说是如此。这样的类比不能保证所得出结论的可靠性，不过它能获得有说服力的，而不是近似的认识。”苏联学者还指出，历史比较方法还必须与其他的科学研究方法相配合。“如果企图把事物的比较研究绝对化，把历史比较方法同其他更为普遍的科学认识方法隔绝开来”，那就可能导致谬误。

分类和程序

历史比较研究的具体方式的分类，国外学者不尽相同。法国学者马克·布洛克（有人甚至称他为“比较史学之父”）把历史比较研究方法分为两类：一类是“一般比较”。这是指史学家选择那些在时间和空间上都相隔很远的几个国家或地区的社会进行比较研究；另一类是“历史的比较”。史学家应选择处在同一时代而又相互邻近的几个国家或地区的社会作为对象，加以比较研究，包括它们之间的相互影响，以及可以追溯到共同的起源。在这两类比较中，马克·布洛克提倡后者。认为后者比前者可以指望获得更有效的成果。马克·布洛克本人写的《封建社会》一书，就采用了“历史比较法”。

苏联学者一般将历史比较法分为三类：

第一，历史类型性比较。这类比较，一般是由于共同规律起作用而产生的事物之间的比较。如同属奴隶社会的古希腊与古罗马之间的比较，俄罗斯封建制与西欧封建制的比较，各国资产阶级革命比较，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模式的比较，等等。

第二，历史“渊源”上的比较。这类比较的对象，限于有亲缘联系的事物之间。如英国人与美洲英裔移民之间的比较。

第三，历史上国家之间相互影响的比较。所比较的国家，应是有联系、有相互影响的。如俄国十月革命对各国影响的比较，东西文化影响的比较等，

均属此类。

美国学者西达·斯哥克波尔和玛格丽·萨默在《社会学和历史学比较研究》1980年第2期上，发表了《比较历史在宏观社会研究中的运用》一文，根据当代西方一些历史比较研究著作的内容，大体归纳为三种比较史学方法：（一）作为理论的并行论证的比较历史。用平行的比较方法进行研究的人们，首先寻求证明一种理论。用这一或那一实例都是可以的。对他们来说，这些实例之间的不同，主要是具体环境的不同。他们的理论最关注的，正是用这些实例来证明过程的普遍性。艾森斯塔特《帝国政治制度——历史上官僚社会的兴衰》和杰弗里·佩奇《土地革命》这两部著作都使用这些历史比较法。前者列举古今许多帝国的史实，论证历史上中央集权帝国的兴起、延续和衰落的结构——功能主义的理论；后者引用一些国家的典型材料，来证明农村阶级关系和有教养阶级、无教养阶级可能发生的政治行为都是由经济决定的理论。（二）作为事物来龙去脉的比较历史。这种历史比较法要显示出每一具体实例的独特性，并表明这些独有的特色如何影响一般社会过程的确定。克利夫德·琪尔茨《伊斯兰世界观览》一书，是应用此法的一例。该书的副标题是《摩洛哥和印度尼西亚的宗教发展》书中写道：“它们最明显的类似之处是……它们的宗教，但这也是，至少从文化上来说，是它们最明显的不同之处。它们处在阿拉伯古典伊斯兰文化带的东西两端，……它们一直以完全不同的方式，在极其不同的程度上，加入文明的历史，并产生完全不同的结果。”（三）作为宏观因果分析的比较历史。应用这种历史比较法，首先要作出关于宏观水准的结构和进程的因果推论。小巴林顿·穆尔《独裁与民主的社会根源》一书，作者企图从宏观的角度，就世界范围内某些问题，通过比较研究，作出因果分析。

此外，从时间范畴来分，有共时性比较和历时性比较。法国学者罗兰特·莫斯尼埃写过一本关于十七世纪农民起义的书，把发生在十七世纪的法国农民起义、俄国拉辛起义和中国李自成起义加以比较，就属共时性比较；苏联学者比较俄国三次革命（1905年革命、1917年二月革命和1917年十月革命），即系历时性比较。亦可分为纵向比较、横向比较和并行比较等等。

从空间范畴来分，可分为宏观比较和微观比较。大可以大到各种社会形态之间，小可以小至具体的历史事件、人物、乃至书籍之类。它们涉及的范围非常广泛，从“可选择的生产方式”的比较研究到一个单独的行业实现工业化的速度程度，从革命这个永远受欢迎的题目的比较研究到仍然很受限的过程的比较研究（例如现代教育制度的普及）。翻一翻《社会学和历史学比较研究》等杂志及已出版的历史比较研究论著，就可以看出选题丰富多彩、不拘一格。有现代化的比较研究，如布莱克于1966年在美国组织出版了《现代化的动力》比较研究著作，1975年他又与其他七人合作（其中三位是历史学家、两位是经济学家、两位是社会学家），写了《日本和俄国的现代化》一书，西方某些人视其为比较历史研究的“最成功的例子。”有宗教改革的比较研究，如日本学者曾写过《宗教改革的类型》，比较了基督教、佛教、伊斯兰教和印度教的改革。还有诸如殖民地比较研究、奴隶制度比较研究、女权运动比较研究等等。历史人物之间的比较研究，也是一个重要题材。1978年10月号《美国历史评论》曾发表长篇论文《国王行政权力的加强：亨利一世与腓力·奥古斯都》，对英法两国的两位历史上的国王进行系统的比较。总之，比较对象的选择，十分宽广，可以纵横驰骋于世界各国历史之间。

历史比较研究的具体程序，一般说来，没有固定的模式，大致有以下几步：

- 一、明确比较研究的主题；
- 二、对比较双方或几方，分别加以深入的研究；
- 三、提出对历史认识的假设；
- 四、比较中找出异同；
- 五、分析因果关系，或寻求规律性；
- 六、验证假设的结论。

捷克斯洛伐克学者密罗斯拉夫·荷罗赫在 1983 年写的《史学家的研究方法》一书中，谈到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论时，还强调在历史比较研究进行之前或进行之初，就首先必须解决下述几个问题：（一）尽可能准确地对比较对象下定义；（二）确定我们运用比较方法追求的目的；（三）规定判断的标准、观点和“范围”，只有这样，才能对比较对象加以分析。

对于历史比较研究论著具体的格式与行文，美国学者发表了这样一个意见，值得参考：学者们过于频繁地选择容易表述的方法，先陈述一个事例，然后再陈述另一个事例，最后以一个简单的结论概述其异同，这样主要以并列事实代替了真正的比较。……而比较史学要求特别注意艺术效果同分析著作之间的协调。

条件和要求

要进行历史比较研究，国外许多学者都认为，首先要把比较研究的对象的情况搞得清清楚楚，对比较双方或几方有一定的研究。马克·布洛克认为：没有局部性研究，比较历史将一事无成，没有初步的局部性研究，全面比较就是空话。苏联学者引用列宁的一段话，强调进行历史比较研究的起码的重要的条件。列宁在《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一文中写道：要“尽量确切地把两种事实研究清楚，使他们在相互关系上表现为不同的发展阶段，而特别需要的是同样确切地把一系列的状态、它们的连贯性以及各个发展阶段间的联系研究清楚。”如果对比较的双方或几方的基本史实还没有搞清楚，就在那里“架空”比较，势必产生谬误，甚至会闹出笑话。这是关系到在历史比较研究中，是否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原则的大问题。

其次，许多学者要求比较研究的深入性。事物之间的异同，有现象的，也有本质的。科学的历史比较研究，不要限于单纯地罗列一些表面的同异现象，而是要透过现象，分析原因，从共同性中指示矛盾的普遍性；从差异性中阐明矛盾的特殊性，使人们对事物的观察更深入。如黑格尔在《小逻辑》一书中所说的：“要能看出异中之同和同中之异。”在似乎差别极大的事物之间，能指出其共同本质；在似乎极为相似的事物之间，又能看出其本质的差别，这样的历史比较研究才深入。捷克斯洛伐克学者指出：说明因果关系，解释研究的现象和过程的共同特征，这种解释性的比较是最重要的和最复杂的比较方法，从一定角度讲，这样的比较才谈得上深刻意义上的比较方法。这里，还涉及到历史比较研究的目的和侧重点问题。美国学者乔治·弗雷德

《列宁全集》第 1 卷，第 33 页。

黑格尔：《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1 年版，第 253 页。

里克森认为：“严格地说‘比较历史’的目的是双重的：（一）阐明被探讨的各个社会的特殊性；（二）扩大对比较对象的理论认识，从而对社会科学的理论和概念的发展作出贡献。”苏联学者马尔卡良则认为历史比较研究的出发点，是确定共同点，因为只有认识事物的共同特征，才能揭示不同点。而马克·布洛克强调的是，比较方法在历史研究中的最重要作用在于指出不同社会的独特之处。

当然，在论述历史比较研究的条件和要求问题时，必然要涉及“可比性”问题。对此，学者们尚无统一的明确标准。苏联东欧的一些学者，把类型分析作为历史比较研究的一个基本条件，认为要进行类型性比较，必须是同类的，而类型的划分必须以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经济形态学说为准。并且对西方一些学者把不同类型的历史事物加以比较提出批评。他们还引用列宁的话，反对把不可比的事物进行比较。列宁在《又一次消灭社会主义》一文中说：“谈论帝国主义而忘记或忽视各种社会经济形态的根本区别，这样的议论必然会变成最空洞的废话或怪诞不经的吹嘘。”

历史比较研究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

历史比较研究的方法，古今中外，人们广泛地使用过。应用此法出现过许多富有启发的佳作；但得出错误结论者也不乏其例。英国的大历史学家汤因比曾对世界各个文明体系作过广泛的比较研究，他得出的看法是：历史过程是循环的，一个文明社会一旦繁荣之后，便开始走向没落；另一个文明社会将起而代之，重蹈复辙。而文明社会的发展，归根到底取决于精神因素的发展，其中宗教思想起着关键作用。这种显而易见的唯心史观，不言自明。更有甚者，有的理论上荒谬、政治上反动的著作，也是在应用历史比较研究方法中问世的。如卡尔·魏特夫的《东方专制主义》这部著作，副标题是《对极权的比较研究》。这说明，历史的比较研究，仅仅是一种研究历史的方法，使用这种方法不等于就能得出科学的结论。历史比较研究的成败主要取决于是否有科学的理论作指导。在当代，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

首先，因为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一再为实践所证实的唯一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它放之四海而皆准，久经战斗而益强。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还提出了一系列原则并具体地进行了许多历史的比较研究，给我们以极大的启示。历史比较研究在今天只有在这个正确的理论指示下，才能获得科学的成果。

第二，在历史的比较研究中存在着标准问题、划分类型问题以及如何透过现象看清本质问题等，这些问题也只有靠马克思主义，才能正确地解决。有一些国外的学者，可以列出许多同异，但往往不得要领，揭示不了本质，这就是因为他们的指导思想不对头的缘故。如他们讲1600年至1800年的俄国“叛逆者”，可以举出许多共同点，诸如都是哥萨克人当首领，都为叛徒出卖而失败，都拥护“好沙皇”等等，但是他们从根本上否认这些人民反抗斗争是农民阶级反对封建主阶级的农民战争。又如，有的学者比较英国、法国、俄国和中国的资产阶级，竟然把十七世纪的英国革命，描述成“农民统治阶级各部分之间的国内战争”，把1789年的法国革命，说成是“法国同一个统治阶级内部拥护改革和反对改革的斗争。”

第三，在历史的比较研究中，得出什么样的结论，往往与人们的世界观、

立场相联系，甚至可以说受其制约。俄国历史上的孟什维克曾把 1905 年俄国革命与 1789 年的法国革命视为同一，作出了既然是资产阶级革命，就要把革命的领导权让给俄国资产阶级的错误看法。他们完全忽视了两之间质的区别。之所以如此，这是与孟什维克害怕革命、不敢革命的世界观和立场有关系的。他们不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而是机会主义者。列宁在历史比较研究中，则公开申明并十分强调无产阶级的党性原则。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党性与科学性相统一的许多历史比较研究论著，堪称这方面的典范，学习他们关于历史比较研究的论述以及具体运用，对我们会有很大的启发。

结论应该是，历史的比较研究只有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指导下，才能成为真正科学的研究历史的方法。

第二节 历史数量研究法

数量史学的崛起

马克思指出：一种科学只有成功地应用数学时，才算达到了真正完善的地步。历史学作为一门重要的社会科学，能不能应用数学，以及怎样在历史研究中使用数量方法呢？数学是研究现实世界的空间形式和数量关系的科学。作为一种认识的方法和手段，数学方法的特点是高度的抽象性、逻辑的严格性和结论的确定性，它可以广泛运用，并且有独特的公理化方法。历史科学的研家对象是历史，是人类社会已往的运动发展过程。历史是一个包罗万象的综合体，它本身存在种种数量关系和复杂结构，这就为用数学方法研究历史提供了客观可能性。

在当代，运用数学方法研究历史，已成为国外史学发展的新潮流之一。人们称之为“数量史学”。这里所谓的“数量史学”，不是指古已有之的历史研究中初级算术统计；而主要是指伴随着现代电子计算机的应用而产生的新的数量历史研究法。美国是最早运用这种方法的国家。1960年美国帕杜大学举行“关于经济史中数量方法”的讨论会，会上介绍和推广了戴维斯、休斯、赖特等经济学家使用电子计算机处理历史数据的经验与作法。此后，使用这种研究方法的被称为“新经济史”流派。福格尔从事经济史方面的研究较突出，被视为数量史学的一个代表人物。与此同时，数量方法也被引入政治史的研究，1961年出版的《杰克逊民主主义》一书，作者本森用数量分析的方法研究了选举结果报告，从而独创性地阐述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和四十年代美国的政治活动。在数量方法运用之初，就有人表示反对，也有人（主要是青年史学家和研究生）予以谨慎的支持与合作。但是，到了七十年代，正如美国的库泽在《数量社会科学史》一文中所描述的：“最初的争论结束了。数量史学家在社会史和政治史方面的研究已扎下了营盘，并在经济史方面赢得了决定性的胜利。计量经济史家的力量强大到接办了实力最雄厚的专业性学术刊物《经济史杂志》，而社会和政治学科中的数量史学家则创办了《社会史杂志》（1967年）、《历史方法通讯》（1967年）和《跨历史杂志》（1970年）。”为了推动数量史学的研究，“美国数学社会科学委员会”也在这段时间成立，这个委员会资助普林斯顿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十卷本巨著《数量史学研究》，该书内容包括数学方法在历史研究中的一般原则、西半球奴隶制度和种族问题、美国选举史、议会行为史等等。此外，本森《向科学研究历史的方向发展》、威廉·艾德洛特等编辑的《数量历史研究论文集》、范劳温等合编的《历史研究概貌：数量历史研究工作中的材料、问题及机会》等，均属这方面的名著。据估计，现在美国已有几十所大学设有专门机构，对数量史学问题进行研究。哈佛大学历史系学生必须选修计算机专业课。芝加哥大学没有数量历史学专业，学生所学的课程中有集论学、概率论、微积分、代数、统计推理学等。

数量史学在美国的兴起，对世界许多国家的史学产生强烈影响。法国被视为数量史学发展最快的国家，以布罗德德尔为首的“年鉴学派”，广泛运用数量方法研究历史，并在《经济、历史和文化年鉴》的刊物上，发表了这方面的研究成果。布罗德德尔本人的名著《地中海与腓力二世时期（1551—1598）的地中海世界》，1966年修订出版，增加了许多图表。值得注意的是，该书凡是可以用数字计量的现象，都用统计图表来表达。马茨威斯基等出版了著

名的《法国经济数量史》。许多历史学家认为，数量方法运用于经济史，使它在方法上和结果上都重新获得了活力，起了积极的作用。有人甚至估计，法国数量史学研究的力量可能超过美国。在英国，1964年，英国史学家创立了运用数量方法来研究人口史和社会结构史的剑桥学派。英国学者在谈到剑桥学派时指出：他们根据数字来研究各个时代的社会，恢复人口数字的实况，出生、婚姻和死亡的趋向，家庭、乡村、城镇、地区、阶级中人口分布情况等等。1966年，一些学者按照剑桥学派的研究方法，在《经济史评论》杂志上发表了大量文章。此后，电子计算机及其技术在历史研究中更进一步应用。日本在七十年代中期引进了美国的数量经济史研究法，一些经济史学者组织了数量经济史研究会，出版了不少著作，如《数量经济史入门——日本的前工业化社会》、《历史中的江户时代》等。日本的数量经济史学派集中研究德川时代如何形成日本近代化的前提条件，探索德川时代的新的历史面貌。他们在复杂而严密的数量分析基础上，得出了一些重要的新见解，在日本史学界有相当大的影响。主要原因在于他们采用新的研究方法——数量研究法。苏联和东欧一些国家也很注重数量方法在历史研究中的运用。著名的苏联历史学者科瓦利琴科早在1964年第一期《苏联历史》上就发表了题为《历史统计资料中数量方法的应用》论文；另一位女历史学家赫沃斯托沃娃在1976年第二期《苏联社会科学杂志》上发表了题为《历史研究中运用数量方法的方法论问题》的论文；1981年，苏联《科学》出版社出版了斯拉夫科的专著《历史研究中的数量—统计方法》；以及其他很多论著，都是从理论及其运用上去探讨历史数量研究方法。另外，据报导，苏联学者用数量方法研究俄国统一的国内市场形成的时间问题，得出了较有说服力的成果。莫斯科大学历史系已把“历史研究中的数量方法”作为学生的必修课。苏联学者在运用电子计算机处理史料方面，也获得了显著的成绩。另外，波兰、捷克斯洛伐克等东欧国家的一些历史学者也在自己的研究中运用数量方法。如1977年布拉格出版了斯沃波达的《现代统计法》一书，就是这方面的专门论著。近些年来，其他地区的许多国家也开始运用历史数量研究法。

美国著名的史学史专家伊格斯教授于1984年访问中国时，在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史所就西方史学状况作学术讲演时指出：历史研究量化的势头还在增长。1978年英国中世纪史专家杰弗里·巴勒克拉夫出版的《主流的历史》提到“计量方法是区别七十年代与三十年代的最明显的标志”。法国年鉴派主将勒华·拉杜里甚至说：“不采用计量方法的历史就不是科学的历史学派”。七十年代的历史学家大多感到，旧的研究方法已不够用了，只有引进数学才能使历史成为“过硬的科学”。

那么，八十年代的情况将是怎样呢？1980年在布加勒斯特召开的第十五届国际历史科学大会，作出决定筹建历史数量方法国际委员会。近年来的情况证明，历史数量研究法还在继续向广深发展，当然也存在不少问题。

主要内容与大体程序

目前，国外数量史学家一般认为，史学数量方法可以归纳为三个方面的内容：（一）利用电子计算机系统收集、整理和储存史料；（二）对数据资料进行数量分析；（三）制定各种数理模型，开展对历史现象与过程的模

拟研究。

利用电子计算机收集、整理和储存史料，是数量史学发展的基本条件，因为它是进一步采用数量分析和数理模型方法研究历史的前提。其过程主要有以下几个步骤：（一）用算式列出所研究的问题；（二）将搜集到的各种数据公式化、符号化，然后存入计算机记忆；（三）利用电子计算机进行运算；（四）学术资料的获得。在上述步骤中，关键是对数量资料进行分类和编码。由于资料的搜集、整理和储存普遍使用了电子计算机，这就促进了计量数据资料的建立。

数量分析是史学数量方法的基本内容。在历史研究中，进行数量分析的目的在于找出研究对象中相对稳定的关系，其结果通常用统计图表或数学公式表示，其中大部分必须依靠电子计算机才能完成。统计分析法最基本的方法是平均数（如算术平均数、几何平均数、平方平均数）的计算，以及与此相关的集中趋势和离势程度的测度。为了分析历史现象与过程中的动态和各种变量之间的关系，回归分析、相互关系、动态数列等统计方法也经常采用。当代数量史学所运用的统计分析，大多是属于推测统计学领域的更先进的方法，如随机抽样的方法。

七十年代以来，史学研究中数学方法的利用频率迅速增长。数量史学家们开始用线性代数来研究社会结构、经济结构各因素之间的联系。洛伦茨曲线（洛伦茨是德国统计学家。洛伦茨曲线是按个人薪金收入的累积分配所绘制的曲线）也已为数量史学家所接受。在许多课题的研究上，还广泛地运用了微分、积分、解析几何、判断式分析、概率单位和逻辑分析等方法。欧美一些数量史学家还试图采用模糊数学、博弈和决策理论、曲线拓扑理论等更先进的数量方法来分析历史研究中所遇到的复杂结构。

制作数理模型，开展对历史的模拟研究，是近代数量史学发展中出现的新动向。模拟方法以相似性理论为基础，是现代科学技术研究的重要手段。这种方法是根据实践的需要，从客观事物中抽出某些相似的方面，并以此为基础，通过模型模拟原型来认识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数理模型是以揭示被研究的现象与过程的数量特点为目的建立起来的一种模型。制作这种模型，首先必须获得有代表性的准确可靠的足以说明模拟客体的数量资料，然后再选择对数量资料进行处理和分析的各种数学方式建立模型。目前，在历史研究实践中采用的数理模型，大致可分为两类：（一）反映计量模型；（二）反事实模仿模型和模仿选择模型。历史反映计量模型是模拟历史现象与过程的某种属性和状况的数量指标，主要是用来揭示真正有过的历史发展过程的规律性和特点。各种历史模仿模型的数量说明，都是假设的和多值的度量，因此，作为模仿基础的假设必须有科学根据。在欧美历史研究中获得显著推广的反事实模仿模型，是史学家根据某种思想模仿反事实（非真实的、在现实中没有发生过的）态势制作的模型，其目的是把已获得的结构同现实作比较，从而得出历史发展“是这样”或者“不是这样”的结论。苏联数量史学家推崇的模仿选择模型，是根据说明历史现象与过程的真实特征和属性的数量资料来制作的，它具有再现模拟客体在客观上可能、但事实上并不存在、因而是反事实的状态和提供关于这些状态信息的功能。制作模仿模型是加深对历史发展过程的分析的重要方法，它可以深化人们对历史发展的真实过程的理

解。

捷克斯洛伐克学者把历史数量研究法分为两类：(一)历史统计法；(二)历史模拟分析法。并认为二者各有特点，在一定程度上能自成一统。他们强调马克思主义史学的历史统计法与资产阶级史学的历史统计法的区别，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史学总是从社会过程和现象的本质特征出发，并把这些本质特征作为数量分析的对象。对所研究的现象和关系进行分类的基本标准是根据这些现象和关系在社会发展中、在阶级结构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来确定的。至于具体的步骤，他们分为四步：(一)制定统计符号体系；(二)统计性的测定；(三)加工整理已测定的数据；(四)给出最终的统计资料。

《苏联历史》主编、苏联著名的数量史学家科瓦利琴科在1979年第一期苏联《社会科学》杂志上，发表了《论历史现象和过程的模拟》长篇文章，指出苏联历史学家首先致力于各种现象和过程的反映——计量模型，并具体地介绍了大体程序。如谢伦斯卡娅就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俄国地主经济的社会经济制度进行反映——计量模型。首先必须制定两种类型(资本主义类型和工役制类型)的地主经济的定性模型和实质内容模型。马克思对资本主义生产特点的一般说明和列宁对资本主义时期俄国地主经济的分析是制定模型的基础。其次是选择一种对地主经济的具体历史资料进行数学处理的方法，采用这种方法就可以制作与质的模型相适应的地主经济社会结构的量的模型。在这种情况下需要一种方法，它能够从数量上表达出史料中记载的地主经济内部结构的各种不同成分(工具财物和耕畜的供应、劳动力的费用、支出收入等)之间相互关系的紧密程度。数量特征的相互关系的紧密程度的最可靠的数学指标是相关系数。制作地主经济内部的数量模型，正是采用了相关分析法。结果表明在缺乏直接表示地主经济的社会经济制度性质的具体历史资料(关于自由雇佣和奴役庸工的相互关系、工役制度和资本主义制度在不同生产部门的比重等材料)的情况下能够弄清问题。相关模型所提供的信息，即使不占有这些资料也可能揭示地主经济内部制度的实质。在分析地主经济的社会经济制度时，除制作该制度结构的相关模型外，同时也采用回归分析法。用这种分析法可以弄清某种作为结果特征由于影响它的因素起变化而发生的变化量，也可确定其比较作用。各种回归模型能够向研究者提供新的、用一般方法从原始资料中得不到的信息。

应用反事实模仿模型一例，是美国历史学家、经济学家福吉尔试图用这种方法弄清十九世纪下半期如果没有铁路，美国经济的发展能达到什么程度。为了这个目的，他模仿了反事实态势——一切货物的运输似乎都通过水路和兽力车。

此外，苏联学者乌斯季诺夫等人曾对古希腊伯罗奔尼撒战争时期(公元前431—404年)作过历史模拟研究。乌斯季诺夫等人在苏联《历史问题》杂志1976年第11期上，具体地总结了这种模拟的方法。作者说，在模仿历史过程时，要完成下列工作：(一)选出要模仿的那个历史时期，对它进行研究；(二)用语言编制这个历史过程的模型；(三)制作关于这个模型的因果联系框图；(四)编制数学方程式以及反映这一过程的所有参数之间相互关系的各种公式；(五)制作计算过程的框图；(六)用算法语言编制出计算过程的程序；(七)在电子计算机上模仿被研究过程；(八)对最重要的结果进行分析和评价。

适用范围问题

美国学者认为，计量法与统计法除经济史外，较多运用于政治史中的选举统计、议会立法唱票统计、政党支持力量的统计、对政府各项政策的支持和反对力量的统计、舆论的调查统计等。在社会史领域中，如城市发展史、人口史、移民、人口流动及导致流动因素分析、婚姻、年龄、家庭结构变化、职业变化、宗教信仰及人们的政治和社会态度的影响、教堂记录、种族关系等等，均系应用电子计算机进行数量统计和分析的对象。

从近年来世界各国出版的大量史学论著看，也可以具体表明数量史学的适用范围。

应用得最早和最广的领域，当然是经济史。美国的康拉德和梅依尔合写的论文《内战前南部奴隶制经济学》、福格尔《铁路和美国经济成长》及他与安格曼共同编著的《美国经济史重新解释》、法国学者马茨威斯基指导下出版的《法国经济计量史》、英国学者墨菲的《1086—1970（1973）年英国史》等，均属这方面引人注目的著作。

在政治史和社会史领域，数量史学家也进行认真探索和实践。美国学者对政治史一些重要问题进行数量分析，法国学者肖尼根据当时对巴黎五十万人口的普查资料，研究了十六至十八世纪的基督教史。日本学者小山修山在《绳文时代的食物和人口》一文中，通过电子计算机对日本各府县市镇的大量数据资料进行了计算，比较精确地推算出日本史前时代和上古时代的人口规模和地区分布状况。

关于数量方法研究历史的适应范围，需要从理论上进行概括，并进行阐述。在这方面，我国的霍俊江同志在《数学方法在历史研究中的作用和地位》

一文中发表的见解颇有启发。他认为，第一，它适用于有“量”或“数量”概念的历史分析。历史上存在着大量众多的“量”，如人数、事件次数、田地的亩数、收获物的斛数、史籍的卷数等等，这些东西在历史研究中是经常接触的。如何认识这些数据、处理这些数据至关重要。通过数量分析而得出的研究更具有说服力和可靠性。第二，它适用对存在某种依赖关系的历史研究现象的研究。历史上存在的关系是大量的，如生产关系、经济关系、民族关系、阶级关系等等，如何运用数学方法使对它们的研究更精确化和科学化呢？首先要找出它们之间关系是什么关系，是因果关系？从属关系？还是相互作用的交叉关系？关键在于找出它们之间的关系系数。平行关系或并列关系好办，它们的关系系数为零，即它们是两个独立的量。因果关系和从属关系实质上是一种函数关系，即因变果亦随之变。相互作用的交叉关系，实质上是两种以上的因果关系或从属关系反方向的相互作用，可以理解为上述两种以上关系的综合，它可以分解为因果关系或从属关系。第三，它适用于对某些历史结构的分析。在社会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结构。如社会结构、经济结构、阶级结构、人口结构等等，它可以分成许多不同层次，在每一层次中，都存在众多的形形色色的结构。什么是结构呢？它是一定数量的事物组成的一个体系，这一体系的构成，不是随意的，而是按照某种规律组成的。更确切地说，它是由两种或两种以上关系所组成的一个体系，即它们的总和，就是一个结构。马克思说的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经济结构，就是这个意思。由此可见，对结构的研究，完全可以分解为对单个的关系的研究，然后

再将其综合地考察。既然数学方法可以研究各种关系，那它当然也就可以研究各种各样的结构，这不仅在理论上，而且在实践上也是必然的。数学的发展，使研究各种结构成了一项主要课题。第四，它适用于对历史变化、发展及运动规律的分析与研究。历史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实质上，它是各种复杂关系在时间中的展开和运动，无时无刻不在运动、变化和发展乃是历史的根本特征。对这些运动、变化的规律性研究是历史研究的根本课题。既然数学自十七世纪以来就把对运动的研究作为中心，从而使以微积分等为基础的现代数学获得突飞猛进的发展，对运动的研究亦深入到匀速和变速、渐变和突变的境地，那么，它对社会这样一个复杂的运动的研究也就提供了强有力的工具。

意义、作用与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历史研究数量法的广泛运用，其意义和作用十分明显，得到了许多历史学家的肯定。波兰历史学家毕卡尔契克认为历史数量研究法不仅能够提供新的科学的史实，而且还能提出新的研究课题。法国史学家索波尔强调在社会史研究中运用数量方法的必要性。捷克斯洛伐克历史学家委员会主席雅罗斯拉夫·普尔什建议，专门的数量史学学科应加强对历史数量研究法应用的研究。有的苏联历史学家如米罗诺夫和斯季潘诺夫就明确指出，历史研究使用数量方法和电子计算机的意义，决不是仅仅限于帮助史学家进行计算工作，加强他们的研究速度，或者更简洁地表达他们的思想。它还影响到史学家对问题的看法、所用史料的性质、第一手资料的搜集整理、资料分析的内容，以及检验研究者的结论等史学研究的一系列过程。而其主要目的和意义则在于帮助史学家精确、清楚地提出问题，并且不仅从质的规定性上，也从量的规定性上去解决问题，从而有助于研究结论更加可靠和令人信服，有助于在通常的传统研究方法不能令人满意的情况下，揭示历史发展的依赖关系及其规律。美国一些历史学家是这样来阐明数量史学的优越性的：计量法第一个优越性是，它提供了一种可靠的手段，对带有普遍性的历史结论可以进行准确客观的证实。历史学家常常喜欢用这样一些词，如“典型性”、“代表性”、“意义深远”、“影响极大”、“越来越多”等。他们往往凭印象或推论下结论，但是错误往往由此而产生。计量法就可以避免从印象出发下结论。威廉·埃迪洛特在《历史学中的计量法》中指出，“用少数几个例子论证一个观点，尽管这是一种很有力的修辞手段，但从逻辑上来说是不通的。……如果引用少数几个例子作为一个论点的论据的话，那么任何东西都可以得到证实。”计量法就可以避免“抽样法”的缺陷，可以使论据更具说服力。第二个优越性是，计量法不但使历史学更科学、更客观，而且也是当代历史学向纵深发展的必由之路。计量历史学家认为，人的记忆是有选择性的，也是有限的，一般的印象极不可靠，手工操作已不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计量历史学不仅仅是通过电脑对历史数据进行处理，而且还由于这一手段使历史学家对所谓“潜在事件”的调查研究有了可能。所谓“潜在史”就是指历史上某一阶段人们没有意识到的，或者不太注意的，也不是为之奋斗的事情。第三个优越性是，计量法本身就是一种说理形式，它用数据来说理。数学是演绎推理的巨大宝库，而计量正是打开这个宝库的钥匙。总之，他们

认为由于计量法在历史研究中的应用，用准确的数据解释历史，从而揭开了历史研究的新的一页。

但是，同样也应该一分为二地来看待历史数量研究法，它作为一种历史研究的方法有其自身的局限和问题。在国外，看到数量史学存在的问题，甚至对此法持否定态度者也颇有人在。

首先，认为计量技术在历史学中行不通，即使有用，也只能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历史资料是非常复杂的，而人们对历史知识的掌握也有种种限制。最根本的问题是如何找到准确的历史资料。但是，历史资料的来源往往是前后矛盾，或根本不可靠。由于人们主观上的限制，他们对复杂的历史资料的记录以及对历史现象的观察往往发生差错。而历史资料的分类又是个复杂问题。这样，无论计算技术怎样高明，也无法克服原始资料中的错误和不精确，计量的结果必然是不可靠的。“输入的是垃圾，出来的仍是垃圾。”这是电子计算机的一个致命弱点。

其次，要使计量分析出的成果有用，有说服力，必须引用大量数据。但是，历史数据总是有限的，历史越久远，数据越少，可靠的数据更加稀少。

第三，更重要的是，在探讨重大问题时，人们关心的不仅仅是事实本身，而且还有从这些事实中推断出何种普遍性结论的问题。统计分析出的同样结果可能会出现几种不同的解释，或得出不同的结论。一步统计表只是论据的一种方便的处理方式，只表明几个变数之间的关系或部分关系，但是，发现这些关系，并借此说明更大范围的一些理论概念问题却不是用这些数字所能解决的。

第四，统计出来的资料也只是一堆干巴巴的死材料，根本无法解释历史的全貌，也不能激发历史学家的想象力。计量分析成果即使可信，充其量也不过是鸡毛蒜皮、无足轻重、使人乏味的琐事。法国史学家巴斯蒂说：“这种历史学使广大读者扫兴，因为它不符合他们的爱好和愿望”，造成了普通读者与先进史学家之间的难以弥补的鸿沟。

所以，一些史学家反对有的学者的“今后的史学无非是计算机程序的编排者”，“数量化是阐明客观的社会规律的主要途径”的有关说法，认为这是过高地、不恰当地估价了数量史学的作用。事实上，有的学者使用历史数量研究法研究美国南部奴隶制经济时，竟然得出过“一个南方奴隶的生活要比一个北方工人的生活好”这样荒谬的结论，这也从一个方面说明，数量史学不是完美无缺的。

苏联学者叶·米·茹可夫在 1979 年发表的《社会学规律和历史规律》一文中，谈到数量史学时指出：西方非马克思主义史学还企图用一种普遍数学化的方法（历史计量法就是它的表现），赋予一切历史研究以客观的性质，从而使资产阶级史学摆脱主观主义的困境。把数量分析的方法广泛应用于研究过去，总的说来带有进步的性质。但是，形成为“历史计量”热，把它绝对化，这样就害多益少。无论如何，数学的方法总不能代替其它形式的研究方法。历史科学必须深入到它所研究的那些现象的本质中去，它是不能脱离理论和概括而存在的。苏联数量史学家科瓦利琴科就曾指出，历史数量研究法要取得成就，有赖于历史学家所依据的历史认识理论和方法论，必须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认识理论和方法论指导下，才能保证历史数量研究法在历史研究中最客观最有效地运用，否则不易取得重大积极的成果，相反有可能陷入谬误。

第三节 历史系统研究法

系统方法的几个基本特征

系统论是现代科学发展的成果。随着当代社会科学综合性研究趋势的增长,人们越来越广泛地把这种理论和方法应用到许多学科领域中去。所谓“系统”,用一般系统论创立者美籍奥地利生物学家贝塔朗菲的话来说,就是处于一定的相互关系中并与环境发生关系的各组织部分(要素)的总体(集)。这就是说,“系统”是由相互关系、相互作用的若干部分或要素,按一定规则组成的,具有一定功能的整体。而把对象作为一个系统来研究的方法,就是系统方法。这个方法的几个基本特征是:

第一,整体性。系统论认为,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乃至人工自然的客体,无一不是有机整体。贝塔朗菲认为:亚里士多德的论点“整体大于它的各部分的总和”作为基本的系统问题的一种表述,至今仍然正确。整体性是系统科学方法论的基本出发点,系统整体大于各孤立部分或要素的总和,复杂现象大于因果链和孤立属性的简单相加,大系统大于子系统的堆砌。系统整体具有各孤立要素所不具有的新质即系统质。总之,系统方法的整体性特征,要求人们始终把研究对象作为一个整体来把握,作为有机整体来考察,从整体与部分相互依赖、相互结合、相互作用的关系中揭示该事物的本质和运动规律。

第二,结构层次性。在系统论看来,世界是结构的。结构是系统内部要素在空间和时间方面耦合关系和联接方式。“结构”普遍地存在于一切事物之中。系统中各组成要素按特定的顺序、层次、结构,联系成一个整体。整个自然界是一个结构有序、具有多层次的统一体。特定的结构,表示系统的特定性质;结构的变化,就引起系统的质变。系统的结构决定系统的功能和行为。同时,作为结构外面表现的功能,在一定条件下,也反过来影响结构的变化。恩格斯曾以物体同素异性状态说明由于结构的变化引起事物的质变,石墨和金钢石均由碳元素组成,但只是由于两者碳原子排列方式即结构不一,呈现全然不同的物理性能。在经济学中,“商品——货币——商品”与“货币——商品——货币”这两个公式,要素相同但排列次序各异,因而造成了质的区别:前者是商品流通公式,而后者则是资本流通公式。恩格斯还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揭示了自然界从恒星系、太阳系乃至分子、原子、以太、粒子不同层次的生动画面。系统方法的结构层次性特征,要求人们弄清对象的结构和层次,掌握系统的内在规律。

第三,有机性与动态性。由于系统是由许多相互关系、相互作用、相互制约的一系列要素组织的一个整体,并经常处于动态之中,一个要素的更改往往会引起另一个要素甚至整个系统的更改。这就导出了系统方法的有机性与动态性特征。在现代系统论看来,系统是多样性联系的有机统一,联系的多样性,决定了系统的多样性,导致了客观世界的千姿百态,丰富多彩。就现象之间的有机联系来说,不是单一的,而是多种多样的,有因果、控制、反馈等等。还必须看到,系统不是静止的结合体,它永远处于运动之中,处于不同程度的“振荡”之中,这就要求人们,必须掌握系统的有机性联系,从动态角度去考察,才能通晓系统运动的规律性。

系统方法还可以概括出其他一些特征,强调上述三点,也是从历史研究

的角度考察的。我国的魏宏森总结了当代系统观研究成果，在《辩证唯物主义系统观初探》一文中，把系统观归纳为五大基本要素，这就是：（一）整个自然界是以系统的形式存在着的有机整体。（二）自然界任一客体都是由诸要素以一定结构组成的具有相应功能的系统。（三）自然界是由不同层次的等级结构组成的。（四）自然界的任一客体都是动态的开放系统。（五）自然界处于永不停息的自组织运动之中。

系统研究法与唯物辩证法

系统研究方法与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是一种怎样的关系？苏联、保加利亚、匈牙利等一些国家的学者对此作过不少研究，发表了一些论著。如库兹明《马克思理论和方法论中的系统性原则》一书，巴尔格的论文《马克思主义历史研究中的系统性原则》等，就属这种性质。库兹明在书中得出以下五点结论：（一）十九世纪确立唯物主义历史观（马克思和恩格斯）和发现了生物进化规律（达尔文），这本身已带来了系统知识的这样一些基本参数，如个体和“种”的存在和发展的不同形式。由于这些概念，现实的科学图案和关于世界的观念的范围发生了变化。现代科学明确地把系统对象、实物对象、基本对象区分开来，并在此基础上形成更广泛更细致的关于现实的概念。形象地说，科学现在向人们提供的不是“实物的世界”，而是“系统的世界”，并且是发展着的系统世界。所有这一切都具有巨大的世界观意义，成为辩证唯物主义世界图案的重要组成部分。（二）对马克思和黑格尔关于理论认识阶段的想法进行比较分析，令人信服地证明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优越性，使我们能够形成关于实物认识、系统知识这些在内容上不同的概念，弄清楚理论认识的不同形式的特点，把系统性知识作为观察现实的一种具体形式和一定“角度”区分出来，使我们有可能确定系统知识在一系列其他形式中的地位，确定它与本质知识的以往形式的继承关系，消除关于“最高实体”的唯心主义观念，同时有助于克服对系统观点及其在科学方法宝库中地位的广泛解决。（三）正是马克思发现了并且具体地从科学上证明了存在着一种特殊的质的规定性，即系统的（“社会的”）质的规定性。对马克思价值理论、货币理论、劳动两重性理论、技术的无形损耗理论、商品拜物教理论从哲学——方法论上进行分析，使我们能够真正明了它们的基础的关于“综合系统性质”（表征事物和现象完整属性）的概念。同样，对马克思所研究的资本主义所有制的特征、商品生产的形式，人口规律等进行哲学——方法论上的分析，使我们能够表明现象的“形态的”（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等等）质的特征的那些特殊的系统性质，明了它们的社会经济的系统类型。如果对马克思的这个发现没有清楚的方法论上的认识，就很难揭示复杂的社会现象的真正本质，它们之间的纵的和横的关系的规律，就很难克服研究这些复杂社会现象的那种简单机械的推论方式。（四）揭示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研究这种系统时所运用的方法论手段，可以使我們更深刻地理解马克思的社会历史理论，丰富社会科学中所运用的方法论手段的宝库，为把那些至今还未清楚认识到的研究方法和手段更广泛地运用到科学中开辟道路。所有这

载《中国社会科学》，1984年第1期。

苏联政治书籍出版社1976年版。中译本，1980年三联书店版。

载《苏联历史》，1981年第2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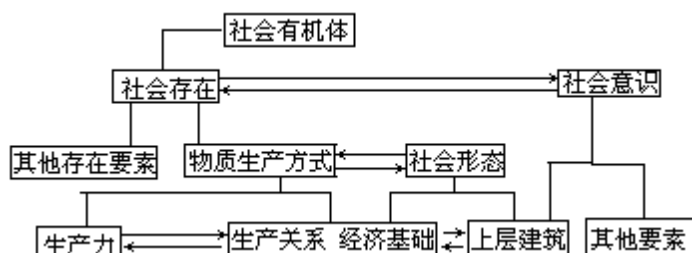
些，使我们有可能更正确更准确地深入研究社会形成历史基础的集合性和它结构的多层次性、社会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的质变、生产力的辩证法、在社会管理系统中的系统标准的相互关系，等等。对社会现象和过程进行系统研究的特点是，研究的焦点和逻辑中心是作为整个机体、作为系统的社会规律、以及系统的功能、基础和结构、内部系统的相互作用和构成系统的各要素。同时，系统方法又以对整体的各组成部分、现象的各个决定方面和从属的规律性进行分别的性质分析为前提。整个说来，系统观点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范围内是从本质上进行研究的形式的继承者，是现代性质分析的最高形式。（五）对我们说来，马克思是关于社会现象的系统性的科学概念的奠基人，是对系统性原则最早进行了广泛而具体的科学研究的学者。唯物主义历史观、社会经济形态、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价值、包含在商品中的劳动两重性等理论，是马克思成功地运用系统观点的最明显的例证。整个说来，系统方法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和方法论的一个方面。

魏宏森的文章也指出，系统观是辩证唯物主义自然观的补充和深化，也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组成部分。他还强调指出，马克思是运用系统观分析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典范。他认为系统观是人类长期社会实践的思想结晶。马克思继承前人的系统思想，在创立历史唯物主义的同时就形成了系统观，把系统观作为对物质世界的总的看法包含在唯物辩证法中，使之成为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一个组成部分，并且把它具体贯彻到自己的实践和科学研究中去。马克思是运用系统思想、系统观对世界上最复杂的系统——社会进行科学解剖的典范。首先，马克思把社会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来看待，并把它作为研究社会现象的基点。在《资本论》序言中说：“现在的社会不是坚实的结晶体，而是一个能够变化并且经常处于变化过程中的机体”。其次，马克思根据社会机体的不同要素、结构、层次以及作用条件等揭示机体的不同运动规律。他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把生产、分配、交换、消费看作是构成有机整体的不同要素，指出其中生产是主要的，“一定的生产决定一定的消费、分配、交换和这些不同要素相互间的一定关系”。再次，他把整个社会形态的发展当作一个有机体的进化过程来加以研究，揭示了社会的系统发展过程，创立了科学的社会进化论——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具体运用系统思想、辩证的系统观剖析了人类社会，从而揭示了社会发展规律。他写道：“我所得到的、并且一经得到就用于指导我的研究工作的总的结果，可以简要地表述如下：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

《马克思理论和方法论中的系统原则》，中译本第 232—234 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12 页。

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我们从这段充满唯物辩证法和历史唯物论的光辉论述中，不难看出其中闪耀着系统思想、系统观，他所描述的不正是一幅社会静态结构和动态发展的系统图景吗？可以用下表把这段论述展现出来：



表示决定作用

表示反作用

接着，马克思又用系统观点把人类社会作为一个生命有机体进行考察，揭示了社会形态的系统发展过程。在马克思看来，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他从社会形态的依次更替中得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科学结论。

具体应用问题

关于系统方法的具体步骤问题，美国波特兰州立大学怀特在《美国大百科全书》的“系统分析”条目中提出了六个步骤：（一）简洁地提出问题；（二）鉴别和描述这一系统的成分及其成分之间的相互关系；（三）研究数学的或逻辑的模型；（四）分析系统的性能，并且根据标准研究为了达到目的可采用的方法；（五）在特定标准的基础上，选择最佳的系统；（六）把已选出的物质的或抽象的系统建立起来或加以实施。这些步骤是相互联系的，因而是继续不断地受到检查，直到这一方案的完成。

我国也有的同志把其总结为：（一）研究制定系统的总目标，一切都要围绕这个总的目标去考虑；（二）为实现这个总目标要设计若干可行的方案；（三）根据设计出来的方案分别做出模型以模拟系统的实际情况；（四）根据模型的数据进行方案比较，选出最佳方案；（五）确定系统结构的组成及相互关系。

以上讲的是一般的系统方法步骤，但对历史的系统研究，在方法步骤上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从国外史学情况看，他们在运用系统方法研究历史时，往往侧重于历史的结构分析，苏联学者巴尔格从“系统与结构”、“系统与过程”、“精神结构”三方面论述历史研究中的系统性原则。他给结构分析下的定义是：这是一种思维方式，它把社会现象和过程作为系统来分析，在这个系统中内外联系处于相对的稳定状态。巴尔格还把系统中的内容分为三类：（一）功能结构；（二）起源结构；（三）变态结构。西方的结构主义者则更是如此。苏联两位学者伊·科瓦利钦科和尼·西瓦切夫在《历史科学中的结构主义》一文中，对西方学者结构主义方法论进行评论，他们一方面加以适当的肯定，认为结构主义把社会结构当作历史研究的主要对象，为研究大量社会生活现象开辟了道路，从而为利用大量历史资料开辟了道路。结构主义在肯定这些

结构客观性的同时，承认从社会现象中得出某些规律和内部联系的可能性，以及把这些现象放在一起研究的可能性。从认识过程中消除主观主义的愿望，在某种程度上可以使史学家真正客观地了解过去。最后，结构主义承认一切科学的同一性，致力于把自然科学的方法引进历史科学中来，这就可以使史学家们的武器库得以完备（主张研究个别历史事件的人把这个武器库减少到仅仅是一纸商品目录的程度），也增加了他们认识社会生活现象的能力。同时也尖锐地指出其狭隘性：首先表现在这种方法论的非辩证的机构论，也表现在它的理论基础是唯心主义。结构主义把社会生活现象的范围局限于研究结构，只是从这些现象的复杂总体中抽出一个组成部分，而忽视了历史科学研究对象的特点：人类有意识的活动在社会生活中的重要作用。众所周知，历史的现实正如恩格斯所说“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目的的人的活动而已”。此外，结构主义把结构看作是超阶级的甚至是超社会的，凌驾于人类社会之上的原始范畴，看作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变化的，没有确切作用的现象，从而把结构说成是某种一劳永逸地确定了、和谐而没有矛盾的、没有内部动力的东西。结果，社会生活被看成是不再受一定规律制约的内部发展过程，是一堆孤立的结构。其次，结构主义把研究社会生活的同时态原则绝对化起来，实际上剥夺了历史科学说明历史发展进程的可能性。研究一种社会经济形态取代另一种社会经济形态的历史过程，就变成了浏览固定不变的原始结构史了。结构主义提出，形式逻辑程序和以这种程序为基础的模拟，是研究社会生活现象唯一可能的方法，而不注意对事物的本质进行定性分析。这不仅导致认识过程的概念化和形式化，而且低估甚至忽视理论在认识过程中的指导作用。换句话说，结构主义可能成为重新回到科学非意识形态化和取消阶级分析的起点。最后，主观主义——相对主义者并不把历史看作是一门科学，结构主义也不能弥补这一点。对结构主义者来说，历史事实也是一个抽象的概念，予取予舍全在历史学家。列维·斯特劳斯认为，“历史科学从来不仅仅是历史本身，而是一种作为目的的历史。”

今日的世界，系统研究的方法正在从研究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问题，进而研究解决社会科学和社会领域的系统问题。系统理论与方法已广泛渗入经济学、社会学、管理学和语言学、历史学等学科，但相比较而言，史学领域的系统方法的研究显得薄弱，有待我们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下，去认真地探索。

